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文件之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對因本文件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之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長江和記實業有限公司 CK HUTCHISON HOLDINGS LIMITED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1)

截至 2018 年 12 月 31 日止年度之業績

摘要

	2018年 港幣百萬元	2017年 港幣百萬元	變動	以當地貨幣 計算之變動
收益總額 ⁽¹⁾	453,230	414,837	+9%	+7%
EBITDA總額 ⁽¹⁾	113,580	104,354	+9%	+7%
EBIT總額 ⁽¹⁾	72,885	67,592	+8%	+6%
普通股股東應佔溢利	39,000	35,100	+11%	+9%
每股盈利 ⁽²⁾	港幣 10.11 元	港幣 9.10 元	+11%	
每股末期股息	港幣 2.30 元	港幣 2.07 元	+11%	
每股全年股息	港幣 3.17 元	港幣 2.85 元	+11%	

(1) 收益、EBITDA及EBIT總額包括集團按比例所佔聯營公司與合資企業之相關數字，以及反映集團於2018年10月分離與長江基建集團有限公司（「長江基建」）共同擁有基建投資之90%直接經濟收益後，所佔餘下10%直接權益之業績。

(2) 截至2018年及2017年12月31日止年度之每股盈利乃按長和於該等年度內之加權平均已發行股數分別3,857,216,697股及3,857,678,500股計算。

主席報告

於2018年，全球經濟景況持續波動，第四季更顯著惡化。至年底時，貨幣政策方向、貿易糾紛與英國脫歐磋商之不明朗情況均減低投資意欲及貿易流量。融資條件收緊，主要貨幣兌美元轉弱，商品價格亦大幅下跌。然而，集團仍保持可觀盈利增長及穩固財務狀況，部分源自2017年及2018年成功完成多項主要交易。

集團呈報EBITDA及EBIT按年分別增長9%及8%。所有核心部門於年內均錄得基本業績提升。此外，基建部門於2017年所收購業務帶來之全年貢獻，加上於2018年9月收購Wind Tre餘下50%權益帶來之新增利潤，均令盈利及現金流有所增長。

截至2018年12月31日止年度之普通股股東應佔溢利由2017年之港幣351億元增加11%至港幣390億元。集團財務狀況仍然強勁，其投資評級更獲標準普爾上調一級至A級，反映集團之審慎財務管理策略及穩定之盈利增長。

全年之每股盈利為港幣10.11元，增加11%。

股息

董事會建議於2019年5月31日向於2019年5月22日（確定股東享有建議末期股息之記錄日期）營業時間結束時名列本公司股東名冊之股東派發末期股息每股港幣2元3角（2017年末期股息－每股港幣2元7仙）。聯同中期股息每股港幣8角7仙，全年股息為每股港幣3元1角7仙（2017年全年股息－每股港幣2元8角5仙）。

港口及相關服務

港口及相關服務部門於2018年透過所經營之288個泊位，處理共8,460萬個二十呎標準貨櫃（「標準貨櫃」），與2017年相若。主要來自亞洲港口加添之吞吐量，彌補香港與中國內地以及巴拿馬之跌幅。收益總額、EBITDA及EBIT分別為港幣351億7,500萬元、港幣133億9,200萬元及港幣87億2,600萬元，較去年分別增加3%、7%及6%，由於若干亞洲港口之增長、鹿特丹之表現改善及年內出售汕頭國際集裝箱碼頭全部權益之收益，惟因內地及巴拿馬之貢獻減少而部分抵銷。

中美貿易糾紛涉及之不穩局勢對2018年影響輕微。然而，於2019年尤其有關內地港口之展望並不明朗。整體上，部門之地區分佈多元化，特別是亞洲地區，令其具備良好條件，可透過鄰近國家之港口提供服務，應對任何最終可能發生之重大供應鏈轉移情況。

零售

於2018年底，零售部門在24個市場經營14,976家店舖，較去年增加6%。收益總額、EBITDA及EBIT分別為港幣1,689億9,100萬元、港幣161億6,400萬元及港幣130億7,800萬元，分別增加8%、9%及8%，而所有分部均錄得穩固增長，並受惠於有利之外幣兌換率。

整體而言，保健及美容產品分部因店舖數目增加6%及同比店舖銷售額增長2.1%而錄得總銷售額增長10%。EBITDA及EBIT於2018年分別增長9%及7%。亞洲保健及美容產品業務尤其帶來可觀增長，其EBITDA因店舖數目增加10%及同比店舖銷售額提高7.1%而增加20%。中國保健及美容產品業務繼續為主要盈利來源，錄得EBITDA增長7%及持續理想之EBITDA毛利率19%。歐洲保健及美容產品業務亦再次錄得穩固表現，其EBITDA增長6%。

保健及美容產品部門繼續擴大其線上線下客戶社群，當中包括1億3,200萬名忠誠會員。除改善店面設計，以及為與網上業界直接競爭而新增數碼及送貨功能外，屈臣氏集團日益加強個人化客戶體驗，並開發獨家代理產品與購物體驗，以直接回應客戶需求。

基建

集團擁有75.67%¹權益之香港上市附屬公司長江基建集團有限公司（「長江基建」）錄得股東應佔溢利淨額為港幣104億4,300萬元，較去年增加2%。撇除2017年錄得之一次性項目，基本業務之溢利貢獻增加13%，主要由於2017年所收購業務帶來之全年貢獻。

於2018年10月，集團藉與長江實業集團有限公司、長江基建及電能實業有限公司訂立之經濟收益協議，以現金代價港幣216億元，完成分離其於六項共同擁有基建投資之直接權益合共90%經濟收益。

赫斯基能源

集團之加拿大上市聯營公司赫斯基能源（「赫斯基」）公佈2018年之盈利淨額為14億5,700萬加元，較2017年之盈利淨額7億8,600萬加元增加85%。儘管按年產量有所減少，及油價於2018年最後一季急跌，惟赫斯基得以受惠於其綜合業務模式，及基建與市場推廣分部利用Keystone輸油管道項目之保證出口量而獲得可觀收益，並加上改質業務之較高變現利潤及亞太地區之增長亦帶來貢獻。

2018年之平均產量為每天299,200桶石油當量，較去年減少7%，主要由於2017年出售若干低利潤已老化資產後加拿大西部之產量下降、赫斯基之文昌項目合約於2017年底屆滿、位於大西洋之浮式生產儲油輪停止作業及進行維修，以及重型原油產量因自然減產及應對年內輕油/重油之差額擴闊而下跌。上述產量下降因亞洲之產量增加而得到部分彌補。

由於加拿大阿爾伯特省政府於2018年12月實施強制性石油減產，預期2019年之產量將介乎每天290,000桶至305,000桶石油當量。赫斯基致力維持安全而可靠之營運及恪守資本投資原則，以及加強專注於其綜合業務模式下之核心重油項目及下游資產。同時，赫斯基之資產負債持續改善，其債務淨額對經營所得資金由2017年低於0.9倍改善至2018年約0.7倍。赫斯基2018年之全年股息為每股普通股0.45加元，較2017年之0.075加元增加500%。

¹ 根據集團於長江基建之溢利分成比率計算。

歐洲3集團

於2018年12月31日，歐洲3集團活躍客戶總人數為4,290萬名，較去年下跌4%，主要由於Wind Tre客戶總人數因市場競爭激烈而減少，惟因瑞典、丹麥、奧地利及愛爾蘭吸納更多客戶而部分彌補。

歐洲3集團之收益、EBITDA及EBIT分別為港幣784億1,100萬元、港幣287億6,100萬元及港幣176億6,300萬元，較去年分別增加11%、18%及7%，其中一主要原因為2018年9月收購Wind Tre額外50%股份帶來之新增貢獻。歐洲3集團繼續呈報EBITDA毛利率穩健增長，由去年之41%增加至2018年之43%，並對頻譜牌照及擴大網絡之支出保持審慎。歐洲3集團所有業務於2018年繼續錄得除資本及頻譜牌照開支之正數EBITDA。

和記電訊香港

於香港及澳門經營之香港上市電訊附屬公司和記電訊香港控股（「和電香港」）公佈股東應佔溢利為港幣4億400萬元，每股盈利為港幣8.38仙。截至2018年12月31日，和電香港於香港及澳門之活躍流動電訊客戶總人數約為330萬名。

和記電訊亞洲

截至2018年12月31日，和記電訊亞洲（「和電亞洲」）之活躍客戶總人數約為4,980萬名，較去年減少34%，主要由於印尼業務因政府實用戶登記，導致大量多卡共享用戶減少。

和電亞洲呈報收益、EBITDA及EBIT分別為港幣82億2,000萬元、港幣10億2,800萬元及港幣3億2,100萬元，較2017年分別增加7%、84%及42%，主要由印尼業務之營運表現較佳所帶動。儘管活躍客戶總人數減少，然而印尼業務透過集中於毛利較高之客戶、推廣充值習慣及改善分銷策略，收益及毛利均錄得增長，惟因越南業務市場上之強大競爭及進取定價，以及延遲擴大網絡令毛利下跌而部分抵銷。EBITDA增長因印尼及越南繼續擴大及提升網絡導致折舊及攤銷增加，以及印尼之新頻譜牌照產生額外攤銷而部分抵銷。

於2018年11月，集團完成收購Etisalat Lanka，目前持有經擴大斯里蘭卡電訊業務之85%權益。

財務及投資與其他

於年內，集團確認多項非現金會計變動，以致此分部在EBITDA及EBIT層面確認名義收益淨額約港幣1億9,300萬元。此包括收購Wind Tre餘下50%權益產生之一次性重新計量收益，惟因分離其六項共同擁有基建投資合共90%經濟收益產生之虧損，以及集團所佔和記港口信託之一次性商譽及若干不良資產減值而基本上抵銷。

於2018年8月，集團擁有50%權益之聯營公司Vodafone Hutchison Australia Pty Limited(「VHA」)與TPG Telecom Limited(「TPG」)訂立協議，建議以相等方式合併，在澳洲成立一家全面綜合電訊營運商。建議合併須通過多項審批程序並預計於2019年內完成。

於2018年12月31日，集團綜合現金與可變現投資合共為港幣1,447億300萬元，綜合債務總額為港幣3,526億6,800萬元，以致綜合債務淨額為港幣2,079億6,500萬元。集團於2019年之再融資需要仍然極低，僅有7%綜合債務總額於年內到期。於2018年底，債務淨額對總資本淨額比率為26.0%，較2017年12月31日之21.7%有所增加，主要由於在2018年上半年贖回若干永久證券，以及上述收購Wind Tre及出售共同擁有基建資產之一次性交易淨影響產生之無追索權債務稍微增加。所有三家信貸評級機構已評估該兩項交易之整體影響，並認為集團長期財務狀況仍然與其目前投資評級一致，年內標準普爾更將評級上調一級至A級。

展望

貿易糾紛及英國脫歐結果仍屬未知之數、商品及貨幣價格波動，預期主要經濟體增長減慢，令全球經濟前景處於逆勢，風險有增無減。儘管2019年首季出現回穩跡象，包括較低失業率、轉趨溫和之貨幣政策以至主要貿易糾紛或可望稍為緩和，惟經濟及貿易不穩定情況應將於年內持續。

營運韌力、業務多元化及深厚之財務根基繼續為集團在不影響財政穩定與實力下達致理想盈利與現金流增長之主要優勢。就所有投資活動採取審慎之資本管理、嚴謹之財務政策，以及支持其目前投資評級之穩健流動資金及健全債務狀況，均仍然為集團之核心原則與策略方針，集團業務前景審慎樂觀。

最後，本人謹向董事會及集團全球所有員工之忠誠努力、專業精神與寶貴貢獻致以衷心謝意。

主席

李澤鉅

香港，2019年3月21日

財務表現概要

	2018 年		2017 年		變動 %
	港幣百萬元	%	港幣百萬元	%	
收益⁽¹⁾					
港口及相關服務 ⁽¹⁾	35,175	8%	34,146	8%	3%
零售	168,991	37%	156,163	38%	8%
基建 ⁽¹⁾	64,724	14%	57,369	14%	13%
赫斯基能源	54,251	12%	44,948	11%	21%
歐洲 3 集團	78,411	17%	70,734	17%	11%
和記電訊香港控股	7,912	2%	9,685	2%	-18%
和記電訊亞洲	8,220	2%	7,695	2%	7%
財務及投資與其他	35,546	8%	34,097	8%	4%
收益總額	453,230	100%	414,837	100%	9%
EBITDA⁽¹⁾					
港口及相關服務 ⁽¹⁾	13,392	12%	12,563	12%	7%
零售	16,164	14%	14,798	14%	9%
基建 ⁽¹⁾	35,422	31%	33,033	32%	7%
赫斯基能源	12,106	11%	8,992	9%	35%
歐洲 3 集團	28,761	25%	24,337	23%	18%
和記電訊香港控股	1,371	1%	4,337	4%	-68%
和記電訊亞洲	1,028	1%	558	1%	84%
財務及投資與其他	5,336	5%	5,736	5%	-7%
EBITDA 總額	113,580	100%	104,354	100%	9%
EBIT⁽¹⁾					
港口及相關服務 ⁽¹⁾	8,726	12%	8,219	12%	6%
零售	13,078	18%	12,089	18%	8%
基建 ⁽¹⁾	24,038	33%	23,449	35%	3%
赫斯基能源	5,742	8%	2,703	4%	112%
歐洲 3 集團	17,663	24%	16,567	25%	7%
和記電訊香港控股	553	1%	707	1%	-22%
和記電訊亞洲	321	—	226	—	42%
財務及投資與其他	2,764	4%	3,632	5%	-24%
EBIT 總額	72,885	100%	67,592	100%	8%
利息支出及其他融資成本 ⁽¹⁾	(18,025)		(18,024)		—
除稅前溢利	54,860		49,568		11%
稅項 ⁽¹⁾					
本期稅項	(7,795)		(7,898)		1%
遞延稅項	(283)		1,843		-115%
	(8,078)		(6,055)		-33%
除稅後溢利	46,782		43,513		8%
非控股權益及永久資本證券持有人權益	(7,782)		(8,413)		8%
普通股股東應佔溢利	39,000		35,100		11%

註1：收益總額、EBITDA、EBIT、利息支出及其他融資成本與稅項包括集團按比例所佔聯營公司與合資企業之相關數字。收益總額、EBITDA 及 EBIT 已予調整，以撇除非控股權益所佔和記港口信託之業績，以及反映集團於2018年10月分離與長江基建集團有限公司（「長江基建」）共同擁有基建投資之90%直接經濟收益後，所佔餘下10%直接權益之業績。

獨立核數師報告

致長江和記實業有限公司股東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意見

我們已審計的內容

長江和記實業有限公司(以下簡稱「公司」)及其附屬公司(統稱「集團」)列載於第14至115頁的綜合財務報表,包括:

- 於2018年12月31日的綜合和公司財務狀況表;
- 截至該日止年度的綜合收益表;
- 截至該日止年度的綜合全面收益表;
- 截至該日止年度的綜合權益變動表;
- 截至該日止年度的綜合現金流量表;及
-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包括主要會計政策概要。

我們的意見

我們認為,該等綜合財務報表已根據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的《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真實而中肯地反映了公司及集團於2018年12月31日的財務狀況及集團截至該日止年度的綜合溢利及綜合現金流量,並已遵照香港《公司條例》的披露規定妥為擬備。

意見的基礎

我們已根據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的《香港審計準則》進行審計。我們在該等準則下承擔的責任已在本報告「核數師就審計綜合財務報表承擔的責任」部分中作進一步闡述。我們相信,我們所獲得的審計憑證能充足及適當地為我們的審計意見提供基礎。

獨立性

根據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的《專業會計師道德守則》(以下簡稱「守則」),我們獨立於集團,並已履行守則中的其他專業道德責任。

關鍵審計事項

關鍵審計事項是根據我們的專業判斷，認為對本期綜合財務報表的審計最為重要的事項。這些事項是在我們審計整體綜合財務報表及出具意見時進行處理的。我們不會對這些事項提供單獨的意見。

我們在審計中識別的關鍵審計事項概述如下：

- 商譽及無限使用年期的品牌；及
- 於聯營公司及合資企業之投資。

關鍵審計事項

商譽及無限使用年期的品牌

請參閱綜合財務報表附註十二，十三及四十二

集團擁有重大的商譽和品牌，主要來自各項收購。於2018年12月31日，商譽的金額為約港幣323,000,000,000元，而無限使用年期的品牌金額則為約港幣69,000,000,000元。

商譽及無限使用年期的品牌須於每年及當有跡象顯示其出現減值時進行減值評估。

在進行減值評估時，估計未來現金流量並釐定假設，包括在現金流量預測中使用的增長率及將未來現金流量折算至其現值的折現率，是需要運用重大判斷。

根據減值評估的結果，集團認為商譽及無限使用年期的品牌並無減值。此判斷是基於商譽及無限使用年期的品牌的可收回價值（為公平價值減銷售成本與使用價值兩者中的較高數額）超過各個業務單位的賬面值，包括商譽、無限使用年期的品牌及營運資產。

重大假設在綜合財務報表附註十二，十三及四十二中披露。

我們的審計如何處理關鍵審計事項

評價集團評估商譽及無限使用年期的品牌之程序包括：

- 評估採用的估值方法是否適當；
- 根據我們對相關業務和行業的認識並輔以我們的估值專家的參與，評估關鍵假設的合理性；
- 我們調整增長率和折現率以對關鍵假設執行敏感性分析，因為該等關鍵假設對估值模型最為敏感；及
- 以抽樣基準將原始數據與支持憑證（如經批准預算和可得之市場數據）進行測試，並考慮該等預算的合理性。

我們發現，集團在減值評估中採用的假設獲可得之憑證支持並為合理。

關鍵審計事項（續）

關鍵審計事項 於聯營公司及合資企業之投資

我們的審計如何處理關鍵審計事項

請參閱綜合財務報表附註十四，十五及四十二

集團於聯營公司及合資企業中擁有重大的投資，此等投資使用權益法入賬。於2018年12月31日，於聯營公司及合資企業之投資的金額為約港幣254,000,000,000元。

於聯營公司及合資企業之投資須於有跡象顯示其出現減值時進行減值評估。

在進行減值評估時，估計集團應佔聯營公司及合資企業的未來現金流量並釐定假設，例如在擬備聯營公司及合資企業現金流量預測中使用的增長率，以及將未來現金流量折算至其現值的折現率，是需要運用重大判斷。

於2018年12月31日，集團上市聯營公司和記港口信託錄得減值虧損，這是由於其資產賬面值超過按使用價值模型計算的可收回價值。因此，集團確認其所佔和記港口信託之減值虧損為港幣4,800,000,000元。詳情請參閱綜合財務報表附註三(2)(xvii)。

根據減值評估的結果，除和記港口信託外，集團認為其於其他聯營公司及合資企業之投資並無減值。此判斷是基於可收回價值（為公平價值減銷售成本與使用價值兩者中的較高數額）超過各自的賬面值。

評價集團評估於聯營公司及合資企業之投資之程序包括：

- 參考在相關市場和行業的可得資料，對集團的評估進行測試，以釐定是否存在任何減值的跡象；
- 評估採用的估值方法是否適當；
- 將釐定關鍵假設時使用的資料，包括增長率和折現率，與可得的市場數據作對比；
- 對上述的關鍵假設執行敏感性分析；及
- 以抽樣基準將原始數據與支持憑證（如經批准預算和可得之市場數據）進行測試，並考慮該等預算的合理性。

就審計集團綜合財務報表的範圍內，我們發現，集團在減值評估中採用的假設獲可得之憑證支持並為合理。

其他信息

公司董事須對其他信息負責。其他信息包括年報內的所有信息，但不包括綜合財務報表及我們的核數師報告。

我們對綜合財務報表的意見並不涵蓋其他信息，我們亦不對該等其他信息發表任何形式的鑒證結論。

結合我們對綜合財務報表的審計，我們的責任是閱讀其他信息，在此過程中，考慮其他信息是否與綜合財務報表或我們在審計過程中所了解的情況存在重大抵觸或者似乎存在重大錯誤陳述的情況。

基於我們已執行的工作，如果我們認為其他信息存在重大錯誤陳述，我們需要報告該事實。在這方面，我們沒有任何報告。

董事及管治層就綜合財務報表須承擔的責任

公司董事須負責根據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的《香港財務報告準則》擬備真實而中肯的綜合財務報表及符合香港《公司條例》的披露規定，並對其認為為使綜合財務報表的擬備不存在由於欺詐或錯誤而導致的重大錯誤陳述所需的內部控制負責。

在擬備綜合財務報表時，董事負責評估集團持續經營的能力，並在適用情況下披露與持續經營有關的事項，以及使用持續經營為會計基礎，除非董事有意將集團清盤或停止經營，或別無其他實際的替代方案。

管治層須負責監督集團的財務報告過程。

核數師就審計綜合財務報表承擔的責任

我們的目標，是對綜合財務報表整體是否不存在由於欺詐或錯誤而導致的重大錯誤陳述取得合理保證，並出具包括我們意見的核數師報告。我們僅向閣下（作為整體）報告我們的意見，除此之外本報告別無其他目的。我們不會就本報告的內容向任何其他人士負上或承擔任何責任。

合理保證是高水平的保證，但不能保證按照《香港審計準則》進行的審計，在某一重大錯誤陳述存在時總能發現。錯誤陳述可以由欺詐或錯誤引起，如果合理預期它們單獨或滙總起來可能影響綜合財務報表使用者依賴綜合財務報表所作出的經濟決定，則有關的錯誤陳述可被視作重大。

在根據《香港審計準則》進行審計的過程中，我們運用了專業判斷，保持了專業懷疑態度。我們亦：

- 識別和評估由於欺詐或錯誤而導致綜合財務報表存在重大錯誤陳述的風險，設計及執行審計程序以應對這些風險，以及獲取充足和適當的審計憑證，作為我們意見的基礎。由於欺詐可能涉及串謀、偽造、蓄意遺漏、虛假陳述，或凌駕於內部控制之上，因此未能發現因欺詐而導致的重大錯誤陳述的風險高於未能發現因錯誤而導致的重大錯誤陳述的風險。
- 了解與審計相關的內部控制，以設計適當的審計程序，但目的並非對集團內部控制的有效性發表意見。
- 評價董事所採用會計政策的恰當性及作出會計估計和相關披露的合理性。
- 對董事採用持續經營會計基礎的恰當性作出結論。根據所獲取的審計憑證，確定是否存在與事項或情況有關的重大不確定性，從而可能導致對集團的持續經營能力產生重大疑慮。如果我們認為存在重大不確定性，則有必要在核數師報告中提請使用者注意綜合財務報表中的相關披露。假若有關的披露不足，則我們應當發表非無保留意見。我們的結論是基於核數師報告日止所取得的審計憑證。然而，未來事項或情況可能導致集團不能持續經營。
- 評價綜合財務報表的整體列報方式、結構和內容，包括披露，以及綜合財務報表是否中肯反映交易和事項。
- 就集團內實體或業務活動的財務信息獲取充足、適當的審計憑證，以便對綜合財務報表發表意見。我們負責集團審計的方向、監督和執行。我們為審計意見承擔全部責任。

核數師就審計綜合財務報表承擔的責任（續）

除其他事項外，我們與管治層溝通了計劃的審計範圍、時間安排、重大審計發現等，包括我們在審計中識別出內部控制的任何重大缺陷。

我們還向管治層提交聲明，說明我們已符合有關獨立性的相關專業道德要求，並與他們溝通有可能合理地被認為會影響我們獨立性的所有關係和其他事項，以及在適用的情況下，相關的防範措施。

從與管治層溝通的事項中，我們確定哪些事項對本期綜合財務報表的審計最為重要，因而構成關鍵審計事項。我們在核數師報告中描述這些事項，除非法律法規不允許公開披露這些事項，或在極端罕見的情況下，如果合理預期在我們報告中溝通某事項造成的負面後果超過產生的公眾利益，我們決定不應在報告中溝通該事項。

出具本獨立核數師報告的審計項目合夥人是陸麗賢。

羅兵咸永道會計師事務所

執業會計師

香港，2019年3月21日

綜合收益表

截至 2018 年 12 月 31 日止年度

2018 年 # 百萬美元		附註	2018 年 港幣百萬元	2017 年 * 港幣百萬元
35,529	收益	二、三	277,129	248,515
(14,047)	出售貨品成本		(109,564)	(101,328)
(4,677)	僱員薪酬成本		(36,478)	(33,572)
(2,067)	客戶上客及保留成本支出		(16,124)	(16,545)
(2,530)	折舊及攤銷	三	(19,739)	(17,105)
(6,325)	其他營業支出		(49,337)	(44,570)
	所佔溢利減虧損：			
370	聯營公司		2,888	6,797
1,310	合資企業		10,220	12,500
7,563			58,995	54,692
(1,256)	利息支出與其他融資成本	五	(9,797)	(8,274)
6,307	除稅前溢利		49,198	46,418
(501)	本期稅項	六	(3,912)	(5,415)
166	遞延稅項	六	1,294	2,599
5,972	除稅後溢利		46,580	43,602
(972)	非控股權益及永久資本證券持有人應佔溢利		(7,580)	(8,502)
5,000	普通股股東應佔溢利		39,000	35,100
1.30 美元	普通股股東應佔之每股盈利	七	港幣 10.11 元	港幣 9.10 元

給予永久資本證券持有人之分派、已付中期股息及應付普通股股東之擬派末期股息詳情列於附註八。

參見附註卅八。

* 參見附註四十一。

綜合全面收益表

截至 2018 年 12 月 31 日止年度

2018 年 # 百萬美元	附註	2018 年 港幣百萬元	2017 年 * 港幣百萬元
5,972	除稅後溢利	46,580	43,602
其他全面收益（虧損）			
不會重新分類為損益之項目：			
79	直接確認於儲備內之界定福利責任之重新計量 按公平價值於其他全面收益內列賬之股權證券 *	615	1,730
(212)	直接確認於儲備內之估值虧損	(1,652)	-
29	所佔聯營公司之其他全面收益	224	68
70	所佔合資企業之其他全面收益	546	199
(12)	不會重新分類為損益項目之有關稅項 三十(2)	(93)	(213)
(46)		(360)	1,784
已予重新分類或日後可能重新分類為損益之項目：			
按公平價值於其他全面收益內列賬之債券 *			
(3)	直接確認於儲備內之估值虧損 可供銷售投資	(20)	-
-	直接確認於儲備內之估值收益	-	149
-	過往確認於儲備內之估值收益確認於收益表 現金流量對沖（遠期外匯合約、交叉貨幣利率掉期合約及 利率掉期合約）	-	(36)
46	直接確認於儲備內之收益（虧損） 過往確認於儲備內之虧損現確認於非財務項目之 最初成本	363	(114)
-	直接確認於儲備內之淨投資對沖（遠期外匯合約及 交叉貨幣掉期合約）之收益（虧損）	-	1
479	直接確認於儲備內之換算海外附屬公司資產淨值之收益 （虧損）	3,735	(4,683)
(1,193)	過往確認於匯兌及其他儲備內之有關年內出售附屬公司、 聯營公司及合資企業之虧損（收益）確認於收益表	(9,305)	4,625
(268)	所佔聯營公司之其他全面收益（虧損）	(2,093)	40
(364)	所佔合資企業之其他全面收益（虧損）	(2,835)	3,099
(680)	所佔合資企業之其他全面收益（虧損）	(5,307)	10,116
(9)	已予重新分類或日後可能重新分類為損益項目之有關稅項 三十(2)	(69)	(50)
(1,992)		(15,531)	13,147
(2,038)	除稅後其他全面收益（虧損）	(15,891)	14,931
3,934	全面收益總額	30,689	58,533
(711)	非控股權益及永久資本證券持有人應佔全面收益總額	(5,546)	(11,718)
3,223	普通股股東應佔之全面收益總額	25,143	46,815

參見附註卅八。

* 參見附註四十一。

綜合財務狀況表
於 2018 年 12 月 31 日

2018 年 # 百萬美元		附註	2018 年 港幣百萬元	2017 年 * 港幣百萬元
非流動資產				
14,180	固定資產	九	110,605	158,789
988	租賃土地	十	7,702	8,305
8,233	電訊牌照	十一	64,221	27,271
11,380	品牌及其他權利	十二	88,761	75,985
41,431	商譽	十三	323,160	255,334
17,473	聯營公司	十四	136,287	145,343
15,135	合資企業權益	十五	118,053	162,134
2,597	遞延稅項資產	十六	20,260	20,195
1,191	速動資金及其他上市投資	十七	9,292	7,813
1,374	其他非流動資產	十八	10,717	5,540
113,982			889,058	866,709
流動資產				
17,360	現金及現金等值	二十	135,411	160,470
3,001	存貨		23,410	21,708
8,183	應收貨款及其他流動資產	廿一	63,826	51,368
28,544			222,647	233,546
15,454	分類為持作待售之資產	廿二	120,539	-
43,998			343,186	233,546
流動負債				
3,332	銀行及其他債務	廿三	25,986	21,712
265	本期稅項負債		2,071	2,948
14,907	應付貨款及其他流動負債	廿四	116,272	90,228
18,504			144,329	114,888
9,949	與分類為持作待售之資產直接相關之負債	廿二	77,600	-
28,453			221,929	114,888
15,545	流動資產淨值		121,257	118,658
129,527	資產總額減流動負債		1,010,315	985,367
非流動負債				
41,740	銀行及其他債務	廿三	325,570	310,276
97	來自非控股股東之計息借款	廿六	752	3,143
2,469	遞延稅項負債	十六	19,261	25,583
313	退休金責任	廿七	2,443	3,770
9,162	其他非流動負債	廿八	71,466	51,048
53,781			419,492	393,820
75,746	資產淨值		590,823	591,547

參見附註卅八。

* 參見附註四十一。

綜合財務狀況表
於 2018 年 12 月 31 日

2018 年 [#] 百萬美元		附註	2018 年 港幣百萬元	2017 年 * 港幣百萬元
資本及儲備				
494	股本	廿九(1)	3,856	3,858
31,330	股份溢價	廿九(1)	244,377	244,505
25,374	儲備	三十	197,918	181,693
57,198	普通股股東權益總額		446,151	430,056
1,580	永久資本證券	廿九(2)	12,326	29,481
16,968	非控股權益		132,346	132,010
75,746	權益總額		590,823	591,547

參見附註卅八。

* 參見附註四十一。

董事
霍建寧

董事
陸法蘭

綜合權益變動表

截至 2018 年 12 月 31 日止年度

權益總額 # 百萬美元		應佔					
		普通股股東			永久 資本證券	非控股 權益	權益總額
		股本及 股份溢價 ⁽¹⁾ 港幣百萬元	儲備 ⁽²⁾ 港幣百萬元	普通股 股東權益 總額 港幣百萬元			
75,839	於 2017 年 12 月 31 日，如先前編列 及 2018 年 1 月 1 日	248,363	181,693	430,056	29,481	132,010	591,547
102	採納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 9 號及香港財務報告 準則第 15 號之影響（參見附註四十一）	-	430	430	-	364	794
75,941	於 2018 年 1 月 1 日，經調整後	248,363	182,123	430,486	29,481	132,374	592,341
5,972	年度內之溢利	-	39,000	39,000	551	7,029	46,580
(212)	其他全面收益（虧損） 按公平價值於其他全面收益內列賬之股權證券 *	-	(1,490)	(1,490)	-	(162)	(1,652)
(3)	直接確認於儲備內之估值虧損	-	(20)	(20)	-	-	(20)
79	按公平價值於其他全面收益內列賬之債券 *	-	455	455	-	160	615
46	直接確認於儲備內之估值虧損	-	(20)	(20)	-	-	(20)
479	直接確認於儲備內之界定福利責任之重新計量	-	455	455	-	160	615
46	現金流量對沖（遠期外匯合約、交叉貨幣 利率掉期合約及利率掉期合約）	-	322	322	-	41	363
479	直接確認於儲備內之淨投資對沖（遠期外匯 合約及交叉貨幣掉期合約）之收益	-	2,892	2,892	-	843	3,735
(1,193)	直接確認於儲備內之換算海外附屬公司資產 淨值之虧損	-	(7,733)	(7,733)	-	(1,572)	(9,305)
(268)	過往確認於匯兌及其他儲備內之有關年內出售 附屬公司及合資企業之收益確認於收益表	-	(1,810)	(1,810)	-	(283)	(2,093)
(335)	所佔聯營公司之其他全面收益（虧損）	-	(2,419)	(2,419)	-	(192)	(2,611)
(610)	所佔合資企業之其他全面收益（虧損）	-	(3,918)	(3,918)	-	(843)	(4,761)
(21)	其他全面收益（虧損）之有關稅項	-	(136)	(136)	-	(26)	(162)
(2,038)	除稅後其他全面收益（虧損）	-	(13,857)	(13,857)	-	(2,034)	(15,891)
3,934	全面收益總額	-	25,143	25,143	551	4,995	30,689
(2)	對沖儲備收益於年內轉撥往非財務項目之賬面值	-	(14)	(14)	-	(2)	(16)
3	嚴重通脹之影響	-	21	21	-	5	26
(1,024)	已付 2017 年股息	-	(7,985)	(7,985)	-	-	(7,985)
(430)	已付 2018 年股息	-	(3,356)	(3,356)	-	-	(3,356)
(682)	向非控股權益支付股息	-	-	-	-	(5,317)	(5,317)
(129)	永久資本證券之分派	-	-	-	(1,006)	-	(1,006)
4	非控股權益之權益貢獻	-	-	-	-	35	35
(2,492)	贖回永久資本證券（參見附註廿九(2)）	-	1,740	1,740	(21,175)	-	(19,435)
574	發行永久資本證券（參見附註廿九(2)）	-	-	-	4,475	-	4,475
(4)	發行永久資本證券之交易成本	-	(33)	(33)	-	-	(33)
(17)	回購及註銷已發行股份（參見附註廿九(1)(i)）	(130)	(1)	(131)	-	-	(131)
6	附屬公司之認股權計劃及長期獎勵計劃	-	27	27	-	17	44
1	附屬公司撥回未領取股息	-	6	6	-	-	6
6	有關收購附屬公司	-	-	-	-	44	44
(7)	有關購入非控股權益	-	(28)	(28)	-	(28)	(56)
64	有關出售部分附屬公司	-	275	275	-	223	498
(4,129)		(130)	(9,348)	(9,478)	(17,706)	(5,023)	(32,207)
75,746	於 2018 年 12 月 31 日	248,233	197,918	446,151	12,326	132,346	590,823

參見附註卅八。

* 參見附註四十一。

(1) 另請參閱附註廿九(1)有關股本及股份溢價的詳細資料。

(2) 另請參閱附註三十有關儲備的詳細資料。

綜合權益變動表

截至 2018 年 12 月 31 日止年度

權益總額 # 百萬美元		應佔					權益總額 * 港幣百萬元
		普通股股東			永久 資本證券 *	非控股 權益 *	
		股本及 股份溢價 *(1) 港幣百萬元	儲備 *(2) 港幣百萬元	普通股 股東權益 總額 * 港幣百萬元			
69,768	於 2017 年 1 月 1 日	248,363	145,806	394,169	30,510	119,511	544,190
5,590	年度內之溢利	-	35,100	35,100	1,163	7,339	43,602
	其他全面收益（虧損）						
	可供銷售投資						
19	直接確認於儲備內之估值收益	-	145	145	-	4	149
(5)	過往確認於儲備內之估值收益確認於收益表	-	(36)	(36)	-	-	(36)
222	直接確認於儲備內之界定福利責任之重新計量	-	1,268	1,268	-	462	1,730
	現金流量對沖（遠期外匯合約、交叉貨幣 利率掉期合約及利率掉期合約）						
(15)	直接確認於儲備內之虧損	-	(134)	(134)	-	20	(114)
	過往確認於儲備內之虧損現確認於非財務						
-	項目之最初成本	-	1	1	-	-	1
	直接確認於儲備內之淨投資對沖（遠期外匯						
(600)	合約）之虧損	-	(3,847)	(3,847)	-	(836)	(4,683)
	直接確認於儲備內之換算海外附屬公司資產						
593	淨值之收益	-	2,551	2,551	-	2,074	4,625
	過往確認於匯兌及其他儲備內之有關年內						
	出售附屬公司、聯營公司及合資企業						
5	之虧損確認於收益表	-	22	22	-	18	40
406	所佔聯營公司之其他全面收益	-	2,950	2,950	-	217	3,167
1,322	所佔合資企業之其他全面收益	-	8,989	8,989	-	1,326	10,315
(33)	其他全面收益（虧損）之有關稅項	-	(194)	(194)	-	(69)	(263)
1,914	除稅後其他全面收益	-	11,715	11,715	-	3,216	14,931
7,504	全面收益總額	-	46,815	46,815	1,163	10,555	58,533
(962)	已付 2016 年股息	-	(7,503)	(7,503)	-	-	(7,503)
(386)	已付 2017 年股息	-	(3,009)	(3,009)	-	-	(3,009)
(614)	向非控股權益支付股息	-	-	-	-	(4,790)	(4,790)
(153)	永久資本證券之分派	-	-	-	(1,192)	-	(1,192)
859	非控股權益之權益貢獻	-	-	-	-	6,700	6,700
(1,128)	贖回永久資本證券（參見附註廿九(2)）	-	-	-	(8,800)	-	(8,800)
1,000	發行永久資本證券（參見附註廿九(2)）	-	-	-	7,800	-	7,800
(8)	發行永久資本證券之交易成本	-	(62)	(62)	-	-	(62)
(9)	附屬公司發行股份之交易成本	-	(41)	(41)	-	(27)	(68)
(2)	非控股權益之權益貢獻之交易成本	-	(14)	(14)	-	(4)	(18)
2	附屬公司之認股權計劃及長期獎勵計劃	-	9	9	-	6	15
1	附屬公司撥回未領取股息	-	6	6	-	-	6
13	有關收購附屬公司	-	-	-	-	106	106
(46)	有關購入非控股權益	-	(342)	(342)	-	(19)	(361)
-	有關出售部分附屬公司	-	28	28	-	(28)	-
(1,433)		-	(10,928)	(10,928)	(2,192)	1,944	(11,176)
75,839	於 2017 年 12 月 31 日	248,363	181,693	430,056	29,481	132,010	591,547

參見附註卅八。

* 參見附註四十一。

(1) 另請參閱附註廿九(1)有關股本及股份溢價的詳細資料。

(2) 另請參閱附註三十有關儲備的詳細資料。

綜合現金流量表

截至 2018 年 12 月 31 日止年度

2018 年 # 百萬美元	附註	2018 年 港幣百萬元	2017 年 * 港幣百萬元
經營業務			
9,306	未計利息支出與其他融資成本、已付稅項及營運資金變動前之經營業務所得現金	72,590	68,137
(1,367)	已付利息支出與其他融資成本（已扣除資本化）	(10,661)	(9,375)
(588)	已付稅項	(4,584)	(4,870)
7,351	經營所得資金	57,345	53,892
(206)	營運資金變動	(1,611)	(296)
7,145	來自經營業務之現金淨額	55,734	53,596
投資業務			
(3,531)	購入固定資產	(27,540)	(23,521)
-	增加租賃土地	-	(149)
(1,093)	增加電訊牌照	(8,527)	(216)
(190)	增加品牌及其他權利	(1,479)	(29)
(1,836)	收購附屬公司	(14,323)	(3,724)
(53)	增添其他非上市投資	(414)	(130)
285	聯營公司及合資企業還款	2,222	804
(314)	收購及墊付予聯營公司及合資企業	(2,446)	(37,798)
12	出售固定資產收入	92	2,231
144	出售附屬公司收入	1,121	14,201
19	出售聯營公司及合資企業部分或全部權益之收入	149	1,348
1	出售其他非上市投資收入	8	19
(6,556)	未計增添或出售速動資金及其他上市投資前用於投資業務之現金流量	(51,137)	(46,964)
50	出售速動資金及其他上市投資	387	278
(1,068)	增添速動資金及其他上市投資	(8,329)	(1,997)
(7,574)	用於投資業務之現金流量	(59,079)	(48,683)
(429)	融資業務前現金流入（流出）淨額	(3,345)	4,913
融資業務			
7,092	新增借款	55,313	100,488
(7,046)	償還借款	(54,961)	(87,674)
(24)	給予非控股股東之借款淨額	(185)	(2,139)
1,834	根據經濟收益協議收取之代價（參見附註廿八(2)）	14,308	-
3	附屬公司向非控股股東發行股權證券	25	1,584
-	附屬公司發行永久資本證券所得款項（已扣除交易成本）	-	5,063
-	附屬公司發行股份之交易成本	-	(68)
(7)	收購附屬公司額外權益付款	(56)	(356)
570	發行永久資本證券所得款項（已扣除交易成本）	4,442	7,738
(2,492)	贖回永久資本證券	(19,435)	(8,800)
(17)	回購及註銷已發行股份付款	(131)	-
(1,454)	已付普通股股東股息	(11,341)	(10,512)
(654)	已付非控股權益股息	(5,102)	(4,845)
(129)	永久資本證券之分派	(1,006)	(1,192)
(2,324)	用於融資業務之現金流量	(18,129)	(713)
(2,753)	現金及現金等值增加（減少）	(21,474)	4,200
20,573	現金及現金等值（於 1 月 1 日）	160,470	156,270
17,820	現金及現金等值（於 12 月 31 日）	138,996	160,470

參見附註卅八。

* 參見附註四十一。

綜合現金流量表

截至 2018 年 12 月 31 日止年度

2018 年 [#] 百萬美元		附註	2018 年 港幣百萬元	2017 年 [*] 港幣百萬元
	現金、速動資金及其他上市投資分析			
17,820	現金及現金等值，同上		138,996	160,470
(460)	減：分類為持作待售之資產之現金及現金等值	廿二	(3,585)	-
17,360	現金及現金等值	二十	135,411	160,470
1,191	速動資金及其他上市投資	十七	9,292	7,813
18,551	現金、速動資金及其他上市投資總額		144,703	168,283
45,213	銀行及其他債務本金總額及因收購而產生之未攤銷公平價值調整	廿三	352,668	333,155
97	來自非控股股東之計息借款	廿六	752	3,143
26,759	債務淨額		208,717	168,015
(97)	來自非控股股東之計息借款		(752)	(3,143)
26,662	債務淨額（不包括來自非控股股東之計息借款）		207,965	164,872

參見附註卅八。

* 參見附註四十一。

財務報表附註

一 編製及匯報基準

長江和記實業有限公司（以下簡稱為「公司」或「長江和記」）及其附屬公司（統稱「集團」）的綜合財務報表乃按照香港公司條例（第 622 章）及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之香港財務報告準則所適用的披露要求而編製。

集團由 2018 年 1 月 1 日起已首次應用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 9 號「金融工具」及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 15 號「客戶合約之收益」，並已採用過渡性條文及方法不重新編列過往期間之比較資料。比較資料繼續根據於 2018 年 1 月 1 日前之會計政策報告。集團因採納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 9 號及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 15 號而自 2018 年 1 月 1 日起更改其會計政策。採納此兩項準則之影響已列於附註四十一。除此等變動外，編製此財務報表所應用之會計政策及計算方法與編製「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截至 2017 年 12 月 31 日止年度之綜合財務報表所採用者一致。附註四十提供編製此財務報表所採用的主要會計政策之列表。

此財務報表乃按照原值成本法編製，惟以下除外：

- 界定福利計劃資產、若干物業、若干金融資產及負債（包括衍生工具）乃按公平價值列賬；及
- 非流動資產及持作待售之出售組別，乃按有關資產之賬面值與公平價值減出售成本之較低者列賬。

分類為持作待售的非流動資產、分類為持作待售之出售組別之資產及負債與綜合財務狀況表內其他資產及負債分開呈列。分類為持作待售之資產及負債的主要類別詳情載於附註廿二。其他資產及負債乃以扣除重新分類為持作待售之基礎於此財務報表內呈列。

自 2018 年 1 月 1 日起，「投資物業」包括於「其他非流動資產」內，及「普通股股東權益總額」於綜合財務狀況表內的「資本及儲備」部分以獨立項目呈列。此呈列方式之變動對權益總額並無影響。比較資料亦已重新分類。

二 收益

(1) 公司及其附屬公司之收益分析如下：

	2018 年 港幣百萬元	2017 年 港幣百萬元
銷貨收入	165,781	152,235
服務收費	105,288	92,035
利息	5,948	4,135
股息收入	112	110
	277,129	248,515

二 收益（續）

(2) 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之收益進一步的詳細資料，包括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 15 號範圍內來自客戶合約之收益分類如下：

(i) 按分部劃分

	客戶合約收益			來自 其他來源 收益	2018 年 總額
	於某一 時點確認 港幣百萬元	隨時間 確認 港幣百萬元	小計 港幣百萬元		
港口及相關服務	-	26,425	26,425	162	26,587
零售	133,371	204	133,575	-	133,575
基建	3,834	10,600	14,434	6,192	20,626
赫斯基能源	-	-	-	-	-
歐洲 3 集團	12,534	50,321	62,855	-	62,855
和記電訊香港控股	4,250	3,662	7,912	-	7,912
和記電訊亞洲	-	8,220	8,220	-	8,220
財務及投資與其他	13,404	764	14,168	3,186	17,354
	167,393	100,196	267,589	9,540	277,129
	客戶合約收益			來自 其他來源 收益	2017 年 總額
	於某一 時點確認 港幣百萬元	隨時間 確認 港幣百萬元	小計 港幣百萬元		
港口及相關服務	-	25,640	25,640	122	25,762
零售	123,834	-	123,834	-	123,834
基建	3,436	10,035	13,471	5,128	18,599
赫斯基能源	-	-	-	-	-
歐洲 3 集團	10,362	36,186	46,548	-	46,548
和記電訊香港控股	2,899	6,786	9,685	-	9,685
和記電訊亞洲	-	7,695	7,695	-	7,695
財務及投資與其他	13,705	419	14,124	2,268	16,392
	154,236	86,761	240,997	7,518	248,515

(ii) 按地區劃分

	客戶合約收益			來自 其他來源 收益	2018 年 總額
	於某一 時點確認 港幣百萬元	隨時間 確認 港幣百萬元	小計 港幣百萬元		
香港	35,404	3,537	38,941	34	38,975
中國內地	31,669	570	32,239	5	32,244
歐洲	63,108	71,154	134,262	5,068	139,330
加拿大	-	392	392	231	623
亞洲、澳洲及其他地區	23,808	23,779	47,587	1,016	48,603
財務及投資與其他	13,404	764	14,168	3,186	17,354
	167,393	100,196	267,589	9,540	277,129
	客戶合約收益			來自 其他來源 收益	2017 年 總額
	於某一 時點確認 港幣百萬元	隨時間 確認 港幣百萬元	小計 港幣百萬元		
香港	33,675	6,596	40,271	31	40,302
中國內地	28,785	659	29,444	2	29,446
歐洲	57,536	55,489	113,025	4,278	117,303
加拿大	-	357	357	112	469
亞洲、澳洲及其他地區	20,535	23,241	43,776	827	44,603
財務及投資與其他	13,705	419	14,124	2,268	16,392
	154,236	86,761	240,997	7,518	248,515

二 收益（續）

(3) 與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 15 號範圍內的客戶合約相關之合約結餘

根據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 15 號，視乎實體之履行狀況及客戶之付款情況，一項合約資產及或合約負債於合約任何一方履行合約時產生。當一實體藉轉讓已承諾之貨品或服務而履行責任時，該實體已即取得向客戶收取代價之權利，因而擁有合約資產。當客戶透過例如預付其承諾代價而首先履行責任時，則該實體擁有合約負債。一般而言，合約資產可代表有關代價之有條件或無條件權利。例如當實體於有權從客戶獲得付款前須首先履行另一項責任，則有關權利將為有條件。如實體向客戶收取之代價為無條件權利，合約資產即分類並列賬為應收賬項，並與其他合約資產分開呈列。如於代價到期支付前隨時間流逝外並無其他規定，則有關權利屬無條件。

下表提供有關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 15 號範圍內來自合約客戶之應收貨款、合約資產及合約負債之資料。

	2018 年 12 月 31 日 港幣百萬元	2018 年 1 月 1 日 港幣百萬元
應收貨款（參見附註廿一）	19,255	11,546
合約資產（參見附註十八及廿一）	6,943	3,842
合約負債（參見附註廿四及廿八）	(5,883)	(6,325)

集團於首次應用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 15 號時使用累計影響方法，作為 2018 年 1 月 1 日期初結餘之調整。

應收貨款乃不計息，其餘賬期一般為 30 天至 45 天。年內收購附屬公司導致應收貨款增加港幣8,596,000,000元。於 2018 年，港幣1,569,000,000元已於收益表內確認為應收貨款之預期信貸虧損撥備。

合約資產主要與集團有權利就已交付之服務及裝置收取之代價但於集團結算日尚未發出之賬單有關。合約資產於有關權利成為無條件時轉至應收賬項。此通常於集團向客戶出發票時發生。年內收購一附屬公司導致合約資產增加港幣1,863,000,000元。於 2018 年，於收益表內確認為合約資產之預期信貸虧損撥備為港幣853,000,000元。

合約負債主要於集團結算日已收取代價之未履行履約責任有關。集團於履行其責任時，合約負債於履約責任履行之期間內確認為收益。於 2018 年，港幣3,224,000,000元確認為收益，此數額包括在年初結餘之合約負債。集團將若干基建投資之權益重新分類為持作待售，導致合約負債減少港幣4,535,000,000元。

(4) 分配至餘下履約責任之交易價

下表載列預期將於日後確認與於結算日尚未履行（或部分未履行）之履約責任有關之收益。集團應用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 15 號第 121 段之實際權宜措施，不披露分配至預計原合約期為一年或少於一年之餘下履約責任的交易價。此外，承諾按每單位固定合約率履行未指定任務數量且沒有合約最低額而或會令部分或全部代價成為固定之合約，乃不包括在以下分析之內，皆因此等合約之可能交易價及最終代價將視乎未來客戶用量出現與否而定。鑑於此等編製基準，以下分析並不反映對集團業務表現之預期。就分配至餘下履約責任之交易價而言，有關分析僅根據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 15 號之披露規定而作出。

	2018 年 港幣百萬元
一年內	17,591
多於一年	7,732
	25,323

三 經營分部資料

- (1) 集團按部門管理其業務，而各部門則由業務及地區混合組成。經營分部之表列與現時內部提供予集團高層行政管理人員及董事局作為負責分配資源及評核各經營分部之表現的報告一致。集團根據以下五個經營部門呈列其經營分部資料。

港口及相關服務：

該部門於全球 10 個最繁忙的貨櫃港口中營運其中 5 個貨櫃碼頭。該部門於 2018 年 12 月 31 日擁有共 288 個營運泊位。該部門包括集團於和記港口集團公司之 80% 權益及和記港口信託之 30.07% 權益，和記港口信託之業績乃按照集團內所持有之實際權益（扣除非控股權益）計入分部業績（港口及相關服務項下）內。

零售：

零售部門由屈臣氏集團旗下公司組成，是亞洲和歐洲最大的保健和美容產品零售商。屈臣氏集團於 2018 年 12 月 31 日經營 12 個零售品牌，及於全球 24 個市場開設 14,976 家店舖。

基建：

基建部門包括於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聯交所」）上市之長江基建集團有限公司（「長江基建」）75.67% 權益以及集團與長江基建共同擁有的六項基建投資之權益，包括 Northumbrian Water、Park'N Fly、UK Rails、Australian Gas Networks、Dutch Enviro Energy 及 Wales & West Utilities。年內，集團已將其於此六項基建投資產生之經濟利益的重大部分分離。於分離後，此六項基建投資於期內之業績乃按淨分離基準納入分部業績內。

赫斯基能源：

此部門包括集團於赫斯基能源之 40.19% 權益，該公司是一家於加拿大多倫多證券交易所上市的綜合能源公司。

電訊：

集團之電訊部門包括在歐洲六個國家擁有業務之歐洲 3 集團，所佔 66.09% 權益之和記電訊香港控股（「和電香港」）（於聯交所上市）及和記電訊亞洲。年內，集團購入 Wind Tre 於歐洲 3 集團在意大利經營之電訊業務餘下 50% 之權益並成為 Wind Tre 之唯一股東。於收購後，Wind Tre 於期內之業績乃按 100% 基準納入分部業績（歐洲 3 集團項下）內。

「財務及投資與其他」之呈列，乃為對賬至集團收益表及財務狀況表內之總額，其涵蓋集團無獨立呈列之其他業務範疇，包括所佔 87.87% 權益之 Hutchison Telecommunications (Australia)（「HTAL」）（於澳洲證券交易所上市，並佔合資企業公司 Vodafone Hutchison Australia Pty Limited（「VHA」）50% 權益）、和記黃埔（中國）、和記電子商貿、和記水務（已於 2017 年出售）、瑪利娜業務、上市附屬公司和黃中國醫藥科技、上市聯營公司 TOM 集團與長江生命科技集團有限公司（「長江生命科技」）、公司總部之營運，以及集團持有現金與可變現投資之回報。

- (2) 分部業績、資產及負債

除以下附註披露外，「公司及附屬公司」一欄指集團之控股公司及附屬公司各個相關項目，「所佔聯營公司及合資企業部分」一欄指集團應佔聯營公司及合資企業之各個相關項目。收益與開支乃參考可呈報分部產生之收益，以及該等分部產生的開支而分配至該等分部。集團採用兩種衡量分部業績之方法，分別為 EBITDA（參見附註三(2)(xiii)）及 EBIT（參見附註三(2)(xiv)）。

對外客戶收益已對銷分部之間的收益。所對銷金額主要屬於零售為港幣 54,000,000 元（2017 年為港幣 70,000,000 元）、和記電訊香港控股為港幣 11,000,000 元（2017 年為港幣 222,000,000 元）及和記電訊亞洲為港幣 2,000,000 元（2017 年為港幣 9,000,000 元）。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 9 號及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 15 號自 2018 年 1 月 1 日起在無重新編列比較資料之情況下應用。參見附註一及四十一。比較資料繼續根據於 2018 年 1 月 1 日前生效之會計政策呈報。

三 經營分部資料（續）

(2) 分部業績、資產及負債（續）

(i) 按分部劃分之收益分析

	收益							
	所佔聯營				所佔聯營			
	公司及 附屬公司 港幣百萬元	公司及合資 企業部分 港幣百萬元	2018 年 總額 港幣百萬元	百分比	公司及 附屬公司 港幣百萬元	公司及合資 企業部分 港幣百萬元	2017 年 總額 港幣百萬元	百分比
港口及相關服務	26,587	8,588	35,175	8%	25,762	8,384	34,146	8%
零售	133,575	35,416	168,991	37%	123,834	32,329	156,163	38%
基建	19,522	45,202	64,724	14%	18,599	38,770	57,369	14%
赫斯基能源	-	54,251	54,251	12%	-	44,948	44,948	11%
歐洲 3 集團	62,855	15,556	78,411	17%	46,548	24,186	70,734	17%
和記電訊香港控股	7,912	-	7,912	2%	9,685	-	9,685	2%
和記電訊亞洲	8,220	-	8,220	2%	7,695	-	7,695	2%
財務及投資與其他	17,354	18,192	35,546	8%	16,392	17,705	34,097	8%
	276,025	177,205	453,230	100%	248,515	166,322	414,837	100%
以下應佔之部分：								
非控股權益所佔和記港口信託	-	1,098	1,098		-	1,069	1,069	
分離基建投資之權益	1,104	860	1,964		-	-	-	
	277,129	179,163	456,292		248,515	167,391	415,906	

(ii) 按分部劃分之EBITDA分析

	EBITDA (LBITDA) ^(xiii)							
	所佔聯營				所佔聯營			
	公司及 附屬公司 港幣百萬元	公司及合資 企業部分 港幣百萬元	2018 年 總額 港幣百萬元	百分比	公司及 附屬公司 港幣百萬元	公司及合資 企業部分 港幣百萬元	2017 年 總額 港幣百萬元	百分比
港口及相關服務	9,683	3,709	13,392	12%	8,921	3,642	12,563	12%
零售	12,874	3,290	16,164	14%	11,911	2,887	14,798	14%
基建	11,234	24,188	35,422	31%	10,451	22,582	33,033	32%
赫斯基能源	-	12,106	12,106	11%	-	8,992	8,992	9%
歐洲 3 集團	22,787	5,974	28,761	25%	14,546	9,791	24,337	23%
和記電訊香港控股 ^(xviii)	1,298	73	1,371	1%	4,272	65	4,337	4%
和記電訊亞洲	1,028	-	1,028	1%	558	-	558	1%
財務及投資與其他	6,138	(802)	5,336	5%	1,852	3,884	5,736	5%
EBITDA	65,042	48,538	113,580	100%	52,511	51,843	104,354	100%
以下應佔之部分：								
非控股權益所佔和記港口信託	-	752	752		-	741	741	
EBITDA（參見附註一(1)）	65,042	49,290	114,332		52,511	52,584	105,095	
折舊及攤銷	(19,351)	(21,615)	(40,966)		(17,105)	(19,921)	(37,026)	
利息支出與其他融資成本	(9,562)	(8,463)	(18,025)		(8,274)	(9,750)	(18,024)	
本期稅項	(3,982)	(3,813)	(7,795)		(5,415)	(2,483)	(7,898)	
遞延稅項	1,369	(1,652)	(283)		2,599	(756)	1,843	
非控股權益	(7,563)	(700)	(8,263)		(8,502)	(388)	(8,890)	
	25,953	13,047	39,000		15,814	19,286	35,100	

三 經營分部資料（續）

(2) 分部業績、資產及負債（續）

(iii) 按分部劃分之EBIT分析

	EBIT (LBIT) ^(xiv)							
	所佔聯營				所佔聯營			
	公司及	公司及合資	2018 年		公司及	公司及合資	2017 年	
	附屬公司	企業部分	總額	百分比	附屬公司	企業部分	總額	百分比
	港幣百萬元	港幣百萬元	港幣百萬元		港幣百萬元	港幣百萬元	港幣百萬元	
港口及相關服務	6,470	2,256	8,726	12%	6,008	2,211	8,219	12%
零售	10,506	2,572	13,078	18%	9,821	2,268	12,089	18%
基建	7,825	16,213	24,038	33%	7,535	15,914	23,449	35%
赫斯基能源	-	5,742	5,742	8%	-	2,703	2,703	4%
歐洲 3 集團								
未計下列非現金項目之 EBITDA：	22,787	5,974	28,761		14,546	9,791	24,337	
折舊	(5,064)	(950)	(6,014)		(3,968)	(1,103)	(5,071)	
牌照費、其他權利及客戶上客及保留成本攤銷	(3,626)	(1,458)	(5,084)		(1,164)	(1,535)	(2,699)	
EBIT — 歐洲 3 集團	14,097	3,566	17,663	24%	9,414	7,153	16,567	25%
和記電訊香港控股 ^(xviii)	530	23	553	1%	688	19	707	1%
和記電訊亞洲	321	-	321	-	226	-	226	-
財務及投資與其他	5,942	(3,178)	2,764	4%	1,714	1,918	3,632	5%
EBIT	45,691	27,194	72,885	100%	35,406	32,186	67,592	100%
以下應佔之部分：								
非控股權益所佔和記港口信託	-	481	481		-	477	477	
利息支出與其他融資成本	(9,562)	(8,463)	(18,025)		(8,274)	(9,750)	(18,024)	
本期稅項	(3,982)	(3,813)	(7,795)		(5,415)	(2,483)	(7,898)	
遞延稅項	1,369	(1,652)	(283)		2,599	(756)	1,843	
非控股權益	(7,563)	(700)	(8,263)		(8,502)	(388)	(8,890)	
	25,953	13,047	39,000		15,814	19,286	35,100	

三 經營分部資料（續）

(2) 分部業績、資產及負債（續）

(iv) 按分部劃分之折舊及攤銷分析

	折舊及攤銷					
	所佔聯營			所佔聯營		
	公司及 附屬公司 港幣百萬元	公司及合資 企業部分 港幣百萬元	2018 年 總額 港幣百萬元	公司及 附屬公司 港幣百萬元	公司及合資 企業部分 港幣百萬元	2017 年 總額 港幣百萬元
港口及相關服務	3,213	1,453	4,666	2,913	1,431	4,344
零售	2,368	718	3,086	2,090	619	2,709
基建	3,409	7,975	11,384	2,916	6,668	9,584
赫斯基能源	-	6,364	6,364	-	6,289	6,289
歐洲 3 集團	8,690	2,408	11,098	5,132	2,638	7,770
和記電訊香港控股 ^(xviii)	768	50	818	3,584	46	3,630
和記電訊亞洲	707	-	707	332	-	332
財務及投資與其他	196	2,376	2,572	138	1,966	2,104
	19,351	21,344	40,695	17,105	19,657	36,762
以下應佔之部分：						
非控股權益所佔和記港口信託	-	271	271	-	264	264
分離基建投資之權益	388	99	487	-	-	-
	19,739	21,714	41,453	17,105	19,921	37,026

(v) 按分部劃分之資本開支分析

	資本開支						
	2018 年			2017 年			總額
	固定資產及 租賃土地 港幣百萬元	電訊牌照 港幣百萬元	品牌及 其他權利 港幣百萬元	固定資產及 租賃土地 港幣百萬元	電訊牌照 港幣百萬元	品牌及 其他權利 港幣百萬元	
港口及相關服務	3,909	-	1	3,910	3,700	-	3,703
零售	3,454	-	-	3,454	3,148	-	3,148
基建	5,924	-	136	6,060	5,543	-	5,549
赫斯基能源	-	-	-	-	-	-	-
歐洲 3 集團	10,990	6,384	1,341	18,715	7,880	197	8,080
和記電訊香港控股	513	-	-	513	1,018	-	1,027
和記電訊亞洲	2,513	2,143	-	4,656	2,103	19	2,122
財務及投資與其他	237	-	1	238	278	-	286
	27,540	8,527	1,479	37,546	23,670	216	23,915

三 經營分部資料（續）

(2) 分部業績、資產及負債（續）

(vi) 按分部劃分之資產總額分析

	資產總額								
	公司及附屬公司		分類為	於聯營公司	2018 年 資產總額	公司及附屬公司		於聯營公司	2017 年 資產總額
	遞延	持作待售	及合資企業	遞延		及合資企業			
	分部資產 ^(xix)	稅項資產	之資產 ^(xx)	權益		權益			
港幣百萬元	港幣百萬元	港幣百萬元	港幣百萬元	港幣百萬元	港幣百萬元	港幣百萬元	港幣百萬元	港幣百萬元	
港口及相關服務	74,366	243	-	20,728	95,337	75,531	184	26,242	101,957
零售	199,151	1,059	-	13,771	213,981	196,903	1,140	13,707	211,750
基建	54,963	12	118,187	142,569	315,731	172,958	489	157,420	330,867
赫斯基能源	-	-	-	64,297	64,297	-	-	62,976	62,976
歐洲 3 集團	309,333	18,659	2,352	10	330,354	114,415	18,015	32,723	165,153
和記電訊香港控股	19,469	258	-	396	20,123	23,500	338	434	24,272
和記電訊亞洲	11,333	-	-	-	11,333	7,973	-	-	7,973
財務及投資與其他	168,490	29	-	12,569	181,088	181,303	29	13,975	195,307
	837,105	20,260	120,539	254,340	1,232,244	772,583	20,195	307,477	1,100,255

(vii) 按分部劃分之負債總額分析

	負債總額								
	本期及 遞延稅項 負債	與分類為 持作待售之 資產直接有 關之負債 ^(xx)	本期及 長期借款 及其他 非流動負債	2018 年 負債總額	本期及 遞延稅項 負債	本期及 長期借款 及其他 非流動負債	2017 年 負債總額		
分部負債 ^(xix)	港幣百萬元	港幣百萬元	港幣百萬元	港幣百萬元	港幣百萬元	港幣百萬元	港幣百萬元	港幣百萬元	港幣百萬元
港口及相關服務	13,433	4,472	-	16,127	34,032	13,746	4,624	16,652	35,022
零售	26,366	9,962	-	13,407	49,735	25,813	10,523	13,768	50,104
基建	4,910	590	77,600	30,535	113,635	15,305	7,165	102,354	124,824
赫斯基能源	-	-	-	-	-	-	-	-	-
歐洲 3 集團	55,915	94	-	113,808	169,817	23,866	460	14,759	39,085
和記電訊香港控股	1,804	16	-	343	2,163	2,229	3	4,286	6,518
和記電訊亞洲	5,976	1	-	18,897	24,874	5,219	3	17,010	22,232
財務及投資與其他	10,311	6,197	-	230,657	247,165	7,820	5,753	217,350	230,923
	118,715	21,332	77,600	423,774	641,421	93,998	28,531	386,179	508,708

三 經營分部資料（續）

(2) 分部業績、資產及負債（續）

(viii) 按地區劃分之收益分析

	收益							
	公司及其 附屬公司 港幣百萬元	所佔聯營 公司及合資 企業部分 港幣百萬元	2018 年 總額 港幣百萬元	百分比	公司及其 附屬公司 港幣百萬元	所佔聯營 公司及合資 企業部分 港幣百萬元	2017 年 總額 港幣百萬元	百分比
香港	38,975	4,624	43,599	10%	40,302	4,963	45,265	11%
中國內地	32,244	7,517	39,761	9%	29,446	7,234	36,680	9%
歐洲	138,255	76,821	215,076	47%	117,303	77,602	194,905	47%
加拿大 ^(xxi)	596	53,651	54,247	12%	469	43,852	44,321	11%
亞洲、澳洲及其他地區	48,601	16,400	65,001	14%	44,603	14,966	59,569	14%
財務及投資與其他	17,354	18,192	35,546	8%	16,392	17,705	34,097	8%
	276,025	177,205	453,230 ⁽ⁱ⁾	100%	248,515	166,322	414,837 ⁽ⁱ⁾	100%

(i) 參見附註三(2)(i)，以對賬至集團之分部收益與呈列於收益表內的收益。

(ix) 按地區劃分之EBITDA分析

	EBITDA (LBITDA) ^(xiii)							
	公司及其 附屬公司 港幣百萬元	所佔聯營 公司及合資 企業部分 港幣百萬元	2018 年 總額 港幣百萬元	百分比	公司及其 附屬公司 港幣百萬元	所佔聯營 公司及合資 企業部分 港幣百萬元	2017 年 總額 港幣百萬元	百分比
香港	1,698	1,983	3,681	3%	3,864	2,506	6,370	6%
中國內地	6,184	4,924	11,108	10%	4,873	4,806	9,679	9%
歐洲	40,354	22,468	62,822	55%	31,424	24,867	56,291	54%
加拿大 ^(xxi)	410	10,364	10,774	10%	299	7,598	7,897	8%
亞洲、澳洲及其他地區	10,258	9,601	19,859	17%	10,199	8,182	18,381	18%
財務及投資與其他	6,138	(802)	5,336	5%	1,852	3,884	5,736	5%
	65,042	48,538	113,580 ⁽ⁱⁱ⁾	100%	52,511	51,843	104,354 ⁽ⁱⁱ⁾	100%

(ii) 參見附註三(2)(ii)，以對賬至集團之分部EBITDA與呈列於收益表內的損益。

(x) 按地區劃分之EBIT分析

	EBIT (LBIT) ^(xiv)							
	公司及其 附屬公司 港幣百萬元	所佔聯營 公司及合資 企業部分 港幣百萬元	2018 年 總額 港幣百萬元	百分比	公司及其 附屬公司 港幣百萬元	所佔聯營 公司及合資 企業部分 港幣百萬元	2017 年 總額 港幣百萬元	百分比
香港	561	929	1,490	2%	110	1,472	1,582	2%
中國內地	5,208	3,397	8,605	12%	3,836	3,221	7,057	10%
歐洲	26,720	15,458	42,178	58%	21,978	18,335	40,313	60%
加拿大 ^(xxi)	390	4,508	4,898	6%	276	1,932	2,208	4%
亞洲、澳洲及其他地區	6,870	6,080	12,950	18%	7,492	5,308	12,800	19%
財務及投資與其他	5,942	(3,178)	2,764	4%	1,714	1,918	3,632	5%
	45,691	27,194	72,885 ⁽ⁱⁱⁱ⁾	100%	35,406	32,186	67,592 ⁽ⁱⁱⁱ⁾	100%

(iii) 參見附註三(2)(iii)，以對賬至集團之分部EBIT與呈列於收益表內的損益。

三 經營分部資料（續）

(2) 分部業績、資產及負債（續）

(xi) 按地區劃分之資本開支分析

	資本開支							
	2018 年			2017 年			總額	總額
	固定資產及 租賃土地	電訊牌照	品牌及 其他權利	固定資產及 租賃土地	電訊牌照	品牌及 其他權利		
	港幣百萬元	港幣百萬元	港幣百萬元	港幣百萬元	港幣百萬元	港幣百萬元		
香港	1,316	-	-	1,316	1,569	-	9	1,578
中國內地	1,147	-	-	1,147	1,239	-	-	1,239
歐洲	18,626	6,384	1,341	26,351	14,545	197	3	14,745
加拿大	14	-	37	51	182	-	-	182
亞洲、澳洲及其他地區	6,200	2,143	100	8,443	5,857	19	9	5,885
財務及投資與其他	237	-	1	238	278	-	8	286
	27,540	8,527	1,479	37,546	23,670	216	29	23,915

(xii) 按地區劃分之資產總額分析

	資產總額								
	公司及附屬公司		分類為 於聯營公司			公司及附屬公司		於聯營公司	
	遞延	持作待售	及合資企業	2018 年	遞延	及合資企業	2017 年		
	分部資產 (xix)	稅項資產	之資產 (xx)	權益	資產總額	分部資產 (xix)	稅項資產	權益	資產總額
	港幣百萬元	港幣百萬元	港幣百萬元	港幣百萬元	港幣百萬元	港幣百萬元	港幣百萬元	港幣百萬元	港幣百萬元
香港	55,494	306	-	14,233	70,033	55,423	366	22,521	78,310
中國內地	47,989	681	-	23,735	72,405	48,697	726	27,190	76,613
歐洲	452,780	18,914	114,559	87,437	673,690	370,864	18,830	120,642	510,336
加拿大 (xxi)	3,638	6	2,558	63,027	69,229	6,249	3	63,977	70,229
亞洲、澳洲及其他地區	108,714	324	3,422	53,339	165,799	110,047	241	59,172	169,460
財務及投資與其他	168,490	29	-	12,569	181,088	181,303	29	13,975	195,307
	837,105	20,260	120,539	254,340	1,232,244	772,583	20,195	307,477	1,100,255

- (xiii) 「EBITDA」或「LBITDA」指公司及附屬公司之EBITDA (LBITDA) 以及集團應佔聯營公司及合資企業之部分EBITDA (LBITDA)，惟和記港口信託及集團與長江基建共同持有之六項基建投資除外。和記港口信託乃按集團實際所佔此等業務之 EBITDA 計算。而集團與長江基建共同持有之六項基建投資（包括Northumbrian Water、Park'N Fly、UK Rails、Australian Gas Networks、Dutch Enviro Energy 及 Wales & West Utilities）之權益在分離前按100%基準計算（參見附註三(1)之「基建」項下），在分離後則按淨分離基準計算。EBITDA (LBITDA) 的定義為未扣除利息支出與其他融資成本、稅項、折舊及攤銷前之盈利（虧損），且包括出售投資所得溢利以及其他盈利。有關 EBITDA (LBITDA) 的資料已包括在集團的財務資料與綜合財務報表內。許多行業與投資者均以 EBITDA (LBITDA) 作為計算現金流量總額的其中一種方法。集團認為 EBITDA (LBITDA) 是衡量表現的重要指標，並在集團內部的財務與管理報告中用以監察集團的業務表現，因此EBITDA (LBITDA) 乃按照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 8 號用以衡量分部業績的指標呈列。按照香港財務報告準則，EBITDA (LBITDA) 並非衡量現金流動或財務表現的指標，而集團採用的EBITDA (LBITDA) 衡量方法，或許不能與其他公司的類似衡量項目比較。EBITDA (LBITDA) 不應用作替代根據香港財務報告準則計算的現金流量或經營業績。

三 經營分部資料（續）

(2) 分部業績、資產及負債（續）

- (xiv) 「EBIT」或「LBIT」指公司及附屬公司之 EBIT (LBIT) 以及集團應佔聯營公司及合資企業之部分 EBIT (LBIT)，惟和記港口信託及集團與長江基建共同持有之六項基建投資除外。和記港口信託乃按集團實際所佔此等業務之 EBIT 計算。而集團與長江基建共同持有之六項基建投資（包括Northumbrian Water、Park'N Fly、UK Rails、Australian Gas Networks、Dutch Enviro Energy 及 Wales & West Utilities）之權益在分離前按100%基準計算（參見附註三(1)之「基建」項下），在分離後則按淨分離基準計算。EBIT (LBIT) 的定義為未扣除利息支出與其他融資成本及稅項前之盈利。有關 EBIT (LBIT) 的資料已包括在集團的財務資料與綜合財務報表內。許多行業與投資者均以 EBIT (LBIT) 作為計算經營業績的其中一種方法。集團認為 EBIT (LBIT) 是衡量表現的重要指標，並在集團內部的財務與管理報告中用以監察集團的業務表現，因此 EBIT (LBIT) 乃按照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 8 號用以衡量分部業績的指標呈列。按照香港財務報告準則，EBIT (LBIT) 並非衡量財務表現的指標，而集團採用的 EBIT (LBIT) 衡量方法，或許不能與其他公司的類似衡量項目比較。EBIT (LBIT) 不應用作替代根據香港財務報告準則計算的經營業績。
- (xv) 如 2018 年 8 月 31 日公佈，集團已將其與長江基建共同持有之六項基建投資（包括Northumbrian Water、Park'N Fly、UK Rails、Australian Gas Networks、Dutch Enviro Energy 及 Wales & West Utilities）之權益所產生之經濟利益的重大部分分離。集團確認普通股股東應佔之一次性虧損港幣2,962,000,000元。有關虧損於 EBITDA 及 EBIT 層面為港幣3,626,000,000元，其於分部業績「財務及投資與其他」內呈報，並已計入收益表內之「其他營業支出」。
- (xvi) 如 2018 年 7 月 3 日公佈，集團購入 Wind Tre 於意大利經營之電訊業務餘下50%之權益並成為 Wind Tre 之唯一股東，集團確認一次性重新計量及其他收益港幣8,600,000,000元。有關收益於 EBITDA 及 EBIT 層面為港幣8,600,000,000元，其於分部業績「財務及投資與其他」內呈報，並已計入收益表內之「其他營業支出」。
- (xvii) 截至 2018 年 12 月 31 日止年度內，集團持有30.07%之上市聯營公司「和記港口信託」呈報一次性商譽及於一合資企業之投資減值為港幣12,289,000,000元。集團所佔此項虧損（經綜合調整後）為港幣4,781,000,000元。有關虧損於 EBITDA 及 EBIT 層面為港幣4,781,000,000元，其於分部業績「財務及投資與其他」內呈報，並已計入收益表內之「所佔聯營公司溢利減虧損」。
- (xviii) 2017 年比較年度內，和電香港出售其固網電訊業務並錄得一項一次性收益港幣5,614,000,000元。和電香港亦就香港及澳門若干2G及3G流動電訊固定資產錄得一項除稅及非控股權益後一次性之加速折舊支出港幣1,391,000,000元。按EBITDA（計入其他營業支出）及按 EBIT 層面，集團所佔此項出售收益為港幣2,034,000,000元。按 EBIT 層面（計入折舊及攤銷），集團佔此等加速折舊支出為港幣2,182,000,000元。此等一次性項目令集團於 EBIT 層面錄得虧損淨額港幣148,000,000元，而有關數額已計入收益表內之其他營業支出、折舊及攤銷內及於分部業績「和記電訊香港控股」內呈報。
- (xix) 分部資產和分部負債的計量方法與財務報表相同。分部資產包括固定資產、租賃土地、電訊牌照、品牌及其他權利、商譽、其他非流動資產、速動資金及其他上市投資、現金及現金等值及其他流動資產，且不包括分類為持作待售之資產。分部負債包括應付貸款及其他應付賬項與退休金責任，且不包括與分類為持作待售之資產直接有關之負債。作為額外資料，分佈於香港、中國內地、歐洲、加拿大與亞洲、澳洲及其他地區之非流動資產（不包括金融工具、遞延稅項資產、僱員離職後福利資產及保險合約所產生之權利）之金額分別為港幣73,511,000,000元（2017 年為港幣81,118,000,000元）、港幣85,882,000,000元（2017 年為港幣84,307,000,000元）、港幣463,580,000,000元（2017 年為港幣443,138,000,000元）、港幣66,500,000,000元（2017 年為港幣68,789,000,000元）與港幣159,698,000,000元（2017 年為港幣156,169,000,000元）。
- (xx) 參見附註廿二。
- (xxi) 包括赫斯基能源來自美國業務之貢獻。

四 董事酬金

	2018 年 港幣百萬元	2017 年 港幣百萬元
董事酬金	561	512

董事酬金包括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支付予董事有關其管理本公司與其附屬公司事務之款項。酬金不包括自本公司上市附屬公司收取並已支付予本公司之款項。上文披露之金額為本集團確認作為董事酬金支出之金額，並已計入收益表內之僱員薪酬成本及其他營業支出。

本公司並無可認購本公司普通股之股份認購計劃。董事於年內亦無收取本公司或其任何附屬公司支付之任何以股份為基礎之支付（2017 年為無）。

2018 年年度酬金最高之五位人士均為本公司五位董事。2017 年年度酬金最高之五位人士乃本公司的四位董事及本公司附屬公司的一位董事。該附屬公司的董事酬金包括基本薪酬、津貼及實物利益港幣4,730,000元，公積金供款港幣300,000元以及酌情花紅港幣28,340,000元。

董事酬金的詳細資料於下表列示：

(1) 董事酬金支出確認於集團收益表：

董事姓名	2018 年					酬金總額 港幣百萬元
	董事袍金 港幣百萬元	基本薪酬、 津貼及 實物利益 港幣百萬元	酌情花紅 港幣百萬元	公積金供款 港幣百萬元	獎勵或 補償金 港幣百萬元	
李嘉誠 ⁽¹⁾⁽³⁾	-	-	-	-	-	-
李澤鉅 ⁽⁴⁾⁽⁸⁾	-	-	-	-	-	-
本公司支付	0.26	4.89	73.87	-	-	79.02
長江基建支付	0.08	-	33.24	-	-	33.32
	0.34	4.89	107.11	-	-	112.34
霍建寧 ⁽²⁾	0.22	11.53	213.50	1.04	-	226.29
陸法蘭 ⁽²⁾	0.22	8.54	62.55	0.75	-	72.06
葉德銓	-	-	-	-	-	-
本公司支付	0.22	1.62	10.68	-	-	12.52
長江基建支付	0.08	1.80	11.70	-	-	13.58
	0.30	3.42	22.38	-	-	26.10
甘慶林	-	-	-	-	-	-
本公司支付	0.22	2.42	10.17	-	-	12.81
長江基建支付	0.08	4.20	11.70	-	-	15.98
	0.30	6.62	21.87	-	-	28.79
黎啟明 ⁽²⁾	0.22	5.85	62.00	0.84	-	68.91
施熙德 ⁽²⁾	0.22	4.33	18.51	0.32	-	23.38
周近智 ⁽⁵⁾	0.22	-	-	-	-	0.22
周胡慕芳 ⁽⁵⁾	0.22	-	-	-	-	0.22
李業廣 ⁽⁵⁾	0.22	-	-	-	-	0.22
梁肇漢 ⁽⁵⁾	0.22	-	-	-	-	0.22
麥理思 ⁽⁵⁾	-	-	-	-	-	-
本公司支付	0.22	-	-	-	-	0.22
長江基建支付	0.08	-	-	-	-	0.08
	0.30	-	-	-	-	0.30
郭敦禮 ⁽⁶⁾⁽⁷⁾	0.35	-	-	-	-	0.35
鄭海泉 ⁽⁶⁾⁽⁷⁾⁽⁸⁾	0.41	-	-	-	-	0.41
米高嘉道理 ⁽⁶⁾	0.22	-	-	-	-	0.22
李慧敏 ⁽⁶⁾	0.22	-	-	-	-	0.22
盛永能 ⁽⁶⁾⁽⁷⁾	0.35	-	-	-	-	0.35
黃頌顯 ⁽⁶⁾⁽⁷⁾⁽⁸⁾	0.41	-	-	-	-	0.41
王葛鳴 ⁽⁶⁾⁽⁸⁾	0.28	-	-	-	-	0.28
總額	5.24	45.18	507.92	2.95	-	561.29

四 董事酬金（續）

(1) 董事酬金支出確認於集團收益表（續）：

董事姓名	2017 年					
	董事袍金 港幣百萬元	基本薪酬、 津貼及 實物利益 港幣百萬元	酌情花紅 港幣百萬元	公積金供款 港幣百萬元	獎勵或 補償金 港幣百萬元	酬金總額 港幣百萬元
李嘉誠 ⁽¹⁾⁽⁸⁾	0.01	-	-	-	-	0.01
李澤鉅						
本公司支付	0.22	4.89	63.87	-	-	68.98
長江基建支付	0.08	-	32.27	-	-	32.35
	0.30	4.89	96.14	-	-	101.33
霍建寧 ⁽²⁾	0.22	11.59	197.68	1.04	-	210.53
陸法蘭 ⁽²⁾	0.22	8.64	52.58	0.75	-	62.19
葉德銓						
本公司支付	0.22	1.62	10.07	-	-	11.91
長江基建支付	0.08	1.80	11.35	-	-	13.23
	0.30	3.42	21.42	-	-	25.14
甘慶林						
本公司支付	0.22	2.42	9.88	-	-	12.52
長江基建支付	0.08	4.20	11.35	-	-	15.63
	0.30	6.62	21.23	-	-	28.15
黎啟明 ⁽²⁾	0.22	5.84	52.01	1.10	-	59.17
施熙德 ⁽²⁾⁽⁹⁾	0.22	4.30	17.13	0.36	-	22.01
周近智 ⁽⁵⁾	0.22	-	-	-	-	0.22
周胡慕芳 ⁽⁵⁾⁽⁹⁾	0.22	-	-	-	-	0.22
李業廣 ⁽⁵⁾	0.22	-	-	-	-	0.22
梁肇漢 ⁽⁵⁾	0.22	-	-	-	-	0.22
麥理思 ⁽⁵⁾						
本公司支付	0.22	-	-	-	-	0.22
長江基建支付	0.08	-	-	-	-	0.08
	0.30	-	-	-	-	0.30
郭敦禮 ⁽⁶⁾⁽⁷⁾	0.35	-	-	-	-	0.35
鄭海泉 ⁽⁶⁾⁽⁷⁾⁽⁸⁾	0.41	-	-	-	-	0.41
米高嘉道理 ⁽⁶⁾	0.22	-	-	-	-	0.22
李慧敏 ⁽⁶⁾	0.22	-	-	-	-	0.22
盛永能 ⁽⁶⁾⁽⁷⁾	0.35	-	-	-	-	0.35
黃頌顯 ⁽⁶⁾⁽⁷⁾⁽⁸⁾	0.41	-	-	-	-	0.41
王葛鳴 ⁽⁶⁾⁽⁸⁾	0.28	-	-	-	-	0.28
總額	5.21	45.30	458.19	3.25	-	511.95

(1) 李嘉誠先生於 2018 年度除收取港幣1,781元（2017年為港幣5,000元）之董事袍金外，並無收取任何薪酬，上表所示之董事袍金數目乃湊整所致。

(2) 董事從本公司上市附屬公司就擔任董事期間收取並已支付予本公司的董事袍金並不包括在上述金額內。

(3) 於 2018 年 5 月 10 日退休。

(4) 於 2018 年 5 月 10 日獲委任為薪酬委員會成員。

(5) 為非執行董事。

(6) 為獨立非執行董事。本公司獨立非執行董事的酬金總額為港幣2,240,000元（2017 年為港幣2,240,000元）。

(7) 為審核委員會成員。

(8) 為薪酬委員會成員。

(9) 於 2017 年 1 月 1 日獲委任。

五 利息支出與其他融資成本

	2018 年 港幣百萬元	2017 年 港幣百萬元
銀行借款及透支	1,971	1,556
其他借款	172	264
票據及債券	8,403	7,605
來自非控股股東之計息借款	262	260
其他融資成本	230	60
	11,038	9,745
有關借款之融資費用及其溢價或折讓之攤銷	235	210
其他非現金利息調整 ⁽¹⁾	(1,099)	(1,311)
	10,174	8,644
減：資本化利息 ⁽²⁾	(377)	(370)
	9,797	8,274

(1) 其他非現金利息調整為因收購而產生之銀行及其他債務公平價值調整之攤銷港幣1,522,000,000元（2017 年為港幣1,725,000,000元），及扣除將於綜合財務狀況表內確認之若干承擔之賬面值增加至預期於未來清償時所需之估計現金流量之現值的名義調整港幣423,000,000元（2017 年為港幣414,000,000元）。

(2) 借款成本已按年息2.7%至6.2%之各適用年息率撥充資本（2017 年為年息4.6%至6.2%）。

六 稅項

	2018 年 港幣百萬元	2017 年 港幣百萬元
本期稅項支出		
香港	76	598
香港以外	3,836	4,817
	3,912	5,415
遞延稅項支出（抵減）		
香港	53	(255)
香港以外	(1,347)	(2,344)
	(1,294)	(2,599)
	2,618	2,816

香港利得稅已根據估計應課稅之溢利減估計可用稅務虧損按稅率16.5%（2017 年為16.5%）作出準備。香港以外稅項根據估計應課稅之溢利減估計可用稅務虧損按適用稅率作出準備。

六 稅項（續）

集團以有關國家適用稅率計算之預計稅項支出（抵減）與集團年度內之稅項支出（抵減）之差異如下：

	2018 年 港幣百萬元	2017 年 港幣百萬元
以有關國家適用稅率計算之稅項	6,305	7,101
稅項影響：		
未確認之稅務虧損	1,724	1,474
不須課稅收入	(2,172)	(1,847)
不可作扣稅用途之支出	1,349	1,535
確認先前未確認之稅務虧損	(141)	(2,010)
使用先前未確認之稅務虧損	(1,256)	(926)
往年不足（超額）之撥備	(98)	33
其他暫時差異	(2,818)	(2,456)
稅率變動之影響	(275)	(88)
年度內稅項總額	2,618	2,816

七 普通股股東應佔之每股盈利

每股盈利乃根據本公司普通股股東應佔溢利港幣39,000,000,000元（2017年為港幣35,100,000,000元），並以按加權平均法計算2018年內流通在外之股數3,857,216,697股（2017年發行股數為3,857,678,500股）而計算。

本公司並無設立認股權計劃。本公司的若干附屬公司及聯營公司於2018年12月31日及2017年12月31日擁有尚未行使的僱員認股權。該等附屬公司及聯營公司於2018年12月31日及2017年12月31日尚未行使的僱員認股權對每股盈利並無攤薄影響。

八 分派及股息

(1) 永久資本證券之分派

	2018 年 港幣百萬元	2017 年 港幣百萬元
永久資本證券之分派	1,006	1,192

(2) 股息

	2018 年 港幣百萬元	2017 年 港幣百萬元
已付中期股息，每股港幣0.87元（2017年為每股港幣0.78元）	3,356	3,009
擬派末期股息，每股港幣2.30元（2017年為每股港幣2.07元）	8,870	7,985
	12,226	10,994

於2018年，中期股息及末期股息乃分別根據發行股數3,857,678,500股（2017年為3,857,678,500股）及3,856,240,500股（2017年為3,857,678,500股）而計算。

九 固定資產

	土地及樓宇 港幣百萬元	電訊 網絡資產 港幣百萬元	其他資產 ⁽¹⁾ 港幣百萬元	總額 港幣百萬元
成本				
於 2017 年 1 月 1 日	24,367	32,061	106,907	163,335
增添	1,632	3,336	18,553	23,521
有關收購附屬公司（參見附註卅一(3)）	4	334	107	445
出售	(71)	(2,797)	(959)	(3,827)
有關出售附屬公司（參見附註卅一(4)）	(35)	(7,618)	(625)	(8,278)
類別之間之轉撥	(44)	5,244	(4,935)	265
匯兌差額	1,396	2,393	9,102	12,891
於 2017 年 12 月 31 日及 2018 年 1 月 1 日	27,249	32,953	128,150	188,352
增添	1,983	3,691	21,866	27,540
有關收購附屬公司（參見附註卅一(3)）	16	14,905	3,248	18,169
出售	(10)	(551)	(1,462)	(2,023)
有關出售附屬公司（參見附註卅一(4)）	(281)	-	(125)	(406)
類別之間之轉撥	120	3,201	(3,086)	235
匯兌差額	(1,009)	(2,830)	(4,963)	(8,802)
轉撥往分類為持作待售之資產（參見附註廿二）	(1,787)	(148)	(79,906)	(81,841)
於 2018 年 12 月 31 日	26,281	51,221	63,722	141,224
累計折舊及減值				
於 2017 年 1 月 1 日	1,447	5,312	10,978	17,737
本年度折舊	1,015	5,848	7,816	14,679
出售	(23)	(2,753)	(696)	(3,472)
有關出售附屬公司（參見附註卅一(4)）	(5)	(1,406)	(134)	(1,545)
類別之間之轉撥	(177)	165	277	265
匯兌差額	146	727	1,026	1,899
於 2017 年 12 月 31 日及 2018 年 1 月 1 日	2,403	7,893	19,267	29,563
本年度折舊	1,069	3,796	9,649	14,514
出售	(7)	(384)	(1,511)	(1,902)
有關出售附屬公司（參見附註卅一(4)）	(24)	-	(43)	(67)
類別之間之轉撥	18	181	36	235
匯兌差額	8	(517)	(831)	(1,340)
轉撥往分類為持作待售之資產（參見附註廿二）	(128)	-	(10,256)	(10,384)
於 2018 年 12 月 31 日	3,339	10,969	16,311	30,619
賬面淨值				
於 2018 年 12 月 31 日	22,942	40,252	47,411	110,605
於 2017 年 12 月 31 日	24,846	25,060	108,883	158,789
於 2017 年 1 月 1 日	22,920	26,749	95,929	145,598

(1) 其他資產的成本及賬面淨值包括分別與港口及相關服務有關的港幣24,249,000,000元（2017年為港幣22,937,000,000元）及港幣18,765,000,000元（2017年為港幣19,287,000,000元），與電訊業務有關的港幣20,852,000,000元（2017年為港幣10,439,000,000元）及港幣17,671,000,000元（2017年為港幣8,268,000,000元）以及與基建業務有關的港幣2,025,000,000元（2017年為港幣80,475,000,000元）及港幣1,433,000,000元（2017年為港幣72,599,000,000元）。有關基建業務之其他資產的成本及賬面淨值減少主要由於資產於年內轉撥往持作待售之出售組別。

(2) 於 2018 年 12 月 31 日，集團根據不可撤銷之固定資產營業租約於未來應收之最低租賃費用總額並不重大。於 2017 年 12 月 31 日之比較結餘，按「一年內」、「一年以上至五年內」及「五年以上」之組別分析，分別為港幣3,317,000,000元、港幣5,199,000,000元及港幣1,468,000,000元，主要與於結算日分類為持作待售之出售組別的六項共同持有之基建投資業務有關。

十 租賃土地

	2018 年 港幣百萬元	2017 年 港幣百萬元
賬面淨值		
於 1 月 1 日	8,305	8,155
增添	-	149
有關收購附屬公司（參見附註卅一(3)）	-	105
本年內攤銷	(424)	(428)
有關出售附屬公司（參見附註卅一(4)）	(68)	-
匯兌差額	(111)	324
於 12 月 31 日	7,702	8,305

十一 電訊牌照

	2018 年 港幣百萬元	2017 年 港幣百萬元
賬面淨值		
於 1 月 1 日	27,271	23,936
增添	8,527	216
有關收購附屬公司（參見附註卅一(3)）	32,802	1,962
本年內攤銷	(1,222)	(998)
匯兌差額	(1,813)	2,155
轉撥往分類為持作待售之資產（參見附註廿二）	(1,344)	-
於 12 月 31 日	64,221	27,271
成本	67,571	29,507
累計攤銷及減值	(3,350)	(2,236)
	64,221	27,271

電訊牌照之賬面值主要來自 2015 年根據併購方案收購和記黃埔有限公司（「和黃」）之業務及年內購入 Wind Tre 於意大利經營之電訊業務所得。

集團於英國及意大利之電訊牌照視為無限使用年期，其於 2018 年 12 月 31 日之賬面值分別為 1,723,000,000 英鎊及 3,947,000,000 歐羅（2017 年分別為 1,555,000,000 英鎊及無）。

十二 品牌及其他權利

	品牌 港幣百萬元	其他權利 港幣百萬元	總額 港幣百萬元
賬面淨值			
於 2017 年 1 月 1 日	60,120	13,505	73,625
增添	-	29	29
有關收購附屬公司（參見附註卅一(3)）	-	134	134
本年內攤銷	(12)	(988)	(1,000)
有關出售附屬公司（參見附註卅一(4)）	-	(503)	(503)
匯兌差額	2,677	1,023	3,700
於 2017 年 12 月 31 日及 2018 年 1 月 1 日	62,785	13,200	75,985
增添	-	1,479	1,479
有關收購附屬公司（參見附註卅一(3)）	7,652	15,327	22,979
本年內攤銷	(12)	(2,379)	(2,391)
匯兌差額	(1,118)	(730)	(1,848)
轉撥往分類為持作待售之資產（參見附註廿二）	(270)	(7,173)	(7,443)
於 2018 年 12 月 31 日	69,037	19,724	88,761
成本	69,080	24,096	93,176
累計攤銷	(43)	(4,372)	(4,415)
	69,037	19,724	88,761

品牌及其他權利之賬面值主要來自 2015 年根據併購方案收購和黃之業務及年內購入 Wind Tre 於意大利經營之電訊業務所得。於 2018 年 12 月 31 日，

- 有關零售之品牌為約港幣50,000,000,000元（2017 年為約港幣51,000,000,000元）及電訊之品牌為約港幣19,000,000,000元（2017 年為約港幣12,000,000,000元），均視為無限使用年期；及
- 其他權利，包括有關使用電訊網絡基建發射站之權利為港幣547,000,000元（2017 年為港幣711,000,000元）、營運及服務內容權利為港幣7,954,000,000元（2017 年為港幣9,903,000,000元）、資源許可及客戶名單為港幣11,223,000,000元（2017 年為港幣2,586,000,000元），乃按其有限定的可使用年期攤銷。

十三 商譽

	2018 年 港幣百萬元	2017 年 港幣百萬元
成本		
於 1 月 1 日	255,334	254,748
有關收購附屬公司（參見附註卅一(3)）	97,602	1,271
有關出售附屬公司（參見附註卅一(4)）	-	(5,929)
匯兌差額	(4,090)	5,244
轉撥往分類為持作待售之資產（參見附註廿二）	(25,686)	-
於 12 月 31 日	323,160	255,334

商譽主要來自 2015 年根據併購方案收購和黃之業務及年內購入 Wind Tre 於意大利經營之電訊業務所得。於 2018 年 12 月 31 日，商譽的賬面值主要分配至零售業務為約港幣114,000,000,000元（2017 年為約港幣114,000,000,000元）、電訊業務為約港幣127,000,000,000元（2017 年為約港幣32,000,000,000元）及長江基建為約港幣39,000,000,000元（2017 年為約港幣39,000,000,000元）。

商譽及無限使用年期的資產（電訊牌照及品牌）被分配至業務單位與部門已於附註十一、十二及本附註中說明。在評估該等資產是否已蒙受任何減值時，獲分配該等資產的相關業務單位或部門的賬面值會與其可收回價值（為資產公平價值減出售成本及使用價值之較高者）作出比較。可收回價值乃參考（如適用）現行交易價格，並計及超過集團控股的股份之溢價（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 13 號公平價值等級的第三級）而釐定，或採用按最新經批准五年期的財務預算為基準的現金流預測計算，並分別按3.3%至9.3%（2017 年為3.1%至8.0%）的除稅前折現率折算至現值。計算超過五年期的現金流預測（如適用）則使用每年1.0%至3.1%（2017 年為1.0%至3.5%）的增長率推算。集團編制財務預算以反映本年度和上年度的表現、預期市場發展，包括預期市場佔有率及發展動力以及（如適用和相關）可觀察市場數據。在編制預算、經批准預算涵蓋期間的現金流預測，及在預算期終的估計最終價值時，需採用多項假設和估計。主要假設（如適用）包括收益和毛利率的預期增長、存貨水平、數量和經營成本、未來資本開支的時間表、增長率和折現率的選擇，至於在公平價值減出售成本（如適用）計算中，則包括可變現為估計公平價值的現行交易價格、溢利倍數和控制溢價。單一主要假設的合理可能變動，將不會導致可收回價值下跌至低於相關業務單位及部門的賬面值。根據 2018 年 12 月 31 日及 2017 年 12 月 31 日進行的測試結果顯示，無需作出任何減值支出。

十四 聯營公司

	2018 年 港幣百萬元	2017 年 港幣百萬元
非上市股份	8,812	8,917
香港上市股份	64,408	64,408
香港以外上市股份	78,444	78,202
所佔收購後未分派之儲備	(19,151)	(10,341)
	132,513	141,186
應收（已扣除應付）聯營公司賬項 ⁽¹⁾	3,774	4,157
	136,287	145,343

以上之上市股份投資於 2018 年 12 月 31 日之市值為港幣91,849,000,000元（2017 年為港幣116,870,000,000元），計入主要聯營公司赫斯基能源及電能實業有限公司（「電能實業」）分別為港幣33,001,000,000元（2017 年為港幣43,574,000,000元）及港幣44,054,000,000元（2017 年為港幣53,505,000,000元）。

除附註卅四所披露外，集團並無有關聯營公司之重大或有負債。

十四 聯營公司（續）

(1) 應收（已扣除應付）聯營公司賬項

	2018 年 港幣百萬元	2017 年 港幣百萬元
應收聯營公司賬項 ⁽ⁱ⁾		
免息	639	340
按固定利率計息 ⁽ⁱⁱ⁾	2,946	3,444
按浮動利率計息 ⁽ⁱⁱⁱ⁾	906	907
	4,491	4,691
應付聯營公司賬項 ^(iv)		
免息	717	534
	717	534
應收（已扣除應付）聯營公司賬項	3,774	4,157

- (i) 於 2018 年 12 月 31 日及 2017 年 12 月 31 日，除港幣 884,000,000 元之款項須於一至三年內償還（2017 年為港幣 592,000,000 元於一至四年內償還）外，應收聯營公司賬項為無抵押及無固定還款期。
- (ii) 於 2018 年 12 月 31 日，港幣 2,946,000,000 元（2017 年為港幣 3,444,000,000 元）之款項按每年約 10.9% 至 11.2%（2017 年為 10.9% 至 11.2%）之固定利率計息。
- (iii) 於 2018 年 12 月 31 日，港幣 906,000,000 元（2017 年為港幣 907,000,000 元）之款項參考歐洲銀行同業拆息及香港銀行同業拆息（如適用），按每年約 1.8% 至 3.3%（2017 年為 2.0% 至 2.3%）之浮動利率計息。
- (iv) 於 2018 年 12 月 31 日及 2017 年 12 月 31 日，應付聯營公司賬項為無抵押及無固定還款期。

(2) 主要之聯營公司

以下為有關集團主要之聯營公司的額外資料：

	2018 年		2017 年	
	赫斯基能源 港幣百萬元	電能實業 港幣百萬元	赫斯基能源 港幣百萬元	電能實業 港幣百萬元
已收取聯營公司之股息	667	7,139	-	12,685
聯營公司以下項目之總額 ⁽ⁱ⁾ ：				
收益總額	135,440	1,555	111,858	1,420
EBITDA	30,118	19,418	22,378	19,243
EBIT	14,285	14,108	6,726	14,121
其他全面收益（虧損）	(3,617)	(1,113)	4,780	1,482
全面收益總額	4,963	6,523	10,547	9,801
流動資產	34,517	5,475	34,145	25,574
非流動資產	229,816	123,664	228,164	118,935
流動負債	29,015	4,072	21,323	6,832
非流動負債	71,294	3,808	79,853	4,589
資產淨值（扣除優先股、永久資本證券及非控股權益）	159,254	121,259	156,695	133,088
對賬至集團於聯營公司權益之賬面值：				
集團之權益	40.2%	38.0%	40.2%	38.0%
集團應佔之資產淨值	64,004	46,091	62,976	50,591
應收聯營公司賬項	293	-	-	-
賬面值	64,297	46,091	62,976	50,591

十四 聯營公司（續）

(2) 主要之聯營公司（續）

以下為有關集團主要之聯營公司的額外資料（續）：

	2018 年				2017 年			
	其他			總額	其他			總額
	赫斯基能源 港幣百萬元	電能實業 港幣百萬元	聯營公司 港幣百萬元		赫斯基能源 港幣百萬元	電能實業 港幣百萬元	聯營公司 港幣百萬元	
集團應佔聯營公司 之以下項目 ⁽ⁱ⁾ ：								
除稅後								
溢利減虧損	3,448	2,902	(3,462)	2,888	2,345	3,214	1,238	6,797
其他全面								
收益（虧損）	(1,454)	(424)	(733)	(2,611)	1,922	586	659	3,167
全面收益 （虧損）總額	1,994	2,478	(4,195)	277	4,267	3,800	1,897	9,964

(i) 換算為港元及經綜合調整後。

有關主要聯營公司資料詳列於第113頁至第115頁。

十五 合資企業權益

	2018 年 港幣百萬元	2017 年 港幣百萬元
非上市股份	83,066	113,091
所佔收購後未分配之儲備	36	9,491
	83,102	122,582
應收（已扣除應付）合資企業賬項 ⁽¹⁾	34,951	39,552
	118,053	162,134

除附註卅四所披露外，集團並無有關合資企業權益之重大或有負債。

(1) 應收（已扣除應付）合資企業賬項

	2018 年 港幣百萬元	2017 年 港幣百萬元
應收合資企業賬項 ⁽ⁱ⁾		
免息	2,070	2,137
按固定利率計息 ⁽ⁱⁱ⁾	17,222	20,101
按浮動利率計息 ⁽ⁱⁱⁱ⁾	16,036	17,699
	35,328	39,937
應付合資企業賬項 ^(iv)		
免息	347	385
按浮動利率計息 ^(v)	30	-
	34,951	39,552

十五 合資企業權益（續）

(1) 應收（已扣除應付）合資企業賬項（續）

- (i) 於 2018 年 12 月 31 日及 2017 年 12 月 31 日，除 2017 年港幣133,000,000元之款項為有抵押賬項外，應收合資企業賬項為無抵押，除港幣979,000,000元之款項須於一至兩年內償還（2017 年為港幣1,807,000,000元於一至兩年內償還及港幣164,000,000元之款項於 2027 年償還），應收合資企業賬項為無固定還款期。
- (ii) 於 2018 年 12 月 31 日，港幣17,222,000,000元（2017 年為港幣20,101,000,000元）之款項按每年約4.9%至11.0%（2017 年為4.9%至16.0%）之固定利率計息。
- (iii) 於 2018 年 12 月 31 日，港幣16,036,000,000元（2017 年為港幣17,699,000,000元）之款項參考澳洲銀行票據交換參考利率、歐洲銀行同業拆息、香港銀行同業拆息、香港最優惠利率及倫敦銀行同業拆息（如適用），按每年約3.7%至7.4%（2017 年為1.7%至6.5%）之浮動利率計息。
- (iv) 於 2018 年 12 月 31 日及 2017 年 12 月 31 日，除港幣30,000,000元（2017 年為無）之款項須於一年內償還外，應付合資企業賬項為無抵押及無固定還款期。
- (v) 於 2018 年 12 月 31 日，港幣30,000,000元（2017 年為無）之款項參考澳洲銀行票據交換參考利率及倫敦銀行同業拆息（如適用），按每年約1.5%至2.5%（2017 年為無）之浮動利率計息。

(2) 以下為集團應佔合資企業的總額：

	2018 年 港幣百萬元	2017 年 港幣百萬元
除稅後溢利減虧損 ⁽ⁱ⁾	10,220	12,500
其他全面收益（虧損）	(4,761)	10,315
全面收益總額	5,459	22,815
資本承擔	2,692	2,247

- (i) 於 2012 年下半年，VHA按照股東協議適用之條款，在另一股東主導下進行由股東發起之重組。HTAL 所佔 VHA 之本年度業績部分為虧損港幣61,000,000元（2017 年為虧損港幣11,000,000元）。此項目已於綜合收益表內其他營業支出中呈列。

有關主要合資企業資料詳列於第113頁至第115頁。

十六 遞延稅項

	2018 年 港幣百萬元	2017 年 港幣百萬元
遞延稅項資產	20,260	20,195
遞延稅項負債	19,261	25,583
遞延稅項資產（負債）淨值	999	(5,388)

遞延稅項資產（負債）淨值變動摘錄如下：

	2018 年 港幣百萬元	2017 年 港幣百萬元
於 1 月 1 日	(5,388)	(7,836)
採納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 9 號及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 15 號之影響（參見附註四十一）	(304)	-
有關收購附屬公司（參見附註卅一(3)）	2	249
有關出售附屬公司（參見附註卅一(4)）	7	657
轉撥往本期稅項	29	(235)
於其他全面收益中扣除淨額	(162)	(263)
於收益表中計入（扣除）淨額		
未用稅務虧損	669	1,218
加速折舊免稅額	(240)	(181)
因收購而產生之公平價值調整	(39)	732
未分派盈利之預扣稅項	(61)	89
其他暫時差異	965	741
匯兌差額	(318)	(559)
轉撥往分類為持作待售之資產（參見附註廿二）	(416)	-
轉撥往與分類為持作待售之資產直接相關之負債（參見附註廿二）	6,255	-
於 12 月 31 日	999	(5,388)

遞延稅項資產（負債）淨值分析：

	2018 年 港幣百萬元	2017 年 港幣百萬元
未用稅務虧損	18,459	16,687
加速折舊免稅額	(4,127)	(9,588)
因收購而產生之公平價值調整	(10,501)	(8,905)
重估投資物業及其他投資	126	119
未分派盈利之預扣稅項	(497)	(461)
其他暫時差異	(2,461)	(3,240)
	999	(5,388)

集團須在多個司法管轄區繳納所得稅，而在確定全球所得稅的撥備時，集團須作出重大判斷。集團僅會就來自於附屬公司、分公司與聯營公司之投資及合資企業權益分派之股息預期可引致之額外稅項，作出適當數額之撥備。若上述公司之未分派溢利被視作永久用於其業務上，而所引致之暫時差異不大可能在可預見未來撥回，則集團不會就上述公司未分派溢利所引致之暫時差異作出遞延稅項撥備。

於有合法可實施的對銷權利及遞延所得稅涉及同一財政管理機構時，遞延稅項資產與負債將予對銷。於綜合財務狀況表中列述之數額已作適當對銷。

於 2018 年 12 月 31 日，集團確認之累計遞延稅項資產共港幣 20,260,000,000 元（2017 年為港幣 20,195,000,000 元），其中港幣 18,659,000,000 元（2017 年為港幣 18,015,000,000 元）與歐洲 3 集團有關。

附註四十二(5)載列有關確認由未用滾存稅務虧損產生的遞延稅項資產而採納之估計、假設和判斷的資料。

十六 遞延稅項（續）

集團於 2018 年 12 月 31 日未確認之遞延稅項資產為港幣28,880,000,000元（2017 年為港幣13,354,000,000元），有關未用稅務虧損、可抵扣稅額與可扣減之暫時差異為港幣99,135,000,000元（2017 年為港幣55,385,000,000元）。此等未用稅務虧損、可抵扣稅額與可扣減之暫時差異可以滾存以抵減未來之應課稅收入。在此數額中，港幣76,257,000,000元（2017 年為港幣31,053,000,000元）可無限期滾存，而其餘之結餘於以下年度到期：

	2018 年 港幣百萬元	2017 年 港幣百萬元
第一年內	3,896	6,677
第二年內	5,606	4,414
第三年內	2,096	6,015
第四年內	2,667	2,097
第四年以後	8,613	5,129
	22,878	24,332

十七 速動資金及其他上市投資

	2018 年 港幣百萬元	2017 年 港幣百萬元
按攤銷成本計量之金融資產		
香港以外管理基金 — 現金及現金等值	66	-
按公平價值於其他全面收益內列賬之金融資產 * ⁽ⁱ⁾		
香港上市股權證券 ⁽ⁱⁱ⁾	2,909	-
香港以外上市股權證券 ⁽ⁱⁱ⁾	208	-
香港以外管理基金 — 上市股權證券 ⁽ⁱⁱ⁾	154	-
香港以外管理基金 — 上市債券	4,770	-
香港以外上市 / 可交易債券 ⁽ⁱⁱⁱ⁾	1,089	-
	9,130	-
可供銷售投資 ⁽ⁱ⁾		
香港以外管理基金 — 現金及現金等值	-	50
香港上市股權證券	-	1,546
香港以外上市股權證券	-	25
香港以外管理基金 — 上市股權證券	-	169
香港以外管理基金 — 上市債券	-	4,697
香港以外上市 / 可交易債券 ⁽ⁱⁱⁱ⁾	-	1,168
	-	7,655
按公平價值於損益內列賬之金融資產 — 上市股權證券	96	158
	9,292	7,813

* 參見附註四十一。

(i) 公平價值乃按市場報價計算。

(ii) 此等股權證券為策略性投資，且並非持作買賣用途。集團於首次確認時作出不可撤銷之選擇，確認其為此類別，因此集團認為此分類較為合適。

(iii) 於 2018 年 12 月 31 日及 2017 年 12 月 31 日，香港以外上市 / 可交易債券包括上市聯營公司赫斯基能源發行之票據，其本金為25,000,000美元，並將於 2019 年到期。

十七 速動資金及其他上市投資（續）

- (1) 於 12 月 31 日，速動資金及其他上市投資為港幣9,292,000,000元（2017 年為港幣7,813,000,000元），按貨幣為單位分列如下：

	2018 年			2017 年	
	按攤銷 成本計量之 金融資產 百分比	按公平價值 於其他全面 收益內列賬之 金融資產 百分比	按公平價值 於損益 內列賬之 金融資產 百分比	可供 銷售投資 百分比	按公平價值 於損益 內列賬之 金融資產 百分比
港元	-	32%	-	20%	-
美元	26%	55%	100%	65%	71%
其他貨幣	74%	13%	-	15%	29%
	100%	100%	100%	100%	100%

- (2) 於 12 月 31 日之上市 / 可交易債券為港幣5,859,000,000元（2017 年為港幣5,865,000,000元），分析如下：

	2018 年	2017 年
	按公平價值 於其他全面 收益內列賬之 金融資產 百分比	可供 銷售投資 百分比
信貸評級		
Aaa / AAA	20%	19%
Aa1 / AA+	60%	60%
其他投資級別	4%	4%
未有評級	16%	17%
	100%	100%
按類別劃分		
美國國庫票據	56%	56%
政府及政府擔保之票據	17%	17%
赫斯基能源之票據	4%	4%
金融機構之票據	-	1%
其他	23%	22%
	100%	100%
加權平均期限	2.2年	2.4年
加權平均實際收益率	1.58%	1.42%

十八 其他非流動資產

	2018 年 港幣百萬元	2017 年 港幣百萬元
投資物業（參見附註十九）	382	360
客戶上客及保留成本 ⁽¹⁾	1,576	-
合約資產（參見附註廿一(2)）	2,726	-
非上市投資		
按攤銷成本計量之金融資產 — 債券 ⁽²⁾	170	-
按公平價值於其他全面收益內列賬之金融資產 * — 股權證券 ⁽³⁾	1,953	-
按公平價值於損益內列賬之金融資產 — 股權證券	641	-
按公平價值於損益內列賬之金融資產 — 債券	318	-
貸款及應收賬項 — 債券	-	179
可供銷售投資 — 股權證券	-	2,649
衍生金融工具		
公平價值對沖 — 利率掉期	19	45
現金流量對沖		
利率掉期	-	31
交叉貨幣利率掉期	317	-
遠期外匯合約	-	293
淨投資對沖		
遠期外匯合約	2,021	1,791
交叉貨幣掉期	427	-
其他衍生金融工具	167	192
	10,717	5,540

* 參見附註四十一。

- (1) 客戶上客及保留成本主要與取得客戶電訊合約產生之遞增佣金成本有關。於本年內，攤銷至收益表之金額為港幣1,188,000,000元，且並無有關於資本化成本之減值虧損。集團應用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 15 號第 94 段之實際權宜措施，將其攤銷期為一年或以下取得合約產生之遞增成本在其產生時確認為開支。
- (2) 債券之賬面值與其公平價值相若，因此等投資按浮動利率計息，並於一個月至六個月期間按現行市場利率重新定價。
- (3) 有派息歷史的股權證券乃按預期未來股息的折現現值計算的公平價值列賬。其餘股權證券之價值對集團而言並不重大。

十九 投資物業

投資物業於財務狀況表內之「其他非流動資產」（參見附註十八）呈列。

	2018 年 港幣百萬元	2017 年 港幣百萬元
估值		
於 1 月 1 日	360	344
投資物業之公平價值增加	22	16
於 12 月 31 日	382	360

投資物業乃由專業測計師戴德梁行有限公司於 2018 年 12 月 31 日及 2017 年 12 月 31 日進行公平價值估值。

於 2018 年 12 月 31 日及 2017 年 12 月 31 日，投資物業之公平價值反映其最高及最佳使用之價值，此乃參考可比較交易以及來自現有租戶的租金收入資本化，並就物業續租時的潛在收入調整作出適當計提。

於本年內，第一級、第二級及第三級之間並無轉撥。集團的政策為於導致轉撥事件或情況改變之日期，確認公平價值等級內之轉入或轉出。

於 2018 年 12 月 31 日及 2017 年 12 月 31 日，集團的不可撤銷之營業租約於未來應收之最低租賃費用總額並不重大。

二十 現金及現金等值

	2018 年 港幣百萬元	2017 年 港幣百萬元
銀行存款及手頭現金	32,253	27,356
短期銀行存款	103,158	133,114
	135,411	160,470

現金及現金等值的賬面值與其公平價值相若。

廿一 應收貨款及其他流動資產

	2018 年 港幣百萬元	2017 年 港幣百萬元
應收貨款 ⁽¹⁾	20,391	14,132
減：虧損撥備	(1,136)	(2,586)
	19,255	11,546
其他流動資產		
衍生金融工具		
公平價值對沖 — 利率掉期	-	9
現金流量對沖 — 遠期外匯合約	-	1
淨投資對沖 — 遠期外匯合約	567	-
合約資產 ⁽²⁾	4,217	-
預付款項	21,105	10,351
其他應收賬項	18,682	29,461
	63,826	51,368

- (1) 應收貨款乃按預期可收回之款額列賬，並已扣除任何被視作可能無法悉數收回之應收賬項之估計減值虧損作出之撥備。此等資產之賬面值與其公平價值相若。

應收貨款風險由當地之營運單位管理，並設定視作適合客戶之信貸限額。集團已就各項核心業務之客戶訂立信貸政策。應收貨款之平均賒賬期為 30 天至 45 天。如上文所述，於結算日已超過到期付款日期之應收貨款按預期可收回之款額列賬，並扣除估計減值虧損撥備。基於集團之客戶層面及集團之不同種類業務，集團一般不會持有此等結欠之抵押。

集團首五大客戶佔集團截至 2018 年 12 月 31 日止年度收益低於4%（2017 年為低於4%）。

於 12 月 31 日，應收貨款按發票發出日期列示之賬齡分析如下：

	2018 年 港幣百萬元	2017 年 港幣百萬元
少於31天	11,830	8,271
31天至60天	2,308	1,779
61天至90天	994	797
90天以上	5,259	3,285
	20,391	14,132

廿一 應收貨款及其他流動資產（續）

應收貨款虧損撥備之變動如下：

	2018 年 港幣百萬元	2017 年 港幣百萬元
於 1 月 1 日	2,586	2,615
增添	1,569	1,283
使用	(2,003)	(1,133)
撥回	(9)	(303)
有關出售附屬公司	-	(62)
匯兌差額	(178)	186
轉撥往分類為持作待售之資產	(829)	-
於 12 月 31 日	1,136	2,586

集團採用簡化方法，就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 9 號規定之預期信貸虧損作出撥備，該方法容許所有應收貨款使用全期預期信貸虧損作撥備。為計量預期信貸虧損，應收貨款根據已逾期之日數歸類。應收貨款賬面值總額及根據自 2018 年 1 月 1 日起應用新會計政策釐定之虧損撥備按賬齡組別分析如下。

	賬面值總額 港幣百萬元	虧損撥備 港幣百萬元	預期虧損率 百分比
未逾期	10,206	115	1%
已逾期少於31天	2,993	72	2%
已逾期31天至60天	1,158	87	8%
已逾期61天至90天	604	100	17%
已逾期90天以上	5,430	762	14%
	20,391	1,136	

集團已採用累積法首次應用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 9 號，並於 2018 年 1 月 1 日調整期初結餘。比較資料繼續根據 2018 年 1 月 1 日前生效之會計政策呈報。已減值及未被減值之應收貨款的賬面值總額及根據 2018 年 1 月 1 日前應用之會計政策釐定之虧損撥備按賬齡組別分析如下。

	應收貨款的賬面值總額			虧損撥備 港幣百萬元	預期虧損率 百分比
	未被減值 港幣百萬元	已減值 港幣百萬元	總額 港幣百萬元		
未逾期	3,002	3,825	6,827	113	2%
已逾期少於31天	1,704	742	2,446	62	3%
已逾期31天至60天	343	575	918	191	21%
已逾期61天至90天	137	420	557	202	36%
已逾期90天以上	318	3,066	3,384	2,018	60%
	5,504	8,628	14,132	2,586	

- (2) 於 2018 年 12 月 31 日，呈列於「應收貨款及其他流動資產」（如上文）及「其他非流動資產」（參見附註十八）之合約資產分別為港幣 4,217,000,000 元及港幣 2,726,000,000 元。此等金額已扣除估計減值虧損撥備港幣 493,000,000 元。

廿二 分類為持作待售之資產及負債

	2018 年 港幣百萬元
分類為持作待售之資產	
持作待售之出售組別 ⁽¹⁾	118,187
持作待售之非流動資產 ⁽²⁾	2,352
	120,539
與分類為持作待售之資產直接相關之負債 ⁽¹⁾	77,600

- (1) 集團與長江基建共同持有六項基建投資（包括附屬公司Northumbrian Water、附屬公司Park'N Fly、附屬公司UK Rails、合資企業Australian Gas Networks、合資企業Dutch Enviro Energy 及合資企業Wales & West Utilities）之權益。於2018年12月20日，本公司董事會已通過精簡集團持有此等基建投資的計劃。根據此計劃，集團將終止對部分基建投資的控制。此計劃仍有待取得相關監管機構批准，預計由結算日起一年內完成。

於結算日，此六項基建投資已就會計目的重新分類為持作待售之出售組別。此重新分類並無導致任何收益或虧損確認於收益表內。於結算日，分類為持作待售之出售組別之資產及負債的主要類別及賬面值如下：

	2018 年 港幣百萬元
資產	
固定資產	71,309
品牌及其他權利	7,443
商譽	25,686
合資企業權益	7,223
遞延稅項資產	416
其他非流動資產	304
現金及現金等值	3,585
存貨	56
應收貨款及其他流動資產	2,165
持作待售之資產	118,187
負債	
銀行及其他債務	57,707
本期稅項負債	134
應付貨款及其他流動負債	4,453
來自非控股股東之計息借款	2,071
遞延稅項負債	6,255
退休金責任	1,113
其他非流動負債	5,867
與分類為持作待售之資產直接相關之負債	77,600
與出售組別直接相關之資產淨值	40,587
非控股權益	3,021
與出售組別直接相關之資產淨值及非控股權益	37,566
計入累計其他全面收益之數額：	
匯兌儲備虧絀	(4,146)
退休金儲備虧絀	(691)
對沖儲備虧絀	(1,112)
分類為持作待售之出售組別之儲備	(5,949)

廿二 分類為持作待售之資產及負債（續）

- (2) 年內，集團購入Wind Tre 於意大利經營之電訊業務餘下50%之權益並成為 Wind Tre 之唯一股東。Wind Tre 早已承諾出售若干電訊資產（包括站點，頻譜和頻率）予第三方，該轉讓預計將於結算日後一年內完成。於結算日，此等資產已就會計目的重新分類為持作待售之資產，其主要類別及賬面值如下：

	2018 年 港幣百萬元
固定資產	477
電訊牌照	1,875
	2,352

分類為持作待售之非流動資產於附註三(2)(vi)「歐洲 3 集團」及附註三(2)(xii)「歐洲」之分部資產總額內呈列。

廿三 銀行及其他債務

	2018 年			2017 年		
	本期部分 港幣百萬元	長期部分 港幣百萬元	總額 港幣百萬元	本期部分 港幣百萬元	長期部分 港幣百萬元	總額 港幣百萬元
本金數額						
銀行借款	5,943	111,235	117,178	19,080	92,091	111,171
其他借款	38	410	448	249	1,279	1,528
票據及債券	19,710	209,582	229,292	2,377	207,740	210,117
	25,691	321,227	346,918	21,706	301,110	322,816
因收購而產生之未攤銷 公平價值調整	553	5,197	5,750	2	10,337	10,339
未計下列項目之小計	26,244	326,424	352,668	21,708	311,447	333,155
有關債務之未攤銷融資費用 及溢價或折讓	(1)	(656)	(657)	(5)	(822)	(827)
根據利率掉期合約之未變現收益 (虧損)所作之賬面值調整	(257)	(198)	(455)	9	(349)	(340)
	25,986	325,570	351,556	21,712	310,276	331,988

廿三 銀行及其他債務（續）

按本金列賬之銀行及其他債務詳情如下：

	2018 年			2017 年		
	本期部分	長期部分	總額	本期部分	長期部分	總額
	港幣百萬元	港幣百萬元	港幣百萬元	港幣百萬元	港幣百萬元	港幣百萬元
銀行借款	5,943	111,235	117,178	19,080	92,091	111,171
其他借款	38	410	448	249	1,279	1,528
票據及債券						
港幣500,000,000元票據，年息4.88%，於2018年到期	-	-	-	500	-	500
港幣500,000,000元票據，年息4.3%，於2020年到期	-	500	500	-	500	500
港幣500,000,000元票據，年息4.35%，於2020年到期	-	500	500	-	500	500
港幣300,000,000元票據，年息3.9%，於2020年到期	-	300	300	-	300	300
港幣400,000,000元票據，年息3.45%，於2021年到期	-	400	400	-	400	400
港幣300,000,000元票據，年息3.35%，於2021年到期	-	300	300	-	300	300
港幣260,000,000元票據，年息4%，於2027年到期	-	260	260	-	260	260
1,000,000,000美元票據，年息5.75%，於2019年到期	7,800	-	7,800	-	7,800	7,800
1,500,000,000美元票據，年息7.625%，於2019年到期	11,700	-	11,700	-	11,700	11,700
1,000,000,000美元票據，年息2.25%，於2020年到期	-	7,800	7,800	-	7,800	7,800
750,000,000美元票據，年息1.875%，於2021年到期	-	5,850	5,850	-	5,850	5,850
1,500,000,000美元票據，年息4.625%，於2022年到期	-	11,700	11,700	-	11,700	11,700
1,000,000,000美元票據，年息2.875%，於2022年到期	-	7,800	7,800	-	7,800	7,800
500,000,000美元票據，年息3.25%，於2022年到期	-	3,900	3,900	-	3,900	3,900
750,000,000美元票據，年息2.75%，於2023年到期	-	5,850	5,850	-	5,850	5,850
1,500,000,000美元票據，年息3.625%，於2024年到期	-	11,700	11,700	-	11,700	11,700
500,000,000美元票據，年息2.75%，於2026年到期	-	3,900	3,900	-	3,900	3,900
1,843,000,000美元票據，年息5%，於2026年到期	-	14,375	14,375	-	-	-
309,000,000美元票據－丙組，年息7.5%，於2027年到期	-	2,410	2,410	-	2,410	2,410
500,000,000美元票據，年息3.25%，於2027年到期	-	3,900	3,900	-	3,900	3,900
800,000,000美元票據，年息3.5%，於2027年到期	-	6,240	6,240	-	6,240	6,240
1,039,000,000美元票據，年息7.45%，於2033年到期	-	8,107	8,107	-	8,107	8,107
25,000,000美元票據－丁組，年息6.988%，於2037年到期	-	196	196	-	196	196
新加坡幣320,000,000元票據，年息3.408%，於2018年到期	-	-	-	1,859	-	1,859
1,500,000,000歐羅票據，年息1.375%，於2021年到期	-	13,425	13,425	-	13,890	13,890
750,000,000歐羅票據，年息3.625%，於2022年到期	-	6,712	6,712	-	6,945	6,945
1,350,000,000歐羅票據，年息1.25%，於2023年到期	-	12,083	12,083	-	12,501	12,501
1,537,000,000歐羅票據，年息2.625%，於2023年到期	-	13,756	13,756	-	-	-
600,000,000歐羅債券，年息1%，於2024年到期	-	5,370	5,370	-	5,556	5,556
1,000,000,000歐羅票據，年息0.875%，於2024年到期	-	8,950	8,950	-	9,260	9,260
2,026,000,000歐羅票據，歐洲銀行同業拆息加年息2.75%，於2024年到期	-	18,133	18,133	-	-	-
700,000,000歐羅票據，年息1.25%，於2025年到期	-	6,712	6,712	-	-	-
1,576,000,000歐羅票據，年息3.125%，於2025年到期	-	14,105	14,105	-	-	-
650,000,000歐羅票據，年息2%，於2028年到期	-	5,818	5,818	-	6,019	6,019
500,000,000歐羅票據，年息2%，於2030年到期	-	4,475	4,475	-	-	-
300,000,000英鎊債券，年息5.831%，於2020年到期	-	-	-	-	3,144	3,144
100,000,000英鎊票據，年息5.82%，於2021年到期	-	-	-	-	1,048	1,048
350,000,000英鎊債券，年息6.875%，於2023年到期	-	-	-	-	3,668	3,668
400,000,000英鎊債券，年息6.359%，於2025年到期	-	-	-	-	4,192	4,192
33,000,000英鎊票據，年息2.56%，於2026年到期	-	-	-	-	346	346
300,000,000英鎊債券，年息1.625%，於2026年到期	-	-	-	-	3,144	3,144
303,000,000英鎊票據，年息5.625%，於2026年到期	-	3,005	3,005	-	3,175	3,175
300,000,000英鎊債券，年息2.375%，於2027年到期	-	-	-	-	3,144	3,144
45,000,000英鎊票據，年息2.56%，於2028年到期	-	-	-	-	471	471
90,000,000英鎊票據，年息3.54%，於2030年到期	-	-	-	-	943	943
22,000,000英鎊票據，年息2.83%，於2031年到期	-	-	-	-	230	230
350,000,000英鎊債券，年息5.625%，於2033年到期	-	-	-	-	3,668	3,668
246,000,000英鎊債券，年息5.87526%，於2034年到期	-	-	-	17	2,558	2,575
400,000,000英鎊債券，年息6.697%，於2035年到期	-	-	-	-	4,192	4,192
50,000,000英鎊票據，年息5.01%，於2036年到期	-	-	-	-	524	524
100,000,000英鎊票據，倫敦銀行同業拆息加年息2.33%，於2036年到期	-	-	-	-	1,048	1,048
215,000,000英鎊債券，英國零售價格指數加年息2.033%，於2036年到期	-	-	-	-	2,252	2,252
58,000,000英鎊債券，年息6.627%，於2037年到期	-	-	-	1	612	613
100,000,000英鎊票據，年息3.19%，於2037年到期	-	-	-	-	1,048	1,048
84,000,000英鎊債券，英國零售價格指數加年息1.6274%，於2041年到期	-	-	-	-	886	886
360,000,000英鎊債券，年息5.125%，於2042年到期	-	-	-	-	3,773	3,773
400,000,000英鎊債券，年息3.529%，於2042年到期	-	-	-	-	4,192	4,192
140,000,000英鎊債券，英國零售價格指數加年息1.7118%，於2049年到期	-	-	-	-	1,467	1,467
140,000,000英鎊債券，英國零售價格指數加年息1.7484%，於2053年到期	-	-	-	-	1,467	1,467
3,000,000,000日圓票據，年息1.75%，於2019年到期	210	-	210	-	211	211
15,000,000,000日圓票據，年息2.6%，於2027年到期	-	1,050	1,050	-	1,053	1,053
	19,710	209,582	229,292	2,377	207,740	210,117
	25,691	321,227	346,918	21,706	301,110	322,816

廿三 銀行及其他債務（續）

銀行及其他債務之本金數額詳細分析如下：

(1) 按還款年期劃分

	2018 年			2017 年		
	本期部分 港幣百萬元	長期部分 港幣百萬元	總額 港幣百萬元	本期部分 港幣百萬元	長期部分 港幣百萬元	總額 港幣百萬元
銀行借款						
一年內	5,943	-	5,943	19,080	-	19,080
一年以上至兩年內	-	35,020	35,020	-	7,937	7,937
兩年以上至五年內	-	76,215	76,215	-	79,418	79,418
五年以上	-	-	-	-	4,736	4,736
	5,943	111,235	117,178	19,080	92,091	111,171
其他借款						
一年內	38	-	38	249	-	249
一年以上至兩年內	-	37	37	-	256	256
兩年以上至五年內	-	273	273	-	412	412
五年以上	-	100	100	-	611	611
	38	410	448	249	1,279	1,528
票據及債券						
一年內	19,710	-	19,710	2,377	-	2,377
一年以上至兩年內	-	9,100	9,100	-	19,736	19,736
兩年以上至五年內	-	81,777	81,777	-	64,655	64,655
五年以上	-	118,705	118,705	-	123,349	123,349
	19,710	209,582	229,292	2,377	207,740	210,117
	25,691	321,227	346,918	21,706	301,110	322,816

(2) 按有抵押及無抵押借款劃分

	2018 年			2017 年		
	本期部分 港幣百萬元	長期部分 港幣百萬元	總額 港幣百萬元	本期部分 港幣百萬元	長期部分 港幣百萬元	總額 港幣百萬元
有抵押借款	1,258	87,343	88,601	258	25,728	25,986
無抵押借款	24,433	233,884	258,317	21,448	275,382	296,830
	25,691	321,227	346,918	21,706	301,110	322,816

集團的有抵押銀行及其他債務之本金數額中，港幣87,219,000,000元來自年內收購附屬公司所得。

(3) 按固定及浮動利率計息的借款劃分

	2018 年			2017 年		
	本期部分 港幣百萬元	長期部分 港幣百萬元	總額 港幣百萬元	本期部分 港幣百萬元	長期部分 港幣百萬元	總額 港幣百萬元
固定利率計息的借款	19,748	191,859	211,607	2,818	203,665	206,483
浮動利率計息的借款	5,943	129,368	135,311	18,888	97,445	116,333
	25,691	321,227	346,918	21,706	301,110	322,816

廿三 銀行及其他債務（續）

銀行及其他債務之本金數額詳細分析如下（續）：

(4) 按貨幣劃分

	2018 年			2017 年		
	本期部分 百分比	長期部分 百分比	總額 百分比	本期部分 百分比	長期部分 百分比	總額 百分比
美元	6%	38%	44%	2%	40%	42%
歐羅	-	42%	42%	-	21%	21%
港元	-	3%	3%	2%	3%	5%
英鎊	-	3%	3%	-	22%	22%
其他貨幣	1%	7%	8%	2%	8%	10%
	7%	93%	100%	6%	94%	100%

(5) 按固定及浮動利率計息的借款（包括對沖交易之影響）劃分

	2018 年			2017 年		
	本期部分 港幣百萬元	長期部分 港幣百萬元	總額 港幣百萬元	本期部分 港幣百萬元	長期部分 港幣百萬元	總額 港幣百萬元
固定利率計息的借款	20,540	232,580	253,120	3,348	221,485	224,833
浮動利率計息的借款	5,151	88,647	93,798	18,358	79,625	97,983
	25,691	321,227	346,918	21,706	301,110	322,816

集團主要利用衍生金融工具管理外匯及利率風險。

集團與銀行及其他金融機構簽訂多項利率掉期協議，主要為將固定利率借款掉期為浮動利率借款，以管理集團總債務組合中固定及浮動利率的組合比例。於 2018 年 12 月 31 日，未結算利率掉期協議之名義金額為港幣 9,100,000,000 元（2017 年為港幣 9,600,000,000 元）（參見附註四十三(9)(i)）。

集團亦已簽訂利率掉期協議，主要為將浮動利率借款掉期為固定利率借款，以紓解若干基建項目相關借款的利率風險。於 2018 年 12 月 31 日，未結算利率掉期及交叉貨幣利率掉期協議之名義金額分別為港幣 33,453,000,000 元及港幣 17,160,000,000 元（2017 年分別為港幣 10,790,000,000 元及港幣 17,160,000,000 元）（參見附註四十三(9)(ii)）。

(6) 按貨幣（包括對沖交易之影響）劃分

	2018 年			2017 年		
	本期部分 百分比	長期部分 百分比	總額 百分比	本期部分 百分比	長期部分 百分比	總額 百分比
美元	6%	27%	33%	2%	33%	35%
歐羅	-	53%	53%	-	28%	28%
港元	-	3%	3%	2%	3%	5%
英鎊	-	3%	3%	-	22%	22%
其他貨幣	1%	7%	8%	2%	8%	10%
	7%	93%	100%	6%	94%	100%

於 2018 年 12 月 31 日，集團與銀行訂立外幣掉期安排，將相當於港幣 38,610,000,000 元（2017 年為港幣 23,010,000,000 元）（參見附註四十三(9)(ii)）的美元本金借款掉期為歐羅本金之借款，以反映其相關業務之外匯風險。

廿四 應付貨款及其他流動負債

	2018 年 港幣百萬元	2017 年 港幣百萬元
應付貨款 ⁽¹⁾	29,233	19,252
其他流動負債		
衍生金融工具		
現金流量對沖		
利率掉期	8	11
遠期外匯合約	2	2
其他合約	-	10
淨投資對沖 — 遠期外匯合約	6	396
其他衍生金融工具	-	10
來自非控股股東之免息借款	385	389
合約負債	5,880	-
撥備（參見附註廿五）	4,514	1,014
其他應付賬項及應計費用	76,244	69,144
	116,272	90,228

(1) 於 12 月 31 日，應付貨款賬齡分析如下：

	2018 年 港幣百萬元	2017 年 港幣百萬元
少於31天	19,764	12,994
31天至60天	4,095	3,623
61天至90天	2,392	1,500
90天以上	2,982	1,135
	29,233	19,252

(2) 集團首五大供應商佔集團截至 2018 年 12 月 31 日止年度採購成本低於16%（2017 年為低於18%）。

廿五 撥備

	承擔、 繁重合約及 其他擔保撥備 港幣百萬元	業務結束 責任 港幣百萬元	資產報廢 責任 港幣百萬元	其他 港幣百萬元	總額 港幣百萬元
於 2017 年 1 月 1 日	32,492	311	611	433	33,847
增添	-	12	20	636	668
利息增加	-	-	29	-	29
使用	(5,486)	(98)	-	(1)	(5,585)
撥回	-	(75)	-	(256)	(331)
有關收購附屬公司	-	-	34	-	34
有關出售附屬公司	-	-	(34)	-	(34)
匯兌差額	314	33	32	19	398
於 2017 年 12 月 31 日及 2018 年 1 月 1 日	27,320	183	692	831	29,026
增添	-	15	237	161	413
利息增加	-	6	17	-	23
使用	(8,371)	(86)	(58)	(31)	(8,546)
撥回	-	(29)	-	(86)	(115)
有關收購附屬公司	12,774	-	926	601	14,301
匯兌差額	(535)	(10)	(40)	(14)	(599)
於 2018 年 12 月 31 日	31,188	79	1,774	1,462	34,503

撥備分析為：

	2018 年 港幣百萬元	2017 年 港幣百萬元
本期部分（參見附註廿四）	4,514	1,014
非流動部分（參見附註廿八）	29,989	28,012
	34,503	29,026

為業務結束責任所作撥備指為執行綜合計劃及關閉零售店之成本。資產報廢責任之撥備為對固定資產將來不再使用時之預計拆遷及復修其所在場地所需成本之現值。為承擔、繁重合約及其他擔保所作撥備為履行此等承擔和責任而產生無可避免的成本經扣減相關的預期未來利益及 / 或估計可收回價值。

廿六 來自非控股股東之計息借款

	2018 年 港幣百萬元	2017 年 港幣百萬元
來自非控股股東之計息借款	752	3,143

於 2018 年 12 月 31 日，此借款之利息為年息 2.3%（2017 年為 2.3% 至 11%）。借款的賬面值與其公平價值相若。

廿七 退休金計劃

	2018 年 港幣百萬元	2017 年 港幣百萬元
界定福利資產	-	-
界定福利負債	2,443	3,770
界定福利負債淨額	2,443	3,770

集團有多項界定福利及界定供款計劃，其資產與集團資產獨立處理，並由信託人管理。

(1) 界定福利計劃

集團之主要界定福利計劃設於香港、英國及荷蘭。該等計劃為供款形式之最終薪酬退休金計劃，或供款形式之職業平均派付計劃或非供款形式之保證回報界定供款計劃。集團並無提供其他退休後福利。

作精算估值用途之主要精算假設如下：

	2018 年	2017 年
折現率	0.4% - 3.0%	0.15% - 2.55%
未來薪酬增長	1.0% - 4.0%	1.0% - 4.0%
香港兩項主要計劃之利息入賬	5.0% - 6.0%	5.0% - 6.0%

於綜合財務狀況表確認之款額釐定如下：

	2018 年 港幣百萬元	2017 年 港幣百萬元
界定福利責任現值	18,337	31,528
計劃資產公平價值	15,897	27,761
	2,440	3,767
所確認資產之限制	3	3
界定福利負債淨額	2,443	3,770

廿七 退休金計劃（續）

(1) 界定福利計劃（續）

界定福利負債淨額及其組成部分之變動如下：

	界定福利 責任現值 港幣百萬元	計劃資產 公平價值 港幣百萬元	資產上限 港幣百萬元	界定福利 負債淨額 港幣百萬元
於 2018 年 1 月 1 日	31,528	(27,761)	3	3,770
於收益表中扣除（計入）淨額				
現行服務成本	710	51	-	761
過去服務成本與清償之收益及虧損	67	-	-	67
利息成本（收入）	704	(616)	-	88
	1,481	(565)	-	916
於其他全面收益中扣除（計入）淨額				
重新計量虧損（收益）：				
由人口統計假設的變動引起之精算收益	(113)	-	-	(113)
由財務假設的變動引起之精算收益	(1,514)	-	-	(1,514)
由經驗調整引起之精算虧損	24	-	-	24
計劃資產之回報（不包括利息收入）	-	1,002	-	1,002
匯兌差額	(1,350)	1,208	-	(142)
	(2,953)	2,210	-	(743)
僱主供款	-	(993)	-	(993)
僱員供款	111	(111)	-	-
已付福利	(1,371)	1,371	-	-
有關收購附屬公司（參見附註卅一(3)）	594	-	-	594
轉撥往與分類為持作待售之資產直接相關 之負債（參見附註廿二）	(11,070)	9,957	-	(1,113)
轉撥自（往）其他負債	17	(5)	-	12
	18,337	(15,897)	3	2,443
於 2018 年 12 月 31 日				

廿七 退休金計劃（續）

(1) 界定福利計劃（續）

	界定福利 責任現值 港幣百萬元	計劃資產 公平價值 港幣百萬元	資產上限 港幣百萬元	界定福利 負債淨額 港幣百萬元
於 2017 年 1 月 1 日	29,392	(24,026)	3	5,369
於收益表中扣除（計入）淨額				
現行服務成本	724	40	-	764
過去服務成本與清償之收益及虧損	(115)	-	-	(115)
利息成本（收入）	745	(614)	-	131
	1,354	(574)	-	780
於其他全面收益中扣除（計入）淨額				
重新計量虧損（收益）：				
由人口統計假設的變動引起之精算收益	(434)	-	-	(434)
由財務假設的變動引起之精算虧損	233	-	-	233
由經驗調整引起之精算收益	(139)	-	-	(139)
計劃資產之回報（不包括利息收入）	-	(1,548)	-	(1,548)
匯兌差額	2,622	(2,171)	-	451
	2,282	(3,719)	-	(1,437)
僱主供款	-	(886)	-	(886)
僱員供款	112	(112)	-	-
已付福利	(1,552)	1,552	-	-
有關收購附屬公司（參見附註卅一(3)）	11	-	-	11
轉撥自（往）其他負債	(71)	4	-	(67)
於 2017 年 12 月 31 日	31,528	(27,761)	3	3,770

上文呈列之界定福利負債淨額指根據香港會計準則第 19 號「僱員福利」（「香港會計準則第 19 號」）而計算之差額，並為界定福利責任之現值與計劃資產公平價值之差異。管理層已委聘精算師，對該等退休金計劃進行估值，以釐定根據香港會計準則第 19 號，須於財務報表中披露及入賬之退休金責任及計劃資產之公平價值（「會計精算估值」）。有關上述差額會否實現視乎精算假設之實現，而其實現則基於多種因素，包括計劃資產之市場表現。會計精算估值並無用於釐定界定福利退休金計劃之資金貢獻。集團每項退休金計劃均按獨立專業精算師之建議，釐定有關責任之供款，以持續為有關計劃提供充足資金。集團之主要界定福利退休金計劃的資金要求於下文詳列。

集團在香港設有兩項主要退休金計劃。其中一項於 1994 年已停止接受新成員，該計劃所提供之退休金福利計算方法，乃按僱員與僱主已作之供款總額加年息最少 6%，或以最終薪酬及服務年期為基準計算之公式，兩者取其較高者。根據香港職業退休計劃條例為提供資金而於 2017 年 5 月 31 日進行之一項獨立精算估值報告顯示，資金水平達持續累計精算負債之 125%。估值採用到達年齡成本法，主要假設每年投資回報為 5%、每年薪酬增長為 4% 及計入結餘之年息為 6%。估值由韜睿惠悅香港有限公司之精算師學會士田吉安及美利堅合眾國精算師學會士周沛言完成。第二項計劃提供之福利相等於僱主供款加年息最少 5%。根據香港職業退休計劃條例之資金要求，此計劃於 2018 年 12 月 31 日已有充足資金提供既有福利。年內，集團在該計劃之沒收供款達港幣 19,000,000 元（2017 年為港幣 20,000,000 元），已用於減低本年度之供款額，而於 2018 年 12 月 31 日結算可供動用之沒收供款為港幣 2,000,000 元（2017 年為港幣 2,000,000 元），可用於減低來年之供款額。

廿七 退休金計劃（續）

(1) 界定福利計劃（續）

集團在英國為其港口業務設有三項供款形式界定福利退休金計劃，各項計劃基本上以最終薪酬為基準，並已停止接受新成員。其中菲力斯杜港退休金計劃（「菲力斯杜港計劃」）為主要之計劃。根據《2004年退休金法》之規定，為提供資金而作出之獨立精算估值顯示，於2015年12月31日，資金水平達持續累計精算負債之86%。有關僱主自此起已作出7,500,000英鎊之額外供款及支付活躍成員於2016年可享退休金薪酬中之2.7%，並同意每年作出7,500,000英鎊之額外供款至2023年6月30日為止，以及每年支付活躍成員可享退休金薪酬之2.7%至2018年9月30日為止，以於2023年6月30日前消除逆差。估值使用預期單位記賬法，而主要假設退休前折現率為每年5%；非領取退休金人士及領取退休金人士之退休後折現率分別為每年4.45%及2.9%；可享退休金之盈利為每年增加2.8%；退休前零售物價通脹率為每年2.8%；非領取退休金人士及領取退休金人士之退休後零售物價通脹率分別為每年4.05%及2.6%；退休前消費物價通脹率為每年1.8%；非領取退休金人士及領取退休金人士之退休後消費物價通脹率分別為每年3.05%及1.6%；以及非領取退休金人士之退休金為每年增加2%至3.5%，而領取退休金人士之退休金為每年增加1.4%至2.55%。估值由Towers Watson Limited之精算師學會會士Lloyd Cleaver完成。

集團為其荷蘭港口及零售業務所設之界定福利退休金計劃為擔保合約，由保險公司承擔在計劃下須提供之界定福利，以換取在合約年期內協定之收費率及條件而精算釐定之供款額。由於有關提供過往退休金福利之風險已由保險公司承保，故集團並不承擔關於過往服務之資金風險。提供現年度福利之年度供款隨每年精算數字變動。

集團為英國若干零售業務設有界定福利退休金計劃，並不接受新成員。自2010年2月28日起，該計劃停止為所有活躍成員累計未來界定福利，亦解除與最終薪酬之聯繫。根據《2004年退休金法》之規定，為提供資金而作出之獨立精算估值顯示，於2018年3月31日，資金水平達持續累計精算負債之79%。有關僱主自此起已於2018年作出16,000,000英鎊（包括5,500,000英鎊之額外自願性供款）之額外供款（2017年為11,000,000英鎊（包括5,500,000英鎊之額外自願性供款））。集團設有一項安排，同意於2019年及2020年支付18,500,000英鎊及於2021年支付2,700,000英鎊之供款，以於2021年2月前消除逆差。估值使用預期單位記賬法，而主要假設投資回報為每年1.08%至4.44%，而退休金則每年增加1.28%至3.68%。估值由Barnett Waddingham LLP之精算師學會會士Paul Jayson完成。

廿七 退休金計劃（續）

(1) 界定福利計劃（續）

(i) 計劃資產

計劃資產公平價值之分析如下：

	2018 年 百分比	2017 年 百分比
股權工具		
消費者市場及製造業	7%	8%
能源及公用事業	3%	3%
金融機構及保險	5%	7%
電訊及資訊科技	5%	4%
單位信託及股權工具基金	6%	4%
其他	7%	10%
	33%	36%
債務工具		
政府及政府擔保之票據	17%	14%
金融機構之票據	1%	1%
其他	7%	7%
	25%	22%
合資格保險計劃	22%	20%
物業	6%	8%
其他資產	14%	14%
	100%	100%

債務工具根據發行者之信貸評級分析如下：

	2018 年 百分比	2017 年 百分比
Aaa / AAA	4%	5%
Aa1 / AA+	3%	4%
Aa2 / AA	73%	61%
Aa3 / AA-	1%	-
A1 / A+	1%	1%
A2 / A	6%	8%
其他投資級別	11%	13%
不予評級	1%	8%
	100%	100%

以上股權工具及債務工具之公平價值乃按市場報價所釐定。

計劃資產公平價值為港幣15,897,000,000元（2017年為港幣27,761,000,000元）包括於本公司股份之投資，其公平價值為港幣28,000,000元（2017年為港幣36,000,000元）。

計劃之長遠策略資產分配已設定，並不時由計劃信託人檢討，同時考慮成員狀況與責任狀況，以及其流動資金要求。

(ii) 界定福利責任

於2018年12月31日，界定福利責任之平均年期為18年（2017年為18年）。

集團預期下年度向界定福利計劃供款港幣1,071,000,000元（2017年為港幣980,000,000元）。

香港會計準則第19號「僱員福利」要求披露用以釐定界定福利責任現值之重大精算假設之敏感度分析，以顯示於結算日在相關精算假設之假定變化下對界定福利責任所構成之影響。

廿七 退休金計劃（續）

(1) 界定福利計劃（續）

(ii) 界定福利責任（續）

下文披露之影響為假設(1) 相關精算假設之假定變化於結算日發生，並應用於當天已存在之相關精算假設上；及(2) 每類精算假設之敏感度分析並不反映不同假設之間之相互影響關係。

重大精算假設敏感度分析的編製與呈報，僅為符合香港會計準則第 19 號有關界定福利責任的披露要求。由於敏感度分析是計量某個精算假設（例如折現率或未來薪酬增加）之假定即時變化而導致界定福利責任的改變，所以敏感度分析產生的數額為未來展望的估計。敏感度分析只供說明用途，並應注意於實際情況下，精算假設甚少單獨變動。由於市場發展可能導致精算假設（例如折現率或未來薪酬增加）出現波動變化，因此未來的實際結果可能與敏感度分析有重大差異，因而必須注意所產生的假設數值並不代表對未來很可能發生的事件及損益的預測。

若折現率上升或下降0.25%，界定福利責任將分別減少3.6%或增加3.8%（2017 年為分別減少3.7%或增加3.9%）。

若未來薪酬增長上升或下降0.25%，界定福利責任將分別增加0.3%或減少0.3%（2017 年為分別增加0.3%或減少0.3%）。

此外，呈列上述敏感度分析時，界定福利責任之現值已於結算日使用預期單位記賬法計算，計算確認於財務狀況表內之界定福利負債時亦採用同一計算方法。

(2) 界定供款計劃

集團本年度之界定供款計劃成本為港幣1,363,000,000元（2017 年為港幣1,197,000,000元），該等成本已於損益內扣除。沒收供款港幣16,000,000元（2017 年為港幣15,000,000元）已用於減低本年度之供款額。於 2018 年 12 月 31 日，並無沒收供款（2017 年為無）可以用於減低來年之供款額。

廿八 其他非流動負債

	2018 年 港幣百萬元	2017 年 港幣百萬元
合約負債	3	-
衍生金融工具		
公平價值對沖 — 利率掉期	116	37
現金流量對沖		
利率掉期	373	532
交叉貨幣利率掉期	928	1,888
遠期外匯合約	-	1
其他合約	-	374
淨投資對沖		
遠期外匯合約	-	895
交叉貨幣掉期	45	-
其他衍生金融工具	481	4,059
電訊牌照及其他權利之責任	9,613	5,670
其他非流動負債 ⁽¹⁾	15,610	9,580
有關經濟收益協議之負債 ⁽²⁾	14,308	-
撥備（參見附註廿五）	29,989	28,012
	71,466	51,048

(1) 包括購買設備之應付貨款港幣10,906,000,000元（2017 年為港幣4,845,000,000元）。

(2) 年內，根據經濟收益協議，集團已將其與長江基建共同持有之六項基建投資（包括Northumbrian Water、Park'N Fly、UK Rails、Australian Gas Networks、Dutch Enviro Energy 及 Wales & West Utilities）之權益所產生之經濟利益的重大部分分離。作為協議之一部分，於若干事件發生後，集團須退回代價。集團根據此安排下所收到來自集團以外之實體的代價金額而確認負債。

廿九 股本、股份溢價、永久資本證券及資本管理

(1) 股本及股份溢價

	股數	股本 港幣百萬元	股份溢價 港幣百萬元	總額 港幣百萬元
於 2017 年 1 月 1 日、2017 年 12 月 31 日 及 2018 年 1 月 1 日	3,857,678,500	3,858	244,505	248,363
回購及註銷已發行股份 ⁽ⁱ⁾	(1,438,000)	(2)	(128)	(130)
於 2018 年 12 月 31 日	3,856,240,500	3,856	244,377	248,233

- (i) 本公司於 2018 年 9 月 4 日、5 日及 6 日透過聯交所購入合共 1,438,000 股本身之股份。所購入之股份其後被註銷。購入股份所支付之總額約為港幣 131,000,000 元，並已從股本、股份溢價中扣除港幣 130,000,000 元及保留溢利中扣除港幣 1,000,000 元。

(2) 永久資本證券

	2018 年 港幣百萬元	2017 年 港幣百萬元
425,300,000 美元，於 2013 年發行 *	-	3,373
1,750,000,000 歐羅，於 2013 年發行	-	18,266
1,000,000,000 美元，於 2017 年發行	7,842	7,842
500,000,000 歐羅，於 2018 年發行	4,484	-
	12,326	29,481

於 2013 年 1 月、2013 年 5 月、2017 年 5 月及 2018 年 12 月，集團之全資附屬公司分別發行面值 500,000,000 美元（約港幣 3,875,000,000 元）、1,750,000,000 歐羅（約港幣 17,879,000,000 元）、1,000,000,000 美元（約港幣 7,800,000,000 元）及 500,000,000 歐羅（約港幣 4,475,000,000 元）之永久資本證券以取得現金。

年內，集團贖回於 2013 年 1 月發行面值 500,000,000 美元流通在外之永久資本證券（約港幣 3,875,000,000 元）及於 2013 年 5 月發行面值 1,750,000,000 歐羅（約港幣 17,879,000,000 元）之永久資本證券。截至 2017 年 12 月 31 日止年度內，集團分別贖回於 2012 年 5 月發行面值 1,000,000,000 美元（約港幣 7,800,000,000 元）及於 2012 年 7 月發行面值港幣 1,000,000,000 元之永久資本證券。

此等證券為永久、後償及息票之付款屬可選擇性質，因此該等永久資本證券被分類為權益工具，並於綜合財務狀況表中的權益內入賬。

* 面值 74,700,000 美元之永久資本證券於 2013 年 12 月 31 日止年度內回購。

廿九 股本、股份溢價、永久資本證券及資本管理（續）

(3) 資本管理

集團管理資本時之主要目標，是保障集團有能力繼續為股東提供回報及支持集團之穩定與增長。集團定期檢討及管理其資本結構，以確保取得最佳資本結構，並於透過較高借貸可取得較高股東回報及與穩健之資本狀況帶來之利益與保障兩者之間維持平衡，並因應經濟情況變動而調整資本結構。

於 2018 年 12 月 31 日，權益總額為港幣590,823,000,000元（2017 年為港幣591,547,000,000元），集團綜合債務淨額（不包括視作等同股本之非控股股東借款）為港幣207,965,000,000元（2017 年為港幣164,872,000,000元）。集團之債務淨額對總資本淨額比率由去年年底的21.7%增加至26.0%。

下表作為額外資料，列示債務淨額對總資本淨額比率，其中已計入非控股股東借款，以及按結算日之市值呈列之集團於上市附屬公司與聯營公司之投資。

於 12 月 31 日，債務淨額對總資本淨額比率⁽ⁱ⁾：

	2018 年	2017 年
A1 — 債務不包括非控股股東之計息借款	26.0%	21.7%
A2 — 如以上A1及集團於上市附屬公司與聯營公司之投資按市值呈列	27.8%	22.1%
B1 — 債務包括非控股股東之計息借款	26.1%	22.1%
B2 — 如以上B1及集團於上市附屬公司與聯營公司之投資按市值呈列	27.9%	22.5%

- (i) 債務淨額在綜合現金流量表中定義。就「債務淨額」的計算而言，銀行及其他債務總額的定義為銀行及其他債務的本金總額，以及因收購而產生之未攤銷公平價值調整。總資本淨額的定義為銀行及其他債務總額，加權益總額及來自非控股股東之借款減現金、速動資金及其他上市投資總額。

三十 儲備

	2018 年				
	應佔普通股股東				總額 港幣百萬元
	保留溢利 港幣百萬元	匯兌儲備 港幣百萬元	對沖儲備 港幣百萬元	其他 ⁽¹⁾ 港幣百萬元	
於 2017 年 12 月 31 日，如先前編列 及 2018 年 1 月 1 日	546,498	(20,642)	(2,094)	(342,069)	181,693
採納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 9 號及香港財務報告 準則第 15 號之影響（參見附註四十一）	1,379	-	-	(949)	430
於 2018 年 1 月 1 日，經調整後	547,877	(20,642)	(2,094)	(343,018)	182,123
年度內之溢利	39,000	-	-	-	39,000
其他全面收益（虧損） ⁽²⁾					
按公平價值於其他全面收益內列賬之股權證券 *					
直接確認於儲備內之估值虧損	-	-	-	(1,490)	(1,490)
按公平價值於其他全面收益內列賬之債券 *					
直接確認於儲備內之估值虧損	-	-	-	(20)	(20)
直接確認於儲備內之界定福利責任之重新計量	455	-	-	-	455
現金流量對沖（遠期外匯合約、交叉貨幣 利率掉期合約及利率掉期合約）					
直接確認於儲備內之收益	-	-	322	-	322
直接確認於儲備內之淨投資對沖（遠期 外匯合約及交叉貨幣掉期合約）之收益	-	2,892	-	-	2,892
直接確認於儲備內之換算海外附屬公司 資產淨值之虧損	-	(7,733)	-	-	(7,733)
過往確認於匯兌及其他儲備內之有關年內 出售附屬公司及合資企業之虧損（收益）					
確認於收益表	-	(1,885)	75	-	(1,810)
所佔聯營公司之其他全面收益（虧損）	285	(2,417)	(175)	(112)	(2,419)
所佔合資企業之其他全面收益（虧損）	381	(4,145)	(186)	32	(3,918)
其他全面收益（虧損）之有關稅項	(70)	-	(66)	-	(136)
除稅後其他全面收益（虧損）	1,051	(13,288)	(30)	(1,590)	(13,857)
對沖儲備收益於年內轉撥往非財務項目之賬面值	-	-	(14)	-	(14)
嚴重通脹之影響	(173)	208	-	(14)	21
已付 2017 年股息	(7,985)	-	-	-	(7,985)
已付 2018 年股息	(3,356)	-	-	-	(3,356)
贖回永久資本證券	-	1,740	-	-	1,740
發行永久資本證券之交易成本	(33)	-	-	-	(33)
回購及註銷已發行股份（參見附註廿九(1)(i)）	(1)	-	-	-	(1)
附屬公司之認股權計劃及長期獎勵計劃	4	-	-	23	27
出售按公平價值於其他全面收益內列賬之 股權證券 * 之虧損轉撥往保留溢利	(16)	-	-	16	-
附屬公司撥回未領取股息	6	-	-	-	6
有關購入非控股權益	-	-	-	(28)	(28)
有關出售部分附屬公司	4	3	-	268	275
過往確認於其他儲備內之有關年內視作出售 聯營公司之收益直接轉撥往保留溢利	3	-	-	(3)	-
於 2018 年 12 月 31 日	576,381	(31,979)	(2,138)	(344,346)	197,918

* 參見附註四十一。

三十 儲備（續）

	2017 年				
	應佔普通股股東				總額 港幣百萬元
	保留溢利 港幣百萬元	匯兌儲備 港幣百萬元	對沖儲備 港幣百萬元	其他 ⁽¹⁾ 港幣百萬元	
於 2017 年 1 月 1 日	520,616	(30,832)	(1,982)	(341,996)	145,806
年度內之溢利	35,100	-	-	-	35,100
其他全面收益（虧損） ⁽²⁾					
可供銷售投資					
直接確認於儲備內之估值收益	-	-	-	145	145
過往確認於儲備內之估值收益確認於收益表	-	-	-	(36)	(36)
直接確認於儲備內之界定福利責任之重新計量	1,268	-	-	-	1,268
現金流量對沖（遠期外匯合約、交叉貨幣 利率掉期合約及利率掉期合約）					
直接確認於儲備內之虧損	-	-	(134)	-	(134)
過往確認於儲備內之虧損現確認於 非財務項目之最初成本	-	-	1	-	1
直接確認於儲備內之淨投資對沖 （遠期外匯合約）之虧損	-	(3,847)	-	-	(3,847)
直接確認於儲備內之換算海外附屬公司 資產淨值之收益	-	2,551	-	-	2,551
過往確認於匯兌及其他儲備內之有關年內 出售附屬公司、聯營公司及合資企業 之虧損確認於收益表	-	20	2	-	22
過往確認於其他儲備內之有關年內出售 附屬公司之收益直接轉撥往保留溢利	9	-	-	(9)	-
所佔聯營公司之其他全面收益（虧損）	101	2,897	(126)	78	2,950
所佔合資企業之其他全面收益	178	8,569	188	54	8,989
其他全面收益（虧損）之有關稅項	(151)	-	(43)	-	(194)
除稅後其他全面收益（虧損）	1,405	10,190	(112)	232	11,715
已付 2016 年股息	(7,503)	-	-	-	(7,503)
已付 2017 年股息	(3,009)	-	-	-	(3,009)
發行永久資本證券之交易成本	(62)	-	-	-	(62)
附屬公司發行股份之交易成本	(41)	-	-	-	(41)
非控股權益之權益貢獻之交易成本	(14)	-	-	-	(14)
附屬公司之認股權計劃及長期獎勵計劃	-	-	-	9	9
附屬公司撥回未領取股息	6	-	-	-	6
有關購入非控股權益	-	-	-	(342)	(342)
有關出售部分附屬公司	-	-	-	28	28
於 2017 年 12 月 31 日	546,498	(20,642)	(2,094)	(342,069)	181,693

- (1) 其他儲備包括重估儲備及其他資本儲備。於 2018 年 12 月 31 日，重估儲備虧絀為港幣2,985,000,000元（2018 年 1 月 1 日為港幣503,000,000元及 2017 年 1 月 1 日為港幣792,000,000元）及其他資本儲備虧絀為港幣341,361,000,000元（2018 年 1 月 1 日為港幣341,566,000,000元及 2017 年 1 月 1 日為港幣341,204,000,000元）。計入其他資本儲備賬內為港幣341,336,000,000元之虧絀，其與作為 2015 年完成之重組之一部分而被註銷的 Cheung Kong (Holdings) Limited（集團之前身控股公司）股份之公平價值有關。因重估上市債券及上市股權證券而產生之重估盈餘（虧絀）已列入重估儲備。

三十 儲備 (續)

(2) 以下為有關除稅前及除稅後其他全面收益 (虧損) 的影響：

	2018 年		
	除稅前 數額 港幣百萬元	稅項影響 港幣百萬元	除稅後 淨額 港幣百萬元
按公平價值於其他全面收益內列賬之股權證券 *			
直接確認於儲備內之估值虧損	(1,652)	-	(1,652)
按公平價值於其他全面收益內列賬之債券 *			
直接確認於儲備內之估值虧損	(20)	-	(20)
直接確認於儲備內之界定福利責任之重新計量	615	(93)	522
現金流量對沖 (遠期外匯合約、交叉貨幣利率掉期合約及利率掉期合約)			
直接確認於儲備內之收益	363	(69)	294
直接確認於儲備內之淨投資對沖 (遠期外匯合約及交叉貨幣掉期合約) 之收益	3,735	-	3,735
直接確認於儲備內之換算海外附屬公司資產淨值之虧損	(9,305)	-	(9,305)
過往確認於匯兌及其他儲備內之有關年內出售附屬公司 及合資企業之收益確認於收益表	(2,093)	-	(2,093)
所佔聯營公司之其他全面收益 (虧損)	(2,611)	-	(2,611)
所佔合資企業之其他全面收益 (虧損)	(4,761)	-	(4,761)
	(15,729)	(162)	(15,891)
	2017 年		
	除稅前 數額 港幣百萬元	稅項影響 港幣百萬元	除稅後 淨額 港幣百萬元
可供銷售投資			
直接確認於儲備內之估值收益	149	-	149
過往確認於儲備內之估值收益確認於收益表	(36)	-	(36)
直接確認於儲備內之界定福利責任之重新計量	1,730	(213)	1,517
現金流量對沖 (遠期外匯合約、交叉貨幣利率掉期合約及利率掉期合約)			
直接確認於儲備內之虧損	(114)	(50)	(164)
過往確認於儲備內之虧損現確認於非財務項目之最初成本	1	-	1
直接確認於儲備內之淨投資對沖 (遠期外匯合約) 之虧損	(4,683)	-	(4,683)
直接確認於儲備內之換算海外附屬公司資產淨值之收益	4,625	-	4,625
過往確認於匯兌及其他儲備內之有關年內出售附屬公司、 聯營公司及合資企業之虧損確認於收益表	40	-	40
所佔聯營公司之其他全面收益	3,167	-	3,167
所佔合資企業之其他全面收益	10,315	-	10,315
	15,194	(263)	14,931

* 參見附註四十一。

卅一 綜合現金流量表附註

(1) 除稅後溢利與經營業務未計利息支出與其他融資成本、已付稅項及營運資金變動前所得現金對賬

	2018 年 港幣百萬元	2017 年 港幣百萬元
除稅後溢利	46,580	43,602
減：所佔溢利減虧損		
聯營公司	(2,888)	(6,797)
合資企業	(10,220)	(12,500)
	33,472	24,305
調整：		
本期稅項支出	3,912	5,415
遞延稅項抵減	(1,294)	(2,599)
利息支出與其他融資成本	9,797	8,274
折舊及攤銷	19,739	17,105
其他	61	11
公司及附屬公司之EBITDA ⁽ⁱ⁾	65,687	52,511
出售固定資產之虧損（溢利）	22	(1,943)
已收取聯營公司及合資企業之股息	14,519	19,029
出售附屬公司、聯營公司及合資企業之溢利	(2,641)	(2,829)
其他非現金項目	(4,997)	1,369
	72,590	68,137

(i) EBITDA之對賬：

	2018 年 港幣百萬元	2017 年 港幣百萬元
公司及附屬公司之EBITDA	65,687	52,511
分離基建投資之權益	(645)	-
	65,042	52,511
所佔聯營公司及合資企業之EBITDA		
所佔溢利減虧損		
聯營公司	2,888	6,797
合資企業	10,220	12,500
調整：		
折舊及攤銷	21,615	19,921
利息支出與其他融資成本	8,463	9,750
本期稅項支出	3,813	2,483
遞延稅項支出	1,652	756
非控股權益	700	388
其他	(61)	(11)
	49,290	52,584
EBITDA（參見附註三(2)(ii) 及三(2)(xiii)）	114,332	105,095

(2) 營運資金變動

	2018 年 港幣百萬元	2017 年 港幣百萬元
存貨增加	(2,433)	(1,825)
應收賬項及預付款項增加	(2,166)	(5,320)
應付賬項增加	5,224	2,771
其他非現金項目	(2,236)	4,078
	(1,611)	(296)

卅一 綜合現金流量表附註（續）

(3) 收購附屬公司

年內，集團購入Wind Tre 於意大利經營之電訊業務餘下50%之權益並成為 Wind Tre 之唯一股東。下表概述於年內完成的收購所付之代價，以及所確認之收購資產與承擔負債。

	Wind Tre 港幣百萬元	其他 港幣百萬元	2018 年 港幣百萬元	2017 年 港幣百萬元
收購代價轉讓：				
現金及現金等值支付	21,744	38	21,782	3,925
遞延代價	-	11	11	-
非現金代價	-	498	498	-
本公司於收購前所持投資的公平價值	39,342	278	39,620	-
	61,086	825	61,911	3,925
公平價值				
固定資產	17,804	365	18,169	445
租賃土地	-	-	-	105
電訊牌照	32,484	318	32,802	1,962
品牌及其他權利	22,979	-	22,979	134
遞延稅項資產	-	2	2	249
其他非流動資產	20	-	20	-
現金及現金等值	7,396	63	7,459	201
應收貨款及其他應收賬項	14,831	310	15,141	195
合約資產	1,863	-	1,863	-
存貨	661	50	711	4
持作待售之資產	2,007	-	2,007	-
應付賬項及本期稅項負債	(30,109)	(556)	(30,665)	(504)
合約負債	(1,738)	(38)	(1,776)	-
銀行及其他債務	(93,829)	(27)	(93,856)	(20)
退休金責任	(589)	(5)	(594)	(11)
其他非流動資產	(9,854)	(55)	(9,909)	-
收購之可識別資產（負債）淨值	(36,074)	427	(35,647)	2,760
非控股權益	-	(44)	(44)	(106)
	(36,074)	383	(35,691)	2,654
商譽	97,160	442	97,602	1,271
代價總額	61,086	825	61,911	3,925
收購所產生之現金流出（流入）淨額：				
支付現金及現金等值	21,744	38	21,782	3,925
購入現金及現金等值	(7,396)	(63)	(7,459)	(201)
現金流出（流入）淨值總額	14,348	(25)	14,323	3,724

所收購之資產及所承擔之負債按收購日期之公平價值確認，並於綜合層面記錄。

有關收購之成本約港幣145,000,000元（2017 年為約港幣58,000,000元）已於年內在收益表中扣除，並列於其他營業支出項目內。

本年度內，收購之附屬公司自有關收購日期起對集團之貢獻為收益港幣14,566,000,000元及除稅前溢利港幣3,773,000,000元。

截至 2017 年 12 月 31 日止年度，收購之附屬公司自有關收購日期起對集團之收益及除稅前溢利貢獻並非重大。

卅一 綜合現金流量表附註（續）

(4) 出售附屬公司

	2018 年 港幣百萬元	2017 年 港幣百萬元
已收及應收代價		
現金及現金等值	1,628	14,556
非現金代價	-	1,920
出售代價總額	1,628	16,476
出售資產淨值之賬面值	(644)	(13,764)
附屬公司資產淨值及相關對沖工具之累計匯兌收益（虧損）以及 其他儲備由權益重新分類至損益（當失去附屬公司控制權時）	(70)	4
出售所產生之收益 *	914	2,716
出售附屬公司之現金流入（流出）淨額		
已收現金及現金等值作為代價	1,628	14,556
減：出售現金及現金等值	(507)	(355)
現金代價淨值總額	1,121	14,201
失去控制權之資產及負債分析		
固定資產	339	6,733
租賃土地	68	-
商譽	-	5,929
品牌及其他權利	-	503
聯營公司	-	673
合資企業權益	-	(1)
速動資金及其他上市投資	-	4
應收貨款及其他應收賬項	28	1,850
存貨	11	5
應付賬項及本期稅項負債	(19)	(1,630)
銀行及其他債務	-	(9)
遞延稅項負債	(7)	(657)
非控股權益	(283)	9
出售之資產淨值（不包括現金及現金等值）	137	13,409
出售現金及現金等值	507	355
出售之資產淨值	644	13,764

* 出售所產生之收益已確認於截至 2018 年 12 月 31 日及 2017 年 12 月 31 日止年度之綜合收益表中，並列於其他營業支出項目內。

出售該等附屬公司對集團截至 2018 年 12 月 31 日及 2017 年 12 月 31 日止年度之業績並無重大影響。

卅一 綜合現金流量表附註（續）

(5) 自融資業務產生之負債的變動

下表列示有關融資業務產生之負債現金流量和非現金流量變動的分析：

	銀行及 其他債務 港幣百萬元	來自 非控股股東 之計息借款 港幣百萬元	來自 非控股股東 之免息借款 港幣百萬元	有關 經濟收益 協議之負債 港幣百萬元	總額 港幣百萬元
於 2017 年 1 月 1 日	303,140	4,283	927	-	308,350
融資業務之現金流量					
新增借款	100,488	-	-	-	100,488
償還借款	(87,674)	-	-	-	(87,674)
給予非控股股東之借款淨額	-	(1,523)	(616)	-	(2,139)
非現金變動					
有關借款之融資費用及其溢價或折讓 之攤銷（參見附註五）	210	-	-	-	210
指定為公平價值對沖的被對沖項目 調整額之收益（參見附註四十三(8)）	(103)	-	-	-	(103)
攤銷因收購而產生之銀行及其他債務 公平價值調整（參見附註五(1)）	(1,725)	-	-	-	(1,725)
有關收購附屬公司（參見附註卅一(3)）	20	-	-	-	20
有關出售附屬公司（參見附註卅一(4)）	(9)	-	-	-	(9)
匯兌差額	17,641	383	78	-	18,102
於 2017 年 12 月 31 日及 2018 年 1 月 1 日	331,988	3,143	389	-	335,520
融資業務之現金流量					
新增借款	55,313	-	-	-	55,313
償還借款	(54,961)	-	-	-	(54,961)
給予非控股股東之借款淨額	-	(181)	(4)	-	(185)
根據經濟收益協議收取之代價 （參見附註廿八(2)）	-	-	-	14,308	14,308
非現金變動					
有關借款之融資費用及其溢價或 折讓之攤銷（參見附註五）	235	-	-	-	235
指定為公平價值對沖的被對沖項目 調整額之收益（參見附註四十三(8)）	(115)	-	-	-	(115)
攤銷因收購而產生之銀行及其他債務 公平價值調整（參見附註五(1)）	(1,522)	-	-	-	(1,522)
有關收購附屬公司（參見附註卅一(3)）	93,856	-	-	-	93,856
終止確認票據和債券 *	(5,633)	-	-	-	(5,633)
匯兌差額	(9,898)	(139)	-	-	(10,037)
轉撥往與分類為持作待售之資產 直接相關之負債（參見附註廿二）	(57,707)	(2,071)	-	-	(59,778)
於 2018 年 12 月 31 日	351,556	752	385	14,308	367,001

* 通過速動資金和其他上市投資轉撥

卅二 以股份為基礎的支付

本公司並無認購股權計劃，惟集團若干附屬公司及聯營公司已向若干僱員頒授以權益結算及以現金結算之以股份為基礎的支付。該等公司所確認之以股份為基礎的支付總金額對集團而言並無重大影響。

卅三 抵押資產

於 2018 年 12 月 31 日，集團共有港幣111,017,000,000元（2017 年為港幣27,990,000,000元）資產用以抵押銀行及其他債務。此增幅主要由於年內收購附屬公司所致。

卅四 或有負債

於 2018 年 12 月 31 日，長江和記實業有限公司及其附屬公司為旗下聯營公司及合資企業提供之銀行及其他借款擔保共港幣4,138,000,000元（2017 年為港幣3,911,000,000元）。

旗下聯營公司及合資企業已動用之銀行及其他借款擔保如下：

	2018 年 港幣百萬元	2017 年 港幣百萬元
予聯營公司	2,777	2,687
予合資企業	728	623

於 2018 年 12 月 31 日，集團提供之履約及其他擔保為港幣2,885,000,000元（2017 年為港幣3,307,000,000元）。

卅五 承擔

集團於 2018 年 12 月 31 日已簽約，且重大，但在財務報表未有作準備之承擔如下：

資本承擔

- (1) 港口及相關服務：港幣214,000,000元（2017 年為港幣73,000,000元）
- (2) 歐洲 3 集團：港幣6,441,000,000元（2017 年為港幣3,271,000,000元）
- (3) 香港及亞洲之電訊：港幣2,092,000,000元（2017 年為港幣1,836,000,000元）
- (4) 其他固定資產：港幣276,000,000元（2017 年為港幣187,000,000元）

營業租約之承擔：須於未來支付土地及樓宇租約之最低租賃款項總額

- (1) 在首年內：港幣13,517,000,000元（2017 年為港幣11,494,000,000元）
- (2) 在第二至第五年內（包括首尾兩年在內）：港幣23,516,000,000元（2017 年為港幣21,947,000,000元）
- (3) 在第五年之後：港幣45,133,000,000元（2017 年為港幣41,343,000,000元）

營業租約之承擔：須於未來支付其他資產之最低租賃款項總額

- (1) 在首年內：港幣1,850,000,000元（2017 年為港幣1,041,000,000元）
- (2) 在第二至第五年內（包括首尾兩年在內）：港幣3,870,000,000元（2017 年為港幣2,528,000,000元）
- (3) 在第五年之後：港幣698,000,000元（2017 年為港幣400,000,000元）

卅六 有關連人士交易

本公司與附屬公司間之交易已於綜合財務報表內對銷。集團與其他有關連人士之間的交易對集團並不重大。聯營公司與合資企業尚未償還之結餘於附註十四及十五披露。此外，於 2015 年內，集團因收購和黃而合併由上市聯營公司赫斯基能源發行之香港以外可交易債券，其本金為25,000,000美元，並將於 2019 年到期。

年內，除向本公司董事（即主要管理層人士）支付酬金（即主要管理層人士薪酬）外，與彼等並無訂立任何交易。

卅七 法律訴訟

於 2018 年 12 月 31 日，集團並無涉及任何重大訴訟或仲裁程序，而就集團所知，亦沒有尚未解決或對集團構成威脅之重大訴訟或索償。

卅八 美元等值數字

該等財務報表之數額乃以港幣（為本公司之功能貨幣）編列。於 2018 年 12 月 31 日止及至該日止年度之全年財務報表折算為美元是只供參考作用，而其匯率為港幣7.8元兌1美元。此折算方式不應認為實際以港幣為單位之數額已經或可能按此匯率或其他任何匯率兌換為美元。

卅九 除稅前溢利

除稅前溢利已扣除下列項目：

	2018 年 港幣百萬元	2017 年 港幣百萬元
營業租約		
物業租金	18,896	17,081
機器設備租金	2,105	2,023
核數師酬金		
核數及核數相關工作		
— 羅兵咸永道會計師事務所	201	163
— 其他會計師	22	17
非核數工作		
— 羅兵咸永道會計師事務所	41	35
— 其他會計師	48	63

四十 主要會計政策

本附註提供編製此等財務報表時所採納的主要會計政策（尚未於此等財務報表之其他附註披露的情況下），除另有說明外，此等政策在呈報之所有年度內一致應用。

集團財務報表包括本公司與其各直接及間接附屬公司之財務報表，並包括根據下列附註四十(2)及四十(3)所述準則計算之集團所佔聯營公司及合營安排之權益。年內收購或出售之附屬公司、聯營公司及合營安排，其業績分別自收購生效日期起計至2018年12月31日或計至出售日期止，視情況而定。收購附屬公司使用收購會計法列賬。

(1) 附屬公司

附屬公司為本公司有控制權之實體。倘本公司因參與實體之業務而獲得或有權享有其可變動回報，且有能力行使對實體之權力而影響該等回報時，則視為本公司控制該實體。

集團旗下公司之間的交易、結餘及交易產生的未變現收益已於賬目合併時對銷。除非交易顯示所轉讓的資產發生減值，否則未變現虧損亦予以對銷。為了確保附屬公司與集團所用政策一致，有需要時集團會對附屬公司的會計政策作出調整。

附屬公司的非控股權之業績及權益分別於綜合收益表、綜合全面收益表、綜合權益變動表及綜合財務狀況表中單獨呈列。

(2) 聯營公司

聯營公司指集團對其有重大影響力，但無控制權或共同控制權的實體。一般情況下，集團持有相關公司20%至50%的投票權。於聯營公司的投資期初以成本確認後，其後會以權益會計法入賬。

(3) 合營安排

合營安排乃兩個或以上合作方聯合控制之一項安排，參與各方均無單方面控制權。

合營安排之投資，以每位投資者擁有之合約權益與責任分類為合資經營或合資企業。若投資者於一項安排中擁有其資產之權利及其負債之責任，則構成合資經營。集團確認其對合資經營之資產、負債、收益及開支的直接權益以及其應佔任何共同持有或產生之資產、負債、收益及開支。若投資者於一項安排中擁有其資產淨值之權利，則構成合資企業。合資企業之業績及資產淨值使用權益會計法於財務報表入賬，惟若該項投資分類為持作待售者除外，在該等情況下，則按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5號「待售非流動資產及已終止業務」處理。此等投資之總賬面值將予以削減，以確認個別投資已識別之減值虧損。

(4) 持作待售之非流動資產（或出售組別）及已終止業務

若持作待售的非流動資產（或出售組別）的賬面值將主要透過極有可能發生之出售交易（而非透過持續使用）而收回，則有關非流動資產（或出售組別）乃分類作持作待售。有關資產按賬面值與公平價值減出售成本的較低者計量，惟已訂明獲豁免此項規定之資產除外，如遞延稅項資產，僱員福利產生之資產、按公平價值列賬之金融資產及投資物業以及保險合約項下的合約權利等。

資產（或出售組別）之任何首次或其後撇減至公平價值減出售成本會確認為減值虧損。若資產（或出售組別）之公平價值減出售成本隨後有任何增加，即確認為收益，惟不得超過任何先前確認之累計減值虧損。在出售非流動資產（或出售組別）之日期前未有確認之收益或虧損，須於終止確認日將其確認。

非流動資產（包括構成出售組別一部分的資產）於分類為持作待售時不計提折舊或攤銷。分類為持作待售的出售組別之負債繼續確認應佔利息及其他開支。

分類為持作待售的非流動資產及出售組別資產與財務狀況表中之其他資產分開呈列。分類為持作待售之出售組別之負債與財務狀況表中之其他負債分開呈列。

四十 主要會計政策（續）

(4) 持作待售之非流動資產（或出售組別）及已終止業務（續）

已終止業務為實體之組成部分，該部分已出售或分類為持作待售及其代表按業務或經營地區劃分的一項獨立主要項目，是一項用以出售該業務或經營地區單一統籌計劃之一部分，或是一間僅為轉售而收購之附屬公司。已終止業務之業績於收益表內單獨呈列。

(5) 固定資產

固定資產按成本值減折舊及任何減值虧損入賬。樓宇按 50 年預計使用期或其剩餘使用期，或其相關租賃土地之剩餘租賃期三者中之較短者折舊。租賃期包括附有租約續期權之期間。

其他固定資產按成本值於其估計使用年內以平均等額基準折舊，用於此目的之主要年折舊率如下：

汽車	20 - 25%
廠房、機器及設備	3 1/3 - 20%
貨櫃碼頭設備	3 - 20%
電訊設備	2.5 - 20%
列車及其他鐵路資產	2.5 - 5%
供水及污水處理基建資產	0.5 - 25%
租賃物業裝修	以剩餘租賃期計算之攤銷率或15%，兩者中之較大者為準

出售或報廢固定資產之收益或虧損為淨銷售收入與有關資產的賬面值之差異。

(6) 投資物業

投資物業指為賺取租金或資本升值或兩者兼有而持有之土地及樓宇權益。該等物業以公平價值於財務狀況表入賬。投資物業公平價值之變動於收益表入賬。

(7) 租賃土地

為租賃土地支付之收購成本及前期付款於財務狀況表中列作租賃土地，並以平均等額基準按租賃年期於收益表列為支出。

(8) 電訊牌照、其他牌照、品牌、商標及其他權利

獨立購入之電訊牌照、其他牌照、品牌、商標及其他權利按原值成本列賬。有使用限期之電訊牌照、其他牌照、品牌、商標及其他權利按成本減累計攤銷入賬。攤銷乃按此等資產之成本值於其估計使用年內以平均等額基準進行攤銷：

電訊牌照及其他牌照	2 至 20 年
品牌、商標及其他權利	2 至 45 年

集團認為無限使用年期之電訊牌照、其他牌照、品牌、商標及其他權利無須攤銷，並須於每年及有跡象顯示其可能減值時進行減值測試。

(9) 客戶上客及保留成本

(i) 自 2018 年 1 月 1 日起應用之政策

客戶上客及保留成本包括為取得及保留客戶（主要為 3G 及 LTE 流動電訊之客戶）之成本淨額。客戶上客及保留成本列作支出並於所產生之期間內於收益表中確認。惟以下除外(i) 所增加的費用是因為取得合同而產生並預計可以收回；(ii) 該成本與合同直接相關，且產生的資源用於滿足合同所需，並預計可以收回。該等成本會被資本化並在客戶合約期內攤銷。倘資本化成本的賬面值超過集團預期可收取的剩餘金額減去任何尚未確認為開支的直接相關成本，則會計提適當的撥備。

四十 主要會計政策（續）

(9) 客戶上客及保留成本（續）

(ii) 於 2018 年 1 月 1 日前應用之政策

電訊客戶上客及保留成本包括為取得及保留流動電訊客戶（主要為 3G 及 LTE 客戶）之成本淨額。電訊客戶上客及保留成本列作支出並於所產生之期間內於收益表中確認。

(10) 商譽

商譽最初按成本值計量，即按所轉讓之代價、確認之非控股權益及集團先前於被收購方的股權之公平價值總額，超逾所購入之可識別資產與所承擔負債之公平價值的淨額計算。收購海外業務時產生之商譽視作該項海外業務之資產。

商譽須每年及當有跡象顯示其賬面值不可收回時進行減值測試。

倘若收購成本低於集團所佔被收購公司之可識別的資產淨值之公平價值，則該差額直接於收益表中確認。

出售公司所得之溢利或虧損參考出售日期之資產淨值計算，包括應佔之商譽金額，但不包括任何先前在儲備中撇銷之應佔商譽。

(11) 客戶合約關係

獨立購入的客戶合約關係按原值成本列賬，並按成本減累計攤銷入賬。攤銷乃按五至七年預計使用年期以平均等額基準進行攤銷。

(12) 遞延稅項

遞延稅項以負債法為資產及負債之稅項基礎價值與其於財務報表中之賬面值之暫時差異悉數作出確認。遞延稅項資產根據很有可能獲得之未來應課稅溢利與可扣減之暫時差異、滾存可使用之未用稅項虧損與可抵扣稅額可互相抵銷之程度，而予以確認。

(13) 速動資金及其他上市投資、其他非上市投資及其他金融資產

「速動資金及其他上市投資」為上市 / 可交易債券、上市股權證券與現金及現金等值之投資。「其他非上市投資」（於其他非流動資產項下披露）為非上市債券、非上市股權證券及其他應收賬項之投資。該等投資於集團承諾購買或出售投資當日或於該等投資屆滿時予以確認或取消確認。該等投資之分類及列賬如下：

(i) 自 2018 年 1 月 1 日起應用之政策 — 參見附註四十一(1)(i) 及(ii)

(ii) 於 2018 年 1 月 1 日前應用之政策

貸款及應收賬項

「貸款及應收賬項」乃非衍生金融資產，具固定或可釐定之付款額，且沒有在交投活躍之市場報價。在首次確認後之每個結算日，貸款及應收賬項使用實際利息法計算之攤銷成本扣除減值列賬。使用實際利息法計算之利息於收益表內確認。

四十 主要會計政策（續）

(13) 速動資金及其他上市投資、其他非上市投資及其他金融資產（續）

持至到期投資

「持至到期投資」乃非衍生金融資產，具固定或可釐定之付款及固定到期日，以及集團具有積極意向及能力持至到期。在首次確認後之每個結算日，持至到期投資使用實際利息法計算之攤銷成本扣除減值列賬。使用實際利息法計算之利息於收益表內確認。

按公平價值於損益內列賬之金融資產

「按公平價值於損益內列賬之金融資產」的公平價值變動在其產生之期間於收益表內確認。在首次確認後之每個結算日，此等金融資產按公平價值列賬。此外，自此等金融資產賺取之任何股息或利息均於收益表內確認。

可供銷售投資

「可供銷售投資」指並無被分類為貸款及應收款項、持至到期投資或按公平價值於損益內列賬之金融資產之非衍生金融資產。在首次確認後之每個結算日，此等金融資產按公平價值列賬，而其公平價值之變動於其他全面收益確認及累計在重估儲備項內，惟減值虧損則於收益表內扣除。倘該等投資為計息投資，使用實際利息法計算之利息於收益表中確認。可供銷售投資之股息於收取款項之權利建立時確認。當出售可供銷售投資時，先前於重估儲備確認之累計公平價值收益或虧損自重估儲備內扣除，並於收益表內確認。

(14) 衍生金融工具及對沖活動

集團利用衍生金融工具管理其外幣及利率風險。衍生金融工具乃按公平價值計量，並於各結算日重新計量其公平價值。重新計量至公平價值所得之收益或虧損乃即時於損益中確認，惟若該等衍生金融工具符合資格作現金流量對沖或作為海外業務淨投資對沖則除外，於此情況下產生的收益或虧損之確認取決於被對沖項目的性質。

集團指定若干衍生金融工具為對沖工具，用以對沖與外匯匯率及可變借貸率變動產生之高度可能預期交易有關的現金流變動（現金流量對沖）。若干衍生金融工具被指定作為海外業務之淨投資的外匯匯兌風險對沖。自 2018 年 1 月 1 日起應用之對沖會計政策，與 2018 年 1 月 1 日前所應用者相若。然而，根據新的對沖會計政策，視乎對沖的複雜性，集團於評估對沖之有效性時應用一個更為定性之方法，而有關之評估一直屬前瞻性。

現金流量對沖

若一衍生金融工具被指定為現金流對沖之對沖工具，其有效對沖部分之任何收益或虧損於其他全面收益中確認，並於權益中的對沖儲備賬項下獨立累計。無效部分之收益或虧損乃即時於損益中確認。

如一項預期交易的對沖其後導致一項非金融資產（如存貨）獲確認，則相關之收益或虧損自權益賬中重新分類並計入非金融資產之期初成本。就所有其他對沖預期交易而言，於對沖儲備累計之數額乃於相同期間或對沖現金流影響損益的期間（如出現預期銷售或確認利息支出時），自權益賬中重新分類至損益。

如一對沖關係不再符合採用對沖會計法的條件（包括當對沖工具到期或予以出售、終止或行使時），對沖會計法便會終止使用。當對沖關係終止但預期對沖交易預計仍會發生時，已於對沖儲備內確認的任何累計金額會繼續保留在權益項內，直至該交易發生時便根據以上政策確認。如預計對沖交易不再落實，先前在對沖儲備內確認的累計金額會即時自權益賬中重新分類至損益。

海外業務淨投資對沖

衍生金融工具的有效對沖部分之任何外匯匯兌收益或虧損於其他全面收益中確認，並於權益賬中之匯兌儲備項下累計，直至出售海外業務時先前累計之收益或虧損便自權益賬中重新分類至損益。無效部分之收益或虧損乃即時於損益中確認。

四十 主要會計政策（續）

(15) 應收貨款及其他應收賬項與合約資產

應收貨款於集團對有關代價之權利成為無條件時確認，即在到期付款前只需要時間流逝而已。

合約資產主要與集團有權利就已交付之貨品或服務收取之代價，但於集團結算日尚未發出之賬單有關。合約資產於有關權利成為無條件時轉至應收賬項。此通常於集團向客戶發出發票時發生。

應收貨款及其他應收賬項與合約資產按公平價值首次確認，並於隨後使用實際利息法按攤銷成本扣除預期信貸虧損撥備予以計量。集團按相等於全期預期信貸虧損之金額計量應收貨款及其他應收賬項與合約資產之虧損作撥備。當有客觀證據顯示資產出現減值時，就估計不可收回之金額在收益表內確認適當之撥備。

(16) 存貨

存貨主要包括零售貨品。零售貨品之賬面值主要按加權平均成本法計算。存貨按成本與可變現淨值兩者中較低者入賬。成本包括所有直接費用及將存貨帶到當前地點及達致現況而產生之其他適當應佔成本。

(17) 現金及現金等值

現金及現金等值包括手頭現金以及活期存款與其他可隨時轉換為已知現金額之其他短期高流動投資，而其所承受之價值變動風險甚低。

(18) 借款及借款成本

集團之借款及債務工具按公平價值（扣除交易成本）首次計量，並於隨後按攤銷成本列賬。所得款項（扣除交易成本）與借款及債務工具之結算或贖回數額之任何差額乃按借款期限使用實際利息法予以確認。

收購、建造或生產合資格資產（即資產需經一段長時間，方能作擬定用途或銷售）所直接涉及之借款成本一律列入該等資產之成本，直至資產大致上已可作擬定用途或銷售時為止。所有其他借款成本均於所產生之期間內於收益表內確認。

(19) 應付貨款及其他應付賬項與合約負債

應付貨款及其他應付賬項與合約負債乃按公平價值首次確認，並於隨後使用實際利息法按攤銷成本予以計量。

合約負債主要與收取自客戶之預付代價有關，且集團於交付貨品或服務前已有無條件權利收取代價。合約負債乃於貨品及服務轉移至客戶，即在履行履約責任時解除並確認為收益。

(20) 客戶忠誠積分計劃

客戶忠誠積分計劃提供之積分於銷售交易中作獨立項目列賬。

(21) 股本

公司所發行之股本按已收取之所得款項減直接發行成本於權益內入賬。

(22) 撥備

當有可能以經濟利益之流出清償因過往事件而產生之現時責任，並可對責任之金額作出可靠估計時確認撥備。

四十 主要會計政策（續）

(23) 租賃資產

根據集團享有近乎所有回報及自負風險之融資租賃及租購合約而購買之資產，均視作自置資產入賬。

融資租賃按租賃資產之公平價值或最低租金之現值兩者中之較低者，於有關租賃開始時化作資本入賬。付予出租人之款項包括本金及利息部分。租賃承擔之本金部分列為負債，而利息部分則在收益表中扣除。其他所有租賃均視作經營租賃入賬，租金按累計準則在收益表中扣除。

(24) 資產減值

無限使用年期之資產於每年及當有跡象顯示其可能減值時進行減值測試。須予折舊及攤銷之資產將進行減值評估，以確定是否有跡象顯示此等資產之賬面值可能無法收回及已蒙受減值虧損。如存在該等跡象，則對該資產之可收回價值予以估計，從而確定減值虧損（如有）。可收回價值乃資產的公平價值減出售成本與使用值兩者之較高者。此減值虧損在收益表中確認，除非資產按估值列賬而減值虧損不超過該資產之重估盈餘，如是者則會視作重估減值處理。

(25) 退休金計劃

退休金計劃分類為界定福利計劃及界定供款計劃。退休金計劃一般由有關集團公司（經考慮獨立合資格精算師之推薦意見）及僱員對須供款之計劃作出之付款提供資金。

集團對界定供款計劃之供款於產生年度於收益表內扣除。

界定福利計劃之退休金成本使用預期單位記賬法進行評估。根據此方法，提供退休金之成本按對計劃作出全面估值之精算師之意見，將常規成本攤分至僱員之未來服務年期並於收益表內扣除。在綜合財務狀況表內就界定福利退休計劃而確認之負債或資產，為呈報期末時界定福利責任的現值減計劃資產之公平價值。界定福利責任之現值乃利用參考呈報期末的市場收益率而決定之利率，將估計未來現金流出量貼現計算，該市場收益率乃參照與福利責任之貨幣及估計年期相若之政府機構或高質素公司的債券而釐定。

來自界定福利計劃之重新計量金額於產生期間於其他全面收益中確認，並即時於保留溢利中反映。重新計量金額包括精算收益與虧損、計劃資產之回報（不包括界定福利負債（資產）淨額之利息淨額）及任何資產上限變動之影響（不包括界定福利負債（資產）淨額之利息淨額）。

退休金成本在收益表內僱員薪酬成本項下扣除。

(26) 以股份為基礎的支付

公司並無認購股權計劃，惟公司若干附屬公司及聯營公司已發行權益結算及現金結算之以股份為基礎補償計劃。權益結算以股份為基礎的支付於授出日按公平價值計量（不包括非市場為本之歸屬狀況之影響）。於授出權益結算以股份為基礎的支付之日所釐定的公平價值，乃依據各間集團公司對彼等最終歸屬股份之估計，並對非市場為本之歸屬狀況之影響作出調整，按平均等額基準按歸屬期間列為支出。

就現金結算以股份為基礎的支付而言，一項相等於已收貨品或服務部分之負債，乃按於結算日釐定之現行公平價值予以確認。

(27) 外幣兌換

外幣交易按交易日之匯率兌換。貨幣性資產與負債按結算日之匯率伸算。

海外業務的財務報表方面，財務狀況表項目按年終之匯率伸算為港幣，收益表項目則按年內之平均匯率伸算為港幣。匯兌差額於其他全面收益項內確認及累計在匯兌儲備。來自外幣借款及指定為此等海外投資作對沖之其他貨幣工具所產生之匯兌差額均於其他全面收益項內確認及累計在匯兌儲備。

四十 主要會計政策（續）

(27) 外幣兌換（續）

來自仲算集團旗下實體之公司間借貸結餘之匯兌差額，若此等借貸乃集團於海外實體之投資淨額之一部分，均會於其他全面收益項內確認及累計在匯兌儲備內。於出售海外業務（即出售集團於外國業務之全部權益，或出售涉及失去包括海外業務之附屬公司的控制權、出售涉及失去包括海外業務之合資企業的共同控制權，或出售涉及失去包括海外業務之聯營公司的重大影響力）時，本公司擁有人應佔該業務之所有匯兌儲備累計之匯兌收益或虧損均由匯兌儲備轉出，並於收益表中確認。

此外，有關出售部分擁有海外業務的附屬公司而不導致集團失去對該附屬公司之控制權，所佔累計匯兌差額會重新按比例再分配予非控股權益及不會在收益表中確認。所有其他部分出售（即出售部分聯營公司或合資企業而不導致集團失去重大影響力或共同控制權），所佔累計匯兌差額會按比例自匯兌儲備轉出，並於收益表中確認。

就會計處理而言，於 2018 年 7 月 1 日後之會計期間，阿根廷被視為嚴重通脹經濟體。香港會計準則第 29 號「嚴重通脹經濟中的財務報告」規定，功能貨幣為阿根廷披索之附屬公司的財務報表，在納入集團綜合財務報表前，須按結算日的當時購買力重新編列。根據此規定，此等附屬公司於 2018 年訂立之交易及本年度末之非貨幣結餘已重新呈列，並運用 The National Institute of Statistics and Censuses of Argentina 於 2018 年 12 月公佈之消費物價指數 183（2017 年為 125），作為嚴重通脹調整計算之基準，以反映於財務狀況報表日當時之價格指數。所有數額包括收入、開支、資產、負債及權益項目乃按收市匯率換算為港幣。重新換算期初權益所得之差異乃直接於權益中確認。根據香港會計準則第 29 號的規定，於集團之比較綜合財務報表內該等附屬公司的比較金額並無重新編列，並繼續如先前般呈列。

所有其他匯兌差額均於收益表中確認。

(28) 業務合併

集團根據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 3 號「業務合併」的規定，將符合該準則內有關業務合併定義的交易及其他事項入賬。若採用收購會計法將業務合併入賬，所轉讓代價為收購日集團所轉讓資產、已發行權益工具或因而向被收購方的前擁有人產生之負債的公平價值，以及被收購方的任何非控股權益數額之總和。就每項業務合併，被收購方的非控股權益按公平價值或非控股權益佔所收購公司可辨識資產淨值的比例計量。收購相關之成本通常在產生時在損益中確認。如業務合併分階段進行，集團按收購日的公平價值重新計量之前其在被收購方持有的權益，而公平價值與之前賬面值的差額在損益中確認。

當所轉讓代價的公平價值，被收購方的任何非控股權益數額及存在於被收購方之任何先前投資的公平價值，超過收購日所購入資產和承擔負債的公平價值數額時，便記錄為商譽。如所轉讓代價及存在於被收購方之先前投資的公平價值，低於購入可辨識的資產淨值的公平價值，對集團是一項廉價收購，只可以在重新評估確認和計量購入的資產淨值、被收購方的任何非控股權益（如有）、所轉讓代價及集團先前在被收購方持有的權益後，集團方可於收購當日將該數額直接於損益中確認為收益。

業務合併按暫定基準初始確認。於計量期間內，集團根據於收購日期存在的事實和情況之新資料，追溯調整已確認的暫定數額及確認額外資產或負債。計量期間是指從集團取得於收購日期存在的事實和情況完整資料的日期起，至由收購日期後的十二個月止。

四十 主要會計政策（續）

(29) 收益確認

收益乃按已收及應收代價之公平價值計量，且指於一般業務過程中所提供貨品及服務之應收金額。來自客戶合約所得之收益乃根據客戶合約指明之代價計量及不包括代第三方收取之數額。集團於轉讓產品或服務之控制權予客戶時確認收益。

港口及相關服務

提供港口及相關服務之收益於提供服務，及於客戶同時收取及消費集團提供之利益時隨時間確認。

零售

銷售零售貨品之收益乃於銷售時確認，如銷售貨品附帶退貨權利，則根據以往之經驗扣除估計退貨額。零售銷售一般以現金或以信用卡及扣帳卡結算。所記錄之收益為銷售總額，包括就交易支付之信用卡收費。

基建

出租鐵路車輛之經營租賃收益按租賃期以平均等額基準確認。

向客戶提供水務及廢水處理服務之收益於相關期間按比例確認。向資本投資注資所收取之收益過往於財務狀況表內確認為遞延收入，並就相關資產之使用年期於收益表中攤銷。自 2018 年 1 月 1 日起，與連接集團網絡之新物業有關的貢獻（包括基建支出、新連接支出、重新購置主要管道與污水渠及已採用之資產）確認為遞延收入，並就預期連接之使用年期於收益表中予以攤銷。而對資本投資之其他貢獻，大部分為主要管道及污水渠分道，有關貢獻於完成投資後於收益表中全部確認，一般為相關資產投入使用時確認。

提供廢物收集、商業廢物處理及回收服務，連同運作垃圾轉運站及堆填區業務之收益，先前於提供服務之期間，根據特定交易的完成程度（按實際提供服務相對所提供服務的總額之比例的基準作評估）而確認。自 2018 年 1 月 1 日起，提供此等服務之收益於履行履約責任時，根據特定履約責任中相關服務的控制權轉移予客戶之時間為基準於某一時點確認。

能源

於 2018 年 1 月 1 日之前，與銷售原油、天然氣、液化天然氣、合成原油、購買商品及精煉石油產品有關之收益乃於擁有權轉移至客戶時予以確認。與出售運輸、加工及天然氣儲存服務有關之收益乃於提供服務時予以確認。自 2018 年 1 月 1 日起，收益於履行履約責任及收益可以可靠地計量時確認。與出售原油、原油等同物及精煉石油產品有關之履約責任，於產品交付及其所有權轉移至客戶時履行。與加工服務、交通、混合工序及儲存、市場推廣有關之履約責任，於服務提供時履行。

電訊服務

收益指提供服務以及出售流動及相關裝置賺取之數額。集團於裝置控制權轉讓予客戶時確認流動裝置收益，一般為客戶簽署合約之時。集團於提供流動電訊服務之時確認服務收益。集團就合約客戶每月產生之支出及所用之額外通話時間發出發票以及記錄為定期賬單週期之一部分，並於相關使用期內確認為收益。自賬單週期日期起至各期間末已提供之服務所得之未記賬收益乃予以累計，而於各會計期間後之期間未賺取之月費乃予以遞延。產品及服務可分開或以網綁式交易出售。出售預付記賬卡之收益乃予以遞延，直至客戶使用通話時間或使用期屆滿。

四十 主要會計政策（續）

(29) 收益確認（續）

電訊服務（續）

若合約項下之網綁式交易包括提供流動電訊服務與出售裝置（例如手機），如合約之元素各有區別，則有關元素分開入賬。如一項產品或服務在一項網綁式組合中可個別識別及如客戶可從中獲得利益，則可區分有關產品及服務。收益乃以反映集團預期有權以換取有關服務及裝置而獲得之代價的數額，分配至相關元素，即裝置之收益於合約期初時其交付予客戶後確認，而服務之收益則於提供服務之整個合約期內確認。

其他服務收益於提供服務時確認。客戶服務收益乃流動電訊服務收益，倘客戶被收取根據合約項下之網綁式服務費用，發票金額則減去有關累計裝置收益之款項及減去其他服務收入。電訊服務收益總額包括服務收益、出售裝置之收益及其他服務收益。

財務及投資

證券投資之股息收益乃於集團確立收取款項之權利時予以確認。

利息收入採用實際利息法按時間比例基準確認。

(30) 數額之四捨五入

除另有說明外，財務報表及附註中披露之所有數額均已用四捨五入湊整至最接近港幣百萬元之數值。

(31) 未採納的新準則及詮釋

於此財務報表獲授權發佈日，有以下已發出並適用於集團自 2018 年 1 月 1 日或以後開始之財政會計年度，但未生效及未獲集團提前採納之準則、修訂及詮釋：

2015 年至 2017 年週期年度改進 ⁽ⁱ⁾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之改進
香港會計準則第 1 號及 香港會計準則第 8 號（修訂） ⁽ⁱⁱ⁾	重大的定義
香港會計準則第 28 號（修訂） ⁽ⁱ⁾	聯營公司及合資企業的長期權益
香港會計準則第 19 號（修訂） ⁽ⁱ⁾	計劃修訂、縮減及結算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 3 號（修訂） ⁽ⁱⁱⁱ⁾	業務的定義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 9 號（修訂） ⁽ⁱ⁾	帶有負補償特性之預付款項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 16 號 ⁽ⁱ⁾	租賃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 10 號及 香港會計準則第 28 號（修訂） ⁽ⁱⁱⁱ⁾	投資者與其聯營公司或合資企業之間的資產出售或投入
香港（國際財務報告詮釋委員會）詮釋第 23 號 ⁽ⁱ⁾	所得稅處理之不確定性

(i) 於集團由 2019 年 1 月 1 日或以後開始之財政年度生效。

(ii) 於集團由 2020 年 1 月 1 日或以後開始之財政年度生效。

(iii) 原定於 2016 年 1 月 1 日的生效日期已經順延，有待香港會計師公會的進一步公佈。

集團正持續評估採納此等準則之影響。

四十一 主要會計政策之變動

於本年度，集團已採納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與集團業務有關及自 2018 年 1 月 1 日開始之年度強制執行之所有新訂及經修訂之準則、修訂及詮釋。集團因採納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 9 號及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 15 號，而已自 2018 年 1 月 1 日起更改其會計政策，採納此兩項準則之影響概述如下。比較資料繼續根據於 2018 年 1 月 1 日前生效之會計政策呈報。

(1)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 9 號

採納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 9 號導致會計政策之變動。儘管新政策一般規定進行追溯應用，但集團已採納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 9 號之過渡性條文，就分類及計量（包括減值）之規定不重新編列過往期間之比較資料。此外，對沖會計政策之變動已以前瞻性方式應用。因此，比較結餘並沒有重新編列，過往期間之比較資料繼續根據 2018 年 1 月 1 日前的會計政策呈報。因採納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 9 號所產生之賬面值差異，於 2018 年 1 月 1 日確認為期初綜合財務狀況表之調整。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 9 號大致上保留香港會計準則第 39 號「金融工具：確認及計量」有關金融負債之分類及計量的規定。採納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 9 號並無對集團的金融負債及衍生金融工具有關之會計政策造成重大影響。然而，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 9 號取消了香港會計準則第 39 號的持至到期、貸款及應收賬項及可供銷售之金融資產之分類。自 2018 年 1 月 1 日起，集團及其合資企業及聯營公司就呈報集團之財務報表而言，須根據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 9 號之類別（按攤銷成本計量、按公平價值於其他全面收益內列賬或按公平價值於損益內列賬）分類及計量其金融資產。

採納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 9 號導致 2018 年 1 月 1 日權益總額之期初結餘增加港幣 36,000,000 元。影響歸因於集團若干合資企業及聯營公司之金融資產之分類及計量更改至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 9 號之類別。

以下載列自 2018 年 1 月 1 日起已應用之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 9 號下重大會計政策變動之進一步詳情（倘若有別於編制 2017 年年度財務報表所應用之會計政策）。

(i) 計量

於首次確認後，債務工具金融資產乃計量如下：

*按攤銷成本計量：*持有作收取合約現金流之資產（現金流僅代表支付本金及利息），乃按攤銷成本計量。來自此等金融資產之利息收入、減值虧損、外匯損益，以及終止確認所產生之損益，乃於損益中直接確認。

*按公平價值於其他全面收益內列賬：*持有作收取合約現金流之資產及供銷售之金融資產（資產之現金流僅代表支付本金及利息），均按公平價值於其他全面收益內列賬計量。賬面值之變動乃透過其他全面收益反映，惟確認減值虧損及減值撤銷、利息收入及外匯損益乃於損益中確認。當金融資產終止確認時，過往於其他全面收益確認之累計收益或虧損乃由權益重新分類至於損益中確認。

四十一 主要會計政策之變動（續）

(1)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續）

(i) 計量（續）

按公平價值於損益內列賬：並不符合按攤銷成本計量或按公平價值於其他全面收益內列賬之資產，或使用公平價值選項，指定為按公平價值於損益內列賬之資產，乃按公平價值於損益內列賬計量。其後按公平價值於損益內列賬計量之債務工具的收益或虧損乃於產生期間於損益內確認。

權益工具金融資產乃於首次確認及其後以公平價值計量。該等金融資產的公平價值變動一般於損益中確認。此等投資之股息於集團確立收取款項之權利時繼續於損益中確認。有別於香港會計準則第39號下之過往政策，選擇於其他全面收益呈列其公平價值收益及虧損的權益投資，於終止確認該投資後並不可以將其公平價值之收益及虧損重新分類至損益。於本年度內，若干合資企業出售其權益投資。根據新指引，集團所佔累計於合資企業投資重估儲備內有關已出售投資之公平價值收益港幣100,000,000元將不會於集團截至2018年12月31日止年度之收益表中反映。

(ii) 金融資產之減值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以前瞻性的「預期信貸虧損」模式，取代香港會計準則第39號「已產生虧損」之減值模式。根據新模式，減值虧損在確認前不再需要造成虧損之事件發生。根據新的預期虧損法，集團以前瞻性基準評估與其金融資產相關之預期信貸虧損。所應用之減值方法視乎信貸風險有否大幅增加。新減值模式應用於按攤銷成本及按公平價值於其他全面收益內列賬計量之債務工具、根據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5號下之合約資產、應收租賃、貸款承擔及若干財務擔保合約。集團採用簡化方法確認應收貨款、客戶所欠款項及合約資產之全期預期信貸虧損。就應收租賃、貸款承擔、財務擔保合約以及若干其他金融資產（於速動資金和其他上市投資及其他非上市投資內呈列），集團認為其信貸風險不高，因此就該等項目確認十二個月之預期信貸虧損。應用此新指引代表會計政策之變動。集團須根據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之減值方法修訂該等類別資產之減值方法。於2018年1月1日之修定結果並無導致減值撥備出現任何重大變動，或對集團金融資產的賬面值造成任何重大影響。

(iii) 對沖會計處理方法

集團自2018年1月1日起以前瞻性方式應用新對沖會計模式，因為於2017年1月1日（比較期間之期初）並無存有對沖關係或其後並無指定為對沖關係而可能需要追溯應用新對沖會計處理方法。因此，並無對2018年1月1日之保留溢利及其他儲備的期初結餘作出調整。所有按過往之香港會計準則第39號指定之對沖會計關係，根據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仍然繼續有效。

過往根據香港會計準則第39號，實體僅可指定期權之內在價值變動或遠期合約之現貨元素變動為對沖工具。在此等情況下，期權之時間價值或遠期點數的公平價值變動，可以被視為對沖成本，並於該期間的損益中列賬，因此會造成波動。根據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之對沖模式規定，只有當期權之內在價值變動或遠期合約之現貨元素變動為對沖工具的對沖關係，時間價值或遠期點數所有隨時間而波動之公平價值於其他全面收益內記錄，而非即時影響損益。該等於其他全面收益確認之金額其後在損益確認之時間性，則視乎對沖交易的性質（區分為與交易有關和與時間有關之對沖項目）而定，對沖成本最終將於損益內確認。於其他全面收益累計之金額將包括在對沖項目的計量中或於當對沖項目影響損益時的同期間重新分類至損益內（就與交易有關之對沖項目而言），或於對沖成本提供風險保障期間於損益內按合理基準攤銷（就與時間有關之對沖項目而言）。此項新會計規定亦應用於外幣基準差價。

四十一 主要會計政策之變動（續）

(2)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 15 號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 15 號允許以全面追溯法或經修改追溯法採納。集團選擇採用經修改追溯法以過渡至新的收益準則。根據此過渡方法，過往期間之比較資料不會重新編列。於 2018 年 1 月 1 日，集團確認首次應用指引之累計影響，作為於 2018 年 1 月 1 日保留溢利（或其他權益部分，如適用）期初結餘之調整，且集團只會對於該日尚未完成之合約應用此新指引。過往期間之比較資料繼續根據 2018 年 1 月 1 日前的會計政策呈報。

集團及其合資企業及聯營公司就呈報集團之財務報表而言，須自 2018 年 1 月 1 日起應用新指引。採納新指引導致於 2018 年 1 月 1 日之權益總額的期初結餘增加港幣 758,000,000 元，乃主要歸因於取得合約之遞增成本資本化（如下文進一步闡述）。

以下載列自 2018 年 1 月 1 日起已應用之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 15 號下重大會計政策變動之詳情（倘若有別於編制 2017 年年度財務報表所應用之會計政策）。

過往，在集團會計政策下，與取得合約有關之成本乃於產生時支銷。於採納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 15 號後，部分此等成本的會計處理方法已有所改變。根據新指引，取得合約之遞增成本，現於產生時確認為資產並在客戶合約期內支銷。取得一項合約之遞增成本指倘若並無取得有關合約則不會產生之成本（例如就取得合約須付之銷售佣金）。就與其客戶訂立之若干類別合約而言，集團自 2018 年 1 月 1 日起應用的此項新政策與年度內收購之附屬公司於 2018 年 1 月 1 日前所應用之政策相若，就此，自收購日期至 2018 年 12 月 31 日，該新購入之附屬公司確認港幣 698,000,000 元為資產並支銷港幣 146,000,000 元為折舊及攤銷支出。因此，此等數額已自下文之採納影響中撇除。採納此指引導致集團於 2018 年 1 月 1 日之權益總額的期初結餘增加港幣 830,000,000 元，以及截至 2018 年 12 月 31 日止年度之客戶上客及保留成本支出減少港幣 982,000,000 元與折舊及攤銷增加港幣 1,042,000,000 元。

根據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 15 號，當透過轉移予客戶已承諾之貨品或服務的控制權而履行履約責任時確認收益，而控制權可隨時間或於某一時點轉移。新收益準則就釐定收益確認之時間引入特定基準。由於採納此項新指引，集團權益總額之期初結餘減少港幣 72,000,000 元以及集團截至 2018 年 12 月 31 日止年度之收益增加港幣 19,000,000 元，反映在附屬公司、合資企業和聯營公司層面上，評估履行與若干收益來源有關之履約責任的時間性之變動。

此外，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 15 號規定，實體須按其於貨品或服務轉移至客戶前是否有權控制該貨品或服務之基準，決定其身份為交易之當事人或代理人。於採納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 15 號前，基於存在信貸風險及其他因素，集團之零售以及財務及投資與其他部門之若干實體作出結論，指其面臨與其客戶有關若干銷售安排的重大風險及回報，因此以當事人身份將該等合約入賬。於採納此新指引後，此等實體決定其在貨品轉移至客戶前沒擁有相關貨品之控制權，因此於此等合約中，其身份為代理人。此項變動對於 2018 年 1 月 1 日及 2018 年 12 月 31 日之權益總額並無影響。然而，倘若此等合約根據過往之會計政策呈報（即同一集團實體會以當事人身份將該等合約入賬），於截至 2018 年 12 月 31 日止年度之綜合收益表呈列之收益和其他營業支出之金額兩者均會增加港幣 1,442,000,000 元。

四十一 主要會計政策之變動（續）

(3) 採納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 9 號及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 15 號之影響

(i) 於 2018 年 1 月 1 日期初之綜合財務狀況表

如上文所闡釋，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 9 號及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 15 號在無重新編列比較資料之情況下應用。因此，因新會計政策所產生之重新分類及調整結果並沒有於比較結餘中反映，但已於 2018 年 1 月 1 日之期初綜合財務狀況表內確認。

	2017 年 12 月 31 日 如先前編列 港幣百萬元	採納以下政策之影響		2018 年 1 月 1 日 經調整後 港幣百萬元
		香港財務報告 準則第 9 號 港幣百萬元	香港財務報告 準則第 15 號 港幣百萬元	
非流動資產				
固定資產	158,789	-	-	158,789
投資物業 *	360	-	-	360
租賃土地	8,305	-	-	8,305
電訊牌照	27,271	-	-	27,271
品牌及其他權利	75,985	-	-	75,985
商譽	255,334	-	-	255,334
聯營公司	145,343	128	-	145,471
合資企業權益	162,134	(92)	143	162,185
遞延稅項資產	20,195	-	(186)	20,009
速動資金及其他上市投資	7,813	-	-	7,813
其他非流動資產	5,180	-	1,336	6,516
	866,709	36	1,293	868,038
流動資產				
現金及現金等值	160,470	-	-	160,470
存貨	21,708	-	-	21,708
應收貨款及其他流動資產	51,368	-	(256)	51,112
	233,546	-	(256)	233,290
流動負債				
銀行及其他債務	21,712	-	-	21,712
本期稅項負債	2,948	-	-	2,948
應付貨款及其他流動負債	90,228	-	920	91,148
	114,888	-	920	115,808
流動資產淨值	118,658	-	(1,176)	117,482
資產總額減流動負債	985,367	36	117	985,520
非流動負債				
銀行及其他債務	310,276	-	-	310,276
來自非控股股東之計息借款	3,143	-	-	3,143
遞延稅項負債	25,583	-	118	25,701
退休金責任	3,770	-	-	3,770
其他非流動負債	51,048	-	(759)	50,289
	393,820	-	(641)	393,179
資產淨值	591,547	36	758	592,341
資本及儲備				
股本	3,858	-	-	3,858
股份溢價	244,505	-	-	244,505
儲備	181,693	14	416	182,123
普通股股東權益總額 *	430,056	14	416	430,486
永久資本證券	29,481	-	-	29,481
非控股權益	132,010	22	342	132,374
權益總額	591,547	36	758	592,341

* 自 2018 年 1 月 1 日起，「投資物業」包括於「其他非流動資產」內，及「普通股股東權益總額」於綜合財務狀況表內的「資本及儲備」部分以獨立項目呈列。上述餘額已反映新呈列方式。

四十一 主要會計政策之變動（續）

(3) 採納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 9 號及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 15 號之影響（續）

(ii) 截至 2018 年 12 月 31 日止年度之綜合收益表

	截至 2018 年 12 月 31 日止年度			
	根據 2018 年 1 月 1 日前 會計政策編列 港幣百萬元	採納以下政策之影響		根據 2018 年 1 月 1 日起 會計政策編列 港幣百萬元
		香港財務報告 準則第 9 號 港幣百萬元	香港財務報告 準則第 15 號 港幣百萬元	
收益	278,552	-	(1,423)	277,129
出售貨品成本	(109,564)	-	-	(109,564)
僱員薪酬成本	(36,478)	-	-	(36,478)
客戶上客及保留成本支出	(17,106)	-	982	(16,124)
折舊及攤銷	(18,697)	-	(1,042)	(19,739)
其他營業支出	(50,985)	130	1,518	(49,337)
所佔溢利減虧損：				
聯營公司	2,858	31	(1)	2,888
合資企業	10,384	(96)	(68)	10,220
利息支出與其他融資成本	58,964	65	(34)	58,995
除稅前溢利	49,167	65	(34)	49,198
本期稅項	(3,907)	-	(5)	(3,912)
遞延稅項	1,304	-	(10)	1,294
除稅後溢利	46,564	65	(49)	46,580
非控股權益及永久資本證券持有人				
應佔溢利	(7,573)	(12)	5	(7,580)
普通股股東應佔溢利	38,991	53	(44)	39,000
普通股股東應佔之每股盈利	港幣 10.11 元	港幣 0.01 元	(港幣 0.01 元)	港幣 10.11 元

四十一 主要會計政策之變動（續）

(3) 採納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及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5號之影響（續）

(iii) 截至2018年12月31日止年度之綜合全面收益表

	截至 2018 年 12 月 31 日止年度			
	根據 2018 年 1 月 1 日前 會計政策編列 港幣百萬元	採納以下政策之影響		根據 2018 年 1 月 1 日起 會計政策編列 港幣百萬元
		香港財務報告 準則第 9 號 港幣百萬元	香港財務報告 準則第 15 號 港幣百萬元	
除稅後溢利	46,564	65	(49)	46,580
其他全面收益（虧損）				
不會重新分類為損益之項目：				
直接確認於儲備內之界定福利責任之重新計量	615	-	-	615
按公平價值於其他全面收益內列賬之股權證券				
直接確認於儲備內之估值虧損	(1,637)	(15)	-	(1,652)
過往確認於儲備內之估值虧損確認於收益表	2	(2)	-	-
所佔聯營公司之其他全面收益	262	(38)	-	224
所佔合資企業之其他全面收益	463	83	-	546
不會重新分類為損益項目之有關稅項	(93)	-	-	(93)
	(388)	28	-	(360)
已予重新分類或日後可能重新分類為損益之項目：				
按公平價值於其他全面收益內列賬之債券				
直接確認於儲備內之估值虧損	(20)	-	-	(20)
現金流量對沖（遠期外匯合約、交叉貨幣利率掉期合約及利率掉期合約）				
直接確認於儲備內之收益	363	-	-	363
直接確認於儲備內之淨投資對沖（遠期外匯合約及交叉貨幣掉期合約）的收益（虧損）	3,735	-	-	3,735
直接確認於儲備內之換算海外附屬公司資產淨值之收益（虧損）	(9,294)	-	(11)	(9,305)
過往確認於匯兌及其他儲備內之有關年內出售附屬公司、聯營公司及合資企業之虧損（收益）確認於收益表	(2,093)	-	-	(2,093)
所佔聯營公司之其他全面收益（虧損）	(2,844)	9	-	(2,835)
所佔合資企業之其他全面收益（虧損）	(5,299)	-	(8)	(5,307)
已予重新分類或日後可能重新分類為損益項目之有關稅項	(66)	(3)	-	(69)
	(15,518)	6	(19)	(15,531)
除稅後其他全面收益（虧損）	(15,906)	34	(19)	(15,891)
全面收益總額	30,658	99	(68)	30,689
非控股權益及永久資本證券持有人應佔				
全面收益總額	(5,557)	(10)	21	(5,546)
普通股股東應佔之全面收益總額	25,101	89	(47)	25,143

四十一 主要會計政策之變動（續）

(3) 採納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 9 號及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 15 號之影響（續）

(iv) 於 2018 年 12 月 31 日之綜合財務狀況表

	於 2018 年 12 月 31 日			
	根據 2018 年 1 月 1 日前 會計政策編列 港幣百萬元	採納以下政策之影響		根據 2018 年 1 月 1 日起 會計政策編列 港幣百萬元
		香港財務報告 準則第 9 號 港幣百萬元	香港財務報告 準則第 15 號 港幣百萬元	
非流動資產				
固定資產	110,605	-	-	110,605
租賃土地	7,702	-	-	7,702
電訊牌照	64,221	-	-	64,221
品牌及其他權利	88,761	-	-	88,761
商譽	323,160	-	-	323,160
聯營公司	136,161	127	(1)	136,287
合資企業權益	118,007	4	42	118,053
遞延稅項資產	20,444	-	(184)	20,260
速動資金及其他上市投資	9,292	-	-	9,292
其他非流動資產	9,148	-	1,569	10,717
	887,501	131	1,426	889,058
流動資產				
現金及現金等值	135,411	-	-	135,411
存貨	23,410	-	-	23,410
應收貨款及其他流動資產	64,425	4	(603)	63,826
	223,246	4	(603)	222,647
分類為持作待售之資產	120,377	-	162	120,539
	343,623	4	(441)	343,186
流動負債				
銀行及其他債務	25,986	-	-	25,986
本期稅項負債	2,069	-	2	2,071
應付貨款及其他流動負債	115,559	-	713	116,272
	143,614	-	715	144,329
與分類為持作待售之資產直接相關之負債	78,020	-	(420)	77,600
	221,634	-	295	221,929
流動資產淨值	121,989	4	(736)	121,257
資產總額減流動負債	1,009,490	135	690	1,010,315
非流動負債				
銀行及其他債務	325,570	-	-	325,570
來自非控股股東之計息借款	752	-	-	752
遞延稅項負債	19,261	-	-	19,261
退休金責任	2,443	-	-	2,443
其他非流動負債	71,466	-	-	71,466
	419,492	-	-	419,492
資產淨值	589,998	135	690	590,823
資本及儲備				
股本	3,856	-	-	3,856
股份溢價	244,377	-	-	244,377
儲備	197,446	103	369	197,918
普通股股東權益總額	445,679	103	369	446,151
永久資本證券	12,326	-	-	12,326
非控股權益	131,993	32	321	132,346
權益總額	589,998	135	690	590,823

四十一 主要會計政策之變動（續）

(4) 已頒佈但尚未生效及未獲集團應用之準則

多項新訂之準則及準則之修訂於 2019 年 1 月 1 日或其後開始之年度生效並容許提前應用。然而，集團在編製財務報表時尚未提前應用此等新訂或經修訂之準則。集團正評估此等準則於首次應用期間的預期影響。到目前為止，集團已確定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 16 號若干方面可能對集團的財務報表產生重大影響。預期影響之進一步詳情於下文討論。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 16 號「租賃」取代香港會計準則第 17 號「租賃」，並對集團於 2019 年 1 月 1 日或其後開始之年度之財務報表屬強制性。

如附註四十(23)所披露，集團目前將租約分類為融資租賃或經營租賃，並視乎租約的分類，就租賃安排以不同方式列賬。集團以出租人身份訂立部分租約，並以承租人身份訂立其他租約。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 16 號將會主要影響集團目前分類為經營租賃並以承租人身份訂立的租約的會計法。

新租賃準則規定承租人，以目前融資租賃會計法類似之方式將所有租約列賬，即承租人於租約開始日將按最低融資租賃付款的現值確認及計量租賃負債，並將確認相應的「使用權」資產。於首次確認此項資產及負債後，承租人將確認租賃負債未償還結餘的應計利息支出及資產使用權的折舊，以取代按現行會計政策確認經營租賃租約期內產生之租金支出。

預期應用新會計模式將導致資產及負債增加，並影響租約期內於收益表中開支確認之時間。如所有其他變數維持不變，新的會計處理法將導致 EBITDA 及 EBIT 增加。以平均等額折舊法應用於資產使用權與實際利率法應用於租賃負債之合併影響，令租期內「租賃開支總額」有所減少。於租賃的初期，新準則產生之收益表開支，會較一般根據現行準則確認之平均等額經營租賃支出為高，到了租賃中期後，隨著利息支出減少，開支將會下降。集團某一特定年度之除稅後溢利可能受到負面或正面影響，視乎集團於該年度整體租賃組合之到期狀況。此外，租賃支出將不再於現金流量表內呈列為經營現金流出，但將會列入作為融資現金流出的一部分。新確認的租賃負債的利息支出或會自經營業務或融資業務中之現金流呈列。

集團計劃就採納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 16 號選擇經修改追溯法，並將確認首次應用之累計影響，作為於 2019 年 1 月 1 日權益期初結餘之調整及將不會重新編列比較資料。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 16 號所允許，集團計劃運用實際權宜措施不追溯過往對現有安排為租約或包括租約之評估。因此，集團將僅會於首次應用日期或之後訂立的合約，應用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 16 號內租約的新定義。此外，集團計劃選擇運用實際權宜措施，不應用新會計模式於短期租約及低價值租約。

除上文討論的影響外，集團預計就首次採納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 16 號作出之過渡性調整將不會重大。然而，於首次採納此項準則後的實際影響或會有所不同，皆因迄今為止所進行之評估乃根據集團現時所得之資料而作出，而在集團就截至 2019 年 6 月 30 日止六個月之中期財務報表首次應用此等準則前可能會確認進一步影響。集團亦可能會在該準則於該財務報告中首次應用前，更改其於過渡性選項、實際權宜措施及確認豁免的選擇。

四十二 關鍵會計估計及判斷

附註四十概列編製有關財務報表所採用的主要會計政策。財務報表之編製通常要求運用判斷，從多種可接受的方案中選擇特定的會計方法及政策。此外，在選擇該等方法及政策以及將其應用於集團之財務報表時，可能需要作出有關未來的重大估計及假設。集團乃根據過往經驗及其認為在當時情況下屬於合理之多項其他假設作出估計及判斷。在不同的假設或條件下，實際結果可能會與該等估計及判斷不同。

以下概述一些較重要的假設及估計以及在編製財務報表時所使用之會計政策及方法。

(1) 綜合準則

釐定集團對另一實體之控制程度，於若干情況下須運用判斷力。倘本公司因參與實體之業務而可以或有權分享其可變動回報，且有能力行使對實體之權力而影響該等回報時，則視為本公司控制該實體。集團亦會特別考慮其會否從行使對該實體之控制權而取得利益，包括非財務利益。就此而言，將實體分類為附屬公司、合資企業、合資經營、聯營公司或成本投資可能須運用判斷力，透過分析各項指標，如擁有該實體之股權百分比、於該實體董事會之代表及各項其他因素，包括（如相關）是否存在與其他股東訂定之協議、適用法例與規定及有關要求。

(2) 長期資產

無限使用年期之資產於每年及當有跡象顯示其可能減值時進行減值測試。須予折舊及攤銷之資產當確定有跡象顯示此等資產之賬面值可能不可收回及蒙受減值虧損時進行減值評估。如存在該等跡象，則對該資產之可收回價值予以估計，從而確定減值虧損（如有）。可收回價值乃資產的公平價值減出售成本與使用值兩者之較高者。此減值虧損在收益表中確認，除非資產按估值列賬而減值虧損不超過該資產之重估盈餘，如是者則會視作重估減值處理，並在其他全面收益項內確認。

釐定資產減值是需要運用判斷，尤其是評估：(1) 已發生事件是否顯示相關資產價值可能不可收回；(2) 按在業務中持續使用資產而估計該項資產的可收回金額（為資產公平價值減銷售成本與未來現金流量的淨現值兩者中的較高數額）能否支持該項資產之賬面值；以及(3) 在編製現金流量預測時使用的適當主要假設，包括該等現金流量預測是否按適當利率貼現。倘改變用以確定減值程度（如有）之假設（包括現金流量預測中採用之折現率或增長率假設），可能會對減值測試中使用的淨現值產生重大影響，因而會影響集團的財政狀況及營運業績。倘若該業務的預測表現與所實現之未來現金流預測出現重大逆轉，則可能有必要於收益表中作減值支銷。

(3) 折舊及攤銷

(i) 固定資產

營運資產折舊構成集團一項重大的營運成本。固定資產的成本在各項資產之估計可用年期內以平均等額基準進行折舊。集團定期檢討技術及行業環境、資產報廢活動及剩餘價值等各方面的變動，以確定對估計剩餘使用年期及折舊率之調整。

實際經濟年期可能與估計之使用年期不同。定期檢討可能使上述資產之可折舊年期出現變動，因而引致在未來期間之折舊支出有所變動。

(ii) 電訊牌照、其他牌照、品牌、商標及其他權利

有使用限期之電訊牌照、其他牌照、品牌、商標及其他權利按成本減累計攤銷入賬，並每年進行減值測試。集團認為無限使用年期之電訊牌照、其他牌照、品牌、商標及其他權利無須攤銷，並於每年及當有跡象顯示其可能減值時進行減值檢討。

有關零售及電訊之若干品牌被認為無限使用年期，因其預計可產生現金流入淨額之年期並無可預見的期限。

四十二 關鍵會計估計及判斷（續）

(3) 折舊及攤銷（續）

(ii) 電訊牌照、其他牌照、品牌、商標及其他權利（續）

釐定電訊牌照、其他牌照、品牌、商標及其他權利之使用年期是需要運用判斷。此等資產的實際經濟年期可能有別於現有合約或預計使用年期，因而可能影響在收益表支銷的攤銷數額。此外，各地政府會不時修訂牌照之條款，以（其中包括）更改合約訂明或預期之牌照年期，列進收益表之攤銷支出數額或會因此而受到影響。

(iii) 客戶上客及保留成本

自 2018 年 1 月 1 日起，根據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 15 號，客戶上客及保留成本包括為取得及保留客戶之成本淨額，此等成本列作支出並於所產生之期間內於收益表中確認，惟以下除外 (i) 該成本於 2017 年 12 月 31 日後產生；(ii) 所增加的費用是因為取得合同而產生並預計可以收回；(iii) 該成本與合同直接相關，且產生的資源用於滿足合同所需，並預計可以收回。該等成本會被資本化並在客戶合約期內攤銷。倘資本化成本的賬面值超過集團預期可收取的剩餘金額減去任何尚未確認為開支的直接相關成本，則會計提適當的撥備。

釐定撥備金額及攤銷期是需要運用判斷。倘會從客戶收到的實際金額和客戶期間與預期之金額和合同期間不同，列進收益表之開支數額或會因此而受到影響。

於 2018 年 1 月 1 日前，客戶上客及保留成本於所產生之期間內於收益表中列作支出及確認。

(4) 商譽

商譽最初按成本值計量（按所轉讓之代價、確認之非控股權益及集團先前於被收購方的股權之公平價值的總額，超逾所購入之可識別資產與所承擔負債之公平價值的淨額計算）。商譽作為一項獨立資產列賬，或如適用時，將之包括在聯營公司與合資企業之投資中。商譽須每年及當有跡象顯示其賬面值不可收回時進行減值測試。

(5) 稅項

集團須在多個司法管轄區繳納所得稅。在確定全球所得稅的撥備時，集團須作出重大判斷。在正常業務過程中，有許多交易及計算均難以明確作出最終的稅務釐定。集團根據對預期稅務審核事宜之評估，計量會否需要於未來繳納額外稅項，從而入賬。倘該等事宜之最終稅務結果與起初記錄之金額不同，該等差額將影響稅務釐定期內之所得稅及遞延稅項撥備。

遞延稅項以負債法為資產及負債之稅項基礎價值與其於財務報表中之賬面值之暫時差異悉數作出確認。遞延稅項資產根據所有可得之憑證預期可能獲得之未來應課稅溢利與可扣減之暫時差異、滾存可使用之未用稅項虧損與可抵扣稅額可互相抵銷之程度，而予以確認。遞延稅項資產之確認主要涉及有關法定實體或稅務組別的未來財務表現之判斷。多項其他不同因素亦予以評估，以考慮是否存在有力之憑證證明部分或全部遞延稅項資產最終很有可能會變現，例如存在應課稅臨時差額、總體寬免、稅務規劃策略及可動用估計稅務虧損之期間。

就本集團若干業務確認之遞延稅項資產最終會否實現，主要視乎該等業務能否錄得持續溢利，並且產生足夠之應課稅溢利從而利用相關未使用之稅務虧損。倘若該等業務所預測之表現及所實現之應課稅溢利出現重大逆轉，則可能有必要將部分或全部已確認的遞延稅項資產削減，並於收益表中扣除。決定應課稅損益預測所採用之主要假設需要加以判斷，改變所採用之主要假設可對應課稅損益預測造成重大影響。

四十二 關鍵會計估計及判斷（續）

(6) 業務合併及商譽

如附註四十(28)所披露，集團根據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3號「業務合併」的規定，將符合該準則內有關業務合併定義的交易及其他事項入賬。當集團完成業務合併時，購入的可辨識資產和承擔的負債，包括無形資產、或有負債及承擔，按公平價值列賬。在釐定購入資產、承擔負債和收購代價之公平價值，以及將收購代價分攤至可辨識資產和負債時，需要作出判斷。如收購價高於購入資產淨值的公平價值，則將超出的數額記錄為商譽。如收購價低於購入資產淨值的公平價值，則將該差額直接在收益表中確認為收益。將收購代價分攤至有限定期限的資產與無限期資產，例如商譽，會影響集團其後業績，因為有限定期限的無形資產需進行攤銷，而無限期資產（包括商譽）則無需進行攤銷。

(7) 承擔、繁重合約及其他擔保之撥備

集團於其日常業務過程中訂立多項特定資產之採購、供應和其他合約，並就聯營公司及合資企業的銀行及其他借款融資提供擔保。如為了履行此等採購及供應合約下之責任，而產生無可避免的成本超出相關的預期未來淨利益，則確認繁重合約撥備，或如聯營公司及合資企業之借款被評估為將無法償還，集團已擔保之債務，則確認撥備。此等撥備之計算需要使用估計。繁重合約撥備按根據合約將產生之無可避免成本，扣除任何由資產產生之估計收益或預測收入，或按根據擔保將產生之無可避免成本扣除任何於聯營公司或合資企業之投資的估計可收回價值而計算。

(8) 退休金成本

集團營辦數項界定福利計劃。界定福利計劃之退休金成本根據香港會計準則第19號「僱員福利」的規定，使用預期單位記賬法進行評估。根據此方法，提供退休金之成本按對計劃作出全面估值之精算師之意見，將常規成本攤分至僱員之未來服務年期並於收益表內扣除。在綜合財務狀況表內就界定福利退休計劃而確認之負債或資產，為呈報期末時界定福利責任的現值減計劃資產之公平價值。界定福利責任之現值乃利用參考呈報期末的市場收益率而決定之利率，將估計未來現金流出量貼現計算，該市場收益率乃參照與福利責任之貨幣及估計年期相若之政府機構或高質素公司的債券而釐定。來自界定福利計劃之重新計量金額於產生期間在其他全面收益中確認，並即時於保留溢利中反映。重新計量金額包括精算收益與虧損、計劃資產之回報（不包括界定福利負債（資產）淨額之利息淨額）及任何資產上限變動之影響（不包括界定福利負債（資產）淨額之利息淨額）。

管理層委任精算師對該等退休金計劃進行全面評估，以釐定根據香港財務報告準則要求，須於財務報表內披露及入賬之退休金責任。

精算師在釐定界定福利計劃之公平價值時使用假設及估計，並每年評估及更新該等假設。在釐定主要精算假設時須運用判斷力，以釐定界定福利責任之現值與服務成本。改變所採用之主要精算假設可對未來期間的福利計劃責任現值與服務成本造成重大影響。

四十二 關鍵會計估計及判斷（續）

(9) 出售及租回交易

集團根據附註四十(23)所述之會計政策，將租約分類為融資租賃或經營租賃。釐定一項租賃交易為融資租賃或經營租賃乃複雜之問題，並需作出重大判斷，以確定租約協議有否將擁有權之所有風險及回報轉移往或轉移自本集團。各種複雜情況需要審慎考慮始作出判斷，包括但不限於租賃資產之公平價值、租賃資產之經濟年期、續租選擇是否包括於租賃年期内及釐定適當之折現率以計算最低租賃付款之現值。

分類為融資租賃或經營租賃將決定租賃資產是否如附註四十(23)所述在財務狀況表予以資本化及確認。在出售及租回交易中，上文所述之租回安排分類亦決定出售交易之收益或虧損如何確認。該收益或虧損可予遞延及攤銷（融資租賃）或即時在收益表中確認（經營租賃）。

(10) 與客戶之網綁電訊交易之收益分配

集團與客戶訂立之網綁式交易合約包括出售服務與硬件（例如手機）。收益乃以反映集團預期將有權以換取有關服務及裝置而獲得之代價數額，分配至相關元素，即裝置之收益於合約期初時其交付予客戶後確認，而服務收益則於提供服務之整個合約期內確認。評估此兩項元素之公平價值須作出重大判斷，其中包括獨立售價、按其向客戶轉讓服務及硬件而預期有權換取之代價，以及其他相關可觀察之市場數據。改變此等分配可能導致就服務與硬件銷售所確認之收益個別更改，惟於整個合約期間來自某一特定客戶之網綁收益總額並不會改變。集團會因應市場情況改變而定期重新評估該等元素之分配。

四十三 財務風險管理

集團的主要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包括現金及現金等值、速動資金及其他上市投資與借款。此等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的詳細資料已於相關附註中披露。集團之庫務部門根據執行董事批准之政策與程序制訂財務風險管理政策，並須由集團內部審核部門定期審查。集團之庫務政策旨在緩和利率及匯率波動對集團整體財務狀況之影響以及把集團之財務風險減至最低。集團之庫務部門提供中央化財務風險管理服務（包括利率及外匯風險）及為集團與其成員公司提供具成本效益之資金。庫務部門管理集團大部份之資金需求、利率、外匯與信貸風險。集團之政策是不會有因信貸評級改變而需將集團債務到期日提前之條約。集團之利率與外匯掉期及遠期外匯合約僅在適當之時候用作風險管理、對沖交易，以及調控集團面對之利率與匯率波動風險。集團一般不會就其外匯盈利訂立外匯對沖安排，且於年內並無訂立或年終時並無生效之衍生工具對沖集團之盈利。集團之政策是不參與投機性之衍生融資交易，亦不會將流動資金投資於具有重大相關槓桿效應或衍生風險之金融產品上，包括對沖基金或類似之工具。

(1) 現金管理與融資

集團為各非上市附屬公司設立中央現金管理制度。除上市與若干以非港元或非美元幣值經營業務之海外實體外，集團一般於集團層面取得長期融資，再轉借或以資本形式提供予其附屬公司與聯營公司，以滿足該等公司之資金需求及提供更佳成本效益之融資。此等借款包括在資本市場發行之一系列票據與銀行借款，並將視乎金融市場狀況與預計利率而修訂比例。集團定期密切監察其整體負債狀況，並檢討其融資成本與償還到期日數據，為再融資作好準備。

集團繼續保持穩健之財務狀況。於 2018 年 12 月 31 日，現金、速動資金及其他上市投資（「速動資產」）為港幣144,703,000,000元（2017 年為港幣168,283,000,000元），主要反映向普通股及非控股股東支付股息以及向永久資本證券持有人作出分派、贖回若干永久資本證券、償還及提前償還若干借款以及資本開支與投資費用，但因來自集團業務之正數經營所得資金產生之現金、發行永久資本證券及來自新增借款之現金而部分抵銷。在速動資產中，25%之幣值為港元、46%為美元、7%為人民幣、9%為歐羅、4%為英鎊及9%為其他貨幣（2017 年有23%的幣值為港元、53%為美元、7%為人民幣、4%為歐羅、7%為英鎊及6%為其他貨幣）。

現金及現金等值佔速動資產94%（2017 年為95%）、美國國庫票據及上市 / 可交易債券佔4%（2017 年為4%）、以及上市股權證券佔2%（2017 年為1%）。

美國國庫票據及上市 / 可交易債券（包括管理基金所持有）之組成，有56%為美國國庫票據（2017 年為56%）、17%為政府及政府擔保之票據（2017 年為17%）、4%為集團聯營公司赫斯基能源發行之票據（2017 年為4%）、金融機構發行之票據為無（2017 年為1%）、及23%為其他（2017 年為22%）。美國國庫票據及上市 / 可交易債券當中80%（2017 年為79%）屬於Aaa / AAA 或 Aa1 / AA+ 評級，整體組合平均到期日為 2.2 年（2017 年為 2.4 年）。集團目前並無持有有關按揭抵押證券、債務抵押證券或同類資產級別。

(2) 利率風險

集團集中減低其整體債務成本與利率變動之風險以管理利率風險。在適當時候，集團會運用利率掉期與遠期利率協議等衍生工具，調控集團之利率風險。集團之利率風險主要與美元、英鎊、歐羅和港元借款有關。

於 2018 年 12 月 31 日，集團之銀行及其他債務本金總額約39%（2017 年為約36%）為浮息借款，其餘61%（2017 年為約64%）為定息借款。集團已與主要金融機構交易對方簽訂各項利率協議，將定息借款中約港幣9,100,000,000元（2017 年為約港幣9,600,000,000元）之本金掉期為實質浮息借款；此外，又將用作為長期投資提供資金之浮息借款之本金港幣50,613,000,000元（2017 年為港幣27,950,000,000元）掉期為定息借款。在計及此等利率掉期協議後，於 2018 年 12 月 31 日，集團之銀行及其他債務本金總額中約27%（2017 年為約30%）為浮息借款，其餘73%（2017 年為約70%）為定息借款。上述所有利率衍生工具均指定作對沖，而此等對沖均被視為高效益。

四十三 財務風險管理（續）

(3) 外匯風險

對於涉及非港元或非美元資產之海外附屬公司及聯營公司與其他投資項目，集團一般盡可能安排以當地貨幣之適當水平借款作債務融資，以達到自然對沖作用。對於發展中之海外業務，或因為當地貨幣借貸並不或不再吸引，集團可能不會以當地貨幣借款或會償還現有借款，並監察業務之現金流與有關債務市場發展，在將來更適當之情況下以當地貨幣借款為該等業務作再融資。對於與其基本業務直接有關之個別交易（例如主要採購合約），集團會於有關貨幣之活躍市場，利用遠期外匯合約及外幣掉期以盡量減低匯率變動帶來之風險。除若干基建投資外，集團一般不會為其於海外附屬公司與聯營公司之長期股權投資進行外幣對沖。於2018年12月31日，集團與銀行訂立遠期外匯合約及交叉貨幣掉期安排以對沖該等基建投資。該等淨投資對沖的名義總額為港幣50,537,000,000元（2017年為港幣59,430,000,000元）。

集團之業務遍及超過50個國家並以超過50種貨幣經營業務。集團作呈報用途之功能貨幣為港元，而集團以港元列示之呈報業績中之外匯盈利須承受匯兌風險。

於2018年12月31日，集團之銀行及其他債務本金總額中有44%之幣值為美元、42%為歐羅、3%為港元、3%為英鎊及8%為其他貨幣（2017年有42%之幣值為美元、21%為歐羅、5%為港元、22%為英鎊及10%為其他貨幣）。集團與銀行訂立外匯掉期安排，將相當於港幣38,610,000,000元（2017年為港幣23,010,000,000元）之美元本金借款掉期為歐羅本金之借款，以反映其相關業務之外匯風險。集團之銀行及其他債務本金總額，於計及上述掉期安排後之幣值33%為美元、53%為歐羅、3%為港元、3%為英鎊及8%為其他貨幣（2017年有35%之幣值為美元、28%為歐羅、5%為港元、22%為英鎊及10%為其他貨幣）。

(4) 信貸風險

集團所持現金、管理基金與其他可變現投資，以及與金融機構訂立之利率與外匯掉期及遠期外匯合約令集團承受交易對方之信貸風險。集團透過監察交易對方之股價變動、信貸評級及為各交易對方之信貸總額作檢討，以控制交易對方不履行責任之信貸風險。

集團亦承受因其營運活動（尤其是港口業務）所帶來之交易對方信貸風險。此等風險由當地營運之管理層持續監察。

(5) 市場價格風險

集團之主要市場價格風險乃關於上文「速動資產」一節中所述之上市 / 可交易債券及股權證券，以及上文「利率風險」所述之利率掉期。集團所持之上市 / 可交易債券及股權證券佔速動資產約6%（2017年為約5%）。集團積極監察對此等金融資產與工具之價值有影響之價格變動及市況轉變以控制此風險。

(6) 市場風險敏感度分析

於呈報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之市場風險（包括利率風險、外匯風險及其他價格風險）資訊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7號「金融工具：披露」要求披露每類金融市場風險的敏感度分析，以顯示與集團相關的市場風險變數於假定變化下對集團於結算日的年度溢利及權益總額影響。

在以下章節所披露的影響假設(1) 市場風險變數的假定變化於結算日發生，並應用於當天已存在之相關風險變數上；及(2) 每類金融市場風險的敏感度分析並不反映風險變數之間的相互影響關係，例如利率變動會影響到一種貨幣兌其他外幣的匯率升跌，但利率敏感度分析並無計入此方面的影響。

四十三 財務風險管理（續）

(6) 市場風險敏感度分析（續）

金融市場風險敏感度分析的編製與呈報，僅為符合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7號有關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的披露要求。由於敏感度分析是計量某個風險變數（例如功能貨幣匯率或利率）的假定即時變化而導致集團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公平價值及 / 或現金流量的改變，所以敏感度分析產生的數額為未來展望的估計。敏感度分析只供說明用途，並應注意於實際情況下，市場率甚少單獨變動。由於環球市場發展可能導致市場率（例如匯率或利率）出現波動變化，因此未來的實際結果可能與敏感度分析有重大差異，因而必須注意所產生的假設數值並不代表未來很可能發生的事件及損益的預測。

(i) 利率敏感度分析

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7號所定義，利率風險來自計息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

利率敏感度分析乃基於以下假設：

對於非衍生定息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倘此等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按公平價值計量，市場利率變動僅會影響年度溢利或權益總額。故此，所有按攤銷成本列賬的非衍生定息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不受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7號定義的利率風險所影響，因此不會包括於利率敏感度分析內。

若衍生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被指定作對沖利率風險之對沖工具，市場利率變動將影響其公平價值。所有利率對沖均預期為高效益。公平價值利率對沖的公平價值變動與被對沖項目因利率變動所產生的公平價值變動，將於同一期間在收益表中互相產生有效的平衡效應。故此，上述對沖工具及被對沖項目不受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7號所定義的利率風險所影響，因此不會包括於利率敏感度分析內。市場利率變動所導致的現金流利率對沖之公平價值變動會影響權益總額，因此在敏感度分析中予以考慮。

若衍生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並不構成利率風險對沖關係之一部分，市場利率變動導致之公平價值變動（來自將此等利率衍生工具重新計量至公平價值時之收益或虧損）會影響年度之溢利與權益總額，因此在敏感度分析中予以考慮。

用作利率敏感度分析之主要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包括：

- 現金及現金等值（參見附註二十）
- 部分以公平價值列賬之定息上市債券及管理基金（參見附註十七）
- 部分浮息上市債券及管理基金（參見附註十七）
- 部分浮息銀行及其他債務（參見附註廿三）
- 來自非控股股東之計息借款（參見附註廿六）

在上述假設下，市場利率於2018年12月31日假設增加100個基準點（2017年為100個基準點）而所有其他變數維持不變：

- 年度溢利將因利息收入增加而增加港幣398,000,000元（2017年為港幣674,000,000元）；
- 權益總額將因利息收入增加而增加港幣398,000,000元（2017年為港幣674,000,000元）；及
- 權益總額將因衍生金融工具公平價值改變而增加港幣1,828,000,000元（2017年為港幣728,000,000元）。

(ii) 外幣匯率敏感度分析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7號所定義的外匯風險來自以非功能貨幣列賬並屬貨幣性質的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所產生。因此，非貨幣金融資產與金融負債，以該實體之功能貨幣為單位之貨幣金融資產與金融負債，以及來自將海外附屬公司財務報表換算為集團的報告貨幣時產生的差異不會計入外匯風險敏感度分析內。

外幣匯率敏感度分析乃基於以下假設：

主要非衍生貨幣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直接以功能貨幣列賬，或透過外幣掉期及遠期外匯合約換算為功能貨幣。此等貨幣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的匯率波動因此對年度溢利及權益總額並無重大影響。

四十三 財務風險管理（續）

(6) 市場風險敏感度分析（續）

(ii) 外幣匯率敏感度分析（續）

若衍生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被指定作對沖外匯風險之對沖工具，外幣匯率變動將影響其公平價值。所有外幣對沖均預期為高效益。外匯公平價值對沖的公平價值變動與被對沖項目的公平價值變動將於同一期間在收益表中互相產生有效的平衡效應。上述對沖工具及被對沖項目並不受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7號定義的外幣風險所影響，因此不會包括於外幣匯率敏感度分析內。市場匯率變動所導致的外幣現金流對沖之公平價值變動影響權益總額，因此在敏感度分析中予以考慮。

用作外幣匯率敏感度分析之主要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包括：

- 部分現金及現金等值（參見附註二十）
- 部分速動資金及其他上市投資（參見附註十七）
- 部分銀行及其他債務（參見附註廿三）

在上述假設下，港元對所有貨幣於結算日假設貶值5%而所有其他變數維持不變，對集團的年度溢利及權益總額的影響於下表列示。

	2018 年		2017 年	
	對除稅後溢利的假設增加 (減少)	對權益總額的假設增加 (減少)	對除稅後溢利的假設增加 (減少)	對權益總額的假設增加 (減少)
	港幣百萬元	港幣百萬元	港幣百萬元	港幣百萬元
歐羅	11	(473)	20	(340)
英鎊	47	(1,106)	76	(1,248)
澳元	63	(386)	64	(359)
人民幣	14	14	12	12
美元	1,523	1,523	2,281	2,281
日圓	(106)	(106)	(104)	(104)

(iii) 其他價格敏感度分析

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7號所定義之其他價格風險來自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之市場價格變動（如上文「利率風險」與「外匯風險」兩節所詳述來自利率風險與外匯風險則除外）。

其他價格敏感度分析乃假設若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按公平價值計量，其市場價格變動（來自利率風險與外匯風險除外）僅影響年度溢利或權益總額。因此，所有以攤銷成本列賬之非衍生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因不屬於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7號定義之其他價格風險，故此不會包括在其他價格敏感度分析內。

用作其他價格敏感度分析之主要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包括：

- 按公平價值於其他全面收益內列賬（參見附註十七）
- 可供銷售投資（參見附註十七）
- 按公平價值於損益內列賬之金融資產（參見附註十七）

在上述假設下，按公平價值於其他全面收益內列賬、可供銷售投資及按公平價值於損益內列賬之金融資產之市場價值於結算日假設上升5%而所有其他變數維持不變：

- 年度溢利將因按公平價值於損益內列賬之金融資產之收益增加而增加港幣5,000,000元（2017年為港幣8,000,000元）；
- 權益總額將因按公平價值於損益內列賬之金融資產之收益增加而增加港幣5,000,000元（2017年為港幣8,000,000元）；及
- 權益總額將因按公平價值於其他全面收益內列賬（2017年為可供銷售投資）之收益增加（確認於其他全面收益內）而增加港幣456,000,000元（2017年為港幣383,000,000元）。

四十三 財務風險管理（續）

(7) 金融負債之合約到期日

下表詳列集團非衍生金融負債及衍生金融負債於結算日的剩餘合約到期日（按照合約非貼現本金現金流量及集團須付款的最早日期）：

非衍生金融負債：

	合約到期日			非貼現現金 流量總額 港幣百萬元	與賬面值 之差異 港幣百萬元	賬面值 港幣百萬元
	一年內 港幣百萬元	一年以上 至五年內 港幣百萬元	五年以上 港幣百萬元			
於 2018 年 12 月 31 日						
應付貸款	29,233	-	-	29,233	-	29,233
其他應付賬項及應計費用	76,244	-	-	76,244	-	76,244
來自非控股股東之免息借款	385	-	-	385	-	385
銀行借款	5,943	111,235	-	117,178	(205)	116,973
其他借款	38	310	100	448	-	448
票據及債券	19,710	90,877	118,705	229,292	4,843	234,135
來自非控股股東之計息借款	752	-	-	752	-	752
電訊牌照及其他權利之責任	745	8,070	2,134	10,949	(1,336)	9,613
	133,050	210,492	120,939	464,481	3,302	467,783

上表並不包括若干此等負債之累計及應付利息，估計於「一年內」到期組別為港幣9,729,000,000元、於「一年以上至五年內」到期組別為港幣27,399,000,000元及於「五年以上」到期組別為港幣13,001,000,000元。這些估計的計算是假設對沖交易之影響及浮息金融負債之利率維持不變，金融負債之到期還款時間除按表中所示外，總本金款額並無改變。

衍生金融負債：

	合約到期日			
	一年內 港幣百萬元	一年以上 至五年內 港幣百萬元	五年以上 港幣百萬元	非貼現現金 流量總額 港幣百萬元
於 2018 年 12 月 31 日				
公平價值對沖				
利率掉期				
流入（流出）淨額	(45)	17	-	(28)
現金流量對沖：				
利率掉期				
流出淨額	(166)	(438)	(25)	(629)
交叉貨幣利率掉期				
流入（流出）淨額	622	(1,386)	-	(764)
遠期外匯合約				
流入	275	-	-	275
流出	(277)	-	-	(277)
淨投資對沖				
遠期外匯合約				
流入	1,283	-	-	1,283
流出	(1,290)	-	-	(1,290)
交叉貨幣掉期				
流入	-	-	8,289	8,289
流出	(71)	(286)	(8,120)	(8,477)
其他衍生金融工具				
流出淨額	(82)	(350)	-	(432)

四十三 財務風險管理（續）

(7) 金融負債之合約到期日（續）

非衍生金融負債：

	合約到期日			非貼現現金 流量總額 港幣百萬元	與賬面值 之差異 港幣百萬元	賬面值 港幣百萬元
	一年內	一年以上 至五年內	五年以上			
	港幣百萬元	港幣百萬元	港幣百萬元			
於 2017 年 12 月 31 日						
應付貸款	19,252	-	-	19,252	-	19,252
其他應付賬項及應計費用	69,144	-	-	69,144	-	69,144
來自非控股股東之免息借款	389	-	-	389	-	389
銀行借款	19,080	87,355	4,736	111,171	(291)	110,880
其他借款	249	668	611	1,528	(3)	1,525
票據及債券	2,377	84,391	123,349	210,117	9,466	219,583
來自非控股股東之計息借款	-	956	2,187	3,143	-	3,143
電訊牌照及其他權利之責任	836	3,402	1,877	6,115	(445)	5,670
	111,327	176,772	132,760	420,859	8,727	429,586

上表並不包括若干此等負債之累計及應付利息，估計於「一年內」到期組別為港幣9,738,000,000元、於「一年以上至五年內」到期組別為港幣28,580,000,000元及於「五年以上」到期組別為港幣32,138,000,000元。這些估計的計算是假設對沖交易之影響及浮息金融負債之利率維持不變，金融負債之到期還款時間除按表中所示外，總本金款額並無改變。

衍生金融負債：

	合約到期日			非貼現現金
	一年內	一年以上	五年以上	流量總額
	港幣百萬元	港幣百萬元	港幣百萬元	港幣百萬元
於 2017 年 12 月 31 日				
公平價值對沖				
利率掉期				
流入（流出）淨額	(74)	50	-	(24)
現金流量對沖：				
利率掉期				
流出淨額	(165)	(329)	(64)	(558)
交叉貨幣利率掉期				
流入（流出）淨額	513	(2,347)	-	(1,834)
遠期外匯合約				
流入	380	9	-	389
流出	(380)	(9)	-	(389)
其他合約				
流出淨額	(23)	(87)	(339)	(449)
淨投資對沖				
遠期外匯合約				
流入	16,952	9,791	13,684	40,427
流出	(17,187)	(9,752)	(13,872)	(40,811)
其他衍生金融工具				
流出淨額	(263)	(3,182)	(659)	(4,104)

四十三 財務風險管理（續）

- (8) 根據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 7 號之披露規定，集團之金融工具導致於損益表內確認以下收入、開支以及收益與虧損：

	2018 年 港幣百萬元	2017 年 港幣百萬元
按公平價值於其他全面收益內列賬之股權證券所得之股息		
與於結算期末仍持有之投資有關	103	-
按可供銷售列賬之股權證券所得之股息	-	88
按公平價值於其他全面收益內列賬之債券所得之利息	157	-
按可供銷售列賬之債券所得之利息	-	120
按攤銷成本列賬之資產所得之利息	2,475	1,562
按公平價值於損益內列賬之股權證券所得之公平價值收益（虧損）	(2)	2
按公平價值於損益內列賬之債券所得之公平價值虧損	(17)	-
於應收貨款確認之減值支出淨額	(1,560)	(980)
指定為公平價值對沖的衍生工具之虧損	(115)	(103)
指定為公平價值對沖的被對沖項目調整額之收益	115	103

(9) 對沖會計處理方法

(i) 公平價值對沖

對沖工具	2018 年							
	收取平均 合約利率 百分比	支付平均 合約利率 百分比	以當地貨幣 計價之名義金額	名義金額 港幣百萬元	衍生工具之賬面值列於			
					其他 流動資產 港幣百萬元	其他 非流動資產 港幣百萬元	其他 流動負債 港幣百萬元	其他 非流動負債 港幣百萬元
利率掉期								
一 收取固定及 支付浮動利率								
到期日								
2020 年	4.23%	2.78%	港幣1,300,000,000元	1,300	-	19	-	-
2022 年	4.63%	4.92%	1,000,000,000美元	7,800	-	-	-	(116)
				9,100	-	19	-	(116)
對沖項目				2018 年				
				對沖項目 賬面值 港幣百萬元	計入對沖項目 賬面值之累計 公平價值對沖調整 港幣百萬元		對沖項目於 財務狀況表 呈列之項目	
美元固定利率債務				7,977	(116)		銀行及其他債務	
港幣固定利率債務				1,319	19		銀行及其他債務	

四十三 財務風險管理（續）

(9) 對沖會計處理方法（續）

(ii) 現金流量對沖

對沖工具	2018 年							
	收取平均 合約利率	支付平均 合約利率	以當地貨幣 計價之名義金額	名義金額 港幣百萬元	衍生工具之賬面值列於			
					其他 流動資產 港幣百萬元	其他 非流動資產 港幣百萬元	其他 流動負債 港幣百萬元	其他 非流動負債 港幣百萬元
利率掉期								
— 收取浮動及 支付固定利率 到期日								
2019 年	3.72%	5.19%	150,000,000 新西蘭元	792	-	-	(8)	-
2022 年	1.40%	3.26%	300,000,000 英鎊	2,976	-	-	-	(80)
2022 年	2.00%	2.40%	3,000,000,000 歐羅	26,850	-	-	-	(192)
2025 年	2.82%	3.57%	509,000,000 澳元	2,835	-	-	-	(101)
				33,453	-	-	(8)	(373)

交叉貨幣利率掉期								
— 收取浮動及 支付固定利率 到期日								
2020 年	1.73%	0.05%	2,200,000,000 美元	17,160	-	-	-	(821)
— 收取固定及 支付固定利率 到期日								
2021 年至 2022 年	4.15%	1.98%	2,750,000,000 美元	21,450	-	317	-	(107)
				38,610	-	317	-	(928)

對沖工具	2018 年						
	平均匯率	以當地貨幣 計價之名義金額	名義金額 港幣百萬元	衍生工具之賬面值列於			
				其他	其他	其他	其他
				流動資產	非流動資產	流動負債	非流動負債
港幣百萬元	港幣百萬元	港幣百萬元	港幣百萬元	港幣百萬元	港幣百萬元	港幣百萬元	
遠期外匯合約							
到期日							
2019 年	8.89	30,000,000 歐羅	268	-	-	(2)	-

對沖項目	2018 年		
	計算 對沖無效性 所使用之 價值的變動 港幣百萬元	有關持續對沖 之對沖儲備 盈餘（虧絀） 港幣百萬元	有關不再應用 對沖會計法 之對沖關係 的對沖儲備 盈餘（虧絀） 港幣百萬元
利率風險	2	220	-
交叉貨幣利率風險	(1,485)	567	-
外匯風險	(1)	1	-

四十三 財務風險管理（續）

(9) 對沖會計處理方法（續）

(iii) 淨投資對沖

2018 年							
對沖工具	平均匯率	以當地貨幣 計價之名義金額	名義金額 港幣百萬元	衍生工具之賬面值列於			
				其他 流動資產 港幣百萬元	其他 非流動資產 港幣百萬元	其他 流動負債 港幣百萬元	其他 非流動負債 港幣百萬元
遠期外匯合約							
到期日							
2019 年	5.80	184,000,000 加元	1,070	14	-	-	-
2019 年	5.55	159,000,000 澳元	887	5	-	-	-
2019 年	5.39	280,000,000 新西蘭元	1,478	41	-	-	-
2019 年至 2022 年	11.17	2,348,000,000 英鎊	23,290	507	1,977	(6)	-
2020 年至 2022 年	9.53	135,000,000 歐羅	1,208	-	44	-	-
			27,933	567	2,021	(6)	-
交叉貨幣掉期							
到期日							
2020 年至 2024 年	9.23	1,030,000,000 歐羅	9,219	-	112	-	-
2020 年至 2025 年	6.12	947,000,000 加元	5,505	-	315	-	-
2027 年	5.86	1,415,000,000 澳元	7,880	-	-	-	(45)
			22,604	-	427	-	(45)
2018 年							
對沖項目			計算 對沖無效性 所使用之 價值的變動 港幣百萬元	有關持續對沖 之對沖儲備 / 匯兌儲備 盈餘（虧絀） 港幣百萬元	有關不再應用 對沖會計法 之對沖關係 的對沖儲備 / 匯兌儲備 盈餘（虧絀） 港幣百萬元		
外國投資			(3,735)	(5,602)	(2,841)		

四十三 財務風險管理（續）

- (10) 下表列示集團於 2018 年 12 月 31 日及 2018 年 1 月 1 日（首次應用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 9 號之日期）根據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 9 號而釐定之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的分類類別及賬面值，以及於 2017 年 12 月 31 日根據香港會計準則第 39 號而釐定之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的分類類別及賬面值。

	附註	根據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 9 號 之分類 *	2018 年 12 月 31 日 賬面值 港幣百萬元	2018 年 1 月 1 日 賬面值 港幣百萬元	根據 香港會計準則第 39 號 之分類 *	2017 年 12 月 31 日 賬面值 港幣百萬元
金融資產						
速動資金及其他上市投資						
現金及現金等值（包括於管理基金內）	十七	按攤銷成本計量	66	50	貸款及應收賬項	50
香港上市股權證券	十七	按公平價值於其他全面收益內列賬	2,909	1,546	可供銷售投資	1,546
香港以外上市股權證券	十七	按公平價值於其他全面收益內列賬	208	25	可供銷售投資	25
上市股權證券（包括於管理基金內）	十七	按公平價值於其他全面收益內列賬	154	169	可供銷售投資	169
上市債券（包括於管理基金內）	十七	按公平價值於其他全面收益內列賬	4,770	4,697	可供銷售投資	4,697
香港以外上市 / 可交易債券	十七	按公平價值於其他全面收益內列賬	1,089	1,168	可供銷售投資	1,168
按公平價值於損益內列賬之金融資產	十七	按公平價值於損益內列賬	96	158	按公平價值於損益內列賬	158
非上市投資						
非上市債券	十八	按攤銷成本計量	170	179	貸款及應收賬項	179
非上市股權證券	十八	按公平價值於其他全面收益內列賬	1,953	2,044	可供銷售投資	2,649
非上市股權證券	十八	按公平價值於損益內列賬	641	605		
非上市債券	十八	按公平價值於損益內列賬	318	-		
衍生金融工具						
公平價值對沖 — 利率掉期	十八及廿一	公平價值 — 對沖工具	19	54	公平價值 — 對沖工具	54
現金流量對沖						
利率掉期	十八	公平價值 — 對沖工具	-	31	公平價值 — 對沖工具	31
交叉貨幣利率掉期	十八	公平價值 — 對沖工具	317	-		
遠期外匯合約	十八及廿一	公平價值 — 對沖工具	-	294	公平價值 — 對沖工具	294
淨投資對沖						
遠期外匯合約	十八及廿一	公平價值 — 對沖工具	2,588	1,791	公平價值 — 對沖工具	1,791
交叉貨幣掉期	十八	公平價值 — 對沖工具	427	-		
其他衍生金融工具	十八	按公平價值於損益內列賬	167	192	按公平價值於損益內列賬	192
現金及現金等值	二十	按攤銷成本計量	135,411	160,470	貸款及應收賬項	160,470
應收貸款	廿一	按攤銷成本計量	19,255	11,546	貸款及應收賬項	11,546
其他應收賬項	廿一	按攤銷成本計量	18,682	29,461	貸款及應收賬項	29,461
			189,240	214,480		214,480
金融負債						
銀行及其他債務	廿三	按攤銷成本計量	351,556	331,988	按攤銷成本計量	331,988
應付貸款	廿四	按攤銷成本計量	29,233	19,252	按攤銷成本計量	19,252
衍生金融工具						
公平價值對沖 — 利率掉期	廿八	公平價值 — 對沖工具	116	37	公平價值 — 對沖工具	37
現金流量對沖						
利率掉期	廿四及廿八	公平價值 — 對沖工具	381	543	公平價值 — 對沖工具	543
交叉貨幣利率掉期	廿八	公平價值 — 對沖工具	928	1,888	公平價值 — 對沖工具	1,888
遠期外匯合約	廿四及廿八	公平價值 — 對沖工具	2	3	公平價值 — 對沖工具	3
其他合約	廿四及廿八	公平價值 — 對沖工具	-	384	公平價值 — 對沖工具	384
淨投資對沖						
遠期外匯合約	廿四及廿八	公平價值 — 對沖工具	6	1,291	公平價值 — 對沖工具	1,291
交叉貨幣掉期	廿八	公平價值 — 對沖工具	45	-		
其他衍生金融工具	廿四及廿八	按公平價值於損益內列賬	481	4,069	按公平價值於損益內列賬	4,069
來自非控股股東之免息借款	廿四	按攤銷成本計量	385	389	按攤銷成本計量	389
其他應付賬項及應計費用	廿四	按攤銷成本計量	76,244	69,144	按攤銷成本計量	69,144
來自非控股股東之計息借款	廿六	按攤銷成本計量	752	3,143	按攤銷成本計量	3,143
電訊牌照及其他權利之責任	廿八	按攤銷成本計量	9,613	5,670	按攤銷成本計量	5,670
有關經濟收益協議之負債	廿八	按攤銷成本計量	14,308	-		
			484,050	437,801		437,801
代表：						
金融資產計量方法						
按攤銷成本（2017 年為貸款及應收賬項）			173,584	201,706		201,706
按公平價值於其他全面收益內列賬（2017 年為可供銷售投資）			11,083	9,649		10,254
按公平價值於損益內列賬			1,222	955		350
公平價值 — 對沖工具			3,351	2,170		2,170
			189,240	214,480		214,480
金融負債計量方法						
按攤銷成本			482,091	429,586		429,586
按公平價值於損益內列賬			481	4,069		4,069
公平價值 — 對沖工具			1,478	4,146		4,146
			484,050	437,801		437,801

* 參見附註四十一。

四十三 財務風險管理（續）

(11) 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之賬面值與公平價值

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於綜合財務狀況表之賬面值與公平價值如下：

	附註	根據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 第9號之分類 *	2018 年		2017 年	
			賬面值	公平價值	賬面值	公平價值
			港幣百萬元	港幣百萬元	港幣百萬元	港幣百萬元
金融資產						
速動資金及其他上市投資						
現金及現金等值（包括於管理基金內）	十七	按攤銷成本計量	66	66	50	50
香港上市股權證券	十七	按公平價值於 其他全面收益內列賬	2,909	2,909	1,546	1,546
香港以外上市股權證券	十七	按公平價值於 其他全面收益內列賬	208	208	25	25
上市股權證券（包括於管理基金內）	十七	按公平價值於 其他全面收益內列賬	154	154	169	169
上市債券（包括於管理基金內）	十七	按公平價值於 其他全面收益內列賬	4,770	4,770	4,697	4,697
香港以外上市 / 可交易債券	十七	按公平價值於 其他全面收益內列賬	1,089	1,089	1,168	1,168
按公平價值於損益內列賬之金融資產	十七	按公平價值於損益內列賬	96	96	158	158
非上市投資						
非上市債券	十八	按攤銷成本計量	170	170	179	179
非上市股權證券	十八	按公平價值於 其他全面收益內列賬	1,953	1,953	2,649	2,649
非上市股權證券	十八	按公平價值於損益內列賬	641	641	-	-
非上市債券	十八	按公平價值於損益內列賬	318	318	-	-
衍生金融工具						
公平價值對沖 – 利率掉期	十八及廿一	公平價值 – 對沖工具	19	19	54	54
現金流量對沖						
利率掉期	十八	公平價值 – 對沖工具	-	-	31	31
交叉貨幣利率掉期	十八	公平價值 – 對沖工具	317	317	-	-
遠期外匯合約	十八及廿一	公平價值 – 對沖工具	-	-	294	294
淨投資對沖						
遠期外匯合約	十八及廿一	公平價值 – 對沖工具	2,588	2,588	1,791	1,791
交叉貨幣掉期	十八	公平價值 – 對沖工具	427	427	-	-
其他衍生金融工具	十八	按公平價值於損益內列賬	167	167	192	192
現金及現金等值	二十	按攤銷成本計量	135,411	135,411	160,470	160,470
應收貸款	廿一	按攤銷成本計量	19,255	19,255	11,546	11,546
其他應收賬項	廿一	按攤銷成本計量	18,682	18,682	29,461	29,461
			189,240	189,240	214,480	214,480
金融負債						
銀行及其他債務 ⁽ⁱ⁾	廿三	按攤銷成本計量	351,556	343,527	331,988	341,334
應付貸款	廿四	按攤銷成本計量	29,233	29,233	19,252	19,252
衍生金融工具						
公平價值對沖 – 利率掉期	廿八	公平價值 – 對沖工具	116	116	37	37
現金流量對沖						
利率掉期	廿四及廿八	公平價值 – 對沖工具	381	381	543	543
交叉貨幣利率掉期	廿八	公平價值 – 對沖工具	928	928	1,888	1,888
遠期外匯合約	廿四及廿八	公平價值 – 對沖工具	2	2	3	3
其他合約	廿四及廿八	公平價值 – 對沖工具	-	-	384	384
淨投資對沖						
遠期外匯合約	廿四及廿八	公平價值 – 對沖工具	6	6	1,291	1,291
交叉貨幣掉期	廿八	公平價值 – 對沖工具	45	45	-	-
其他衍生金融工具	廿四及廿八	按公平價值於損益內列賬	481	481	4,069	4,069
來自非控股股東之免息借款	廿四	按攤銷成本計量	385	385	389	389
其他應付賬項及應計費用	廿四	按攤銷成本計量	76,244	76,244	69,144	69,144
來自非控股股東之計息借款	廿六	按攤銷成本計量	752	752	3,143	3,143
電訊牌照及其他權利之責任	廿八	按攤銷成本計量	9,613	9,613	5,670	5,670
有關經濟收益協議之負債	廿八	按攤銷成本計量	14,308	14,308	-	-
			484,050	476,021	437,801	447,147

* 參見附註四十一。

(i) 銀行及其他債務的公平價值乃根據市場報價或利用現金流量折現法進行估計，此折現法乃根據集團對到期日與該等正接受估值之債務的餘下到期日一致的相若類型借款的現行遞增借款利率作參考。

四十三 財務風險管理（續）

(11) 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之賬面值與公平價值（續）

代表：

金融資產計量方法

按攤銷成本（2017 年為貸款及應收賬項）

按公平價值於其他全面收益內列賬（2017 年為可供銷售投資）

按公平價值於損益內列賬

公平價值 — 對沖工具

金融負債計量方法

按攤銷成本

按公平價值於損益內列賬

公平價值 — 對沖工具

2018 年		2017 年	
賬面值	公平價值	賬面值	公平價值
港幣百萬元	港幣百萬元	港幣百萬元	港幣百萬元
173,584	173,584	201,706	201,706
11,083	11,083	10,254	10,254
1,222	1,222	350	350
3,351	3,351	2,170	2,170
189,240	189,240	214,480	214,480
482,091	474,062	429,586	438,932
481	481	4,069	4,069
1,478	1,478	4,146	4,146
484,050	476,021	437,801	447,147

四十三 財務風險管理（續）

(12) 公平價值計量

(i) 以公平價值計量之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

公平價值等級

下表列示有關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經常性公平價值計量之分析。此等公平價值計量根據估值技術內所使用之輸入值而於公平價值等級中分類為不同級別。不同級別定義如下：

- 第一級： 相同的資產或負債於活躍市場的報價（未經調整）；
 第二級： 除第一級所包括的報價以外，有關資產或負債的輸入值為直接（即按價格）或間接（即按價格計算所得）之可觀察輸入值；及
 第三級： 有關資產或負債並非依據可觀察市場數據的輸入值（即非可觀察輸入值）。

		2018 年				2017 年			
		第一級	第二級	第三級	總額	第一級	第二級	第三級	總額
附註		港幣百萬元	港幣百萬元	港幣百萬元	港幣百萬元	港幣百萬元	港幣百萬元	港幣百萬元	港幣百萬元
金融資產									
速動資金及其他上市投資									
香港上市股權證券	十七	2,909	-	-	2,909	1,546	-	-	1,546
香港以外上市股權證券	十七	208	-	-	208	25	-	-	25
上市股權證券（包括於管理基金內）	十七	154	-	-	154	169	-	-	169
上市債券（包括於管理基金內）	十七	4,770	-	-	4,770	4,697	-	-	4,697
香港以外上市 / 可交易債券	十七	201	888	-	1,089	212	956	-	1,168
按公平價值於損益內列賬之金融資產	十七	96	-	-	96	112	46	-	158
非上市投資									
非上市股權證券	十八	-	-	1,953	1,953	-	-	2,649	2,649
非上市股權證券	十八	-	46	595	641	-	-	-	-
非上市債券	十八	-	143	175	318	-	-	-	-
衍生金融工具									
公平價值對沖 — 利率掉期	十八及廿一	-	19	-	19	-	54	-	54
現金流量對沖									
利率掉期	十八	-	-	-	-	-	31	-	31
交叉貨幣利率掉期	十八	-	317	-	317	-	-	-	-
遠期外匯合約	十八及廿一	-	-	-	-	-	294	-	294
淨投資對沖									
遠期外匯合約	十八及廿一	-	2,588	-	2,588	-	1,791	-	1,791
交叉貨幣掉期	十八	-	427	-	427	-	-	-	-
其他衍生金融工具	十八	-	167	-	167	-	192	-	192
		8,338	4,595	2,723	15,656	6,761	3,364	2,649	12,774
金融負債									
衍生金融工具									
公平價值對沖 — 利率掉期	廿八	-	116	-	116	-	37	-	37
現金流量對沖									
利率掉期	廿四及廿八	-	381	-	381	-	543	-	543
交叉貨幣利率掉期	廿八	-	928	-	928	-	1,888	-	1,888
遠期外匯合約	廿四及廿八	-	2	-	2	-	3	-	3
其他合約	廿四及廿八	-	-	-	-	-	384	-	384
淨投資對沖									
遠期外匯合約	廿四及廿八	-	6	-	6	-	1,291	-	1,291
交叉貨幣掉期	廿八	-	45	-	45	-	-	-	-
其他衍生金融工具	廿四及廿八	-	481	-	481	-	4,069	-	4,069
		-	1,959	-	1,959	-	8,215	-	8,215

沒有於活躍市場買賣的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的公平價值乃利用估值技術釐定。用以估值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的特定估值技術包括用以釐定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的公平價值之現金流量折現法分析。

於截至 2018 年 12 月 31 日及 2017 年 12 月 31 日年內，第一級與第二級公平價值計量之間並無轉撥，及第三級公平價值計量並無轉入或轉出至第一級或第二級公平價值計量內。

四十三 財務風險管理（續）

(12) 公平價值計量（續）

(i) 以公平價值計量之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續）

第三級之公平價值

按公平價值計量之第三級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的變動如下：

	2018 年 港幣百萬元	2017 年 港幣百萬元
於 1 月 1 日	2,649	1,059
收益（虧損）總額確認於		
收益表	29	-
其他全面收益	(510)	46
增添	598	130
有關收購附屬公司	20	-
有關出售附屬公司	-	1,413
出售	(22)	(18)
匯兌差額	(41)	19
於 12 月 31 日	2,723	2,649
有關該等於結算日仍持有的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確認於收益表內之虧損總額	29	-

歸入第三級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的公平價值乃利用估值技術釐定（包括現金流量折現法分析）。於釐定公平價值時，特定估值技術會參照輸入值，如股息流與有關此等特定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之其他指定輸入值。

將第三級估值使用之非可觀察輸入值更改為其他合理之假設對集團之損益並無重大影響。

(ii) 並非以公平價值計量但須披露公平價值之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

除於以上表四十三(11)之銀行及其他債務外，確認於綜合財務狀況表之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之賬面值與其公平價值相若。

公平價值等級分類

下表列示有關銀行及其他債務之公平價值計量披露之分析。此等公平價值計量根據估值技術內所使用之輸入值而於公平價值等級中分類為不同級別。

	第一級 港幣百萬元	第二級 港幣百萬元	第三級 港幣百萬元	總額 港幣百萬元
於 2018 年 12 月 31 日				
銀行及其他債務	217,197	126,330	-	343,527
於 2017 年 12 月 31 日				
銀行及其他債務	214,297	127,037	-	341,334

呈列於以上第二級之銀行及其他債務的公平價值乃根據現金流量折現法進行估計，此折現法根據到期日與該等正評值債務餘下到期日一致的相若類型借款的集團現行遞增借款利率作參考。

四十三 財務風險管理（續）

(13) 受可對銷、可強制執行淨額計算安排或類似協議所規限的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

下表列示有關已確認之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之賬面值，此等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

- (1) 於集團綜合財務狀況表對銷；或
- (2) 受可強制執行淨額計算安排或類似協議所規限的相類似金融工具（不論是否已於集團綜合財務狀況表對銷）。

	已確認之 金融資產 (負債)之總額 港幣百萬元	於綜合 財務狀況表 對銷之總額 港幣百萬元	呈列於綜合 財務狀況表 之淨額 港幣百萬元	並無在綜合財務狀況表 對銷之相關金額	已抵押 (已收取)之 現金抵押品 港幣百萬元	淨額 港幣百萬元
於 2018 年 12 月 31 日						
金融資產						
衍生金融工具						
淨投資對沖						
遠期外匯合約	965	-	965	(6)	-	959
其他衍生金融工具	159	-	159	(4)	-	155
應收貨款	172	(127)	45	(25)	-	20
其他應收賬項及預付款項	602	(406)	196	-	-	196
	1,898	(533)	1,365	(35)	-	1,330
金融負債						
應付貨款	(1,165)	278	(887)	-	-	(887)
衍生金融工具						
淨投資對沖						
遠期外匯合約	(6)	-	(6)	6	-	-
其他衍生金融工具	(4)	-	(4)	4	-	-
其他應付賬項及應計費用	(3,471)	255	(3,216)	25	-	(3,191)
	(4,646)	533	(4,113)	35	-	(4,078)
於 2017 年 12 月 31 日						
金融資產						
衍生金融工具						
現金流量對沖						
遠期外匯合約	2	-	2	(2)	-	-
淨投資對沖						
遠期外匯合約	487	-	487	(275)	-	212
其他衍生金融工具	192	-	192	(82)	-	110
應收貨款	57	(3)	54	(35)	-	19
其他應收賬項及預付款項	994	(568)	426	-	-	426
	1,732	(571)	1,161	(394)	-	767
金融負債						
應付貨款	(4,355)	571	(3,784)	-	-	(3,784)
衍生金融工具						
現金流量對沖						
遠期外匯合約	(2)	-	(2)	2	-	-
淨投資對沖						
遠期外匯合約	(275)	-	(275)	275	-	-
其他衍生金融工具	(539)	-	(539)	82	-	(457)
其他應付賬項及應計費用	(43)	-	(43)	35	-	(8)
	(5,214)	571	(4,643)	394	-	(4,249)

四十四 於 2018 年 12 月 31 日之公司財務狀況表

	2018 年 港幣百萬元	2017 年 港幣百萬元
非流動資產		
附屬公司 — 非上市股份 ⁽¹⁾	355,164	355,164
流動資產		
應收附屬公司賬項 ⁽²⁾	9,382	9,292
其他應收賬項	20	176
現金	7	6
流動負債		
其他應付賬項及應計費用	60	47
流動資產淨值	9,349	9,427
資產淨值	364,513	364,591
資本及儲備		
股本（參見附註廿九(1)）	3,856	3,858
股份溢價（參見附註廿九(1)）	244,377	244,505
儲備 — 保留溢利 ⁽³⁾	116,280	116,228
股東權益	364,513	364,591

董事
霍建寧

董事
陸法蘭

四十四 於 2018 年 12 月 31 日之公司財務狀況表（續）

- (1) 有關主要附屬公司資料詳情列於第113頁至第115頁。
- (2) 應收附屬公司賬項不帶利息、無抵押及須於索還時支付。
- (3) 儲備 — 保留溢利

	港幣百萬元
於 2017 年 1 月 1 日	116,190
年度內之溢利	10,550
已付 2016 年股息	(7,503)
已付 2017 年股息	(3,009)
於 2017 年 12 月 31 日	116,228
年度內之溢利	11,394
回購及註銷已發行股份（參見附註廿九(1)(i)）	(1)
已付 2017 年股息	(7,985)
已付 2018 年股息	(3,356)
於 2018 年 12 月 31 日	116,280

- (4) 本公司並無可認購本公司普通股之股份認購計劃。
- (5) 本公司之純利為港幣11,394,000,000元（2017 年為港幣10,550,000,000元），並已納入釐定於綜合收益表內所示本公司普通股股東應佔溢利內。
- (6) 於 2018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股份溢價及保留溢利數額分別為港幣244,377,000,000元（2017 年為港幣244,505,000,000元）及港幣116,280,000,000元（2017 年為港幣116,228,000,000元），惟受限於償付能力測試，均可分派予股東。

四十五 財務報表通過

董事會已於 2019 年 3 月 21 日通過並授權發佈刊載於第14頁至第115頁之財務報表。

長江和記實業有限公司
主要附屬公司、聯營公司及合資企業
2018年12月31日

附屬公司、聯營公司 及合資企業	註冊／ 主要經營地區	已發行普通股 股本面值 **／ 註冊資本	集團權益 百分比	主要業務
港口及相關服務				
Alexandria International Container Terminals Company S.A.E.	埃及	30,000,000 美元	64	經營貨櫃碼頭
Amsterdam Port Holdings B.V.	荷蘭	170,704 歐羅	80	控股公司
Brisbane Container Terminals Pty Limited	澳洲	34,100,000 澳元	80	經營貨櫃碼頭
Buenos Aires Container Terminal Services S.A.	阿根廷	321,528,668 阿根廷披索	80	經營貨櫃碼頭
ECT Delta Terminal B.V.	荷蘭	18,000 歐羅	71	經營貨櫃碼頭
Ensenada Cruiseport Village, S.A. de C.V.	墨西哥	145,695,000 墨西哥披索	80	經營郵輪碼頭
Ensenada International Terminal, S.A. de C.V.	墨西哥	160,195,000 墨西哥披索	80	經營貨櫃碼頭
Europe Container Terminals B.V.	荷蘭	45,000,000 歐羅	75	控股公司
Euromax Terminal Rotterdam B.V.	荷蘭	100,000 歐羅	49	經營貨櫃碼頭
Freeport Container Port Limited	巴哈馬群島	2,000 巴哈馬元	41	經營貨櫃碼頭
Gdynia Container Terminal S.A.	波蘭	11,379,300 波蘭茲羅提	80	經營貨櫃碼頭及 港口房地產租賃
Harwich International Port Limited	英國	16,812,002 英鎊	80	經營貨櫃碼頭
✧ 香港聯合船塢集團有限公司	香港	76,000,000 港元	50	船舶修理，一般工程及 拖船業務
✧ 惠州港業股份有限公司	中國	300,000,000 人民幣	27	經營貨櫃碼頭
✧ 惠州荃灣港口開發有限公司	中國	359,300,000 人民幣	40	港口相關土地發展
Hutchison Ajman International Terminals Limited - F.Z.E.	阿拉伯聯合酋長國	60,000,000 阿聯酋迪拉姆	80	經營貨櫃碼頭
和記港口集團有限公司	英屬維爾京群島／ 香港	26,000,000 美元	80	控股公司，經營、管理及 發展港口及貨櫃碼頭
Hutchison Korea Terminals Limited	南韓	4,107,500,000 圓	80	經營貨櫃碼頭
Hutchison Laemchabang Terminal Limited	泰國	1,000,000,000 泰銖	64	經營貨櫃碼頭
✧ * # Hutchison Port Holdings Trust	新加坡／中國	8,797,780,935 美元	30	港口業務商業信託
Hutchison Port Investments Limited	開曼群島／香港	74,870,807 美元	80	控股公司
Hutchison Ports Investments S.à r.l.	盧森堡	12,750 歐羅	80	控股公司，經營、管理及 發展港口及貨櫃碼頭
Hutchison Ports RAK Limited	英屬維爾京群島／ 阿拉伯聯合酋長國	10,000 美元	48	經營貨櫃碼頭
Hutchison Ports UAQ Limited	英屬維爾京群島／ 阿拉伯聯合酋長國	34,650 美元	48	經營貨櫃碼頭
Internacional de Contenedores Asociados de Veracruz, S.A. de C.V.	墨西哥	138,623,200 墨西哥披索	80	經營貨櫃碼頭
International Ports Services Co. Ltd.	沙特阿拉伯	2,000,000 沙特利亞爾	41	經營貨櫃碼頭
✧ 江門國際貨櫃碼頭有限公司	中國	14,461,665 美元	40	經營貨櫃碼頭
Karachi International Container Terminal Limited	巴基斯坦	1,109,384,220 巴基斯坦盧比	80	經營貨櫃碼頭
Korea International Terminals Limited	南韓	45,005,000,000 圓	71	經營貨櫃碼頭
L.C. Terminal Portuaria de Contenedores, S.A. de C.V.	墨西哥	78,560,628 墨西哥披索	80	經營貨櫃碼頭
Maritime Transport Services Limited	英國	13,921,323 英鎊	64	經營貨櫃碼頭
✧ 南海國際貨櫃碼頭有限公司	中國	42,800,000 美元	40	經營貨櫃碼頭
NAWAH for Ports Management LLC	伊拉克	10,000,000 伊拉克第納爾	41	經營貨櫃碼頭
✧ 寧波北侖國際集裝箱碼頭有限公司	中國	700,000,000 人民幣	39	經營貨櫃碼頭
Oman International Container Terminal L.L.C.	阿曼	4,000,000 阿曼里亞爾	52	經營貨櫃碼頭
Panama Ports Company, S.A.	巴拿馬	10,000,000 美元	72	經營貨櫃碼頭
Port of Felixstowe Limited	英國	100,002 英鎊	80	經營貨櫃碼頭
✧ PT Jakarta International Container Terminal	印尼	221,450,406,000 印尼盧比	39	經營貨櫃碼頭
✧ River Trade Terminal Co. Ltd.	英屬維爾京群島／ 香港	1 美元	40	經營內河碼頭
Saigon International Terminals Vietnam Limited	越南	80,084,000 美元	56	經營貨櫃碼頭
✧ 上海明東集裝箱碼頭有限公司	中國	4,000,000,000 人民幣	40	經營貨櫃碼頭
South Asia Pakistan Terminals Limited	巴基斯坦	5,763,773,300 巴基斯坦盧比	72	經營貨櫃碼頭
Star Classic Investments Limited	英屬維爾京群島	2 美元	80	控股公司，經營、管理及 發展港口及貨櫃碼頭
Sydney International Container Terminals Pty Ltd	澳洲	49,000,001 澳元	80	經營貨櫃碼頭
Talleres Navales del Golfo, S.A. de C.V.	墨西哥	143,700,000 墨西哥披索	80	船舶建造及修理

長江和記實業有限公司
主要附屬公司、聯營公司及合資企業
2018年12月31日

附屬公司、聯營公司 及合資企業	註冊／ 主要經營地區	已發行普通股 股本面值 **／ 註冊資本	集團權益 百分比	主要業務
港口及相關服務（續）				
Tanzania International Container Terminal Services Limited	坦桑尼亞	2,208,492,000 坦桑尼亞先令	53	經營貨櫃碼頭
Terminal Catalunya, S.A.	西班牙	2,342,800 歐羅	80	經營貨櫃碼頭
Thai Laemchabang Terminal Co., Ltd.	泰國	800,000,000 泰銖	70	經營貨櫃碼頭
Thamesport (London) Limited	英國	2 英鎊	64	經營貨櫃碼頭
* # + Westports Holdings Berhad	馬來西亞	341,000,000 馬來西亞元	19	控股公司
# 廈門海滄國際貨櫃碼頭有限公司	中國	555,515,000 人民幣	39	經營貨櫃碼頭
# 廈門國際貨櫃碼頭有限公司	中國	1,148,700,000 人民幣	39	經營貨櫃碼頭
零售				
A.S. Watson Holdings Limited	開曼群島	1,000,000 港元	75	控股公司
A.S. Watson (Europe) Retail Holdings B.V.	荷蘭	18,001 歐羅	75	零售業務控股公司
屈臣氏零售（香港）有限公司	香港	100,000,000 港元	75	零售
* + Dirk Rossmann GmbH	德國	12,000,000 歐羅	30	零售
廣州屈臣氏個人用品商店有限公司	中國	71,600,000 港元	71	零售
百佳超級市場（香港）有限公司	香港	100,000,000 港元	75	經營超級市場
* Rossmann Supermarkety Drogerijne Polska sp. z o.o.	波蘭	26,442,892 波蘭茲羅提	53	零售
Superdrug Stores plc	英國	22,000,000 英鎊	75	零售
武漢屈臣氏個人用品商店有限公司	中國	55,930,000 人民幣	75	零售
基建及能源				
* Australian Gas Networks Limited	澳洲	879,082,753 澳元	62	天然氣體供應
* + AVR-Afvalverwerking B.V.	荷蘭	1 歐羅	61	廢物轉化能源業務
* + 長江基建集團有限公司	百慕達／香港	2,650,676,042 港元	76	控股公司
* + CK William UK Holdings Limited	英國	2,049,000,000 英鎊	30	配電及發電，輸氣及配氣業務投資
* + CKP (Canada) Holdings Limited	加拿大	1,143,862,830 加元	19	熱水爐及 HVAC 設備（暖氣、通風及空調）之租用、銷售及服務
+ Enviro Waste Services Limited	新西蘭	84,768,736 新西蘭元	76	廢物管理服務
* # + Husky Energy Inc.	加拿大	7,293,334,286 加元	40	綜合能源業務
* + Northern Gas Networks Holdings Limited	英國	71,670,980 英鎊	36	氣體供應
+ Northumbrian Water Group Limited	英國	161 英鎊	70	供水及污水處理業務
* # + 電能實業有限公司	香港	6,610,008,417 港元	29	能源及公用事業相關業務投資
* + Trionista TopCo GmbH	德國	25,000 歐羅	26	輔助計量及相關服務
* + UK Power Networks Holdings Limited	英國	10,000,000 英鎊	30	電力分銷
+ Eversholt UK Rails Limited	英國	102 英鎊	88	鐵路車輛租賃業務之控股公司
* + Wales & West Gas Networks (Holdings) Limited	英國	29,027 英鎊	53	氣體供應
電訊				
Hi3G Access AB	瑞典	10,000,000 瑞典克朗	60	流動電訊服務
Hi3G Denmark ApS	丹麥	64,375,000 丹麥克朗	60	流動電訊服務
Hutchison 3G Ireland Holdings Limited	英國	2 歐羅	100	流動電訊服務之控股公司
Hutchison 3G UK Limited	英國	201 英鎊	100	流動電訊服務
Hutchison Drei Austria GmbH	奧地利	34,882,960 歐羅	100	流動電訊服務
* 和記電訊香港控股有限公司	開曼群島／香港	1,204,724,052 港元	66	流動電訊服務之控股公司
和記電話有限公司	香港	2,730,684,340 港元	50	流動電訊服務
PT. Hutchison 3 Indonesia	印尼	651,896,000,000 印尼盧比	65	流動電訊服務
Vietnamobile Telecommunications Joint Stock Company	越南	9,348,000,000,000 越南盾	49	流動電訊服務
Wind Tre S.p.A.	意大利	474,303,795 歐羅	100	流動電訊服務

長江和記實業有限公司
主要附屬公司、聯營公司及合資企業
2018 年 12 月 31 日

附屬公司、聯營公司 及合資企業	註冊／ 主要經營地區	已發行普通股 股本面值 **／ 註冊資本	集團權益 百分比	主要業務
財務及投資與其他				
Cheung Kong (Holdings) Limited	香港	10,488,733,666 港元	100	控股公司
CK Hutchison Global Investments Limited	英屬維爾京群島	2 美元	100	控股公司
* Hutchison Telecommunications (Australia) Limited	澳洲	4,204,487,847 澳元	88	控股公司
☆ + Vodafone Hutchison Australia Pty Limited	澳洲	6,046,889,713 澳元	44	電訊服務
* # + 長江生命科技集團有限公司	開曼群島／香港	961,107,240 港元	45	保健、醫藥及農業相關業務 之控股公司
☆ ☞ 廣州飛機維修工程有限公司	中國	65,000,000 美元	50	飛機維修
* 和黃中國醫藥科技有限公司	開曼群島／中國	66,657,745 美元	60	保健品業務之控股公司
Hutchison International Limited	香港	727,966,526 港元	100	控股公司及總公司
和記黃埔（中國）有限公司	香港	15,100,000 港元	100	投資控股及中國業務
Hutchison Whampoa Europe Investments S.à r.l.	盧森堡	1,764,027,025 歐羅	100	控股公司
和記黃埔有限公司	香港	29,424,795,590 港元	100	控股公司
Marionnaud Parfumeries S.A.S.	法國	351,575,833 歐羅	100	香水零售業務之控股公司
# 新城廣播有限公司	香港	1,000,452 港元	24	電台廣播
* # TOM 集團有限公司	開曼群島／香港	395,851,056 港元	36	科技與媒體

上表所列乃董事認為對本集團業績及資產淨值有重大影響之主要附屬公司、聯營公司及合資企業。董事認為，如列出所有附屬公司、聯營公司及合資企業之詳細資料將會使篇幅過長，故從略。

除另行列出者外，各間公司之主要經營地區均與其註冊地區相同。

除 Cheung Kong (Holdings) Limited 及 CK Hutchison Global Investments Limited 由本公司直接全資擁有外，其餘附屬公司、聯營公司及合資企業之權益均為間接擁有。

* 除 Hutchison Port Holdings Trust 於新加坡證券交易所上市，Westports Holdings Berhad 在馬來西亞證券交易所上市，Husky Energy Inc. 在多倫多證券交易所上市，Hutchison Telecommunications (Australia) Limited 在澳洲證券交易所上市及和黃中國醫藥科技有限公司於倫敦證券交易所高增長市場(AIM)及於納斯達克證券交易所以美國存託股份上市外，均為香港聯合交易所上市公司。

** 對於在香港註冊的公司，此代表已發行普通股股本。

聯營公司

☆ 合資企業

☞ 根據中華人民共和國法律註冊之合資合營企業

☞ 根據中華人民共和國法律註冊之外商獨資企業

◇ Hutchison Port Holdings Trust之股本為信託基金單位形式。

+ 此等附屬公司、聯營公司及合資企業賬目並非由羅兵咸永道會計師事務所審核。此等公司之合計股東應佔資產淨值及收益（不包括所佔聯營公司及合資企業部分），分別佔集團各有關項目約 24% 及 9%。

集團資本及流動資金

庫務管理

集團之庫務部門根據執行董事批准之政策與程序制訂財務風險管理政策，並須由集團內部審核部門定期審查。集團之庫務政策旨在緩和利率及匯率波動對集團整體財務狀況之影響以及把集團之財務風險減至最低。集團之庫務部門提供中央化財務風險管理服務（包括利率及外匯風險）及為集團與其成員公司提供具成本效益之資金。庫務部門管理集團大部份之資金需求、利率、外匯與信貸風險。集團之政策是不會有因信貸評級改變而需將集團債務到期日提前之條約。集團之利率與外匯掉期及遠期外匯合約僅在適當之時候用作風險管理、對沖交易，以及調控集團面對之利率與匯率波動風險。集團一般不就其外匯盈利訂立外匯對沖安排，且於年內並無訂立或於年終時並無生效之衍生工具對沖集團之盈利。集團之政策是不參與投機性之衍生融資交易，亦不會將流動資金投資於具有重大相關槓桿效應或衍生風險之金融產品上，包括對沖基金或類似之工具。

現金管理與融資

集團為各非上市附屬公司設立中央現金管理制度。除上市與若干以非港元或非美元幣值經營業務之海外實體外，集團一般於集團層面取得長期融資，再轉借或以資本形式提供予其附屬公司與聯營公司，以滿足該等公司之資金需求及提供更具成本效益之融資。此等借款包括在資本市場發行之一系列票據與銀行借款，並將視乎金融市場狀況與預計利率而修訂比例。集團定期密切監察其整體負債狀況，並檢討其融資成本與償還到期日數據，為再融資作好準備。

利率風險

集團集中減低其整體債務成本與利率變動之風險以管理利率風險。在適當時候，集團會運用利率掉期與遠期利率協議等衍生工具，調控集團之利率風險。集團之利率風險主要與美元、英鎊、歐羅和港元借款有關。

於2018年12月31日，集團之銀行及其他債務本金總額約39%為浮息借款，其餘61%為定息借款（2017年12月31日：36%為浮息；64%為定息）。集團已與主要金融機構交易對方簽訂各項利率協議，將定息借款中約港幣91億元之本金掉期為實質浮息借款；此外，又將用作為長期投資提供資金之浮息借款之本金港幣506億1,300萬元掉期為定息借款。在計及此等利率掉期後，於2018年12月31日，集團之銀行及其他債務本金總額中約27%為浮息借款，其餘73%為定息借款（2017年12月31日：30%為浮息；70%為定息）。上述所有利率衍生工具均被指定作對沖，而此等對沖均被視為高效益。

外匯風險

對於涉及非港元或非美元資產之海外附屬公司，聯營公司及其他投資項目，集團一般盡可能安排以當地貨幣之適當水平借款作債務融資，以達到自然對沖作用。對於發展中之海外業務，或因為當地貨幣借款並不或不再吸引，集團可能不會以當地貨幣借款或會償還現有借款，並監察業務之現金流與有關債務市場發展，在將來更適當之情況下以當地貨幣借款為該等業務作再融資。對於與其基本業務直接有關之個別交易（例如主要採購合約），集團會於有關貨幣之活躍市場，利用遠期外匯合約及外幣掉期以盡量減低匯率變動帶來之風險。除若干基建投資外，集團一般不會為其於海外附屬公司與聯營公司之長期股權投資進行外幣對沖。

集團之業務遍及超過50個國家並以超過50種貨幣經營業務。集團作呈報用途之功能貨幣為港元，而集團以港元列示之呈報業績中之外匯盈利、債務淨額及資產淨值須承受匯兌風險，尤其是歐羅及英鎊。2018年之EBITDA⁽¹⁾為港幣1,135億8,000萬元，其中55%來自歐洲業務，當中包括27%來自英國。於2018年12月31日，集團就貨幣掉期安排後之銀行及其他債務淨額中，53%及3%之幣值分別為歐羅及英鎊，而速動資產中包括9%及4%以歐羅及英鎊為幣值之現金及現金等值。因此，集團之綜合債務淨額港幣2,079億6,500萬元中，81%及3%之幣值分別為歐羅及英鎊。資產淨值為港幣5,908億2,300萬元，其中24%及31%分別來自歐洲大陸及英國業務。

註1：EBITDA不包括非控股權益所佔和記港口信託之EBITDA。

於2018年12月31日，集團之銀行及其他債務本金總額中有42%之幣值為歐羅、44%為美元、3%為港元、3%為英鎊及8%為其他貨幣。集團與銀行訂立外匯掉期安排，將相當於港幣386億1,000萬元之美元本金借款掉期為歐羅本金之借款，以反映其基本業務之外匯風險。集團之銀行及其他債務本金總額，於計及上述掉期安排後之幣值53%為歐羅、33%為美元、3%為港元、3%為英鎊及8%為其他貨幣。

就說明集團之貨幣敏感度，根據2018年之業績，英鎊貶值10%將會導致EBITDA減少港幣31億元、NPAT減少港幣12億元、現金及現金等值減少港幣5億元、債務總額減少港幣12億元、債務淨額減少港幣7億元、資產淨值減少港幣142億元，債務總額對EBITDA比率並無影響，債務淨額對總資本淨額比率減少0.4個百分點。同樣地，歐羅貶值10%將會導致EBITDA減少港幣27億元、NPAT減少港幣10億元、現金及現金等值減少港幣13億元、債務總額減少港幣182億元、債務淨額減少港幣169億元、資產淨值減少港幣77億元、債務總額對EBITDA比率並無影響，債務淨額對總資本淨額比率減少1.4個百分點。實際敏感度視乎考慮期間之實際業績及現金流而定。

信貸風險

集團所持現金、管理基金與其他可變現投資，以及與金融機構訂立之利率與外匯掉期及遠期外匯合約令集團承受交易對方之信貸風險。集團透過監察交易對方之股價變動、信貸評級及為各交易對方之信貸總額設限並定期作檢討，以控制交易對方不履行責任之信貸風險。

集團亦承受因其營運活動（尤其是港口業務）所帶來之交易對方信貸風險。此等風險由當地營運之管理層持續監察。

信貸狀況

穆迪及惠譽國際給予集團之長期信貸評級分別維持為A2（「穩定」展望）及A-（「穩定」展望）。於2018年9月，標準普爾修訂集團之信貸評級，由A-上調至A「穩定」展望。集團旨在維持適當之資本結構，以維持長期投資等級之信貸評級，包括穆迪投資給予A2評級、標準普爾給予A評級，以及惠譽國際給予A-評級。實際信貸評級可能因經濟情況而不時有異於上述水平。

市場價格風險

集團之主要市場價格風險乃關於下文「速動資產」一節中所述之上市 / 可交易債券及股權證券，以及上文「利率風險」所述之利率掉期。集團所持之上市 / 可交易債券及股權證券佔現金、速動資金與其他上市投資（「速動資產」）約6%（2017年12月31日—約5%）。集團積極監察對此等金融資產與工具之價值有影響之價格變動及市況轉變以控制此風險。

速動資產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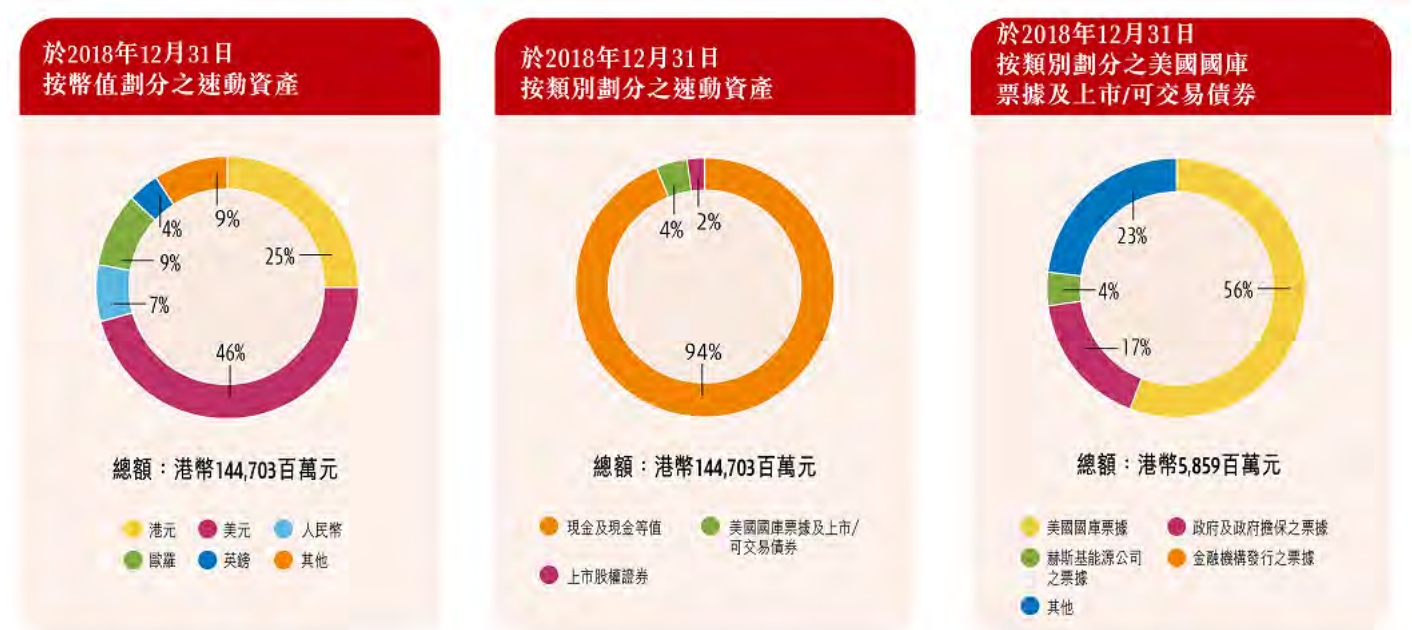
集團繼續保持穩健之財務狀況。於2018年12月31日，速動資產為港幣1,447億300萬元，較2017年12月31日之結餘港幣1,682億8,300萬元減少14%，主要反映向普通股及非控股股東支付股息以及向永久資本證券持有人作出分派、贖回若干永久資本證券、償還及提前償還若干借款以及資本開支與投資費用，但因來自集團業務之正數經營所得資金產生之現金、發行永久資本證券及來自新增借款之現金而部分抵銷。在速動資產中，25%之幣值為港元、46%為美元、7%為人民幣、9%為歐羅、4%為英鎊及9%為其他貨幣。

現金及現金等值佔速動資產94%（2017年12月31日—95%）、美國國庫票據及上市 / 可交易債券佔4%（2017年12月31日—4%），以及上市股權證券佔2%（2017年12月31日—1%）。美國國庫票據及上市 / 可交易債券（包括管理基金所持有）由以下各項組成：56%為美國國庫票據、17%為政府及政府擔保之票據、4%為集團聯營公司赫斯基能源發行之票據及23%為其他。美國國庫票據及上市 / 可交易債券當中，80%屬於Aaa/AAA或Aa1/AA+評級，整體組合平均到期日為2.2年。集團並無持有按揭抵押證券、債務抵押證券或同類資產類別。

現金流

2018年之EBITDA為港幣1,135億8,000萬元，較去年之港幣1,043億5,400萬元增加9%。年內未計出售所得現金溢利、資本開支、投資及營運資金變動之綜合經營所得資金（「經營所得資金」）為港幣573億4,500萬元，較2017年增加6%。

速動資產 (續)



集團於2018年之資本開支（包括牌照、品牌及其他權利）為港幣375億4,600萬元（2017年12月31日－港幣239億1,500萬元）。港口及相關服務部門之資本開支（包括牌照、品牌及其他權利）為港幣39億1,000萬元（2017年12月31日－港幣37億300萬元）；零售部門為港幣34億5,400萬元（2017年12月31日－港幣31億4,800萬元）；基建部門為港幣60億6,000萬元（2017年12月31日－港幣55億4,900萬元）；歐洲3集團為港幣187億1,500萬元（2017年12月31日－港幣80億8,000萬元）；和電香港為港幣5億1,300萬元（2017年12月31日－港幣10億2,700萬元）；和電亞洲為港幣46億5,600萬元（2017年12月31日－港幣21億2,200萬元）；財務及投資與其他分部為港幣2億3,800萬元（2017年12月31日：港幣2億8,600萬元）。

於2018年，集團向聯營公司及合資企業收取之股息為港幣145億1,900萬元（2017年12月31日－港幣190億2,900萬元）。港口及相關服務部門收取之聯營公司及合資企業之股息為港幣19億4,600萬元（2017年12月31日－港幣20億4,600萬元）；零售部門為港幣12億5,500萬元（2017年12月31日－港幣10億2,500萬元）；基建部門為港幣100億4,300萬元（2017年12月31日－港幣153億6,900萬元）；赫斯基為港幣6億6,700萬元（2017年12月31日－零）；財務及投資與其他分部為港幣6億800萬元（2017年12月31日－港幣5億8,900萬元）。

集團向聯營公司及合資企業作出之收購及墊款為港幣24億4,600萬元（2017年12月31日－港幣377億9,800萬元）。就港口及相關服務部門而向聯營公司及合資企業作出之收購及墊款為港幣300萬元（2017年12月31日－港幣1億3,700萬元）；零售部門為零（2017年12月31日－港幣8,500萬元）；基建部門為港幣14億4,400萬元（2017年12月31日－港幣361億5,700萬元）；和電香港為港幣7,200萬元（2017年12月31日－港幣8,500萬元）；財務及投資與其他分部為港幣9億2,700萬元（2017年12月31日－港幣13億3,400萬元）。

集團之資本開支及投資主要由經營業務所得之現金、手頭現金及在適當時由外部借款提供資金。

有關集團按部門劃分之資本開支及現金流之進一步資料，請參閱本公告附註三(2)(v)及「綜合現金流量表」一節。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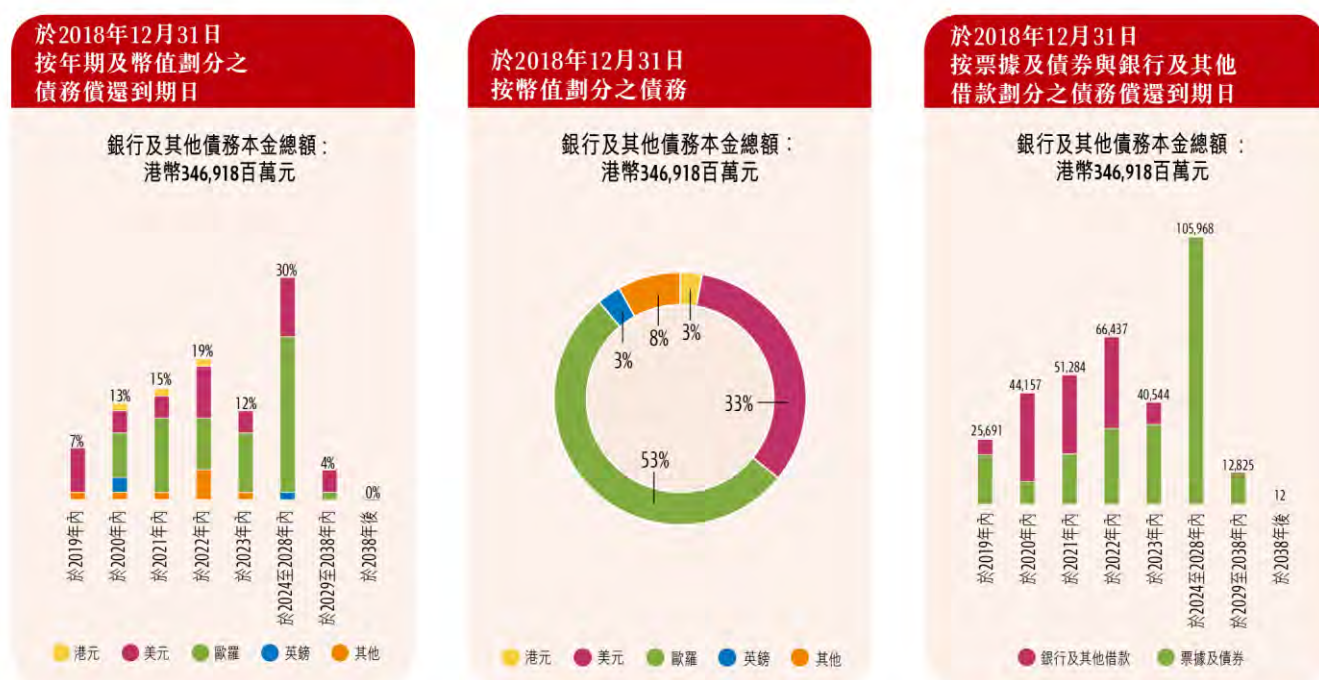
債務償還到期日及貨幣分佈

集團於2018年12月31日之銀行及其他債務總額（包括因收購而產生之未攤銷公平價值調整）為港幣3,526億6,800萬元（2017年12月31日－港幣3,331億5,500萬元），其中包括銀行及其他債務本金港幣3,469億1,800萬元（2017年12月31日－港幣3,228億1,600萬元），以及因收購而產生之未攤銷公平價值調整港幣57億5,000萬元（2017年12月31日－港幣103億3,900萬元）。集團於2018年12月31日之銀行及其他債務本金總額中，66%為票據及債券（2017年12月31日－65%）及34%為銀行及其他借款（2017年12月31日－35%）。集團截至2018年12月31日止年度之加權平均債務成本為2.4%（2017年12月31日－2.3%）。就說明集團對利率之敏感度而言，根據2018年業績，利率增加100個基點將導致集團加權平均債務成本增加0.2個百分點。實際敏感度視乎考慮期間之實際業績、現金流及融資活動而定。於2018年12月31日，被視作等同股本之非控股股東之計息借款共港幣7億5,200萬元（2017年12月31日－港幣31億4,300萬元）。

集團於2018年12月31日之銀行及其他債務本金總額之償還到期日分佈如下：

	港元	美元	歐羅	英鎊	其他	總額
於2019年內償還	—	6%	—	—	1%	7%
於2020年內償還	1%	3%	6%	2%	1%	13%
於2021年內償還	1%	3%	10%	—	1%	15%
於2022年內償還	1%	7%	7%	—	4%	19%
於2023年內償還	—	3%	8%	—	1%	12%
於2024年至2028年內償還	—	8%	21%	1%	—	30%
於2029年至2038年內償還	—	3%	1%	—	—	4%
於2038年後償還	—	—	—	—	—	—
總額	3%	33%	53%	3%	8%	100%

非港元與非美元之借款均與集團在該等貨幣有關國家之業務有直接關連，或有關之借款已與同一貨幣之資產互相平衡。集團綜合借款均沒有因信貸評級改變而需將任何未償還之集團綜合債務到期日提前之條約。



債務融資及永久資本證券之變動

集團於2018年之主要融資活動如下：

- 於1月，提前償還一項於2019年11月到期之港幣29億元之浮息及循環借款融資；
- 於1月，提前償還一項於2019年10月到期之港幣10億元之浮息及循環借款融資；
- 於1月，上市附屬公司長江基建提前償還兩項於2018年10月到期各為2億美元（約港幣31億2,000萬元）之浮息借款融資；
- 於1月，全數贖回由Cheung Kong Bond Securities (03) Limited發行之5億美元（約港幣39億元）之擔保優先永久證券；
- 於2月，取得一項1億3,000萬美元（約港幣10億1,400萬元）之三年期浮息借款融資；
- 於3月，取得一項1億3,000萬美元（約港幣10億1,400萬元）之五年期浮息借款融資；
- 於3月，取得一項65億泰銖（約港幣16億3,400萬元）之五年期浮息借款融資及於四月提取以提前償還一項於2020年6月到期之45億泰銖（約港幣11億2,200萬元）之浮息借款融資；

- 於3月及5月，提前償還一項於2018年6月到期之1億6,500萬美元（約港幣12億8,700萬元）之浮息借款融資；
- 於4月，發行於2025年到期之7億5,000萬歐羅（約港幣71億7,000萬元）之擔保票據及於2030年到期之5億歐羅（約港幣47億8,000萬元）之擔保票據；
- 於5月，全數贖回由Hutchison Whampoa Europe Finance (13) Limited發行之17億5,000萬歐羅（約港幣161億1,800萬元）後償擔保永久資本證券；
- 於5月，取得四項總金額為7億5,000萬澳元（約港幣43億8,400萬元）之五年期浮息借款融資以及償還一項相同金額之浮息借款融資；
- 於6月，取得一項5億美元（約港幣39億元）之三年期浮息借款融資；
- 於7月，償還一項到期之本金額為3億2,000萬新加坡元（約港幣18億5,000萬元）之定息票據；
- 於7月，上市附屬公司長江基建償還一項到期之3億美元（約港幣23億4,000萬元）之浮息借款融資；
- 於8月，償還一項到期之本金額為港幣5億元之定息票據；
- 於8月，提前償還一項於2020年3月到期之2億4,500萬英鎊（約港幣24億7,200萬元）之浮息借款融資及一項於2020年4月到期之2億5,000萬英鎊（約港幣25億2,300萬元）之浮息借款融資；
- 於8月，取得一項24億5,000萬歐羅（約港幣222億2,200萬元）之三個月浮息借款融資以為收購Wind Tre餘下50%權益提供資金。該項借款融資於2018年11月到期並由內部資金全數償還；
- 於9月，透過於聯交所購入共1,438,000股長和自身之股份。所購買之股份其後被註銷。就購入股份支付總額約港幣1億3,040萬元，並從股本及股份溢價中扣除港幣1億3,000萬元及從保留溢利中扣除港幣40萬元；
- 於9月，宣佈完成收購Wind Tre餘下50%權益。於收購後，Wind Tre成為長和之全資附屬公司。Wind Tre之債務本金額為86億2,500萬歐羅（約港幣782億2,900萬元）及20億美元（約港幣156億元）之債務已於長和之債務總額內綜合入賬。此外，一項4億歐羅（約港幣36億2,800萬元）之循環融資仍未動用；
- 於9月，上市附屬公司長江基建取得兩項分別為3億美元（約港幣23億4,000萬元）及2億美元（約港幣15億6,000萬元）之五年期浮息借款融資；
- 於10月，上市附屬公司長江基建取得一項港幣20億元之三年期浮息借款融資及兩項分別為港幣8億元及港幣15億6,000萬元之五年期浮息借款融資；
- 於10月，取得一項1億6,500萬英鎊（約港幣16億3,700萬元）之三年期浮息借款融資；
- 於11月，取得一項1億1,000萬美元（約港幣8億5,800萬元）之一年期浮息借款融資；
- 於11月，取得一項1億7,000萬美元（約港幣13億2,600萬元）之三年期浮息借款融資；
- 於12月，取得一項1億2,800萬美元（約港幣9億9,800萬元）之五年期浮息借款融資及償還一項到期之港幣10億之浮息借款融資；
- 於12月，提前償還於2021年5月到期之10億歐羅之浮息借款融資其中之5億歐羅（約港幣44億7,500萬元）；
- 於12月，CK Hutchison Capital Securities (Europe) Limited發行5億歐元（約港幣44億7,500萬元）之後償擔保永久資本證券；及
- 於12月，取得一項18億瑞典克朗（約港幣15億6,600萬元）之三年期浮息借款融資；

此外，集團於截至2018年12月31日止年度後進行之主要債務融資活動如下：

- 於2019年2月，提前償還30億歐羅之浮息借款融資其中部份於2020年11月到期之4億5,000萬歐羅（約港幣40億1,000萬元）。

資本、債務淨額及盈利對利息倍數

集團於2018年12月31日之普通股股東資本及永久資本證券總額減少至港幣4,584億7,700萬元，而2017年12月31日則為港幣4,595億3,700萬元，反映集團2017年之末期股息、2018年之中期股息以及於2018年作出之分派及贖回永久資本證券，但因2018年之溢利、發行永久資本證券及於儲備直接確認之其他項目而部分抵銷。

於2018年12月31日，集團之綜合債務淨額（不包括被視作等同股本之非控股股東之計息借款）為港幣2,079億6,500萬元（2017年12月31日－港幣1,648億7,200萬元），較年初之債務淨額增加26%，主要由於派付股息、贖回若干永久資本證券、資本開支及投資費用、來自業務之正數資金以及發行永久資本證券之淨影響。於呈報日期，先前綜合於集團資產負債表之共同擁有基建資產之債務淨額已重新分類至持作待售之出售組合，原因為集團已批准一項精簡其於相關基建資產之直接擁有權的計劃，惟須取得若干監管批准。集團於2018年12月31日之債務淨額對總資本淨額比率為26.0%（2017年12月31日－21.7%）。集團於2018年12月31日之綜合現金及可變現投資足夠償還2022年前所有到期之集團綜合未償還債務之本金。

集團於2018年之附屬公司綜合利息支出總額及其他財務成本（於資本化前及扣除港幣59億4,800萬元（2017年12月31日－港幣41億3,500萬元）之利息收入）為港幣42億2,600萬元（2017年12月31日－港幣45億900萬元）。年內港幣1,135億8,000萬元（2017年12月31日－港幣1,043億5,400萬元）之EBITDA及港幣620億6,300萬元（2017年12月31日－港幣591億3,200萬元）之經營所得資金（不包括利息淨額）對比綜合利息支出淨額及其他財務成本分別為25.5倍（2017年12月31日－22.2倍）及14.7倍（2017年12月31日－13.1倍）。

有抵押融資

於2018年12月31日，集團共有港幣1,110億1,700萬元（2017年12月31日－港幣279億9,000萬元）資產用以抵押銀行及其他債務。增加主要由於年內收購一家附屬公司。

可動用之借貸額

於2018年12月31日，集團成員公司獲承諾提供但未動用之借貸額，為數相當於港幣144億200萬元（2017年12月31日－港幣131億6,800萬元）。

或有負債

於2018年12月31日，集團為其聯營公司與合資企業提供之銀行及其他借款擔保共計港幣41億3,800萬元（2017年12月31日－港幣39億1,100萬元），截至2018年12月31日止已提取其中港幣35億500萬元（2017年12月31日－港幣33億1,000萬元），並提供履約與其他擔保共港幣28億8,500萬元（2017年12月31日－港幣33億700萬元）。

認股權計劃

於截至2018年12月31日止年度內，本公司並無任何運作中之認股權計劃，但本公司若干附屬公司則有為其僱員採納認股權計劃。

購回、出售或贖回上市證券

於截至2018年12月31日止年度內，本公司於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聯交所」）購入共1,438,000股本公司股份中每股面值港幣1.00元之普通股，已付總代價（扣除開支前）為港幣130,005,175.00元。所有購回之股份其後被註銷。於2018年12月31日，本公司已發行股份總數共3,856,240,500股。

購回股份之詳情如下：

日期	購回股份數目	每股購買價		總代價 (扣除開支前)
		最高 港元	最低 港元	港元
2018年9月	1,438,000	91.05	89.05	130,005,175.00

除上文披露者外，於截至2018年12月31日止年度內，本公司或其任何附屬公司概無購買、出售或贖回本公司任何上市證券。

遵守企業管治守則

本公司相信有效之企業管治實務是增進及保障股東及其他利益相關人士權益與提升股東價值之基本要素，因此努力達致並維持最適合集團需要與利益之高企業管治水平。

本公司於截至2018年12月31日止年度內已遵守聯交所證券上市規則（「上市規則」）附錄14所載企業管治守則之所有守則條文，惟有關主席及最高行政人員之角色須分立，以及提名委員會之守則條文除外。

主席及最高行政人員之角色

本公司最高行政人員之職位於2015年6月起由李澤鉅先生及霍建寧先生出任集團聯席董事總經理共同擔任。李嘉誠先生於2018年5月退任本公司主席兼執行董事後，李澤鉅先生獲委任為本公司主席並繼續擔任本公司執行董事兼集團聯席董事總經理。因此，加上霍建寧先生一同擔任集團聯席董事總經理，本公司之日常管理由李澤鉅先生及霍建寧先生領導及分擔，並無單一人士擁有不受約束之管理決策權。此外，由經驗豐富及資深專業人士組成之董事會繼續監察本公司之管理，確保有效及妥善地進行聯合管理。因此，儘管本公司可能偏離第A.2.1條守則條文，規定主席及最高行政人員之角色應由不同人士擔任，但現有安排提供制衡，且不會損害主席及集團聯席董事總經理獨立行使權力。

提名委員會

本公司已考慮按上市規則之規定成立提名委員會之裨益，惟認為由董事會於適當時共同審閱，決定及批准董事會之架構、規模及組成以及委任任何新董事，乃符合本公司之最佳利益。

儘管上文所述，本公司於2019年1月1日成立提名委員會，由董事會主席擔任主席而成員由全體董事組成。當有需要甄選、提名或重選董事時，本公司之提名委員會將在其認為適當的情況下並經考慮新任或替補董事所需之專業知識及才能組合後，按個別情況委任具備相關專業知識之董事會成員成立小組委員會（由董事會主席擔任主席而成員由符合上市規則有關提名委員會之規定之成員組成），以於甄選及提名程序中協助本公司之提名委員會。

遵守董事進行證券交易之標準守則

董事會已採納上市規則附錄10所載上市發行人董事進行證券交易之標準守則，作為規範董事進行本公司證券交易之操守守則。所有董事已就特定查詢作出回應，確認他們於截至2018年12月31日止年度內已就證券交易遵守該守則載列之所需準則。

年度財務報表審核報告

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截至2018年12月31日止年度之綜合財務報表已由本公司核數師羅兵咸永道會計師事務所根據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之香港審核準則進行審核。無保留意見之核數師報告載於本公告第9至13頁。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截至2018年12月31日止年度之綜合財務報表亦已經由本公司審核委員會審閱。

暫停辦理股份過戶登記手續

本公司將於2019年5月10日（星期五）至2019年5月16日（星期四）（首尾兩日包括在內）暫停辦理股份過戶登記手續，以釐定股東享有出席2019年股東週年大會（或其任何續會）及於會上投票之權利。所有過戶文件聯同相關股票，必須於2019年5月9日（星期四）下午4時30分前，一併送達本公司香港股份過戶登記處（香港中央證券登記有限公司，地址為香港灣仔皇后大道東183號合和中心17樓1712至1716室），以辦理股份過戶登記手續。

建議末期股息之記錄日期

確定股東可享有建議末期股息之記錄日期為2019年5月22日（星期三）。為確保合資格享有於2019年5月31日（星期五）派發之建議末期股息，所有股份過戶文件聯同有關股票，必須於2019年5月22日（星期三）下午4時30分前，一併送達本公司香港股份過戶登記處（香港中央證券登記有限公司，地址為香港灣仔皇后大道東183號合和中心17樓1712至1716室），以辦理股份過戶登記手續。

股東週年大會

本公司之股東週年大會將於2019年5月16日（星期四）舉行。2019年股東週年大會之通告將於適當時候刊發並向股東發佈。

企業策略

本公司之主要目標是要提升股東之長遠回報總額。為達致此目標，集團之策略以著重取得經常性及可預測之盈利、現金流及股息增長而不影響本集團之財政實力及穩定性。本集團繼續專注於收益增長、利潤及成本之嚴謹管理，嚴謹管理資本及投資回報比率目標，盈利及現金流增長之合併與收購活動，於本集團擁有強大管理經驗和資源的行業及地區進行內部增長，以及以技術轉型在所有業務中捕捉新成本及收益機會。與此同時，本集團仍然同等專注於維持長期投資評級，保持理想之流動資金及靈活性，維持長久及平衡之債務償還狀況，並積極管理現金流及營運資金。集團持續開拓機會提高股東回報，其中包括進行潛在電訊基建業務之分離及鞏固與全球科技業務夥伴之策略聯盟。載有主席報告及營運摘要之2018年全年業績公告以及業務分析於本公司網站(<http://www.ckh.com.hk/tc/ir/presentation.php>)刊登，其中包括有關本集團表現之討論與分析，以及締造或保存較長遠價值之基礎，及為達成本集團目標而執行策略之基礎。

過往表現及前瞻性陳述

2018年全年業績公告所載集團之表現及營運業績僅屬歷史數據性質，過往表現並不保證集團日後之業績。2018年全年業績公告中任何前瞻性陳述及意見都基於現有計劃、估計與預測作出，當中因此涉及風險及不明朗因素。實際業績可能與該等前瞻性陳述及意見中論及之預期表現有重大差異。集團、董事、集團僱員及代理概不承擔(a)更正或更新2018年全年業績公告所載前瞻性陳述或意見之任何義務；及(b)倘因任何前瞻性陳述或意見不能實現或變成不正確而引致之任何責任。

於本公告日期，本公司之董事為：

執行董事：

李澤鉅先生（主席兼集團聯席董事總經理）
霍建寧先生（集團聯席董事總經理）
陸法蘭先生（集團財務董事兼副董事總經理）
葉德銓先生（副董事總經理）
甘慶林先生（副董事總經理）
黎啟明先生（副董事總經理）
施熙德女士

非執行董事：

周近智先生
周胡慕芳女士
李業廣先生
梁肇漢先生
麥理思先生

獨立非執行董事：

郭敦禮先生
鄭海泉先生
米高嘉道理爵士
李慧敏女士
毛嘉達先生
（米高嘉道理爵士之替任董事）
盛永能先生
黃頌顯先生
王葛鳴博士

業務回顧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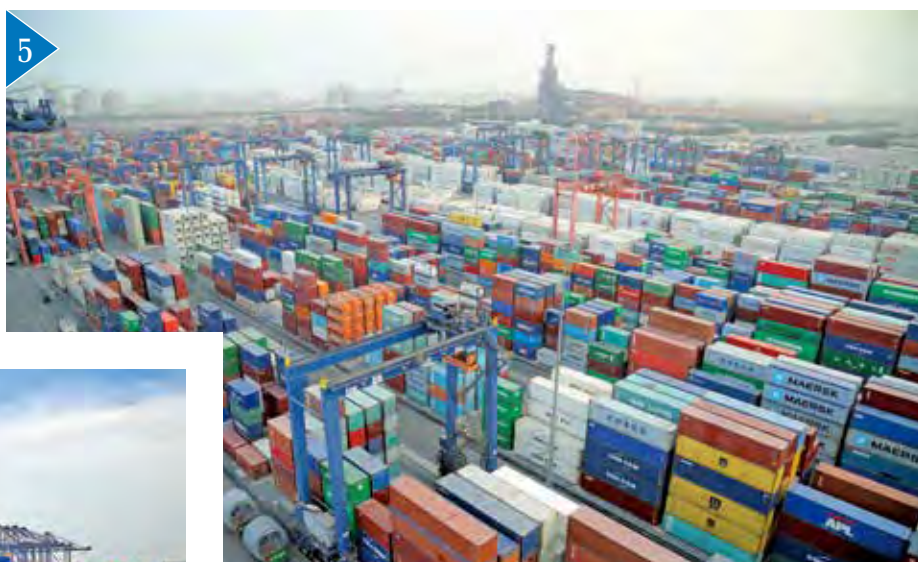


和記港口歐洲貨櫃碼頭鹿特丹與業務夥伴 Hapag Lloyd 慶祝 50 週年合作關係。

港口 及相關服務







1. 在埃及的和記港口亞歷山大加裝四台混能輪胎式龍門架吊機，進一步提升碼頭效率。
2. 菲力斯杜港鋪設新貨櫃堆場以增加儲存量，並提升碼頭操作效率。
3. 和記港口鹽田國際位處大灣區，以營運效率及優質服務見稱，是超級貨櫃船的首選靠泊港口。
4. 和記港口巴基斯坦是區內唯一設有遙距控制操作設備的貨櫃碼頭。
5. 和記港口蘇哈爾C碼頭創下新里程，自2014年開業至今已處理300萬個標準貨櫃。

業務回顧 – 港口及相關服務

此部門是全球最具領導地位之港口網絡，在26個國家51個港口擁有共288個經營泊位之權益。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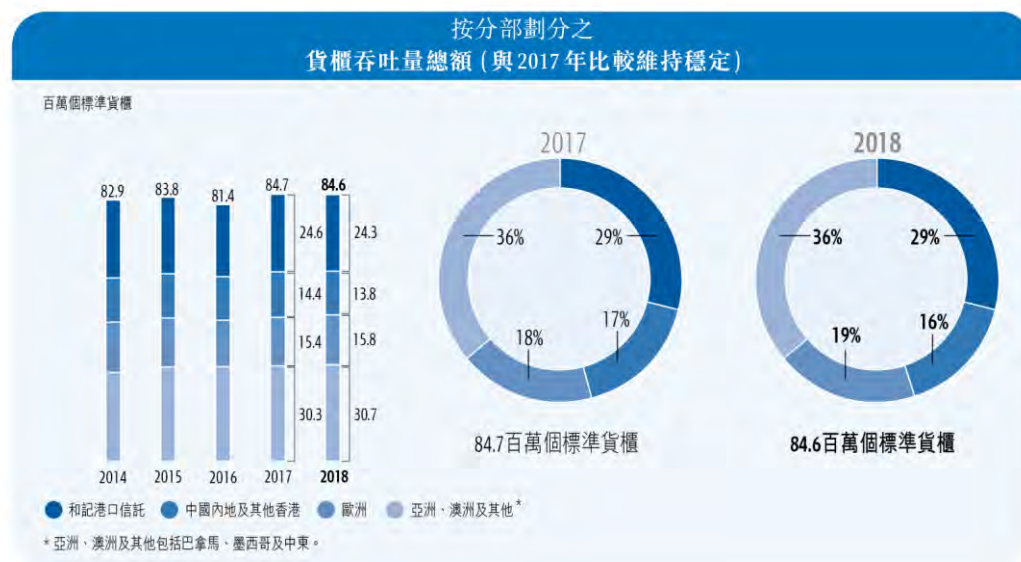
集團表現

集團於全球10個最繁忙貨櫃港口中之五個經營貨櫃碼頭業務。部門包括集團於和記港口集團旗下公司之80%權益及於和記港口信託之30.07%權益，於2018年合共處理8,460萬個二十呎標準貨櫃（「標準貨櫃」）。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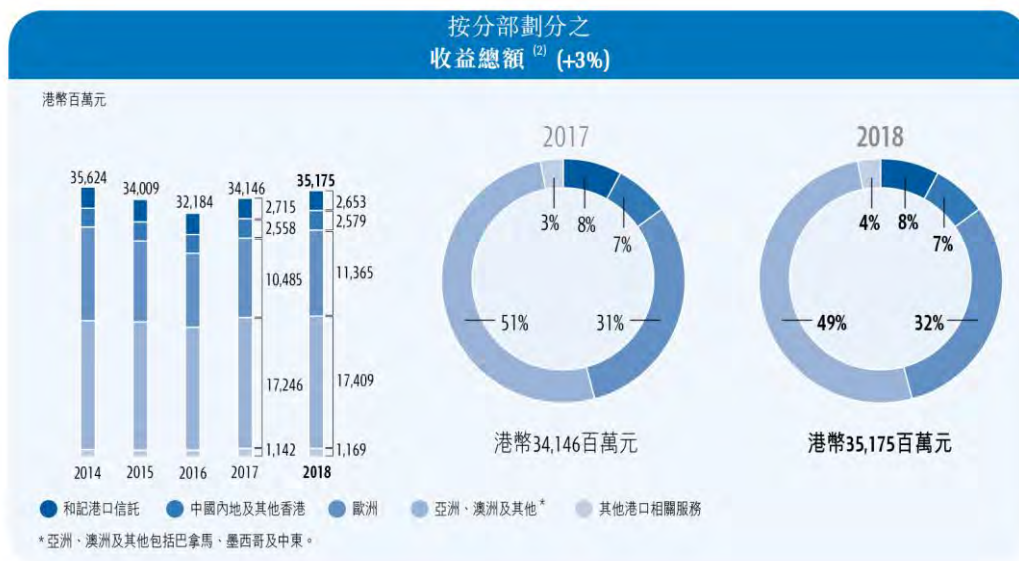
	2018年 港幣百萬元	2017年 港幣百萬元	變動	以當地貨幣 計算之變動
收益總額 ⁽¹⁾	35,175	34,146	+3%	+3%
EBITDA ⁽¹⁾	13,392	12,563	+7%	+7%
EBIT ⁽¹⁾	8,726	8,219	+6%	+7%
吞吐量（百萬個標準貨櫃）	84.6	84.7	—	
泊位數目	288	287	+1個泊位	

註1： 收益總額、EBITDA及EBIT已予調整，以撇除非控股權益所佔和記港口信託之業績。

2018年之整體吞吐量維持相若為8,460萬個標準貨櫃，於歐洲（主要為鹿特丹及巴塞隆拿）與亞洲、澳洲及其他（主要為亞洲港口以及自由港之貿易量回復，惟因巴拿馬之競爭激烈而部分抵銷）錄得之增長，因內地（主要為上海）及和記港口信託之吞吐量減少而完全抵銷。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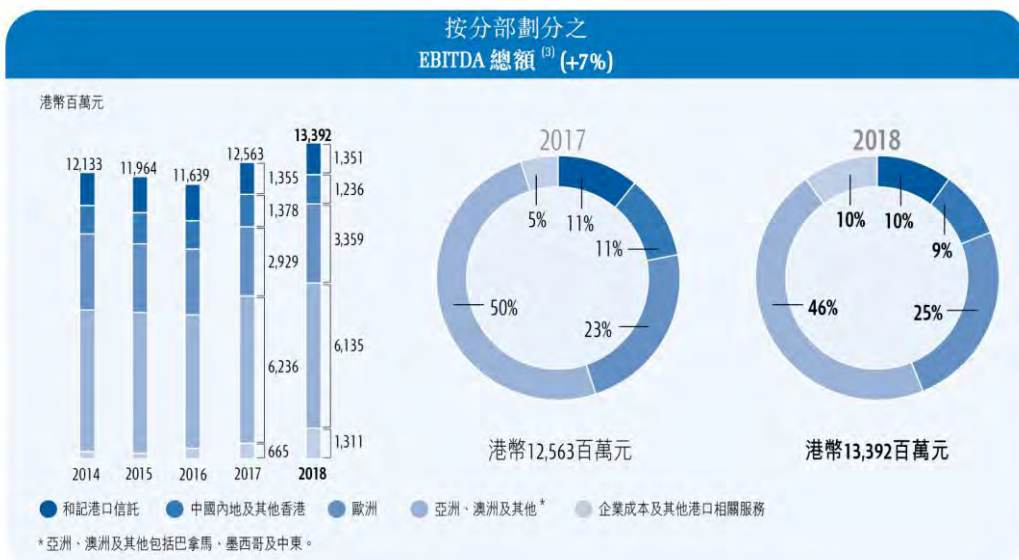


2018年之收益總額增加3%至港幣351億7,500萬元，主要由巴塞隆拿之吞吐量增加、荷蘭鹿特丹之表現較佳，以及巴基斯坦卡拉奇之新深水港口之全年貢獻所帶動，惟因巴拿馬及達曼港口之激烈競爭，以及英國港口實行新碼頭營運系統令營運受到無法預計之不利影響以致吞吐量下降，導致收益貢獻減少而部分抵銷。



註2： 收益總額已予調整，以撇除非控股權益所佔和記港口信託之收益。

EBITDA及EBIT分別增加7%及6%至港幣133億9,200萬元及港幣87億2,600萬元，主要由於收益增加及所有業務部門均嚴謹控制成本。表現改善因和記港口信託、巴拿馬、阿古曼、達曼及英國之盈利能力下降而部分抵銷。於2018年11月，部門以現金代價港幣16億2,800萬元出售其於汕頭國際集裝箱碼頭之70%權益，獲得除稅前收益約港幣9億1,400萬元。



註3： EBITDA總額已予調整，以撇除非控股權益所佔和記港口信託之EBITDA。

於2018年12月31日，部門經營288個泊位⁽⁴⁾，較2017年增加一個泊位，反映鹽田（+2個泊位）及蘭差彭（+1個泊位）之新泊位投入營運以及出售汕頭港口（-2個泊位）。

註4： 基於每個泊位300米並以泊位總長度除以300米計算。

業務回顧 – 港口及相關服務

分部表現

和記港口信託

	2018年 港幣百萬元	2017年 港幣百萬元	變動
收益總額 ⁽⁵⁾	2,653	2,715	-2%
EBITDA ⁽⁵⁾	1,351	1,355	–
EBIT ⁽⁵⁾	627	648	-3%
吞吐量（百萬個標準貨櫃）	24.3	24.6	-1%
泊位數目	52	50	+2個泊位

註5： 收益總額、EBITDA及EBIT已予調整，以撇除非控股權益所佔和記港口信託之業績。

整體吞吐量減少1%，而和記港口信託所經營港口之收益總額減少2%，主要由於香港之轉運貨物數量減少，但因鹽田港口業務預計美國原定於2019年1月對中國出口貨物徵收25%關稅而提前於2018年第四季裝載貨物，令美國及轉運貨物數量增加而部分彌補。儘管收益減少，惟集團所佔EBITDA因成本控制措施而得以彌補，與2017年呈報之業績大致相若。集團所佔EBIT減少3%，由於資產基礎增加及西港二期之擴建工程而產生額外折舊。

於年內進行之資產減值評估中，鑑於全球貿易帶來之不明朗加劇、跨國公司因應目前緊張之貿易局勢令行為轉變，包括加快將生產基地分散至內地以外地方，以及航運業結構性轉變帶來之影響，導致和記港口信託於2018年確認非現金減值虧損。集團所佔此非現金減值虧損為港幣47億8,100萬元並已計入財務及投資與其他分部項下。

中國內地及其他香港

	2018年 港幣百萬元	2017年 港幣百萬元	變動	以當地貨幣 計算之變動
收益總額	2,579	2,558	+1%	-1%
EBITDA	1,236	1,378	-10%	-12%
EBIT	966	1,122	-14%	-16%
吞吐量（百萬個標準貨櫃）	13.8	14.4	-4%	
泊位數目	42	44	-2個泊位	

中國內地及其他香港分部以當地貨幣計算之收益、EBITDA及EBIT有所減少，主要由於吞吐量下降以及上海與寧波當地重櫃之費率減少。2017年亦包括寧波港口業務之非經常性業務中斷賠償。

歐洲

	2018年 港幣百萬元	2017年 港幣百萬元	變動	以當地貨幣 計算之變動
收益總額	11,365	10,485	+8%	+4%
EBITDA	3,359	2,929	+15%	+10%
EBIT	2,319	1,947	+19%	+15%
吞吐量（百萬個標準貨櫃）	15.8	15.4	+3%	
泊位數目	61	61	—	

歐洲分部年內之表現改善主要由於巴塞隆拿及歐洲貨櫃碼頭鹿特丹港口之貢獻增加，惟因英國港口實行新碼頭營運系統令營運受到無法預計之不利影響導致表現較差而部分抵銷。

亞洲、澳洲及其他

	2018年 港幣百萬元	2017年 港幣百萬元	變動	以當地貨幣 計算之變動
收益總額	17,409	17,246	+1%	+4%
EBITDA	6,135	6,236	-2%	+1%
EBIT	3,714	4,085	-9%	-6%
吞吐量（百萬個標準貨櫃）	30.7	30.3	+1%	
泊位數目	133	132	+1個泊位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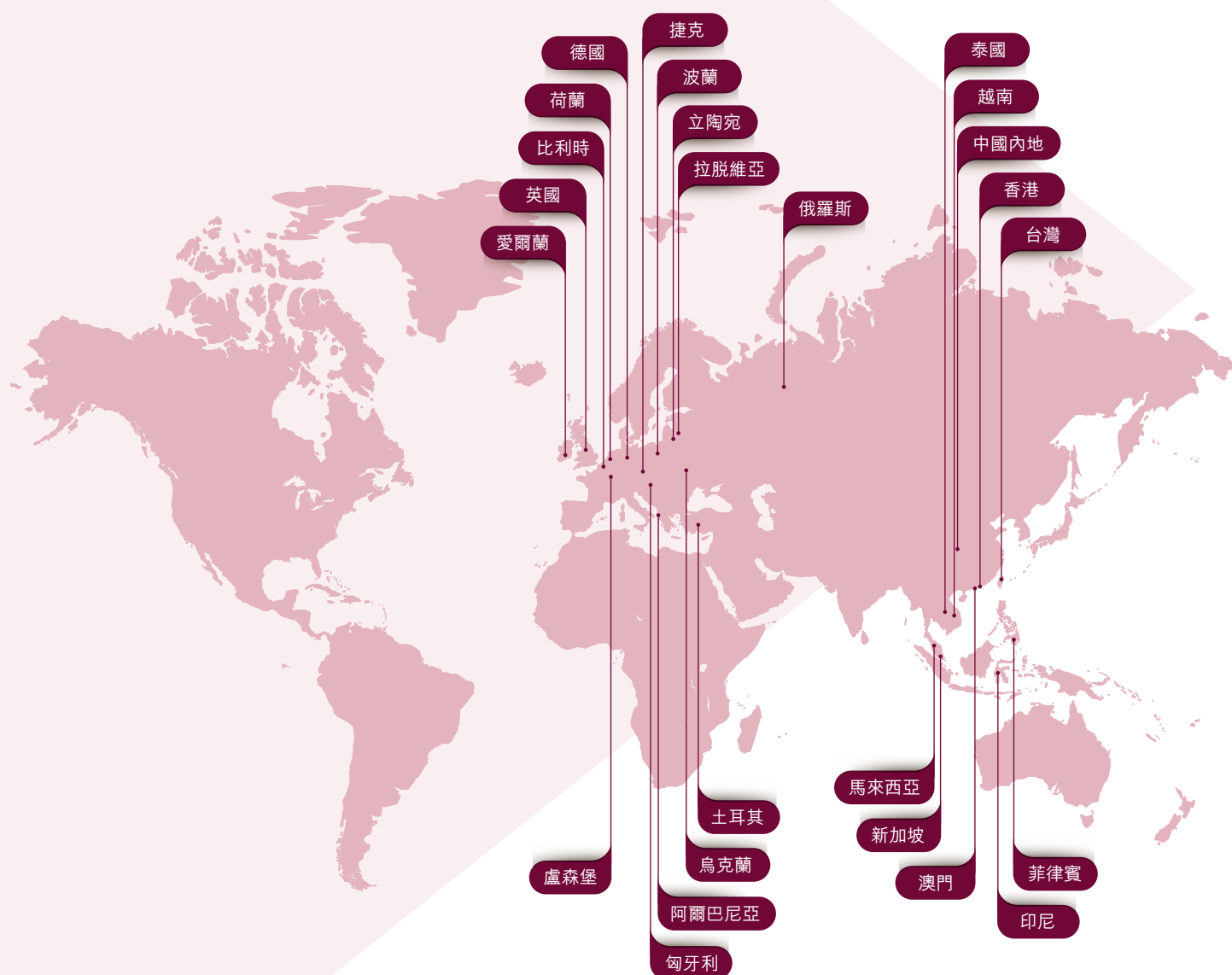
不利匯率變動令亞洲、澳洲及其他分部於2018年之貢獻減少。以當地貨幣計算，收益總額及EBITDA分別增加4%及1%，主要由於巴基斯坦及阿根廷由吞吐量帶動之增長，及巴哈馬群島業務自颶風破壞後回復處理能力。增長因巴拿馬之激烈競爭、巴哈馬群島之保險賠償金淨額按年減少，以及阿吉曼及達曼之貢獻減少而部分抵銷。以當地貨幣計算，EBIT減少6%，由於泰國及巴基斯坦之擴建設施產生較高折舊支出，加上達曼港口資產因特許經營權屆滿而加速折舊，已足以抵銷EBITDA以當地貨幣計算之輕微增長有餘。

業務回顧



Kruidvat 在荷蘭及比利時經營超過 1,200 家店舖，致力為當地顧客提供多元化及超值產品。

零售







1. Superdrug 以潮流觸覺、優質服務和超值產品最為人稱頌，在英國的店鋪數目逾 800 家。
2. 屈臣氏中國開設全新美妝概念店 Colorlab，為顧客提供一個新穎時尚及著重體驗的美妝地帶。
3. 屈臣氏台灣的 Tech-Fun 玩美概念店加入不少科技元素，「StyleMe」虛擬彩妝鏡、「Tap & Shop」虛擬貨架及智慧美容顧問等服務應有盡有。
4. 屈臣氏現於馬來西亞經營近 500 家店鋪，不論線上線下渠道皆為顧客提供優質的產品及服務。
5. Rossmann 在德國、波蘭、匈牙利、捷克及阿爾巴尼亞經營近 4,000 家分店。

業務回顧 – 零售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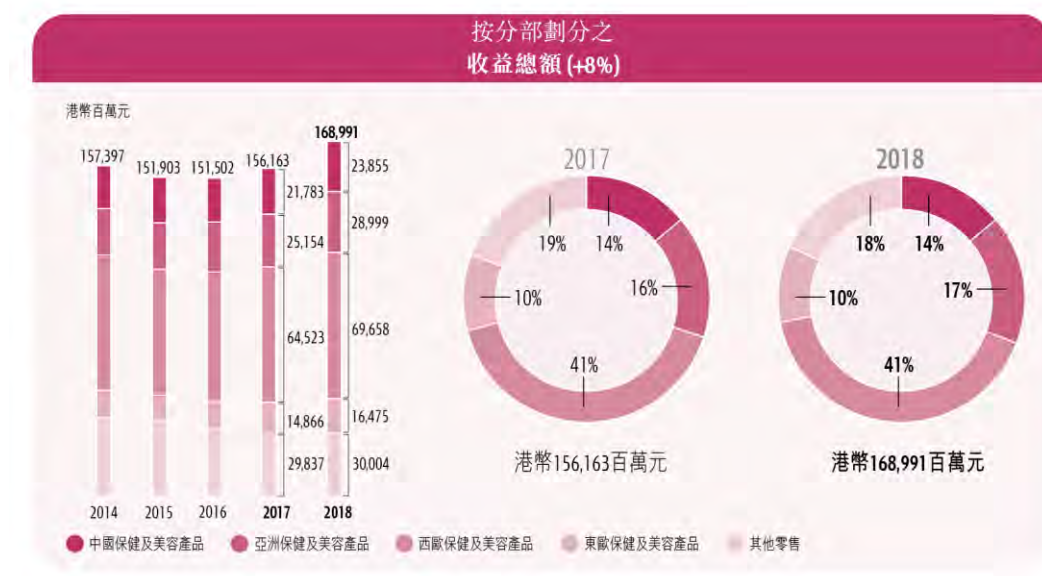
零售部門由屈臣氏集團旗下公司組成，為全球最大之國際保健及美容產品零售商，擁有1億3,500萬名忠誠會員。

集團表現

屈臣氏集團於2018年經營12個零售品牌，在全球24個市場經營14,976家店舖，提供優質個人護理、保健及美容產品；食品及洋酒；以及消費電子及電器產品。屈臣氏集團亦在香港與內地製造及分銷各類瓶裝水與其他飲品。

	2018年 港幣百萬元	2017年 港幣百萬元	變動	以當地貨幣 計算之變動
收益總額	168,991	156,163	+8%	+6%
EBITDA	16,164	14,798	+9%	+7%
EBIT	13,078	12,089	+8%	+6%
店舖數目	14,976	14,124	+6%	

呈報收益總額較去年增加8%，由店舖數目（主要為中國及亞洲保健及美容產品）增加6%，以及同比店舖銷售額整體增長2.0%所帶動。保健及美容產品分部目前擁有1億3,200萬名忠誠會員，於2018年收益總額之62%來自此等忠誠會員。毛利較高獨家代理產品之銷售額佔總銷售額之34%（2017年：34%）。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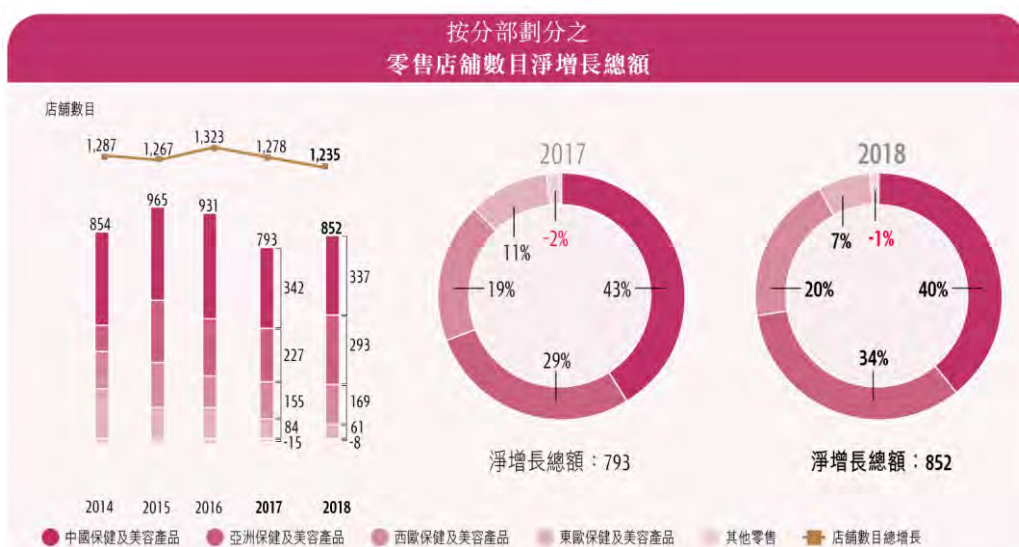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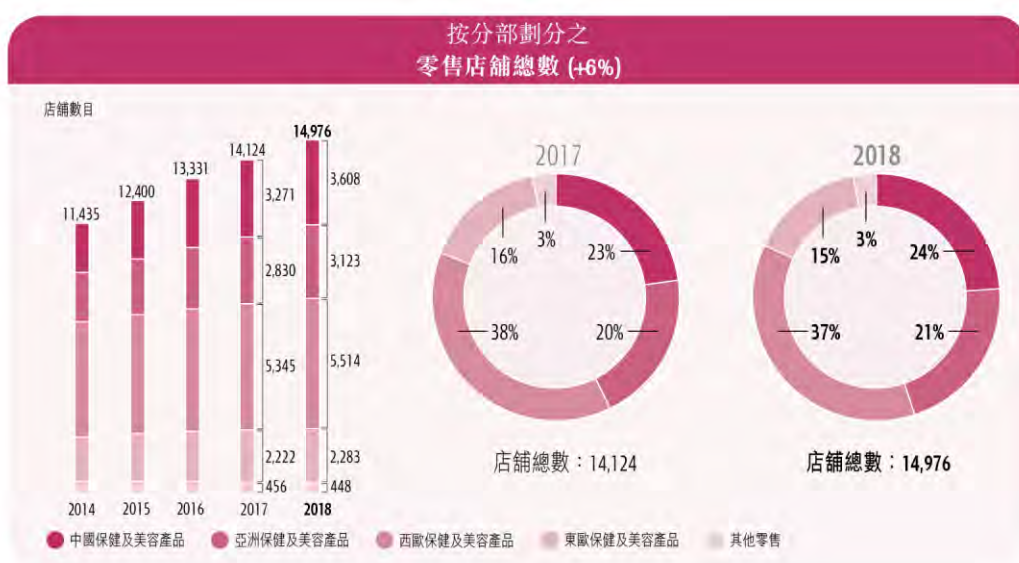
收益總額	2018年 港幣百萬元	2017年 港幣百萬元	變動	以當地貨幣 計算之變動
中國保健及美容產品	23,855	21,783	+10%	+7%
亞洲保健及美容產品	28,999	25,154	+15%	+16%
中國及亞洲保健及美容產品小計	52,854	46,937	+13%	+12%
西歐保健及美容產品	69,658	64,523	+8%	+4%
東歐保健及美容產品	16,475	14,866	+11%	+7%
歐洲保健及美容產品小計	86,133	79,389	+8%	+5%
保健及美容產品小計	138,987	126,326	+10%	+7%
其他零售 ⁽¹⁾	30,004	29,837	+1%	—
零售總額	168,991	156,163	+8%	+6%

同比店鋪銷售額增長 (%) ⁽²⁾	2018年	2017年
中國保健及美容產品	-1.6%	-4.3%
中國保健及美容產品（已調整以包括 鄰近新店鋪收復之會員計劃銷售額）	+2.1%	+0.3%
亞洲保健及美容產品	+7.1%	+3.8%
中國及亞洲保健及美容產品小計	+3.1%	—
西歐保健及美容產品	+1.3%	+2.1%
東歐保健及美容產品	+2.9%	+4.4%
歐洲保健及美容產品小計	+1.6%	+2.5%
保健及美容產品小計	+2.1%	+1.6%
其他零售 ⁽¹⁾	+1.4%	-2.3%
零售總額	+2.0%	+0.9%

註1： 其他零售包括百佳、豐澤、屈臣氏酒窖及瓶裝水與飲品製造業務。

註2： 同比店鋪銷售額增長為於相關財政年度首日(a)已營運超過12個月及(b)於過去12個月內店鋪規模並無重大變動之店鋪所貢獻之收益百分比變動。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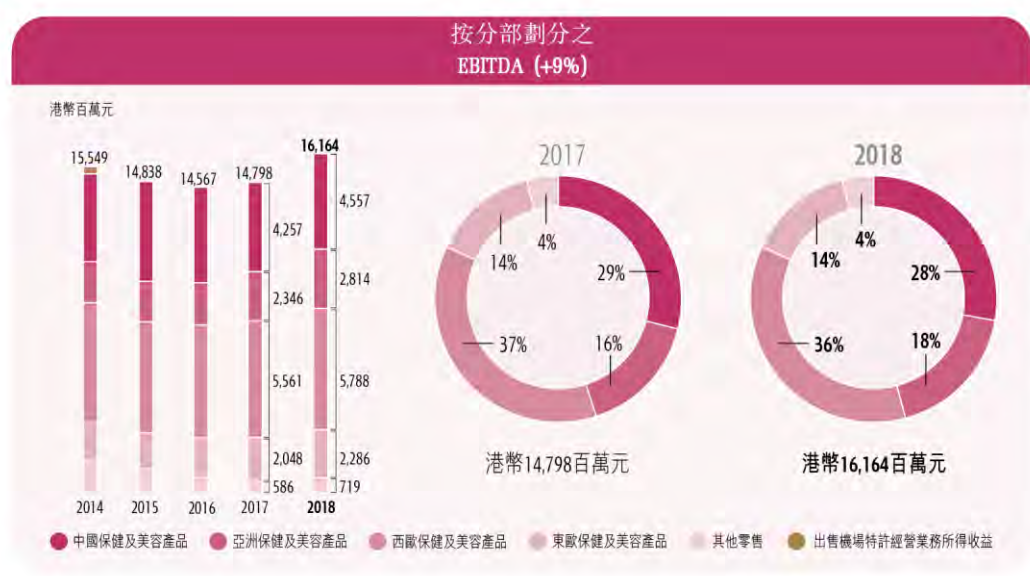
業務回顧 – 零售 集團表現 (續)



店舖數目	2018年	2017年	變動
中國保健及美容產品	3,608	3,271	+10%
亞洲保健及美容產品	3,123	2,830	+10%
中國及亞洲保健及美容產品小計	6,731	6,101	+10%
西歐保健及美容產品	5,514	5,345	+3%
東歐保健及美容產品	2,283	2,222	+3%
歐洲保健及美容產品小計	7,797	7,567	+3%
保健及美容產品小計	14,528	13,668	+6%
其他零售 ⁽³⁾	448	456	-2%
零售總額	14,976	14,124	+6%

註3：其他零售包括百佳、豐澤、屈臣氏酒窖及瓶裝水與飲品製造業務。

零售部門以呈報貨幣計算之EBITDA及EBIT較2017年分別增加9%及8%。增長主要來自保健及美容產品分部整體、香港其他零售業務之表現改善及受惠於有利之外幣兌換率。



EBITDA	2018年 港幣百萬元	2017年 港幣百萬元	變動	以當地貨幣 計算之變動
中國保健及美容產品	4,557	4,257	+7%	+4%
亞洲保健及美容產品	2,814	2,346	+20%	+19%
中國及亞洲保健及美容產品小計	7,371	6,603	+12%	+9%
西歐保健及美容產品	5,788	5,561	+4%	+2%
東歐保健及美容產品	2,286	2,048	+12%	+8%
歐洲保健及美容產品小計	8,074	7,609	+6%	+4%
保健及美容產品小計	15,445	14,212	+9%	+6%
其他零售 ⁽⁴⁾	719	586	+23%	+23%
零售總額	16,164	14,798	+9%	+7%

註4： 其他零售包括百佳、豐澤、屈臣氏酒窖及瓶裝水與飲品製造業務。

保健及美容產品分部整體佔部門EBITDA之96%，收益及EBITDA分別增長10%及9%。保健及美容產品分部繼續擴充其店舖組合，淨增長860家店舖。新啟業店舖維持高質素，平均新店現金回本期為一年內。保健及美容產品分部每家新店舖之平均資本開支為港幣90萬元（2017年：港幣90萬元）。

業務回顧 – 零售

分部表現

中國保健及美容產品

	2018年 港幣百萬元	2017年 港幣百萬元	變動	以當地貨幣 計算之變動
收益總額	23,855	21,783	+10%	+7%
EBITDA EBITDA 毛利率	4,557 19%	4,257 20%	+7%	+4%
EBIT EBIT 毛利率	3,846 16%	3,674 17%	+5%	+2%
店舖數目	3,608	3,271	+10%	
同比店舖銷售額增長 (%)	-1.6%	-4.3%		
同比店舖銷售額增長 (%) (已調整以包括 鄰近新店舖收復之會員計劃銷售額) ⁽⁵⁾	+2.1%	+0.3%		

註5： 所收復之銷售額透過追蹤業務之廣泛會員計劃客戶群銷售表現計量。

屈臣氏業務繼續為內地領先之保健及美容產品零售連鎖集團。收益總額增加10%及店舖數目增加10%，但因成熟店舖之同比店舖銷售額跌幅負1.6%而部分抵銷。經實施多項策略，包括店舖改裝與重新佈局，並結合線上線下服務以提升客戶體驗，同比店舖銷售額跌幅有所改善，由2017年之負4.3%改善至2018年之負1.6%。透過持續擴充店舖組合，並緊密跟隨貿易區及客戶人口分佈之轉變，成熟店舖於2018年之銷售額跌幅已由該等成熟店舖鄰近地方開設之新店舖全面收復。計及收復之會員計劃銷售額，2018年之同比店舖銷售額為正增長2.1%。

2018年以當地貨幣計算之EBITDA及EBIT分別增加4%及2%。增長主要由有利之收益表現所帶動，惟因通脹令整體店舖經營成本基礎增加而部分抵銷。EBITDA毛利率維持在19%之理想水平。

中國保健及美容產品於年內之店舖總數增加337家，於年底在內地474個城市經營逾3,600家店舖。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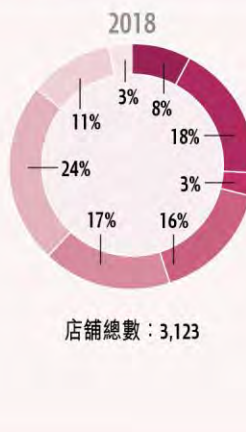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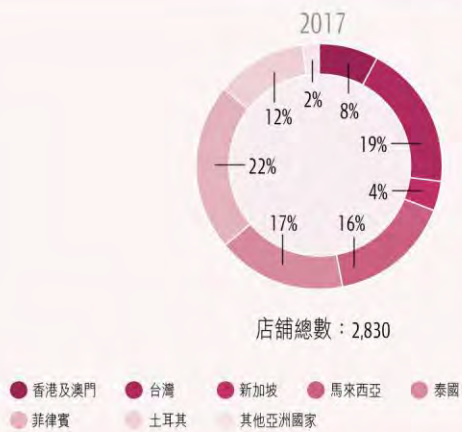
亞洲保健及美容產品

	2018年 港幣百萬元	2017年 港幣百萬元	變動	以當地貨幣 計算之變動
收益總額	28,999	25,154	+15%	+16%
EBITDA EBITDA 毛利率	2,814 10%	2,346 9%	+20%	+19%
EBIT EBIT 毛利率	2,364 8%	1,955 8%	+21%	+19%
店舖數目	3,123	2,830	+10%	
同比店舖銷售額增長 (%)	+7.1%	+3.8%		

屈臣氏為亞洲之領先保健及美容產品零售連鎖集團，品牌有極高知名度，而且地域分佈廣泛。此地區大部分業務表現理想，尤其是屈臣氏泰國、馬來西亞、菲律賓及香港，EBITDA及EBIT均錄得雙位數字增幅。

亞洲保健及美容產品於年內之店舖總數增加293家。分部於2018年在九個市場經營逾3,100家店舖。

亞洲保健及美容產品 (+10%)
按市場劃分之零售店舖數目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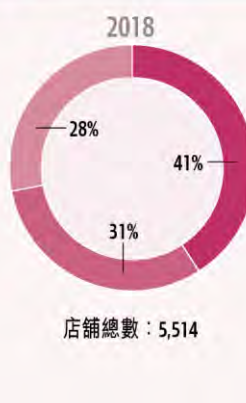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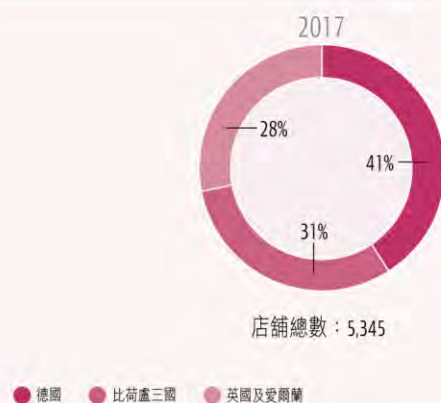
西歐保健及美容產品

	2018年 港幣百萬元	2017年 港幣百萬元	變動	以當地貨幣 計算之變動
收益總額	69,658	64,523	+8%	+4%
EBITDA EBITDA毛利率	5,788 8%	5,561 9%	+4%	+2%
EBIT EBIT毛利率	4,634 7%	4,543 7%	+2%	—
店舖數目	5,514	5,345	+3%	
同比店舖銷售額增長 (%)	+1.3%	+2.1%		

儘管比荷盧三國之價格競爭激烈及區內對奢侈化妝品之消費情緒較弱，而錄得較溫和之同比店舖銷售額增長率，惟西歐保健及美容產品於年內以呈報貨幣及當地貨幣計算均錄得穩定之收益增長。

西歐保健及美容產品於2018年新增169家店舖，經營逾5,500家店舖。

西歐保健及美容產品 (+3%)
按市場劃分之零售店舖數目



業務回顧 – 零售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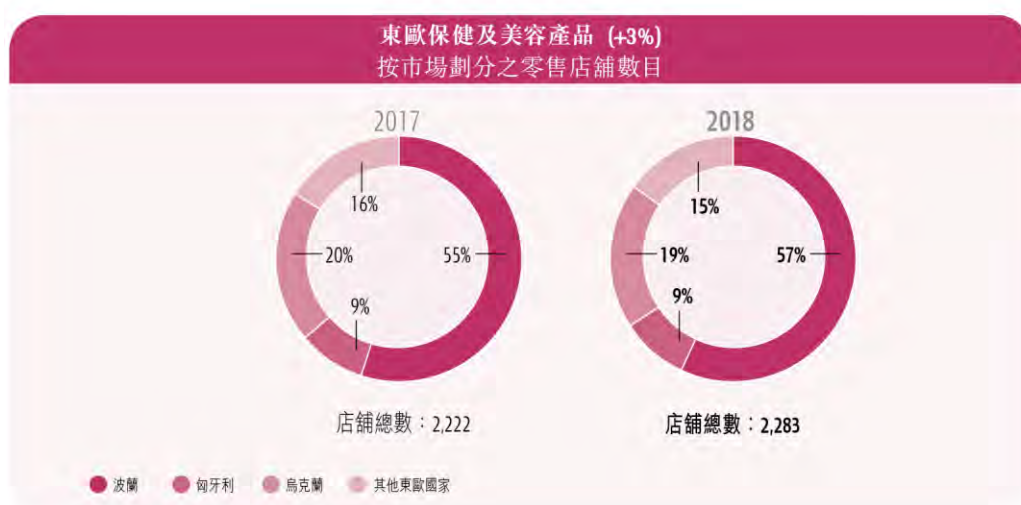
分部表現 (續)

東歐保健及美容產品

	2018年 港幣百萬元	2017年 港幣百萬元	變動	以當地貨幣 計算之變動
收益總額	16,475	14,866	+11%	+7%
EBITDA EBITDA毛利率	2,286 14%	2,048 14%	+12%	+8%
EBIT EBIT毛利率	1,968 12%	1,785 12%	+10%	+7%
店舖數目	2,283	2,222	+3%	
同比店舖銷售額增長 (%)	+2.9%	+4.4%		

東歐保健及美容產品於年內繼續錄得穩健增長。EBITDA及EBIT均有所增長，主要來自波蘭Rossmann合資企業之強勁銷售額。

東歐保健及美容產品於2018年新增61家店舖，在七個市場經營逾2,200家店舖。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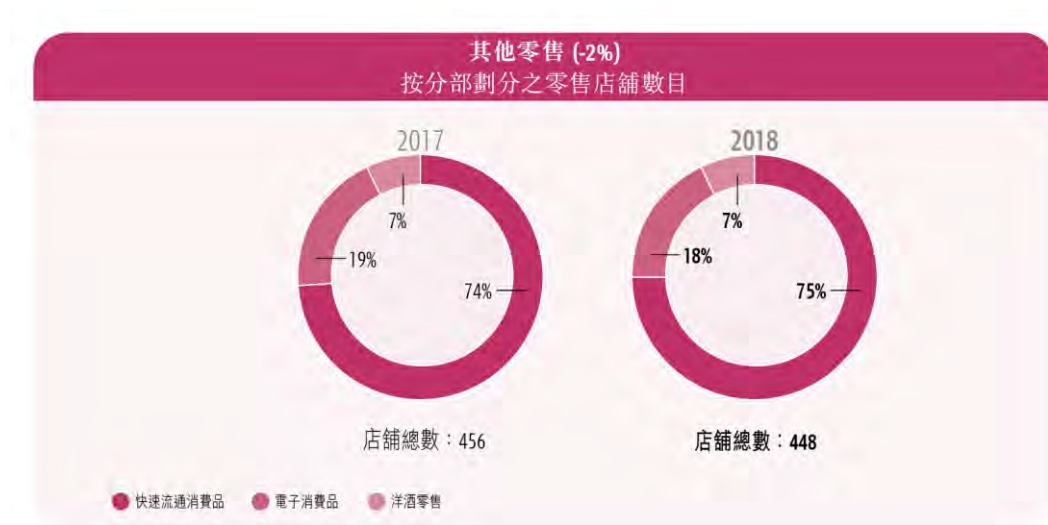


其他零售

	2018年 港幣百萬元	2017年 港幣百萬元	變動	以當地貨幣 計算之變動
收益總額	30,004	29,837	+1%	—
EBITDA <i>EBITDA 毛利率</i>	719 2%	586 2%	+23%	+23%
EBIT <i>EBIT 毛利率</i>	266 1%	131 1%	+103%	+104%
店舖數目	448	456	-2%	
同比店舖銷售額增長 (%)	+1.4%	-2.3%		

其他零售分部僅佔部門EBITDA之4%，收益總額、EBITDA及EBIT分別呈報正增長1%、23%及103%，主要由於持續專注於超級市場業務之更佳成本管理及豐澤業務之表現改善。其他零售目前在三個市場經營逾440家零售店舖，以及在香港與內地製造及分銷各類瓶裝水與其他飲品。

於年內，屈臣氏集團宣佈與永輝超市股份有限公司（「永輝」）及騰訊控股有限公司（「騰訊」）成立合資企業，以在中國廣東省建立最具規模之超市巨擘。合資企業將結合現有中國百佳超級市場之超市資產與永輝之廣東省超市組合，並利用騰訊之大數據分析能力，店舖網絡逾70家，為220萬名忠誠會員提供優良及個人化客戶體驗。預期合資企業將於2019年上半年前成立。



業務回顧



Dutch Enviro Energy 旗下 AVR 在荷蘭經營五家廢物處理廠，總廢物處理量達每年 230 萬公噸。

基建



業務回顧－基建





5

1. SA Power Networks 於安全性及效率方面的表現備受澳洲 National Electricity Market 肯定，在澳洲一眾服務覆蓋全省之配電商中獲評為最具效率。
2. Northumbrian Water 在英國水務業界成就大獎中，獲頒「年度最佳水務公司」殊榮。
3. 港燈在香港的南丫發電廠完成其中一台新燃氣發電機組的汽包吊裝。
4. Victoria Power Networks 旗下的 CitiPower 獲澳洲能源監管機構評為全國最具效率的配電商。
5. UK Rails 的列車組合包括有 22 款不同種類的載客車隊，合共約 3,500 個載客車卡。

業務回顧 - 基建

基建部門包括集團於長江基建集團有限公司（「長江基建」）之75.67%⁽¹⁾權益及六項共同擁有基建資產之額外權益。

	2018年 港幣百萬元	2017年 港幣百萬元	變動	以當地貨幣 計算之變動
收益總額 ⁽²⁾	64,724	57,369	+13%	+11%
- 長江基建	53,274	46,597	+14%	+13%
- 共同擁有基建資產	11,450	10,772	+6%	+1%
EBITDA ⁽²⁾	35,422	33,033	+7%	+5%
- 長江基建	29,406	26,416	+11%	+10%
- 共同擁有基建資產	6,016	6,617	-9%	-13%
EBIT ⁽²⁾	24,038	23,449	+3%	-
- 長江基建	20,076	18,836	+7%	+5%
- 共同擁有基建資產	3,962	4,613	-14%	-18%
長江基建呈報溢利淨額	10,443	10,256	+2%	

註1：於2015年1月，長江基建完成一項配售股份及認購新股交易，導致集團於長江基建之權益由78.16%減少至75.67%。於2016年3月1日，長江基建就發行永久資本證券而發行新股。此項交易後，集團持有71.93%權益。由於此等新股於釐定公眾人士持有之股份數目時不計算在內，故集團於長江基建之所佔溢利繼續為75.67%。

註2：收益總額、EBITDA及EBIT反映集團於2018年10月分離與長江基建共同擁有基建資產之90%直接經濟收益後，所佔餘下10%直接權益之業績。

長江基建

長江基建為在聯交所上市之最大型基建公司，多元化投資包括能源、交通及水處理基建、廢物管理、轉廢為能、屋宇服務基建及基建相關業務。長江基建分別在香港、內地、英國、歐洲大陸、澳洲、新西蘭及加拿大經營業務。

長江基建錄得股東應佔溢利淨額為港幣104億4,300萬元，較去年增加2%。撇除2017年錄得之一次性項目，基本業務之溢利貢獻增加13%，主要由於2017年所收購業務帶來之全年貢獻。

截至2018年12月31日，長江基建持有38.01%權益並在聯交所上市之電能實業，溢利貢獻為港幣29億300萬元，而2017年為港幣32億1,400萬元。撇除2017年錄得之一次性出售收益，並就若干庫務項目作出調整，溢利貢獻較去年增加9%。電能實業持有33.37%股權之港燈已在香港訂立新一份《管制計劃協議》，由2019年1月1日起生效為期15年。此架構旨在為來年提供穩定並可預測之溢利貢獻。

於2019年1月，長江基建完成以約港幣23億元出售電能實業之2.05%權益，股權下降至35.96%。

共同擁有基建資產

集團於六項共同擁有基建資產之直接權益包括Northumbrian Water、Park'N Fly、Australian Gas Networks、Dutch Enviro Energy、Wales & West Utilities及UK Rails，於年內帶來收益、EBITDA及EBIT分別港幣114億5,000萬元、港幣60億1,600萬元及港幣39億6,200萬元。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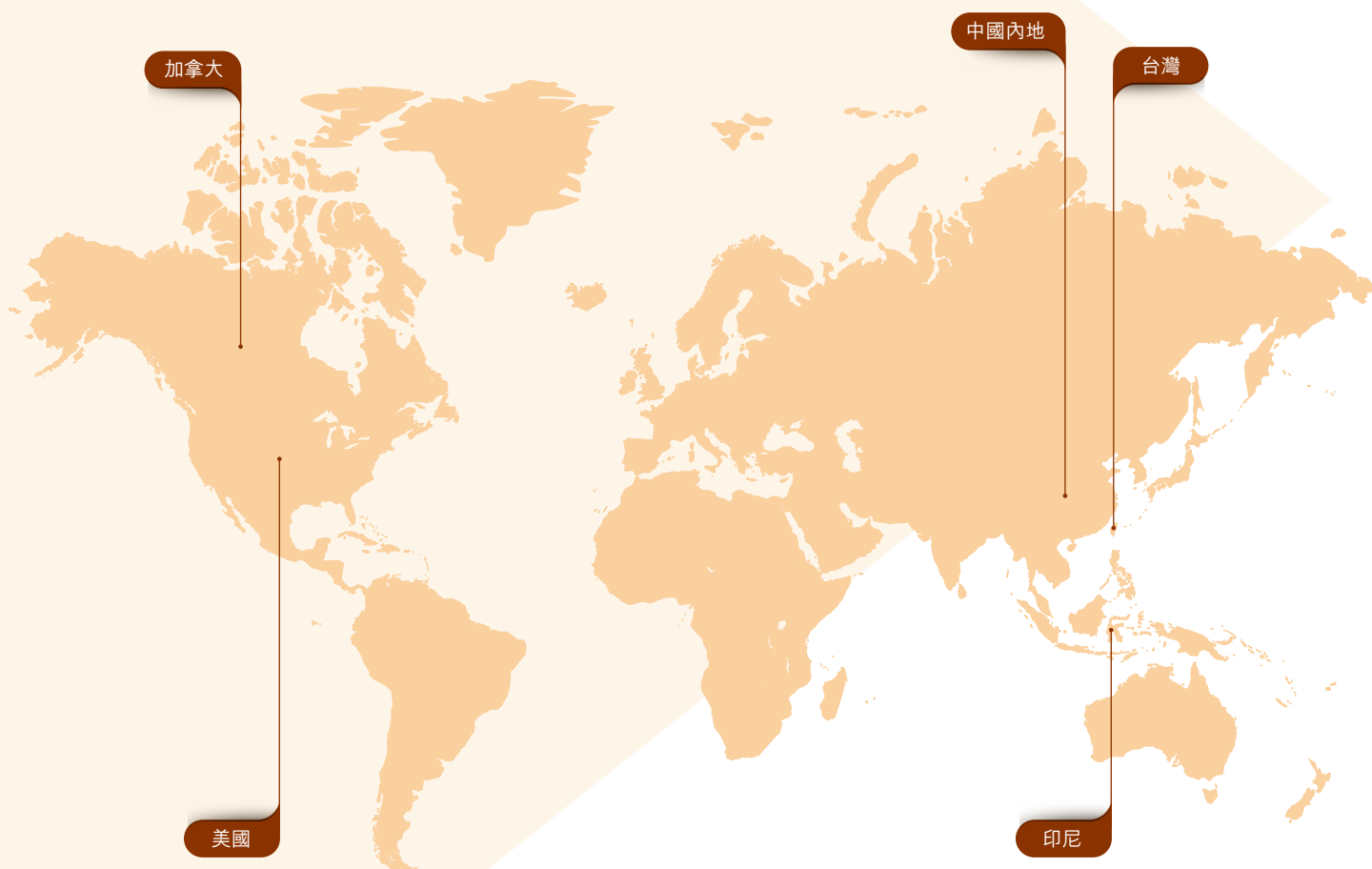
於2018年10月，集團藉與長江實業集團有限公司、長江基建及電能實業訂立之經濟收益協議，以現金代價港幣216億元，完成分離其於六項共同擁有基建資產之直接權益合共90%經濟收益，令溢利貢獻較2017年有所減少。分離在EBITDA及EBIT層面產生出售虧損約港幣36億2,600萬元，已計入財務及投資與其他分部項下。

集團已批准一項精簡六項共同擁有基建資產直接擁有權之計劃。因此，於2018年12月31日，此等六項共同擁有基建資產已就會計目的，重新分類為持作待售之出售組合。計劃須待取得相關監管批准後，方可作實。



赫斯基能源在南中國海 15/33 區塊展開勘探井的作業。

能源





2



4



5



1. 美國利馬煉油廠的產量由每天165,000桶增至每天175,000桶。
2. 位處加拿大紐芬蘭及拉布拉多的白玫瑰西部項目，其混凝土重心結構完成鋪設首層滑模。
3. 高欄天然氣終端連接廣東天然氣管網，來自荔灣的天然氣中的凝析油及多種化學液體，經此終端壓縮處理後運送至商業天然氣市場。
4. 加拿大阿爾伯特省北部的Tucker熱採項目產量達到其每天30,000桶的設計產量。
5. 位於南中國海的荔灣天然氣項目及在印尼馬都拉海峽的富含凝析油的BD項目，產量均創造天然氣生產紀錄。

業務回顧 – 能源

能源部門包括集團於赫斯基能源（「赫斯基」）之40.19%權益。該公司為在多倫多證券交易所上市之綜合能源公司。

	2018年 港幣百萬元	2017年 港幣百萬元	變動	以當地貨幣 計算之變動
收益總額	54,251	44,948	+21%	+20%
EBITDA	12,106	8,992	+35%	+34%
EBIT	5,742	2,703	+112%	+113%
產量（每天千桶石油當量）	299.2	322.9	-7%	

赫斯基公佈2018年之盈利淨額為14億5,700萬加元，較2017年之盈利淨額7億8,600萬加元增加85%。

經換算為港幣後並包括綜合調整，集團所佔EBITDA及EBIT較2017年分別增加35%及112%，反映上述2018年之基本表現改善。

產量及儲量

赫斯基呈報2018年之平均產量由2017年之每天322,900桶石油當量減少7%至2018年之每天299,200桶石油當量。

原油及液態天然氣產量

於2018年，原油及液態天然氣產量較2017年減少每天18,300桶或8%。產量減少主要由於大西洋地區之產量於2018年1月及11月因SeaRose浮式生產儲油輪停止作業而下降、Amethyst北部油田之高含水井連同天然井減產、重型原油產量因赫斯基之非熱採開發項目自然減產及優化活動減少而下跌、亞太地區之原油產量因赫斯基之文昌油田PSC項目合約於2017年底屆滿而減少，及加拿大西部之產量因於2017年出售經篩選已老化資產而減少。產量減少因赫斯基熱採項目之瀝青產量增加，以及亞太地區及加拿大西部之液態天然氣產量增加而部分彌補。

天然氣產量

於2018年，天然氣產量較2017年減少每天3,210萬立方呎或6%。在加拿大西部，天然氣產量減少每天8,720萬立方呎，主要由於2017年出售經篩選已老化資產。在亞太地區，天然氣產量增加每天5,510萬立方呎，主要由於荔灣天然氣項目及印尼BD項目。

石油及天然氣儲量

於2018年12月31日，赫斯基之探明石油及天然氣儲量為14億7,100萬桶石油當量，而2017年底為13億100萬桶石油當量。推斷儲量為10億7,000萬桶石油當量，而2017年底為11億3,600萬桶石油當量。赫斯基2018年不包括經濟修訂之儲量替換率為260%（包括經濟修訂為255%）。探明儲量增加主要與兩個新批准勞埃德熱採瀝青項目及現有項目之表現改善、亞太地區流花氣田項目之供應儲量記錄，以及旭日項目、勞埃德熱採瀝青項目及其他油氣田新增之未來開發機會有關。

業務里程碑

綜合走廊（綜合加拿大美國上游及下游走廊）

- 勞埃德熱採瀝青項目、Tucker及旭日項目之平均年產量增加至每天124,200桶，2017年為每天119,100桶
- Rush Lake 2熱採項目較預期提前首次採得石油，產量為每天10,000桶
- 開始建設Dee Valley及Spruce Lake中部產量為每天10,000桶之熱採項目；完成清理Spruce Lake北部場地
- Spruce Lake東部產量為每天10,000桶之新熱採項目獲批，目標於2021年底前後首次產油
- 旭日能源項目達到並超越每天60,000桶之目標產量（赫斯基之運作權益為每天30,000桶）
- 勞埃德明斯特改質裝置錄得每天75,600桶之處理量

離岸（大西洋及亞太地區）

- 亞太及大西洋地區均成功勘探並發現石油
- 完成鋪設白玫瑰西部油田項目固定井口平台之滑動模板
- 荔灣及BD項目錄得創記錄之天然氣銷售產量
- 流花29-1氣田之運作權益由49%增加至75%
- 簽訂中國離岸北部灣兩個勘探區塊之生產分成合同

赫斯基預期於2019年繼續優化其組合，並策略性檢討及可能出售非核心下游資產，同時部署其他行動及投資，以進一步降低其盈利收支平衡油價。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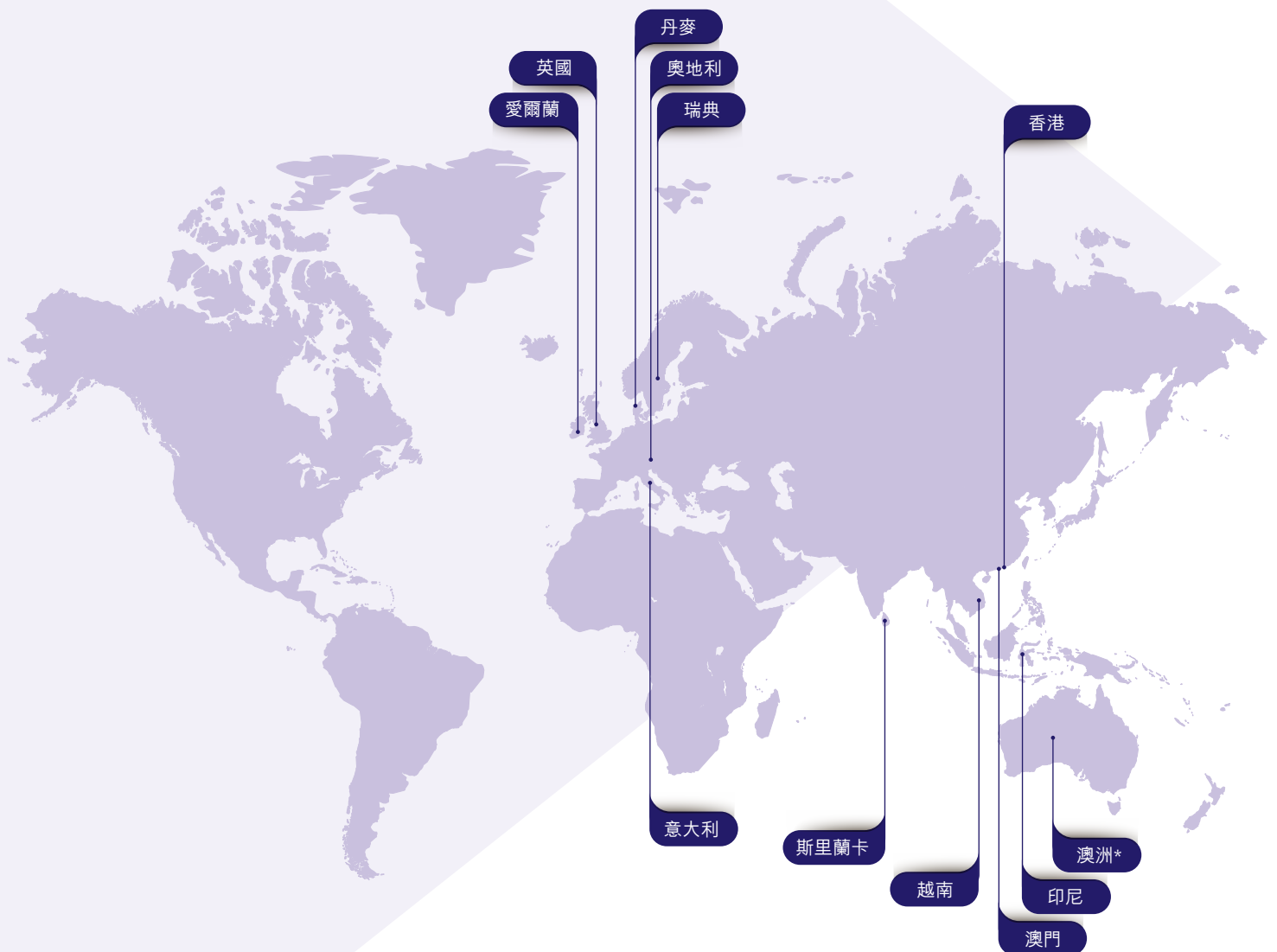


業務回顧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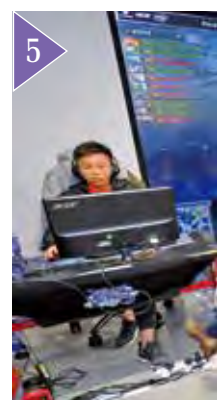


3 英國獲投選為「2018 年度英國最佳數據網絡」。

電訊



* Hutchison Telecommunications (Australia) Limited (「HTAL」) 所佔 Vodafone Hutchison Australia Pty Limited (「VHA」) 之業績包括在財務及投資與其他部門內。





1. 3 瑞典位於斯德哥爾摩的新總部落成啟用。
2. 長江和記收購 Wind Tre 全部股權，全資擁有此意大利主要流動電訊商。
3. 印尼為全國超過 300 個城市逾 9,300 條村莊提供優越的 4G LTE 流動電訊生活體驗。
4. 3 丹麥位於哥本哈根斯楚格街的旗艦店隆重開幕，該處是世界上最長的步行街之一。
5. 在香港佔地兩層的 3LIVE 旗艦店可舉辦多元化表演和活動，包括電競比賽、迷你音樂會及節慶活動。
6. 3 愛爾蘭是當地第二大流動電訊商，LTE 覆蓋全國 98% 地區。

業務回顧 – 電訊

集團之電訊部門包括3集團在歐洲之業務（「歐洲3集團」）、在聯交所上市之和記電訊香港控股（「和電香港」）之66.09%權益及和記電訊亞洲（「和電亞洲」）。歐洲3集團為高速流動電訊與流動寬頻科技先驅，於歐洲六個國家經營業務。和電香港持有集團在香港與澳門之流動電訊業務，而固網業務已於2017年10月全面出售。和電亞洲持有集團在印尼、越南與斯里蘭卡之流動電訊業務權益。

集團表現

歐洲3集團

	2018年 港幣百萬元	2017年 港幣百萬元	變動	以當地貨幣 計算之變動
收益總額	78,411	70,734	+11%	+7%
- 客戶服務收益淨額	61,813	56,002	+10%	+7%
- 手機收益	12,282	11,295	+9%	
- 其他收益	4,316	3,437	+26%	
客戶服務毛利淨額⁽¹⁾	50,558	46,756	+8%	+5%
客戶服務淨毛利率	82%	84%		
其他毛利	2,903	1,646	+76%	
上客成本總額	(15,813)	(16,296)	+3%	
減：手機收益	12,282	11,295	+9%	
上客成本總額（已扣除手機收益）	(3,531)	(5,001)	+29%	
營運支出	(21,169)	(19,064)	-11%	
營運支出佔客戶服務毛利淨額百分比	42%	41%		
EBITDA	28,761	24,337	+18%	+14%
EBITDA毛利率 ⁽²⁾	43%	41%		
折舊與攤銷	(11,098)	(7,770)	-43%	
EBIT	17,663	16,567	+7%	+3%

註1：客戶服務毛利淨額為客戶服務收益淨額減直接可變動成本（包括互連收費及漫遊成本）。

註2：EBITDA毛利率為EBITDA佔收益總額（不包括手機收益）之百分比。

集團於2018年9月成功完成收購Wind Tre餘下50%權益。Wind Tre已於2018年作為全資附屬公司帶來四個月新增貢獻。因此，歐洲3集團以當地貨幣計算之客戶服務收益淨額及客戶服務毛利淨額較去年分別增加7%及5%。營運上，意大利市場年內加入一名新競爭對手令競爭變得激烈，導致2018年之活躍客戶人數增長受阻。歐洲其他業務之活躍客戶總人數繼續增長，而英國之客戶人數亦維持穩定。合約客戶佔登記客戶之百分比比例由2017年之39%輕微上升至2018年12月31日之40%。來自合約客戶之毛利佔整體客戶服務毛利淨額由2017年之66%增加至約67%。管理層持續集中控制客戶流失率，合約客戶總人數之平均每月客戶流失率由2017年之1.6%改善至本年度之1.4%。

歐洲3集團之ARPU淨額及AMPU淨額較2017年均減少8%至分別14.06歐羅及11.88歐羅，主要由於ARPU淨額及AMPU淨額較低之Wind Tre客戶比例增加，以及所有市場均面對激烈競爭。

2018年之數據用量總額較去年增加30%至約3,013拍字節。於2018年，每名活躍客戶之數據用量約為每名客戶71.9千兆字節，而2017年為每名客戶53.8千兆字節。

2018年之上客成本總額（已扣除網綁式合約計劃之手機收益）合共為港幣35億3,100萬元，較2017年減少29%，而營運支出則因收購Wind Tre額外50%股份以及網絡及資訊科技轉型計劃之開支增加，而上升11%至港幣211億6,900萬元。

EBITDA及EBIT增長由於Wind Tre額外股份之新增貢獻、客戶服務毛利淨額改善及謹慎之上客成本開支所致，惟因網絡及資訊科技轉型計劃之開支增加而部分抵銷，增加有關開支旨在構建一個更靈活、更具彈性及可持續之經營模式，以迎合未來發展。



業務回顧 – 電訊

歐洲3集團 – 按業務劃分之業績

百萬元	英國 英鎊		意大利 ⁽³⁾ 歐羅		瑞典 瑞典克朗		丹麥 丹麥克朗		奧地利 歐羅		愛爾蘭 歐羅		歐洲3集團 ⁽³⁾ 港幣	
	2018年	2017年	2018年 Wind Tre (50%/100%)	2017年 Wind Tre (50%)	2018年	2017年	2018年	2017年	2018年	2017年	2018年	2017年	2018年	2017年
收益總額	2,439	2,425	3,271	2,734	7,113	7,508	2,186	2,246	881	812	591	603	78,411	70,734
%變動	+1%		+20%		-5%		-3%		+8%		-2%		+11%	
- 客戶服務收益淨額	1,647	1,636	2,982	2,590	4,699	4,868	1,875	1,936	692	655	以當地貨幣計算之增長%		61,813	56,002
%變動	+1%		+15%		-3%		-3%		+6%		-5%		+10%	
- 手機收益	675	622	137	105	2,198	2,396	120	126	125	120	以當地貨幣計算之增長%		12,282	11,295
- 其他收益	117	167	152	39	216	244	191	184	64	37	77	74	4,316	3,437
											71	64		
客戶服務毛利淨額 ⁽⁴⁾	1,429	1,427	2,276	2,061	3,982	4,149	1,567	1,613	589	553	389	401	50,558	46,756
%變動	–		+10%		-4%		-3%		+7%		-3%		+8%	
客戶服務淨毛利率	87%	87%	76%	80%	85%	85%	84%	83%	85%	84%	以當地貨幣計算之增長%		82%	84%
其他毛利	62	52	140	32	109	124	133	135	30	22	51	43	2,903	1,646
上客成本總額 ⁽⁸⁾	(840)	(848)	(227)	(217)	(2,745)	(3,187)	(285)	(350)	(141)	(159)	(90)	(118)	(15,813)	(16,296)
減：手機收益	675	622	137	105	2,198	2,396	120	126	125	120	77	74	12,282	11,295
上客成本總額（已扣除手機收益）	(165)	(226)	(90)	(112)	(547)	(791)	(165)	(224)	(16)	(39)	(13)	(44)	(3,531)	(5,001)
營運支出	(574)	(551)	(954)	(876)	(1,263)	(1,332)	(807)	(716)	(228)	(194)	(227)	(231)	(21,169)	(19,064)
營運支出佔客戶服務毛利淨額百分比	40%	39%	42%	43%	32%	32%	51%	44%	39%	35%	58%	58%	42%	41%
EBITDA	752	702	1,372	1,105	2,281	2,150	728	808	375	342	200	169	28,761	24,337
%變動	+7%		+24%		+6%		-10%		+10%		+18%		+18%	
港幣等值	7,860	7,087	12,601	9,793	2,066	1,968	906	961	3,475	3,025	1,853	1,503	28,761	24,337
											以當地貨幣計算之增長%		+14%	
EBITDA毛利率 ⁽⁶⁾	43%	39%	44%	42%	46%	42%	35%	38%	50%	49%	39%	32%	43%	41%
折舊與攤銷 ⁽⁸⁾	(311)	(265)	(472)	(298)	(843)	(595)	(318)	(289)	(146)	(100)	(105)	(79)	(11,098)	(7,770)
EBIT	441	437	900	807	1,438	1,555	410	519	229	242	95	90	17,663	16,567
%變動	+1%		+12%		-8%		-21%		-5%		+6%		+7%	
											以當地貨幣計算之增長%		+3%	
			Wind Tre (100%)	Wind Tre (100%)										
資本開支（不包括牌照） ⁽⁶⁾	(462)	(459)	(968)	(975)	(1,254)	(836)	(225)	(201)	(123)	(115)	(118)	(109)		
EBITDA減資本開支 ⁽⁶⁾	290	243	1,040	1,235	1,027	1,314	503	607	252	227	82	60		
牌照 ⁽⁷⁾	(166)	(2)	(517)	–	–	–	–	–	–	–	(1)	(19)		

註3：2018年歐洲3集團包括2018年1月至8月所佔Wind Tre 50%之業績及2018年9月至12月所佔100%之業績，其中Wind Tre之固網業務收益為6億7,500萬歐羅及EBITDA為2億2,600萬歐羅。2017年則包括所佔Wind Tre 50%之業績，其中固網業務收益為5億4,200萬歐羅及EBITDA為1億9,300萬歐羅。2018年及2017年之資本開支（不包括牌照）、EBITDA減資本開支及牌照均為Wind Tre 100%之業績，僅供比較之用。

註4：客戶服務毛利淨額為客戶服務收益淨額減直接可變動成本（包括互連收費及漫遊成本）。

註5：EBITDA毛利率為EBITDA佔收益總額（不包括手機收益）之百分比。

註6：2017年不包括3英國以3億英鎊收購UKB及3奧地利以1億歐羅收購Tele2。

註7：英國之牌照成本為2018年4月所收購3.4吉赫頻譜中4x5兆赫之投資及2017年收購牌照之附帶成本。2018年Wind Tre之牌照成本為2018年10月所收購3.6至3.8吉赫頻譜中20兆赫及26.5至27.5吉赫頻譜中200兆赫之投資，而2017年愛爾蘭之牌照成本與3.6吉赫牌照中100兆赫之投資有關。

註8：2018年因採納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5號帶來之影響包括上客成本總額錄得資本化港幣8億5,800萬元及折舊與攤銷錄得攤銷港幣9億1,200萬元。對歐洲3集團之淨影響為EBIT減少港幣5,400萬元。

	英國		意大利 ⁽⁹⁾		瑞典		丹麥		奧地利		愛爾蘭		歐洲3集團	
	2018年	2017年	2018年	2017年	2018年	2017年	2018年	2017年	2018年	2017年	2018年	2017年	2018年	2017年
登記客戶總人數（百萬名）	13.2	12.6	27.1	29.5	2.0	2.0	1.4	1.3	3.7	3.6	3.6	3.2	51.0	52.3
活躍客戶總人數（百萬名）	10.0	10.1	24.5	26.6	2.0	1.9	1.3	1.3	2.9	2.9	2.2	2.1	42.9	44.8
合約客戶佔登記客戶總人數百分比	53%	55%	27%	25%	75%	82%	60%	61%	69%	69%	38%	38%	40%	39%
合約客戶對客戶服務毛利淨額之貢獻 (%) ⁽¹⁰⁾	88%	87%	37%	32%	90%	93%	71%	74%	92%	91%	63%	64%	67%	66%
合約登記客戶總人數之平均每月客戶流失率 (%)	1.2%	1.3%	2.0%	2.2%	1.8%	2.0%	1.9%	2.2%	0.2%	0.2%	1.1%	1.9%	1.4%	1.6%
活躍合約客戶佔合約登記客戶總人數百分比	98%	98%	92%	94%	100%	100%	100%	100%	100%	100%	98%	98%	97%	97%
活躍客戶佔登記客戶總人數百分比	76%	80%	90%	90%	96%	96%	97%	97%	80%	80%	62%	64%	84%	86%
按人口劃分之LTE覆蓋率 (%)	94%	94%	97%	95%	86%	84%	98%	98%	99%	99%	98%	94%	-	-
每名活躍客戶之全年數據用量（千兆字節）													71.9	53.8

註9：意大利之主要業務指標按Wind Tre之100%數字計算，惟合約客戶對客戶服務毛利淨額之貢獻(%)按Wind Tre 2018年1月至8月之50%貢獻及2018年9月起之100%貢獻計算除外。

註10：2018年歐洲3集團之合約客戶對客戶服務毛利淨額之貢獻按Wind Tre 2018年1月至8月之50%貢獻及2018年9月起之100%貢獻計算，而2017年則按Wind Tre之50%貢獻計算。

業務回顧 – 電訊

主要業務指標

登記客戶總人數						
	於2018年12月31日之 登記客戶人數(千名)			2017年12月31日至 2018年12月31日之 登記客戶人數增長(%)		
	非合約	合約	總數	非合約	合約	總數
英國	6,243	7,007	13,250	+10%	+1%	+5%
意大利 ⁽¹²⁾	19,796	7,266	27,062	-11%	—	-8%
瑞典	519	1,517	2,036	+46%	-7%	+3%
丹麥	551	820	1,371	+8%	+3%	+5%
奧地利	1,126	2,548	3,674	—	+1%	+1%
愛爾蘭	2,223	1,342	3,565	+11%	+12%	+12%
歐洲3集團總額	30,458	20,500	50,958	-5%	+1%	-3%
活躍 ⁽¹¹⁾ 客戶總人數						
	於2018年12月31日之 活躍客戶人數(千名)			2017年12月31日至 2018年12月31日之 活躍客戶人數增長(%)		
	非合約	合約	總數	非合約	合約	總數
英國	3,129	6,897	10,026	-4%	+1%	—
意大利 ⁽¹²⁾	17,760	6,696	24,456	-10%	-2%	-8%
瑞典	438	1,517	1,955	+60%	-7%	+3%
丹麥	511	820	1,331	+8%	+3%	+4%
奧地利	387	2,542	2,929	-2%	+1%	+1%
愛爾蘭	880	1,318	2,198	—	+12%	+7%
歐洲3集團總額	23,105	19,790	42,895	-8%	—	-4%

註11： 活躍客戶為於過去三個月內因撥出、接聽電話或使用數據/內容服務而帶來收益之客戶。

註12： 意大利於2018年12月31日及2017年12月31日之客戶總人數按Wind Tre之100%計算。除此之外，Wind Tre擁有270萬名固網客戶。

截至2018年12月31日每名活躍客戶連續12個月之
每月平均收益⁽¹³⁾ (「ARPU」)

	非合約	合約	合計 總額	對比2017年 12月31日之 %變動
英國	5.00英鎊	24.51英鎊	18.23英鎊	+1%
意大利 ⁽¹⁶⁾	10.32歐羅	14.54歐羅	11.44歐羅	-9%
瑞典	117.26瑞典克朗	342.66瑞典克朗	300.66瑞典克朗	+1%
丹麥	89.31丹麥克朗	152.39丹麥克朗	128.42丹麥克朗	-8%
奧地利	10.63歐羅	22.71歐羅	21.09歐羅	-3%
愛爾蘭	15.35歐羅	23.23歐羅	20.00歐羅	-8%
歐洲3集團平均 ⁽¹⁷⁾	9.60歐羅	23.55歐羅	16.52歐羅	-8%

截至2018年12月31日每名活躍客戶連續12個月之
每月平均收益淨額⁽¹⁴⁾ (「ARPU淨額」)

	非合約	合約	合計 總額	對比2017年 12月31日之 %變動
英國	5.00英鎊	17.67英鎊	13.59英鎊	-2%
意大利 ⁽¹⁶⁾	10.32歐羅	14.54歐羅	11.44歐羅	-9%
瑞典	117.26瑞典克朗	223.18瑞典克朗	203.44瑞典克朗	-2%
丹麥	89.31丹麥克朗	139.00丹麥克朗	120.11丹麥克朗	-8%
奧地利	10.63歐羅	18.74歐羅	17.65歐羅	-4%
愛爾蘭	15.35歐羅	18.75歐羅	17.36歐羅	-8%
歐洲3集團平均 ⁽¹⁷⁾	9.79歐羅	18.41歐羅	14.06歐羅	-8%

截至2018年12月31日每名活躍客戶連續12個月之
每月平均毛利淨額⁽¹⁵⁾ (「AMPU淨額」)

	非合約	合約	合計 總額	對比2017年 12月31日之 %變動
英國	4.34英鎊	15.33英鎊	11.79英鎊	-2%
意大利 ⁽¹⁶⁾	8.12歐羅	12.54歐羅	9.29歐羅	-11%
瑞典	93.41瑞典克朗	190.46瑞典克朗	172.38瑞典克朗	-3%
丹麥	75.63丹麥克朗	115.42丹麥克朗	100.30丹麥克朗	-7%
奧地利	9.34歐羅	16.42歐羅	15.47歐羅	-1%
愛爾蘭	13.73歐羅	16.32歐羅	15.26歐羅	-7%
歐洲3集團平均 ⁽¹⁷⁾	7.91歐羅	15.92歐羅	11.88歐羅	-8%

註13： ARPU相等於每月收益總額（包括來電流動接駁收益及網綁式合約計劃中有關手機/裝置之貢獻）除以年內平均活躍客戶人數。

註14： ARPU淨額相等於每月收益總額（包括來電流動接駁收益但不包括網綁式合約計劃中有關手機/裝置之貢獻）除以年內平均活躍客戶人數。

註15： AMPU淨額相等於每月收益總額（包括來電流動接駁收益但不包括網綁式合約計劃中有關手機/裝置之貢獻）減直接可變動成本（包括互連收費及漫遊成本）（即客戶服務毛利淨額）除以年內平均活躍客戶人數。

註16： 2018年及2017年意大利之ARPU、ARPU淨額及AMPU淨額按Wind Tre之數字計算。

註17： 2018年歐洲3集團之ARPU、ARPU淨額及AMPU淨額按Wind Tre 2018年1月至8月之50%貢獻及2018年9月起之100%貢獻計算，而2017年則按Wind Tre之50%貢獻計算。

業務回顧 – 電訊

英國

以當地貨幣計算之EBITDA較2017年增加7%，主要由更嚴格控制上客成本及營運成本，以及透過多項措施令其他毛利增加所帶動，惟因網絡及資訊科技轉型計劃產生較高成本而部分抵銷。以當地貨幣計算之EBIT增加1%，由於較高資產基礎及在網絡及資訊科技轉型計劃下若干網絡資產將予替換而加速折舊以致產生額外折舊支出。

意大利

在意大利，以當地貨幣計算之EBITDA及EBIT較2017年分別增長24%及12%，反映年內收購Wind Tre額外50%股份帶來之新增貢獻。

Wind Tre為意大利領先之流動電訊營運商，於2018年12月31日之登記流動電訊客戶人數約為2,710萬名，固網客戶人數約為270萬名。Wind Tre之活躍流動電訊客戶總人數較2017年減少8%，主要由於新營運商進入市場並以低值客戶為目標以致價格競爭更趨激烈。幸而，客戶總人數跌幅於2018年第四季轉為穩定，平均每月客戶流失率由第三季之3.3%下降至2.7%。

瑞典

集團擁有60%權益之瑞典業務，呈報以當地貨幣計算之EBITDA較去年增長6%，主要由於嚴格控制成本令營運成本減少，惟因市場競爭激烈令AMPU淨額減少3%以致客戶服務毛利淨額減少而部分抵銷。然而，以當地貨幣計算之EBIT較去年減少8%，主要由於資產基礎擴大令折舊與攤銷增加。

丹麥

集團擁有60%權益之丹麥業務，呈報以當地貨幣計算之EBITDA及EBIT較去年分別減少10%及21%，主要由於自2017年8月起不再確認增值稅退回以致客戶服務毛利淨額減少。若無2017年之增值稅退回優惠，則基本EBITDA將與去年相若，而以當地貨幣計算之EBIT將減少6%，由於資產基礎擴大及2017年中確認新牌照帶來之全年影響令折舊與攤銷增加。

奧地利

以當地貨幣計算之EBITDA較2017年增長10%，主要由於2017年11月新收購固網業務Tele2之貢獻較高。於2018年，以當地貨幣計算之EBIT減少5%至2億2,900萬歐羅，由於資產基礎擴大令折舊與攤銷增加。

愛爾蘭

以當地貨幣計算之EBITDA及EBIT較2017年分別增加18%及6%，由於嚴謹控制支出令營運成本減少及2017年包括與自願流失客戶有關之應收賬款撇銷。有利之收費變動因市場競爭激烈及歐盟漫遊規例帶來之不利影響而抵銷。3愛爾蘭於年內繼續實現協同效益，現已大致達到2014年收購O2愛爾蘭時設定之目標營運支出協同效益實現率1億300萬歐羅。

和記電訊香港控股

	2018年 港幣百萬元	2017年 港幣百萬元	變動
收益總額	7,912	9,685	-18%
- 流動電訊業務 – 服務	3,662	3,831	-4%
- 流動電訊業務 – 硬件	4,250	2,899	+47%
- 已終止固網業務	–	2,955	
EBITDA	1,371	4,337	-68%
- 流動電訊業務	1,371	1,314	+4%
- 已終止固網業務	–	989	
- 出售收益	–	2,034	
EBIT	553	707	-22%
- 流動電訊業務	553	445	+24%
- 已終止固網業務	–	410	
- 出售收益及加速折舊	–	(148)	
活躍客戶總人數（千名）	3,276	3,328	-2%

和電香港公佈2018年之股東應佔溢利為港幣4億400萬元。EBITDA較去年減少68%，主要由於2017年10月出售固網電訊業務及相關出售收益。EBIT層面之不利變動較少，較去年減少22%，主要由於2018年再無錄得2017年之加速折舊支出。

和記電訊亞洲

	2018年 港幣百萬元	2017年 港幣百萬元	變動	以當地貨幣 計算之變動
收益總額	8,220	7,695	+7%	+13%
- 印尼	7,314	7,049	+4%	+10%
- 越南	561	352	+59%	+59%
- 斯里蘭卡	345	294	+17%	+26%
EBITDA	1,028	558	+84%	+106%
- 印尼	1,636	1,185	+38%	+48%
- 越南	(494)	(478)	-3%	-3%
- 斯里蘭卡	36	6	+500%	+533%
- 企業成本	(150)	(155)	+3%	+3%
EBIT	321	226	+42%	+77%
- 印尼	1,067	873	+22%	+31%
- 越南	(613)	(493)	-24%	-24%
- 斯里蘭卡	18	2	+800%	+800%
- 企業成本	(151)	(156)	+3%	+3%
活躍客戶總人數（千名）	49,827	74,959	-34%	

於2018年底，和電亞洲之活躍客戶總人數約為4,980萬名，較去年減少34%，主要由於印尼業務因政府自2018年4月起實施用戶登記，導致大量多卡共享用戶被迫流失令客戶總人數減少49%。印尼及越南業務佔活躍客戶總人數分別64%及24%。

和電亞洲呈報收益、EBITDA及EBIT分別為港幣82億2,000萬元、港幣10億2,800萬元及港幣3億2,100萬元，較2017年分別增加7%、84%及42%，主要由印尼業務之營運表現較佳所帶動。儘管活躍客戶總人數減少，然而印尼業務透過集中於毛利較高之客戶、推廣充值習慣及改善分銷策略，收益及毛利均錄得增長，惟因越南業務市場上之強大競爭及進取定價，以及延遲擴大網絡令毛利下跌而部分抵銷。EBITDA增長因印尼及越南繼續擴大及提升網絡導致折舊及攤銷增加，以及印尼之新頻譜牌照產生額外攤銷而部分抵銷。

於2018年11月，集團完成收購Etisalat Lanka，目前持有經擴大斯里蘭卡電訊業務之85%權益。

業務回顧



AlipayHK 為香港大型集體運輸系統「港鐵」的出入閘機提供二維碼付費乘車服務。

財務及投資

與其他



業務回顧 – 財務及投資與其他

財務及投資與其他分部包括集團所持現金與可變現投資之回報、和記黃埔（中國）有限公司（「和記黃埔中國」）、上市聯營公司TOM集團（「TOM」）、瑪利娜業務、上市聯營公司長江生命科技集團（「長江生命科技」）與持有VHA 50%權益之上市附屬公司HTAL。

	2018年 港幣百萬元	2017年 港幣百萬元	變動
收益總額	35,546	34,097	+4%
EBITDA	5,336	5,736	-7%
EBIT	2,764	3,632	-24%

財務及投資

財務及投資主要來自集團所持現金與可變現投資之回報，於2018年12月31日，集團持有之現金與可變現投資合共為港幣1,447億300萬元。有關集團庫務職能之進一步資料，刊載於2018年全年業績公告「集團資本及流動資金」一節內。

於年內，集團確認多項非現金會計變動，以致此分部在EBITDA及EBIT層面確認名義收益淨額約港幣1億9,300萬元。此包括收購Wind Tre餘下50%權益產生之一次性重新計量收益，惟因分離其六項共同擁有基建投資合共90%經濟收益產生之虧損，以及集團所佔和記港口信託之一次性商譽及若干不良資產減值而基本上抵銷。

EBITDA及EBIT減少主要由於2018年再無錄得2017年出售內地一家製造廠房之收益。

其他業務

和記黃埔（中國）有限公司

和記黃埔中國在內地與香港經營多家製造、服務及分銷合資企業，亦擁有和黃中國醫藥科技有限公司（「和黃中國醫藥科技」）60.15%權益。和黃中國醫藥科技為研發、製造及銷售醫藥與保健產品之創新生物醫藥公司，其股份分別在英國倫敦證券交易所AIM市場及美國納斯達克全球精選市場（「納斯達克」）上市。

於2018年3月，和記黃埔中國完成以總代價3,300萬英鎊收購在英國倫敦證券交易所AIM市場上市之全球商業航空服務供應商Gama Aviation Plc之21.2%權益，並同時完成以總代價1,420萬英鎊向Gama Aviation Plc一家附屬公司出售其於中國飛機服務有限公司之全部20%權益及於Gama Aviation Hutchison Holdings Limited之50%權益。

TOM集團

TOM為集團擁有36.13%權益之聯營公司，為在聯交所上市之科技及媒體公司。TOM設有經營電子商貿、社交網絡及流動互聯網之技術平台，以及投資於金融科技及先進數據分析行業。此外，其媒體業務涉及出版及廣告行業。

瑪利娜

瑪利娜目前在歐洲11個市場經營約950家店舖，供應高級香水及化妝品。

長江生命科技集團

集團擁有在聯交所上市之長江生命科技約45.32%權益。長江生命科技從事保健、醫藥與農業相關產品及資產之研發、製造、商品化、市務推廣、銷售及投資。

HTAL（所佔VHA部分）

集團擁有在澳洲證券交易所上市之附屬公司HTAL之87.87%權益，而HTAL擁有與Vodafone Group Plc組成之澳洲流動電訊合資企業VHA之50%權益。於2018年12月31日，VHA之活躍客戶總人數（包括流動虛擬網絡營運商）增加3.6%至約600萬名。VHA本年度之EBITDA增加13.4%至11億220萬澳元，而其股東應佔虧損由2017年之1億7,780萬澳元減少至2018年之1億2,440萬澳元。

於2018年8月，VHA與TPG Telecom Limited（「TPG」）訂立協議，建議以相等方式合併，在澳洲成立一家全面綜合電訊營運商（「合併集團」）。建議合併須待取得股東、法院及監管批准等多項條件達成後，方可作實，並預期於2019年完成。完成後，VHA股東將擁有合併集團50.1%股權，而TPG股東將擁有餘下49.9%。此外，VHA與TPG已簽訂獨立合資企業協議，而合資企業已於2018年12月以合共2億6,300萬澳元收購3.6吉赫頻譜中之60兆赫。

利息支出、融資成本及稅項

集團本年度之綜合利息支出與其他融資成本，包括所佔聯營公司與合資企業之利息支出、融資成本攤銷並已扣除發展中資產之資本化利息，為港幣180億2,500萬元，與去年相若。集團於2018年之加權平均債務成本為2.4%，較2017年之2.3%輕微增加，反映2018年利率整體上升。

集團本年度錄得之本期及遞延稅項支出合共為港幣80億7,800萬元，增加33%，主要由於2018年再無錄得2017年美國企業所得稅率下調後所佔赫斯基能源確認之稅務利益，以及年內之盈利能力改善。

業務回顧

摘要

集團於2018年繼續憑藉完善執行之策略計劃以及穩固之基本表現取得理想盈利增長，同時維持穩健之流動資金水平及健全之資產負債狀況。

集團之基本目標為透過多元化之核心業務及審慎之財務策略維持穩定之盈利增長。審慎之選擇性擴充與嚴謹資本開支及成本控制將繼續為集團資本配置策略之主要策略指引。若集團業務所在之行業與地區並無不利之外來發展，本人極具信心，上述目標可於2019年達成。

集團聯席董事總經理

霍建寧

香港，2019年3月21日

額外資料

港口及相關服務

下表概述此部門四個分部之主要港口業務。

項目	所在地	集團 之實際權益	2018年 吞吐量 (按100%基準) (百萬個標準貨櫃)
和記港口信託			
香港國際貨櫃碼頭 / 中遠－國際貨櫃碼頭 / 亞洲貨櫃碼頭	香港	30.07% / 15.03% / 12.03%	10.9
鹽田國際集裝箱碼頭－ 一及二期 / 三期 / 西港	中國內地	16.96% / 15.53% / 15.53%	13.2
惠州國際集裝箱碼頭	中國內地	12.42%	0.2
輔助業務－ 亞洲港口聯運 / 和記物流（香港）/ 深圳和記內陸集裝箱倉儲	香港及 中國內地	30.07% / 30.07% / 23.35%	不適用

項目	所在地	和記港口 之實際權益 ⁽¹⁾	2018年 吞吐量 (按100%基準) (百萬個標準貨櫃)
中國內地及其他香港			
上海明東集裝箱碼頭 / 上海浦東國際集裝箱碼頭	中國內地	50% / 30%	9.0
寧波北侖國際集裝箱碼頭	中國內地	49%	2.1
內河碼頭	香港	50%	0.8
華南港口－ 南海國際貨櫃碼頭 ⁽²⁾ / 江門國際貨櫃碼頭 ⁽²⁾ / 汕頭國際集裝箱碼頭 ⁽³⁾ / 惠州港業 / 廈門國際貨櫃碼頭 / 廈門海滄國際貨櫃碼頭	中國內地	50% / 50% / 70% / 33.59% / 49% / 49%	1.9

註1： 集團持有和記港口集團（「和記港口」）80%權益。

註2： 儘管和記港口信託持有華南南海與江門兩個內河碼頭之經濟權益，惟此部門保留此等業務之法律權益。

註3： 集團於汕頭國際集裝箱碼頭之70%權益已於2018年11月出售。

額外資料
港口及相關服務 (續)

項目	所在地	和記港口 之實際權益 ⁽¹⁾ (按100%基準)	2018年 吞吐量 (百萬個標準貨櫃)
歐洲			
歐洲貨櫃碼頭 / 鹿特丹河口碼頭 / 鹿特丹Euromax碼頭 阿姆斯特丹貨櫃碼頭 / TMA物流	比利時、德國及荷蘭	93.5% / 89.37% / 60.78% 100% / 50%	9.0
和記港口 (英國) – 菲力斯杜港 / 哈爾威治港 / 倫敦泰晤士港	英國	100% / 100% / 80%	3.9
巴塞南歐碼頭	西班牙	100%	2.4
格丁尼亞貨櫃碼頭	波蘭	100%	0.4
費哈林貨櫃碼頭 ⁽⁴⁾	瑞典	100%	0.1
註4： 集團持有營運瑞典費哈林貨櫃碼頭之權利。			
亞洲、澳洲及其他			
馬來西亞西港	馬來西亞	23.55%	9.5
巴拿馬港口公司	巴拿馬	90%	3.4
和記韓國碼頭 / 韓國國際碼頭	南韓	100% / 88.9%	2.8
和記蘭差彭碼頭 / 泰國蘭差彭碼頭	泰國	80% / 87.5%	2.9
耶加達國際貨櫃碼頭 / 高加貨櫃碼頭	印尼	49% / 45.09%	2.9
維拉克魯斯國際貨櫃碼頭 / 聖樊尚貨櫃碼頭 / 聖樊尚多用途碼頭 / 恩塞納達國際碼頭 / 曼薩尼約國際碼頭	墨西哥	100%	1.9
卡拉奇國際貨櫃碼頭 / 南亞巴基斯坦碼頭	巴基斯坦	100% / 90%	1.6
沙特阿拉伯達曼國際港口	沙特阿拉伯	51%	1.1
自由港貨櫃碼頭	巴哈馬群島	51%	1.1
阿曼國際貨櫃碼頭	阿曼	65%	0.8
亞歷山大國際貨櫃碼頭	埃及	80.33%	0.8
坦桑尼亞國際貨櫃碼頭	坦桑尼亞	66.5%	0.6
悉尼國際貨櫃碼頭	澳洲	100%	0.4
布宜諾斯艾利斯貨櫃碼頭	阿根廷	100%	0.3
和記阿吉曼國際碼頭	阿聯酋	100%	0.2
緬甸國際貨櫃碼頭	緬甸	100%	0.2
布里斯班貨櫃碼頭	澳洲	100%	0.2
和記港口拉斯海瑪	阿聯酋	60%	–
和記港口歐姆古溫	阿聯酋	60%	–
和記港口巴士拉	伊拉克	51%	–
越南西貢國際碼頭	越南	70%	–

零售

按市場劃分之品牌列表

市場	品牌
阿爾巴尼亞	Rossmann
比利時	ICI PARIS XL, Kruidvat
捷克共和國	Rossmann
德國	Rossmann
香港	屈臣氏、百佳、豐澤、屈臣氏酒窖、屈臣氏蒸餾水、菓汁先生
匈牙利	Rossmann
印尼	屈臣氏
愛爾蘭	The Perfume Shop, Superdrug
拉脫維亞	Drogas
立陶宛	Drogas
盧森堡	ICI PARIS XL
澳門	屈臣氏、百佳、豐澤、屈臣氏酒窖
中國內地	屈臣氏、百佳、屈臣氏酒窖、屈臣氏蒸餾水、菓汁先生
馬來西亞	屈臣氏
荷蘭	ICI PARIS XL, Kruidvat, Trepleister
菲律賓	屈臣氏
波蘭	Rossmann
俄羅斯	屈臣氏 ⁽¹⁾
新加坡	屈臣氏
台灣	屈臣氏
泰國	屈臣氏
土耳其	屈臣氏
英國	The Perfume Shop, Superdrug, Savers
烏克蘭	屈臣氏
越南	屈臣氏 ⁽²⁾

註1： 屈臣氏集團於年內將其位於俄羅斯之零售連鎖店品牌由Spektr重塑為屈臣氏。

註2： 屈臣氏集團於2019年1月17日在越南胡志明市開設其首家旗艦店。

額外資料

基建

按地區劃分之長江基建項目組合

地區	公司 / 項目	業務類別	長和集團持股權益
澳洲	SA Power Networks	配電	長江基建：23.07%；電能實業：27.93%
	Powercor Australia Limited	配電	長江基建：23.07%；電能實業：27.93%
	CitiPower I Pty Ltd.	配電	長江基建：23.07%；電能實業：27.93%
	Australian Gas Networks Limited	配氣	長和：27.51% ⁽¹⁾ ；長江基建：44.97%； 電能實業：27.51%
	Transmission Operations (Australia) Pty Ltd	輸電	長江基建：50%；電能實業：50%
	CK William Group（前稱為DUET集團）	配電、輸氣及配氣， 以及提供發電解決方案	長江基建：40%；電能實業：20%
加拿大	Canadian Power Holdings Inc.	發電	長江基建：50%；電能實業：50%
	Park'N Fly	機場外圍停車場	長和：50% ⁽¹⁾ ；長江基建：50%
	Husky Midstream Limited Partnership	石油管道及儲存	長江基建：16.25%；電能實業：48.75%
	Reliance	建築設備服務	長江基建：25%
德國	ista	能源管理服務	長江基建：35%
香港	電能實業有限公司 （「電能實業」）	持有香港上市之 港燈電力投資33.37%權益， 在香港發電和輸電，以及 海外電力及公用相關業務	長江基建：38.01% ⁽²⁾
	友盟建築材料有限公司	基建材料	長江基建：50%
	青洲英坭有限公司	基建材料	長江基建：100%
	安達臣瀝青有限公司	基建材料	長江基建：100%
中國內地	青洲水泥（雲浮）有限公司	基建材料	長江基建：100%
	廣東廣信青洲水泥有限公司	基建材料	長江基建：66.5%
	深汕高速公路（東段）	收費道路	長江基建：33.5%
	汕頭海灣大橋	收費大橋	長江基建：30%
	唐山唐樂公路	收費道路	長江基建：51%
	江門潮連橋	收費大橋	長江基建：50%
	番禺北斗大橋	收費大橋	長江基建：40%
荷蘭	Dutch Enviro Energy Holdings B.V.	轉廢為能	長和：35% ⁽¹⁾ ；長江基建：35%； 電能實業：20%
新西蘭	Wellington Electricity Lines Limited	配電	長江基建：50%；電能實業：50%
	Enviro (NZ) Limited	廢物處理	長江基建：100%
菲律賓	Siquijor Limestone Quarry	基建材料	長江基建：40%
葡萄牙	Portugal Renewable Energy	風力發電及銷售	長江基建：50%；電能實業：50%
英國	UK Power Networks Holdings Limited	配電	長江基建：40%；電能實業：40%
	Northumbrian Water Group Limited	食水供應、污水 及廢水業務	長和：40% ⁽¹⁾ ；長江基建：40%
	Northern Gas Networks Limited	配氣	長江基建：47.06%；電能實業：41.29%
	Wales & West Utilities Limited	配氣	長和：30% ⁽¹⁾ ；長江基建：30%； 電能實業：30%
	Seabank Power Limited	發電	長江基建：25%；電能實業：25%
	Southern Water Services Limited	水務及廢水服務	長江基建：4.75%
	UK Rails S.à r.l.	租賃鐵路車輛	長和：50% ⁽¹⁾ ；長江基建：50%

註1：長和於2018年內分離其於各此等直接擁有權益合共90%經濟收益後，於2018年12月31日於此等項目之經濟權益減少至上述數字之10%。

註2：於2019年1月出售電能實業2.05%權益後，長江基建於電能實業之權益減少至35.96%。

能源

赫斯基能源是加拿大其中一家最大綜合能源公司，在加拿大及亞太區擁有多元化之石油和天然氣組合。加拿大西部之生產連接加拿大西部之改質和運輸基礎設施，以及美國之煉油業務。下表概述此分部之主要項目和活動。

業務	項目	狀況/ 生產時間表	赫斯基能源 之運作權益
上游業務			
加拿大西部			
- 石油資源勘探	阿爾伯特省Wapiti地區Cardium	投產中	浮動
	阿爾伯特省Karr蒙特利	2017年10月首次採得石油	100%
- 富含凝析油天然氣資源勘探	阿爾伯特省Ansell綜合區	投產中	浮動
	阿爾伯特省Kaybob地區Duvernay	投產中	浮動
	阿爾伯特省溫布利市蒙特利	2017年8月首次產出天然氣	100%
	阿爾伯特省Kakwa綜合區	投產中	浮動
	阿爾伯特省Sinclair蒙特利	評估中	100%
	阿爾伯特省North Blackstone維京	2019年	55%
- 重油熱採項目	Bolney/Celtic	投產中	100%
	天堂山	投產中	100%
	南陡坡	投產中	100%
	Sandall	投產中	100%
	Rush Lake	投產中	100%
	Vawn	投產中	100%
	Edam西部	投產中	100%
	Edam東部	投產中	100%
	Rush Lake II	2018年10月首次採得石油	100%
	Dee Valley	2019年第四季	100%
	Spruce Lake中部	2020年	100%
	Spruce Lake北部	約2020年底	100%
	Spruce Lake東部	約2021年底	100%
	Edam中部	2022年	100%
	Dee Valley II	2023年	100%
	Westhazel	重定優先次序	100%
- 其他	Rainbow Lake天然氣加工廠	運作中	100%
大西洋區			
	Terra Nova油田	投產中	13%
	Avalon南部油田	投產中	72.5%
	Amethyst北部油田	投產中	68.875%
	白玫瑰南部油田擴展區	投產中	68.875%
	白玫瑰西部油田	2022年	68.875%
	Flemish Pass盤地	評估中	35%
	白玫瑰西北部油田	評估中	93.232%
油砂			
	阿爾伯特省Tucker	投產中	100%
	阿爾伯特省旭日項目（第一期）	投產中	50%
亞太區			
	南中國海29/26區塊荔灣3-1氣田	投產中	49%
	南中國海29/26區塊流花34-2氣田	投產中	49%
	南中國海29/26區塊流花29-1氣田	約2020年底	49%
	南中國海15/33區塊	評估中	100%
	南中國海16/25區塊	2017年簽訂 生產分成合同	100%
	印尼馬都拉海峽BD氣田	投產中	40%
	印尼馬都拉海峽MDA, MBH及MDK氣田	2020年時間框架	40%
	印尼馬都拉海峽MAC, MAX及MBJ氣田	評估中	40%
	印尼馬都拉海峽MBF氣田	評估中	50%
	台灣離岸	2012年簽訂 合資企業合同	75%
下游業務			
	美國俄亥俄州利馬煉油廠	投產中	100%
	美國俄亥俄州托雷多煉油廠	投產中	50%
	美國威斯康辛州蘇必利爾煉油廠	投產中	100%
	薩斯喀徹溫省勞埃德明斯特改質裝置	投產中	100%
	阿爾伯特省勞埃德明斯特瀝青提煉廠	投產中	100%
	卑詩省喬治太子市煉油廠	投產中	100%
	薩斯喀徹溫省勞埃德明斯特乙醇廠	投產中	100%
	曼尼托巴省Minnedosa乙醇廠	投產中	100%
	阿爾伯特省冷湖輸油管系統	運作中	35%
	薩斯喀徹溫省集輸系統	運作中	35%
	阿爾伯特省主導輸油管系統	運作中	35%
	哈迪斯蒂油庫	運作中	35%
	LLB管道	2018年12月運作中	35%

額外資料
電訊
牌照投資概要

業務	牌照	頻段	組	成對 / 非成對	可用頻譜
英國	800兆赫	5兆赫	1	成對	10兆赫
	1400兆赫	5兆赫	4	非成對	20兆赫
	1800兆赫	5兆赫	3	成對	30兆赫
	1800兆赫	3.3兆赫	1	成對	6.6兆赫
	2100兆赫	5兆赫	3	成對	30兆赫
	2100兆赫	5兆赫	1	非成對	5兆赫
	3.4吉赫	5兆赫	4	非成對	20兆赫
	3.5吉赫	20兆赫	2	非成對	40兆赫
	3.6吉赫	80兆赫	1	非成對	80兆赫
	3.9吉赫	84兆赫	1	非成對	84兆赫
	28吉赫（國家）	112兆赫	2	非成對	224兆赫
	28吉赫（地區）	112兆赫	2	非成對	224兆赫
	40吉赫	1000兆赫	2	非成對	2000兆赫
意大利	800兆赫	5兆赫	2	成對	20兆赫
	900兆赫	5兆赫	2	成對	20兆赫
	900兆赫 ⁽¹⁾	5兆赫	1	成對	10兆赫
	1800兆赫	5兆赫	4	成對	40兆赫
	1800兆赫 ⁽¹⁾	5兆赫	1	成對	10兆赫
	2000兆赫	5兆赫	2	非成對	10兆赫
	2100兆赫	5兆赫	4	成對	40兆赫
	2100兆赫 ⁽¹⁾	5兆赫	2	成對	20兆赫
	2600兆赫	5兆赫	4	成對	40兆赫
	2600兆赫	15兆赫	2	非成對	30兆赫
	3600兆赫	20兆赫	1	非成對	20兆赫
	27吉赫	200兆赫	1	非成對	200兆赫
奧地利	900兆赫	5兆赫	1	成對	10兆赫
	1800兆赫	5兆赫	4	成對	40兆赫
	2100兆赫	5兆赫	5	成對	50兆赫
	2100兆赫	5兆赫	1	非成對	5兆赫
	2600兆赫	5兆赫	5	成對	50兆赫
	2600兆赫	25兆赫	1	非成對	25兆赫
	3500兆赫 ⁽²⁾	10兆赫	10	非成對	100兆赫
瑞典	800兆赫	10兆赫	1	成對	20兆赫
	900兆赫	5兆赫	1	成對	10兆赫
	1800兆赫	5兆赫	1	成對	10兆赫
	2100兆赫	20兆赫	1	成對	40兆赫
	2100兆赫	5兆赫	1	非成對	5兆赫
	2600兆赫	10兆赫	1	成對	20兆赫
	2600兆赫	50兆赫	1	非成對	50兆赫
丹麥	900兆赫	5兆赫	1	成對	10兆赫
	1800兆赫	5兆赫	2	成對	20兆赫
	1800兆赫	10兆赫	2	成對	40兆赫
	2100兆赫	15兆赫	1	成對	30兆赫
	2100兆赫	5兆赫	1	非成對	5兆赫
	2600兆赫	10兆赫	1	成對	20兆赫
	2600兆赫	5兆赫	5	非成對	25兆赫
愛爾蘭	800兆赫	5兆赫	2	成對	20兆赫
	900兆赫	5兆赫	3	成對	30兆赫
	1800兆赫	5兆赫	7	成對	70兆赫
	2100兆赫	5兆赫	6	成對	60兆赫
	2100兆赫	5兆赫	1	非成對	5兆赫
	3600兆赫	5兆赫	20	非成對	100兆赫

業務	牌照	頻段	組	成對 / 非成對	可用頻譜
香港	900兆赫	5兆赫	1	成對	10兆赫
	900兆赫 ⁽³⁾	8.3兆赫	1	成對	16.6兆赫
	1800兆赫 ⁽³⁾	11.6兆赫	1	成對	23.2兆赫
	2100兆赫	14.8兆赫	1	成對	29.6兆赫
	2300兆赫	30兆赫	1	非成對	30兆赫
	2600兆赫 ⁽⁴⁾	5兆赫	1	成對	10兆赫
	2600兆赫 ⁽⁴⁾	15兆赫	1	成對	30兆赫
澳門	900兆赫	7.8兆赫	1	成對	15.6兆赫
	1800兆赫	4.4兆赫	1	成對	8.8兆赫
	1800兆赫	10兆赫	1	成對	20兆赫
	2100兆赫	5兆赫	1	成對	10兆赫
印尼	1800兆赫	10兆赫	1	成對	20兆赫
	2100兆赫	5兆赫	3	成對	30兆赫
斯里蘭卡	900兆赫	5兆赫	2	成對	20兆赫
	900兆赫 ⁽⁵⁾	5兆赫	1	成對	10兆赫
	1800兆赫	5兆赫	3	成對	30兆赫
	2100兆赫	5兆赫	4	成對	40兆赫
越南	900兆赫	10兆赫	1	成對	20兆赫
	2100兆赫 ⁽⁶⁾	15兆赫	1	成對	30兆赫
澳洲 ⁽⁷⁾	700兆赫	5兆赫	1	成對	10兆赫
	850兆赫	5兆赫	2	成對	20兆赫
	900兆赫	8.2兆赫	1	成對	16.4兆赫
	1800兆赫	5兆赫	6	成對	60兆赫
	2100兆赫	5兆赫	5	成對	50兆赫
	3.6吉赫 ⁽⁸⁾	5兆赫	2	非成對	60兆赫

註1： 根據補救方協議出售予Iliad。

註2： 於2019年3月收購之頻譜。

註3： 於2018年之頻譜拍賣及牌照續期後，和電香港將於現有牌照屆滿後，持有900兆赫頻帶中之10兆赫及1800兆赫頻帶中之30兆赫（有效期為2021年至2036年）。

註4： 與電訊盈科合組50/50之合資企業持有之頻譜。

註5： 頻譜將歸還予斯里蘭卡電訊管理局。

註6： 與Viettel Mobile共用之頻譜。

註7： VHA之頻譜持有比率於各地有異，故上述僅反映於悉尼和墨爾本之頻譜分配。

註8： VHA與TPG合組50/50之合資企業持有之頻譜。